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意大利儿童小说



## 献给中国母亲和孩子们

### (前 言)

儿童文学，顾名思义，是指适合不同年龄的少年儿童阅读的各种体裁的文学作品。它浅显易懂，生动活泼，适应儿童心理，富有儿童情趣，融知识性和思想性于娱乐性和趣味性之中，是向少年儿童进行审美教育、思想品德教育和科学文化知识教育的重要手段。

古往今来，世界各国产生了浩如繁星、璀璨夺目的优秀儿童文学作品，它们在各民族间交流传播，哺育了一代又一代少年儿童，像《卖火柴的小女孩》、《皇帝的新衣》、《渔夫和金鱼的故事》等著名童话，都早已跨越了国家的界碑，冲破了时代的藩篱，成为各国儿童共有的精神财富。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的“世界儿童文学丛书”，包括童话和儿童小说两个系列，荟萃了各国儿童文学作品的精华，为我国的小读者展现了一片文学新天地。愿它走进千家万户，成为广大小朋友生活中的亲密伴侣。

编者

1995年6月

## 小抄写员

亚米契斯

叙利奥是小学五年级的学生，12岁，是个黑头发、皮肤白净的男孩子。他的父亲在铁路上做职员，还有比叙利奥小的许多儿子和女儿。一家人过着贫苦的生活，但是钱还是不够用。父亲不因为孩子多觉得累赘，一味爱着他们。对叙利奥，更是件件事情都依着他；只有对他在学校里的功课，却一点也不放松地督促他用功。他这是为了希望儿子早点毕业，好找个比较好的工作，来补贴一家人的生活。

父亲年纪大了，因为一向辛苦，脸上看起来更老。一家人的生活全压在他肩膀上。他白天在铁路上工作，又从别处接了文件来抄写，每夜晚趴在桌子上要写到很迟才睡。最近，有个杂志社托他写给订户寄杂志的签条，要用很大的正楷字写，每五百张签条给六角钱。这工作很辛苦，老人常常在吃饭的时候向家里人叫苦：

“我的眼睛似乎坏起来了。这个夜工，会缩短我的寿命呢！”

有一天，叙利奥向他父亲说：“爸爸，我来替你写吧。我能写得和你一样好呢！”

但是父亲无论如何不答应：“不要。你应该用你的功。功课是你的大事情，就是一个钟头，我也不愿意占了你的时间。你虽然有这样的好意，但是我决不能叫你受累。以后不要再说这话了。”

叙利奥一向知道父亲的脾气，他不再请求，只暗自在想办法。每天夜晚，他到半夜才听见父亲停止工作，回到卧室去。有好几次，十二点钟一敲过，立刻听到椅子向后拖的声音，接着就是父亲轻轻地回到卧室去的脚步声。一天晚上，叙利奥等父亲去睡了以后，下床来悄悄穿好衣裳，轻轻地走进父亲写字的房间，把煤油灯点着。桌子上放着空白的签条和杂志订户的名册。叙利奥就拿起笔，照着父亲的笔迹写起来。心里又欢喜，又有些害怕。写了一会，签条渐渐多了，他放了笔，搓搓手，提起精神再写。他一面微笑着写下去，一面又侧着耳朵听有没有动静，只怕被父亲起来看见。他写到一百六十张，算起来值两角钱了，方才停手，把笔放在原处，熄了灯，蹑手蹑脚地回到床上去睡。

第二天吃午饭的时候，父亲很是高兴。原来他一点没有觉察。每天夜晚，他只是机械地照着名册抄写，十二点钟一敲就放下笔，早晨起来把签条数一数就算了。那一天父亲真高兴，拍拍叙利奥的肩膀说：

“喂，叙利奥！你爸爸还着实没有老哩！昨夜三个钟头里边，工作要比平常多做三分之一。我的手还很灵便，眼睛也还没有花。”

叙利奥虽然不说什么，心里却快活。他想：“爸爸不知道我在替他写，还自己以为没有老呢。好！就这样做下去吧！”

那天夜晚到了十二点钟，叙利奥又起来工作。这样过了好几天，父亲仍旧没有知道。只有一次，父亲在吃晚饭的时候说：“真是奇怪？近来灯油突然费得多了。”叙利奥听了暗笑，幸而父亲不再说别的。此后，他仍旧每夜起来抄写。

叙利奥因为每夜起来，不觉睡眠渐渐不足，早上起来觉得疲倦，晚上复习的时候要打瞌睡。一天晚上，叙利奥趴在桌子上睡熟了，那是他生下来以后第一次打盹。

“喂，用心，用心！做你的功课！”父亲拍着手叫他。叙利奥睁开眼睛，继续用功复习。可是第二晚，第三晚，又同样打盹。情形愈弄愈不好，不是趴在书上睡着了，就是早上起得很迟。复习功课的时候，总是带着疲倦的样子，好像对功课厌倦了似的。父亲看到这种情形，屡次提醒他，最后甚至动怒了，虽然他是一向不责骂孩子的。有一天早上，父亲对他说：

“叙利奥！你真对不起我！你和从前相比，不是变了个样子吗？注意呀！一家的希望都在你身上呢。你知道吗？”

叙利奥出世以来第一次挨骂，心里很难受。他想：“是的，这样的事不能长久做下去，非停止不可。”

可是这一天吃晚饭的时候，父亲很高兴地说：“大家听啊，这个月比上个月多挣了六元四角钱呢！”他从抽屉里拿出一袋糖果来，说是买来庆贺全家的。孩子们都拍手很高兴。叙利奥也重新振作起来，精神恢复了许多，心里暗暗对自己说：“噯，还是再这样做下去吧。白天多用点功，夜里仍旧工作吧！”父亲接着说：“六元四角哩！这虽然很好，只是这个孩子——”说到这里指着叙利奥，“他实在使我伤心！”叙利奥一声不响受着责备，忍住了要进出来的眼泪，心里却很欢喜。

那一天以后，叙利奥照旧拚了命工作，可是疲劳加疲劳，终于很难支持了。这样过了两个月，父亲仍旧责骂他，给他的脸色愈加可怕起来。有一天，父亲到学校去找老师，和老师讨论叙利奥的事。老师说：“是的，成绩好是还好，因为他原来是很聪明的。但是不及以前用心了，每天总是打呵欠，好像想睡觉，心不能全神贯注地放在功课上。叫他作文，他短短地写了一点就算，字也写得潦草了，他很可以写得更好一些。”

那天晚上，父亲把叙利奥叫到身边，态度比平常更严厉地对叙利奥说：

“叙利奥！你知道我为了养活一家人，怎样地辛苦工作。你不知道吗？我为了你们，是拿命在拚呢！你竟什么也不想一想，也不管你父母兄弟怎样！”

“啊，不是这样！您不要这样说，爸爸！”叙利奥忍住了眼泪叫着说。他正想把经过的一切说个明白，父亲又把他的话拦住了：

“你应该知道家里的境遇。一家人要刻苦努力才支持得过去，这你是应该早知道的。我不是努力地做着加倍的工作吗？这个月我原以为铁路局会给我二十元奖金的，而且已经预先支配了用途。不料今天才知道，那笔钱没有希望了。”

叙利奥听了，把喉咙口的话又咽了下去，心里反复说：

“哎呀，不能说，还是一直瞒下去，帮爸爸做事吧。对不起爸爸的地方，能从别的方面来补偿。学校里的功课，本来是非用功使它及格不可的。但是更重要的，就是帮助父亲养活一家人，稍微减轻父亲的疲劳。对，这样做对。”

又过了两个月，儿子仍旧继续夜夜工作，白天疲倦不堪；父亲见了儿子，仍旧动怒。最伤心的是父亲对儿子渐渐冷淡了。他好像认为这孩子太不忠实，是没有什么希望的了。于是不跟他多说话，甚至不愿意看见他。叙利奥看到这样子，伤心得了不得。父亲把背对着他的时候，他几乎要从后面向父亲跪下来。疲劳加上悲哀，他愈来愈弱，脸色愈来愈苍白，学习也似乎更不用功了。他自己也知道，夜晚的工作非停止不可。每天晚上上床的时候，他常常对自己说：“从今夜晚起，真的不再半夜里起来了。”可是一到十二点钟，这个决心不知不觉忽然放松了，好像睡着不起来，他就是逃避了自己的责任，偷用了家里的两角钱一样。于是他忍不住仍旧起来。他想父亲总有一天会起

来看到他的，或者在数签条的时候，偶然发现他做了些什么事。到了那时候，自己虽然不说，父亲自然也知道了。他这样一想，仍旧每夜继续工作。

有一天吃晚饭的时候，母亲觉得叙利奥的脸色比平常更坏了。她说：

“叙利奥！你不舒服吗？”说着又对她丈夫说：

“叙利奥不知怎么了，你看看他脸色发青呢——叙利奥！你怎么啦！”说的时候很是忧愁。

父亲瞟了叙利奥一眼，说：“即使有病，也是他自作自受。以前用功的时候，并不是这样的。”

“但这不是因为他有病的缘故吗？”母亲说完，父亲就这样说：

“我早已不管他了！”

叙利奥听了心里像刀割一样。父亲竟不管他了！就是这个过去连他咳嗽一声就要担心得了不得的父亲。父亲确实不爱他了，眼睛里已经没有他这个人了。“啊，爸爸！没有你的爱，我是活不下去的！——无论怎样，请你不要这样说。我全说了吧，不再瞒你了。只要你仍旧爱我，无论怎样，我一定像从前一样地用功。啊，这一次我真下了决心了！”

叙利奥的决心仍旧没有用。习惯的力量使他半夜里又自己起来了。下了床，他想到几个月来工作的地方去走最后的一次。他进去点着了灯，看见桌上的空白签条，觉得从此不写有些难过，忍不住又拿起笔开始写了。忽然手一动，把一本书碰落在地上。霎时间，满身的血液好像全涌到胸口来了：“爸爸如果醒了怎么办呢！这原来不算什么坏事情，发现了也不要紧，自己本来就几次三番想说明白了。但是，爸爸如果现在醒了，走了进来，看见了我，妈妈也会怎样吃惊啊！并且，如果现在被爸爸发觉了，他对自己这几个月来待我的态度，不知要怎样懊悔难过呢！”——许多念头一霎时都涌上心来，弄得叙利奥坐也坐不稳了。他侧着耳朵，屏住了呼吸静听，听不见什么响声，一家人都睡得静静的，这才放了心，重新工作。街上有警察的皮鞋声，有渐渐走远的马蹄声和车轮声，过了一会，又有一列货车轧轧地经过。以后，一切又静下来了，只是常常听见远处的狗叫。叙利奥使劲地握住笔写，钢笔尖在纸上唧唧地响。

其实这时候，父亲早已站在他的背后了。书掉在地上，父亲就惊醒了。过了好久，货车经过的声音，把父亲开门的声音夹杂了。现在父亲已经走了进来，他那白发苍苍的头就俯在叙利奥的小黑头上面，看着那钢笔尖在动。过去的一切事情，父亲全都明白了。他胸中充满了无限的懊悔和慈爱，好像给钉住了，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

叙利奥忽然觉得有人用两条发抖的臂膀抱住了他的头，不觉“呀！”地叫了出来。等到听出是父亲的啜泣声，他叫着说：

“爸爸！原谅我！原谅我！”

父亲忍住眼泪，吻着他儿子的脸说：

“倒是要你原谅我！明白了，一切都明白了！我真对不起你！快来。”说着他抱起了儿子，走到母亲的床前，把儿子交到母亲的臂膀里。

“快亲亲这好儿子吧！可怜，他三个月来竟睡也没有睡，为一家人劳动。我还只管那样地责骂他！”

母亲抱住了好儿子，几乎说不出话来：

“好宝贝，快去睡吧！”又对父亲说，“请你陪他去！”

父亲从母亲的怀里抱起叙利奥，带他到他的卧室里，把他放在床上，替

他垫好枕头，盖上棉被。

叙利奥一再地说：

“爸爸，谢谢您！您快去睡吧！我已经很好了，您快去睡吧！”

可是父亲仍旧伏在床边上等他的儿子睡着。他握着儿子的手说：

“睡吧！睡吧！好宝贝！”

叙利奥疲劳到极点，就睡着了。几个月来，到今天他才得好好地睡一觉，连梦也做得很快活。醒来的时候，早晨的太阳已经升得很高了。忽然发现床沿上靠近自己胸口的地方，横着父亲的白发苍苍的头。原来父亲那天夜晚就是这样过的。他把头贴近了儿子的胸口，还睡得正熟哩！

夏丐尊 译

## 巴杜亚的爱国少年

亚米契斯

老师说，以后我每月要给你们讲一个故事，而且要给你们写下来。今天要讲的是《巴杜亚的爱国少年》。下面就是这个故事：

一艘法兰西的轮船从西班牙的巴塞罗那起航，开往意大利的热那亚。乘客中有法国人、意大利人、西班牙人和瑞士人。其中有一个 11 岁的少年，衣衫褴褛，像只野兽一样远离人群，用阴沉沉的眼光望着人们。他所以这样对人们冷眼相看，不是没有原因的。两年前，在乡下种田的父母把他卖给一个卖艺的班子。班子里的人打他，踢他，饿他，强迫他学会把戏，带着他到法兰西和西班牙一带去卖艺，但他们却老是打骂他，连饭都不给吃饱。

到了巴塞罗那后，他的处境更可怜了。因为受不了虐待和饥饿，他终于从主人那儿逃走，到意大利领事馆去请求保护。领事很可怜他，把他安排到这艘轮船上，并叫他带一封信给热那亚的守卫官，请守卫官把他送回老家去。这孩子面容憔悴，穿得又很破烂，却坐在二等舱里，人们觉得奇怪，都盯着看他。别人问他话，他也不回答，好像他憎恶所有的人。他对人们一律白眼相看，艰难和困苦已经把他的心灵毁坏到了这种地步。有三个旅客一再询问他，终于使他开了口。他用意大利、法兰西和西班牙三种混杂的语言把自己的身世讲给他们听。这三个人虽然不是意大利人，却也听懂了他的话。他们一半出于怜悯，一半由于酒后兴起，给了他一些钱，一边继续和他谈笑，想再探听些事情。这时又有几个女人走进来，她们听了他的话，都想显示一下大方，因此故意把钱很响地抛在桌子上，大声说：“给你！把这些也拿去！”

少年低声答谢着，把钱装进衣袋里，在他愁苦的脸上第一次现出了欢喜的笑容。他回到自己的床位里，拉上床幔，躺下来静静地盘算着今后的事情。他想，用这些钱可以在船上买些好吃的东西，一饱两年来的饥肠，而且到了热那亚后，还可以买件上衣，换掉身上的破烂，剩下的钱还可以拿回去给父母，好使他们对待自己和善些。这些钱对他来说，可算是一笔财产。

他在床上高兴地想着这些事情的时候，那三个人还在围桌闲谈。

他们一边喝酒，一边谈论他们旅行过的地方。后来谈到了意大利，一个抱怨意大利的旅馆不好，另一个说意大利的火车很糟。后来，谈得愈来愈起劲，把意大利说得简直一无是处了。一个说，与其到意大利还不如到北极的好，另一个断言意大利除了土匪一无所有，第三个说意大利的官吏都是文盲。

“愚昧的国民！”一个说。

“龌龊的国民！”另一个说。

“强——”第三个正要说“强盗”，可是话还没有说完，钱币就像冰雹一般打在他们的头上和肩上，劈里啪啦地滚落在桌子上和地板上。那三个人气得暴跳如雷，抬头看时，又有一大把钱打在他们的脸上。

“拿回去！”少年从床幔后面探出头，轻蔑地说，“你们侮辱我的祖国，我不要你们的钱！”

田雅青 译

## 伦巴底的小侦察员

亚米契斯

这个故事发生在解放伦巴底的战争期间，法、意两国联军在索弗利诺和圣马提诺大败奥军后的几天。

六月里一个晴朗的早晨，有一小队骑兵沿着偏僻的乡村小道，朝敌人所在的方向徐徐前进，一边仔细地侦察着地形。这个骑兵小队由一个军官和一个军曹带领。这时大家都默默地注视着前方，随时准备隔着树丛发现敌军的前哨。

为此，他们走到一家有栲树环绕的农舍前，一个12岁光景的男孩正在用小刀削一根树枝，窗口飘着一面三色旗，房子里头的人害怕敌军袭击，挂上国旗逃走了。那少年一看见骑兵队伍，就随手把压在额上的帽子往高掀了掀。这是一个相貌很漂亮的孩子，大大的蓝眼睛，留着长长的金发，脸上有一种大胆活泼的神色。他的衬衫敞开着，露出胸脯来。

“你在这儿干什么？为什么不和家里的人一起逃走？”军官勒住马问。

“我没有家，”孩子回答说。“我是个弃儿，给人干些零碎活儿。因为想看打仗，就留下来。”

“你看见有奥军走过吗？”

“没有，这三天都没有。”

军官沉思了一会儿，跳下马来，叫士兵们继续注意前方，自己走进房子里，上了屋顶。这房屋很矮，从屋顶上只能看见近处的一小片地方。“非上树去不可！”军官说着，从屋顶上下来。屋前的花园里正好有一棵细高的栲树，树梢在空中晃动着。军官站着想了想，看看树，再看看士兵们，忽然对少年说：

“喂，孩子！你的眼睛好吗？”

“眼睛吗？一英里以外的鸟儿也看得见。”

“你能爬到树顶上去吗？”

“树顶上？不要半分钟就上去了。”

“那么，你上去看看，前面有没有敌人，有没有烟尘，有没有枪的亮光或马一类的东西。”

“好吧。”

“给你多少钱？”

“钱？我什么都不要。这事情我很喜欢做呢！要是敌人，给我多少我都不干。可这是为自己人，我是伦巴底人呢！”孩子微笑着回答。

“好，那你上去吧！”

“等一等，让我脱掉鞋。”

他脱了鞋，紧了紧腰带，把帽子扔在地上，抱着树爬起来。

“喂，当心！”军官突然挥手向他招呼了一下，他怕少年被打死，似乎又想叫他下来。

少年转过身来，用他漂亮的蓝眼睛望着军官，似乎在问他是什么事。

“没什么，上去吧！”军官又说。

孩子像猫一样爬着。

“注视前方！”军官命令士兵们说。

孩子很快就上去了，两手抱着树，腿被树叶遮着，身子却暴露在外面。

阳光照在他的金发上，像金子似的闪闪发光。少年在远处显得很渺小，军官几乎看不见他。

“一直朝前看！”军官喊道。

少年想看得更清楚些，右手放开树干，罩在眼上望着。

“看见什么吗？”军官问。

孩子把手圈成喇叭的样子，附在嘴上，朝下面说：

“有两个骑马的站在路上。”

“离这儿多远？”

“半里的样子。”

“走动吗？”

“不动。”

“还看见什么吗？”过了一会，军官又问。“再看右边！”

孩子向右面看去，看了一会儿说：

“墓地附近的树丛里有些发亮的东西，大概是刺刀吧。”

“有人吗？”

“没有。想来是藏在庄稼地里。”

话音刚落，就听见嘶的一声，一颗子弹从空中飞过来，落在农舍后面。

“下来！敌人发现你了。好了，快下来！”

“我不怕。”孩子回答说。

“下来！”军官又说。“左边有什么吗？”

“左边吗？”

“嗯，左边。”

少年把头转向左边，突然又一声更尖利、更近的嘶声划破空中，子弹就从少年身边擦过去，少年吃了一惊。

“见鬼！他们真的朝我开枪了！”

“下来！”军官生气地命令着。

“就下来！”孩子回答说，“有树叶挡着呢，不用怕。你说左边有什么吗？”

“是的，左边。可是，快下来！”

少年把头转向左边，大声说：“左边，教堂那儿话没说完，就听见又一声刺耳的嘶声穿过空中，而且就在这时候，少年从上头跌下来，先是抓着树身和树枝，接着就张着两臂头朝地栽下来。

“啊！”军官叫着跑上去。

孩子仰面落在地上，大张着两臂，一动不动地躺在那儿，一股鲜血从身子左边流出来。军曹和两名士兵跳下马来，军官弯下身去，解开他的衬衫，子弹打中了左肺。

“完了！”军官叹道。

“不，还有气呢！”军曹说。

“啊，好孩子！勇敢的孩子！”军官喊道，“喂！喂！”他一边喊，一边用手帕去堵伤口。

孩子眼睛睁得大大的，眼珠转动了一下，头向后一仰就断气了。军官脸色苍白，注视了少年一会儿，很小心地把他放在自己的斗篷上躺下，然后站起来，望着他。军曹和两名士兵也都静静地站着，向他凝视。其余的士兵仍旧在注视前方。

“唉，真可惜！多么勇敢的孩子！”军官连声叹道。

然后，他走到房子跟前去，从窗口拿下三色旗来，把它当作尸衣盖在孩子的身体上，只露出头来。军曹把他的鞋、帽子、小木棍和小刀都收拾起来放在他身边。他们又默默地站了几分钟，然后，军官转身对军曹说：

“叫担架来，他是做为战士牺牲的，要以战士的礼来安葬他。”说完，他向少年送去一个飞吻，又对士兵们命令说，“上马！”士兵们上了马，集合起来，就上路了。

几个钟头以后，孩子接受了军队的敬礼。

日落时，意大利的先头部队全线开向敌人，一营重炮狙击兵沿着那支骑兵小队清晨走过的荒野小路，成两列纵队向前行进。这营部队在几天前曾与奥军展开过激战，浴血圣马提诺的小山。少年牺牲的消息，在他们出发之前已经传遍全军。他们现在所取的这条小路与农舍相隔不过几步，另一侧有一条小河流过。走在前头的军官们，看见栲树底下三色旗掩盖着的小尸体，都举剑致敬，有一个军官还到河边摘了花来洒在他身上，士兵们也都去摘了鲜花洒在小小的尸体上。不一会儿，孩子已经完全掩埋在鲜花之中了。军官们、士兵们走过时都向他致敬说：

“好样的，伦巴底的小勇士！别了，孩子！安息吧，金头发的孩子！万岁！光荣属于你！永别了，孩子！”

一个军官把自己的勋章向他抛过去，做为对他的勇敢的赞赏。还有一个走过去吻他的额。花儿像雨点般不停地洒在孩子的脚上、胸上和金发的头上。他静静地躺在草地上，睡在三色旗下，那张小小的苍白的脸微笑着，好像他听到了人们的赞许和敬礼，正在为献身伦巴底的解放事业而感到高兴呢！

田雅青 译

## 少年鼓手

亚米契斯

1848年7月24日，喀斯托扎战役的第一天，我军某步兵联队的大约六十名士兵受命到某高地去占领一所孤屋，忽然遭到两连奥地利军队的袭击。枪弹像雨点一样从四面八方射来，我军只得丢弃伤亡的士兵，急忙避入屋中。士兵们关上门，占据楼上楼下各个窗口，向敌人猛烈还击。奥军成半圆形逐渐向我军包抄过来。

这六十名士兵由一个大尉和两个准尉率领。指挥作战的大尉是个瘦高个子、神色严厉的老人，须发都已雪白。他们身边还有一个少年鼓手，撒地尼亚人，14岁出头了，看起来却连12岁都不到。古铜色的皮肤和深而明亮的眼睛使他看起来显得很小。

大尉在二层的一个房间里指挥战斗，像连珠炮似地发着命令，在他铁一般的脸上看不到一丝感情的影子。那个鼓手，脸色有点发白，两腿却很坚定，他跳上一张桌子，身体紧贴着墙，探头望着窗外。他看见穿白制服的奥军正在穿过尘烟向这里逼近。这所房子建筑在一座高崖上，房子背后，向着陡坡的那一面，只有顶楼上开着一扇小窗，所以奥军放弃那一面，只从正面和两侧进攻。

敌人的火力异常凶猛，枪弹急如暴雨。外面墙破瓦裂，里边的门窗、顶棚、家具、什物都给击得粉碎；泥土、玻璃、炊具、木片四处飞溅；子弹的噼啪声和东西的碎裂声简直能震破人的头。凭窗抵抗的士兵不时有人倒下，被拖到一边。有的捂着伤口，疼得到处乱转。厨房里已经有一个士兵脑袋破裂而死。敌人的包围圈正在逐渐收拢。

这时，一向沉着的大尉也显出了不安的神情，大步离开了房间，一个军曹跟着他走出去。过了三分钟，军曹又跑回来招呼鼓手。鼓手跟着他匆匆登上木梯，进了顶楼。大尉正靠着那面小窗在一张纸上写着，在他脚边放着一堆井绳。

大尉折好纸条，用他那双足以使部下战栗的灰色眼睛盯着少年，厉声说：“鼓手！”

鼓手举手行礼。

“你有勇气吗？”大尉问。

“有，大尉。”少年目光炯炯地回答。

大尉把他推到窗口说：“你往下看那儿，在那些房子附近的平地上，有刺刀的闪光，那里就是我们的骑兵部队。你拿上这个条子，顺着绳子爬下去，赶快跑下陡坡，穿过田野到我们的人那里去，碰见军官就把这条子交给他。现在解去你的皮带和背包！”

鼓手解下皮带和背包，把纸条装进胸前的衣袋里，军曹从窗口放下绳子去，紧紧抓住一头，大尉帮青少年爬出窗口，背对着田野。

“当心！这支队伍能不能得救就全看你的勇气和腿了。”

“相信我，大尉！”少年回答着滑下去了。

“下坡时弯下腰。”大尉说着，和军曹一起抓住绳子。

“放心吧！”

“愿你成功！”

只几分钟少年就到了地上，军曹抽回绳子走开了。大尉激动地在窗前走

来走去，看着少年跑下斜坡。

大尉以为少年已经安全逃脱了，可是突然间在少年前后溅起五、六处尘雾，原来敌人发现了少年，正在从小山上向他射击。鼓手继续飞跑，突然跌倒了。“完了！”大尉攥紧拳头大吼一声。可是话音未落，就见少年又跳起来了。“啊，只是跌了一跤。”大尉自语着，轻松地吐了一口气。

果然，鼓手又拚命跑起来，可是脚却跛了。“扭了脚腕子了。大尉想。紧接着在少年周围又升起几团尘土，但这次距离比较远，都没有打中。大尉高兴得欢呼一声，眼光却依然紧跟着少年，心里焦急万分，因为这是千钧一发的紧要关头，假如条子不能及时送到，这一队人就只有战死或被俘了。

少年跑了一阵，就放慢步子，跛着脚走起来。不一会儿他又接着往前跑，可是显然越来越吃力了，而且每跑几步就要打一个趔趄。

“大概是给子弹擦伤了。”大尉想，一边紧紧注视着少年的每一个动作，急得浑身发抖。他鼓励他，对他说话，好像他能听见他一样。他同时不停地用他那炯炯的目光从远处测量着少年和刺刀闪光之间的距离。那些刺刀在一片阳光染成金色的田野中间闪闪可见。这时，楼下子弹的噼啪声，军官的怒骂声，伤兵的惨叫与器皿的碎裂声和坍塌声响成一片。

“走呀！快走呀！”大尉望着远处的鼓手喊，“快，跑呀！他竟站住了，该死的东西！啊，他又跑起来了！”

这时一个军官气喘吁吁地跑来报告，敌人依旧猛攻，并挂出白旗来诱降了。“不要理他！”大尉喊道，眼睛仍不离开少年。这时少年已经到了平地，可是再也不跑了，只是拖着身子往前走，似乎很吃力。

“跑呀！快跑呀！”大尉捏紧拳头，咬牙切齿地喊。“让他们打死你算了，畜生，你倒是跑呀！”接着又狠狠地骂了一句：“啊，可耻的懦夫！他竟坐下了！”这时一直在庄稼地上浮动的头突然不见了，好像倒下了。一分钟以后它又出现了，最后消失在一片篱笆后面。

大尉匆匆走下木梯，样子十分坚决。这时子弹如暴雨一般猛烈，房子里满都是伤员。有的抓住家具像醉汉一样打转；墙上，地板上到处是血；死尸横七竖八地堆在门口。副官的臂也被子弹打折了。屋中烟雾笼罩，什么也分辨不清。

“顶住敌人！”大尉喊。“坚守岗位！援军快来了！再坚持一会儿！”

奥军越来越近，透过硝烟已经可以看见敌人丑恶的面孔，枪声中夹杂着可怕的呐喊和威胁我军投降的叫骂声。有的士兵害怕了，从窗口缩回来，军曹又把他们赶回去。但是防御的火力削弱了，人人脸上都现出气馁绝望的神情。他们再也坚持不下去了。

这时奥军忽然减弱火力，先用德语，随后又用意大利语雷吼一般地大喊：“投降！”

“不！”大尉从窗口喊道。

双方重新猛烈开火，更多的人倒下去了，已经不只一个窗口失去防御，最后的时刻来到了。大尉咬着牙绝望地喊：“援军不来了！援军不来了！”一边野兽般地狂跳，用战抖的手紧紧攥着剑，准备战死了。忽然一个军曹从阁楼跑下来，尖声喊道：“援军来了！”

“援军来了！”大尉跟着欢呼了一声。

听到这话，所有的伤员和未受伤的，军曹和军官全都冲到窗口，重新奋力抵抗。过了一会，敌人有些发慌，混乱起来。大尉急忙把残兵召集起来，

上好刺刀准备冲锋，一面向楼梯奔去。刚上去就听见蹄声雷动，夹杂着震耳欲聋的呐喊。从窗子里望去，戴着两角帽的意大利骑兵正以全速从烟尘中奔来，明晃晃的军刀像闪电般落在敌人的头上、背上。

屋里的那一队士兵这时也挺着刺刀，冲出去，敌人乱成一片，仓皇败逃。我军扫清了战场，不多一会，便用两门大炮和两营步兵的兵力占领了高地。

大尉率残兵与联队会合，继续战斗，在最后一场激战中左手被流弹击中，受了轻伤。

那天的战斗以我方的胜利告终。

第二天双方又战，意军虽英勇奋战，终因寡不敌众，于 27 日晨向溟契阿河节节败退。

大尉虽负了伤，仍不顾疲劳与部下一起徒步行军，当天傍晚到达溟契阿河畔的戈伊托地方。大尉立刻去寻找副官。副官断了手臂，已被卫生队救走，应该比大尉先到。野战医院设在一座教堂里面，两排床上已住满伤员，有的睡在地铺上。两个医生和许多护士应接不暇地来去奔忙，伤员忍不住在那里叫喊呻吟。

大尉进去后便四顾寻找副官。

忽然他听见有人用微弱的声音叫了他一声：

“大尉！”

他转过身去，原来是鼓手。他躺在吊床上，齐胸盖着一块红白格子的粗布窗帘，两臂露在外面，脸色十分苍白和消瘦，可是眼睛仍像两颗黑宝石一样地在发光。

“你在这儿？”大尉吃了一惊说，但口气仍然非常严厉。“真了不起！你尽了你的责任了。”

“我尽了我的力了。”

“你受伤了？”大尉问，一面用眼睛在邻近的床铺上寻找副官。

“可不是！”少年说着，渐渐地有了些勇气，好像负伤是一件光荣的事情，否则他是不敢在大尉面前开口的。“我弯着腰拚命跑，忽然敌人发现了我。要不是给敌人打中，我还可以早到二十分钟。幸亏我很快就碰到参谋部的一个大尉，把条子给了他。可是受了伤以后，实在走不动了。我渴得要命，就怕走不到我们的人那里了。一想到时间拖得越长，死的人就越多，我就急得哭了。不过，不说它了！我总算尽力了。可是大尉，你得留心一下自己，你的手还在流血呢。”

果然有几滴血正从手掌流到手指上来。

“大尉，我来给你包一下吧！请把手伸过来点。”

大尉把左手伸过去，同时伸出右手想帮少年包扎。但是少年刚一离开枕头，脸就变得煞白，只得又躺下去了。

“好了，好了。”大尉望着少年说，同时把手缩回去，少年还不肯放开。“不要管我了，留心你自己吧。即使是不太重的伤，不注意就会变得厉害的。”鼓手摇了摇头。

大尉注意察看着少年说：“看你衰弱得这个样子，一定流了很多血吧。”

“流血？”少年微笑着回答说。“不止是血呢，请看！”说着他把被单揭开。

大尉惊愕得倒退了两步。

少年只剩一条腿了。左腿已从膝盖上头截去，剩下的一截用布包着，血

把布都染红了。

这时一个矮胖军医走过来，点头指了指少年对大尉说：“啊，大尉，真是不幸。要不是他那样拚命地跑，那条腿是可以保住的。该死的炎症！不得不从膝盖上头截去。不过，我敢说，他真是个勇敢的少年。没流一滴泪，没喊一声！我给他做手术的时候，他还以身为意大利男子而自豪呢。我可以用名誉担保，他一定出身于一个很好的家庭！”他说完便匆匆地走开了。

大尉蹙起他雪白的浓眉，两眼凝视着少年，重新把被单给他盖好，然后，依旧注视着他，慢慢地把手伸到头上，摘下帽子来。

少年惊叫起来：

“大尉！你做什么？对着我！”

而那个性情粗暴、对部下一向严厉的大尉，这时却用了一种说不出的、充满了亲切的声音回答说：“我不过是大尉，你却是英雄啊！”说着他大大地张开两臂，向少年俯下身去，把他往自己胸前紧紧地拥抱了三次。

田雅青译

## 爸爸的陪住人

亚米契斯

三月里的一个早晨，下着雨，有一个乡下人打扮的少年，胳膊底下挟着一个衣包，满身泥水，来到拿波利一家大医院的门前，他把一封信递给看门人，向看门人打听他的父亲。这少年生着椭圆形的脸，样子很好看，浅黑色的皮肤，一双深沉的眼睛，厚厚的嘴唇半开着，露出两排白白的牙齿来。他众拿波利邻迫的乡下来到里，他的父亲一年前离开家到法国找工作前几天才回到意大利。在拿波利上岸以后，他忽然患病，只匆匆忙忙写了几个字给家中，告诉妻子他已回国和要住院的事情。妻子接到信后，非常着急，可是一个孩子病着，还着一个吃的婴儿，不能分身，只好打发长子，带了几个钱到拿波利看他的父亲。这少年走了30里路才来到这里。

看门人看了看信，喊来一个护士，叫她把少年带到他父亲那儿去。

“你父亲叫什么名字？”护士问。

少年很害怕听到坏消息，战栗着把名字告诉了护士。

护士记不得有这样一个名字，就问：

“是不是一个刚从国外回来的老工人？”

“是倒是一个工人，可并不怎么老。是从国外回来的。”少年回答着，心里仍旧很不安。

“什么时候入院的？”护士又问。

少年看了一下信说：“大概是五天前吧。”

护士站着想了想，忽然好像记起来了。“对了！就是四号病房最里头的那一个。”

“他现在怎么样？病得很厉害吗？”少年焦急地问。

护士望着他，没有回答，只是说：“跟我来吧！”

他们上了楼，走到走廊尽头的一间大病房门前，门开着，里面摆着两排床。护士对少年说：“进来吧！”少年鼓起勇气，跟着护士走进去，害怕地朝左右两边床上望着，只见病人们一个个脸色都十分苍白而憔悴，有的闭着眼睛，像死人一样躺在那儿，有的两眼朝天，注目凝视，露出很恐怖的样子。有的像孩子似的哭泣着，病房里很暗，空气中充满了浓烈的药味。两个护士拿着药瓶来来往往地照料着病人。

走到病房尽头的一张床前，护士站住，拉开床前的布帘说：

“就在这儿。”

少年哭了，把包袱放在地上，头伏到病人肩上，用手去拉病人的臂，病人却一动也不动。

少年站起来，望着自己的父亲，哭了一阵。这时病人盯着少年看了一会儿，好像有些知觉了，可是却没有开口。可怜的父亲，他的变化多大啊，简直认不出他来了！头发白了，胡子也长得那么长，脸肿得那么厉害，脸色发青，皮肤光亮，好像就要崩开似的，眼睛也变小了，嘴唇也变得很厚，跟从前完全不一样了，只有额头和眉毛的形状还是原来的样子。他在很吃力地呼吸着。

少年喊着，“爸爸，爸爸！是我呀，你认不得我了吗？是西西洛，你的西西洛，刚从家来，是妈妈打发我来的。你好好看看，不认得我了吗？对我说话呀！”

病人看了看他，把眼睛闭上了。

“爸爸！爸爸！你怎么了？我是你的儿子，是西西洛啊！”

病人一动也不动，依旧很痛苦地呼吸着。

少年哭了，拿过一把椅子来，坐在床边等着，眼睛一刻也不离开父亲的脸。他想：“医生一定会来的，那时他会告诉我爸爸的情况了。”一面又悲哀地沉思起来。他记起父亲的种种事情来，想起父亲离开家走的那天站在船上向他告别的情形，想到全家人对父亲这次出去找工作所抱的种种希望，还有母亲接到父亲病重住院的信以后愁苦的心情。他甚至还想到父亲一旦去世、母亲穿着丧服、家中痛苦不堪的凄惨景象。他这样想了很长时间，忽然他觉得有一只手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膀，他惊跳起来，原来是一个护士。

“我父亲怎么了？”他急急地问。

“他是你父亲吗？”护士很温和地反问。

“是的，我是来看父亲的。他得了什么病？”

“不要担心，孩子，医生就要来了。”护士没再说别的，就走了。

过了半个钟头，铃响了，医生和助手走进来，后面跟着两个护士。医生开始按顺序一个个查看病人。这段时间对西西洛来说，简直长得不得了，医生愈来愈近，他心里也越来越觉得不安。最后，医生终于到了相邻的病床。医生是个高个子、背有点驼、神气非常严肃的老人。医生还没有离开那个病床，西西洛就站了起来，等医生走过来时，西西洛哭了起来。医生注视着他。

“他是这个病人的儿子，今天早晨从乡下来的。”

护士说。

医生拍了拍少年的肩膀，然后俯下身去检查病人的脉搏，又用手摸他的额，看有没有发烧，然后问护士病人的情况，护士回答说：“没有什么变化。”

医生想了想说：“照原样护理吧！”

少年鼓起勇气，带着哭声问：

“我父亲怎么了？”

“不要害怕，孩子，”医生回答着，又把手搁在他肩上。“他脸上生了丹毒，病情很严重，但还有希望。好好照料他吧，你来了，对他很有好处。”

“但是他都不会认人了！”少年伤心地说。

“他会认出你来的——也许明天就能了。多往好处想想，病还是有救的。”

少年还想再问点什么，可是他又有点胆怯。等医生走了以后，他就当起父亲的护士来了。别的他也不会做，只能给病人整理整理枕头和被子，不时去摸摸他的手，赶走苍蝇，听见病人呻吟就俯下身去查看，护士送来药，他就把杯子调羹接过来代她喂药。病人常常向他注视，但仍不清醒，好像没有认出他来。不过注视他的时间越来越长了。

第一天就这样过去了。夜里，西西洛就拿两把椅子在墙角拼起来睡在上面。第二天他一起来就又护理起病人来了。这天，病人好像清醒了些，听见少年安慰他的话，眼中似乎还现出一丝感激的神情来，嘴唇也动了动，好像要说话的样子。他每次昏睡过后，都要用眼睛去寻找少年。医生来过两次，觉得他好些了。傍晚，西西洛把杯子送到病人口边的时候，好像还看见病人浮肿的嘴唇上掠过一丝微笑。西西洛感到很高兴，以为父亲清醒过来了，能明白他的话了。于是他就把家中母亲、弟妹们的情形，以及盼望父亲回家的心情——说给他听了，并且尽量用亲切而温和的话语宽慰病人。尽管他也怀

疑病人不一定能听见他的话，但看来病人似乎也很喜欢听西西洛那种不寻常的深情和悲哀的声音，所以他还是不停地对病人说着。

第二天，第三天，第四天都这样过去了，病人的情形忽好忽坏，反复无常。西西洛一心服侍病人，护士一天送两次饭来，他只是稍微吃一点面包和干酪就算了。对周围发生的事情他都毫不注意，不管是病人垂危，半夜里护士突然跑来，还是病人的亲友绝望的哭叫，以及医院里常见的种种惨痛景象，他都好像看不见、听不见似的。

四天就这样过去了，他一直守在父亲身边，盼望着他能好起来。他时刻留意着病人，一听见病人呻吟，或者看见病人的眼色异常，他就担心得要命。他心里一会儿充满了希望，一会儿又陷入绝望，心情非常不宁。

到了第五天，病人的情况忽然恶化了，医生看了以后也摇摇头，看来是没有希望了。西西洛倒在一把椅子上，哽咽起来。只有一件事还使他感到宽慰：尽管病人的病情恶化，神志却似乎比前几天清醒一些。他越来越注意地看着西西洛，眉宇之间也现出了欢悦的神情，送来的药和水，只有西西洛喂他才吃，而且越来越经常地动着嘴唇，似乎想要说话。西西洛看见病人这样，心里就觉得有了希望，禁不住用力抓着病人的胳膊，兴奋地对他说：

“爸爸，你就会好的，等你好了咱们一起回家去看妈妈，再稍等几天，就会好的！”

那天下午四点钟，就在西西洛这样满怀希望地安慰了父亲一会儿以后，他忽然听见病房门口有脚步声，接着就听见一个强有力的声音说：“再会！”西西洛一听见这声音就跳起来，差一点喊出声来。

就在这时候，有一个人手里拿着一个包袱走进来，后头跟着一个护士。

西西洛不觉尖叫了一声，像生了根似地呆立在那儿。

那人转过身来，向他注视了一会儿，不觉也大声叫起来：“西西洛！”同时向他跑过去。

西西洛一下扑到父亲怀里，激动得一句话也说不上来。

护士和医生的助手都跑来了，不知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西西洛还在兴奋着，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父亲用探问的眼光看了病人一眼，吻着西西洛说：“啊，西西洛，我的好孩子，这是怎么回事？他们把你带错了。母亲写信来说打发你来了，可是一直没有见到你，我真着急死了。西西洛，你来了几天了，怎么会弄错呢？我的身体本来很好，所以很快就恢复了。妈妈好吗？还有孔西泰拉，小宝宝呢，都好吗？我就要出院，来，走吧！噢，真没想到，竟会出这样的事！”

西西洛想把家里的情形大致给父亲说一说，可是他还是激动得说不出话来，只能结结巴巴地说：“啊，我真高兴！这几天真是太怕人了！我真高兴！”他说着，就不停地吻着父亲。

“走吧，今晚我们还能赶回家去。”父亲说着，便拉着西西洛，西西洛却一动不动，只是回头望着病人。

“怎么，你不想走吗？”父亲觉得很奇怪，就问他。

西西洛又看了看病人，病人也用热切的眼光望着西西洛。

忽然，有许多话一下子从西西洛心里涌了出来。他说：“不，爸爸，还得再等一等，我不能走，还有那个老人呢！我守了他五天了，他一直看见我在这儿，这几天我已经把他当做你了，我很爱他。你看，他正在看着我呢，喂水喂药都离不了我。他现在病得这么厉害，他想要我守在他身边呢。再等

一等吧！我实在不忍心丢下他不管——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啊，我心里真难过！明天再走吧，让我再陪他一会儿！我不想把他一个人丢下，你看，他是那样地看着我！我不知道他是谁，可是他离不开我，我走了他会死去的。啊，爸爸，让我留下来陪着他吧！”

“啊，真是个好孩子！”护士说。

父亲望着西西洛，有些犹豫。他又看了看病人，问护士：“他是谁？”

“他和你一样，也是一个乡下人，刚从国外回来，和你同一天入院的。把他送来的时候，他已经不省人事，话也不会说了。他家的人大概离得很远，也许他也有个儿子，他可能把你的儿子当做他自己的了。”

这时病人还在望着西西洛。

“那你就留下吧！”父亲对西西洛说。

“不过也用不着很久了。”护士低声说。

“留下吧，我的好孩子。我得赶紧回去，好叫母亲放心。这几个钱留给你零用吧。再会！”

他说完，就去拥抱儿子，盯着他看了一会儿，又吻了吻他的额，然后走了。

西西洛又回到床边，病人好像放心了。西西洛又做起看护来，虽然不再哭了，但热心和耐心一如从前，照旧喂药喂水，整理被枕，抚摸他的手，用温和的话语安慰他，白天黑夜一直不离床边。第二天他又陪了他一天。但病人的状况不断恶化。脸色变紫，呼吸越来越沉重，睡得很不安稳，不时发出呻吟，肿得也更厉害了。晚上，医生看了看病人，说他恐怕拖不过今夜了。西西洛听了十分难过，对病人更加尽心，眼睛一刻都不离病人。病人望着他，不时用力动着嘴唇想说什么，眼光也变得极为温柔，但眼睛却越来越小，也越来越暗淡无光了。西西洛一夜没合眼，天亮时，护士来看了一下病人，就匆匆走开了。过了几分钟她和助理医生来了，后面有一个护士打着灯笼。

“不行了！”助理医生说。

西西洛抓住病人的手，病人睁开眼，看了看他，就把眼睛闭上了。

这时，西西洛好像觉得病人握了一下他的手，就喊道：“他握我的手呢！”医生俯下身去，看了看病人，然后直起身来。

护士把墙上的十字架摘下来。

“他死了！”西西洛喊道。

“回去吧，孩子，你已经尽到心了。你会得到好报的，上帝保佑你，再会！”助理医生说。

这时，护士拿来一束紫罗兰花，把花放在西西洛手里，说：

“没有什么东西好送给你，把这花儿当做医院给你的纪念吧！”

“谢谢！”少年一手接了花，一手拭着泪说。“可是我还得走很远的路呢——花儿会枯了的。”说着他便把花分开撒在床上，说：“我把花留下，纪念死去的人吧。谢谢！谢谢大家！”然后他又转向死者说。“再会——”他一时想不出恰当的称呼来，最后，五天来对病人所用的称呼不觉又回到他的唇边：

“再会，爸爸！”

说完，他挟着衣包，迈着疲倦的步子，慢慢地走出去了。

这时，天已经大亮了。

## 费鲁乔的血

亚米契斯

那天晚上，费鲁乔的家里特别安静。父亲开着一个干货店，他到费利城办货去了。母亲因为要给婴儿看眼病，也随着父亲进城了，要到明天才能回来。给家中帮忙的女佣人也在天黑以前就回去了，家里只剩下两腿瘫痪的老祖母和 13 岁的费鲁乔。

他家住的是一所不大的平房，坐落在大路边上，离费利城附近的一个村子不远，只有一箭之地。在他家附近有一所无人居住的房子，两个月前遭了一场大火，烧坏了。它原来是一家旅舍，上面的招牌还在。费鲁乔家的房后是一个围着篱笆的园子，篱笆上有柴门可以出入。他家的铺门也是家门，是朝大路开着的，周围是一片宽广的田野，种着庄稼和桑树，再过去便是那个静静的村庄。

夜已经深了。下着雨，刮着风。费鲁乔和祖母还坐在厨房里没有睡。在厨房和院子之间有一个很小的房间，这房间有一扇门通向园子，另一头与厨房相连，里面堆放着些旧家具。这天晚上，费鲁乔到十一点才回来，祖母心里很不安，坐在一把大的安乐椅里等着他，她差不多白天黑夜都坐在这儿，因为她年纪大了，呼吸很困难，不能躺下睡觉。风和雨不住地敲打着窗户，夜很黑，费鲁乔疲惫不堪地回到家里，浑身都是泥，衣服也撕破了，额上还有一块被石头打下的青斑。他又同别人打架了，而且还去赌博过，把钱都输光了，帽子也落到了沟里。

厨房里只点着一盏小油灯，放在屋角里的一张桌子上。祖母坐的那把大安乐椅旁边。祖母一下子就看出了孙子的狼狈相来。他在外头的坏行为，一半是她猜出来的，一半是他自己供出来的。

祖母一心爱着孙子。把他在外面的行为都弄清楚以后，就哭起来。过了一会儿她说：

“啊，你一点也不可怜你的老祖母，趁父母不在家，就让我伤心。你把我一个人扔在家里一天了，你真是一点人心都没有！你可要当心啊！费鲁乔！你已经走上邪路了！将来可要吃苦头的。我见过很多人，开始就和你现在一样，最后都没有好下场。像你这样成天在外头游荡，跟人打架，赌博，现在又用石头打人，你慢慢就会动起刀子，再又由赌博干起别的坏事来，最后就会变成强——盗的。”

费鲁乔站在祖母跟前听着，头垂在胸前，眉头紧蹙着，他在外面打了架，还余怒未消呢。一缕很好看的栗色头发垂在额角上，蓝色的眼睛一眨不眨地望着地面。

“由赌棍变成强盗！”祖母哭着反复地说。“好好想想吧，费鲁乔！你看那个恶棍维多·莫左尼吧，整天在城里晃荡，才 24 岁就坐了两次牢房，母亲因为他心都碎了，最后忧愁死了。父亲也气得没有办法，离开他到瑞士去了。想想那个无赖吧，整天和一帮坏人混在一起，总有一天要给送去服苦役的。唉，从小我就知道他，当初他就和你现在一样。你自己好好想想吧，你迟早也会把你的父母逼到那步田地的。”

费鲁乔默默地听着，他的内心并不坏，他所以干出那些不规矩的行为，并不是由于存心不良，只是因为他不知道怎样打发他过盛的精力。他的父亲知道他的内心深处有着非常美好的感情，是能做出不平凡的举动来的。所

以他也就有些任其自由，对他的管教也就放松了。这孩子天性是很好的，就是太倔强，即使他的心里知道错了，要让他说，“我错了，下次再不了，请原谅我吧！”是很难的。有时他内心很感动，但由于骄傲的缘故，他从不表露出来。

祖母见他不作声，就又继续说：

“啊，费鲁乔，你就连一句认错的话都没有吗？你看我病成了这样，已经是一条腿迈进坟墓里的人了。你不要再叫我伤心了，我已经快要不行了，不要再叫我流泪了。我一向是多么爱你，你刚生下几个月的时候，我整夜不睡地给你摇摇篮，为了你连饭都顾不上吃。我总是说，‘这孩子是我将来的安慰呢！’没想到你却要在要我的命！唉，要是你能变成好孩子，就像你小时候我带你上教堂去的时候那样可爱的孩子，我就立刻死了也情愿！你还记得吗，费鲁乔？那时你常常把小石头呀、草呀装到我的衣袋里。从教堂出来的时候，你睡着了，我把你抱回家来。那时，你总是爱你的祖母的。现在我成了瘫子，我这个半死的人正需要你爱呢。这个世界上除了你，我再没有别的人了！”

费鲁乔听了祖母的话，心里难过极了，正想扑到祖母怀抱里的时候，忽然听见隔壁放家具的小屋子里“嘎吱”地轻轻响了一声，听不清到底是风吹打百叶窗的声音呢，还是什么。

他侧耳细听，只听见雨哗哗地下着。

那声音又响了一下，祖母也听见了。

“是什么在响？”过了一会，祖母担心地问。

“是雨。”费鲁乔说。

老人拭着泪说：

“费鲁乔，你要答应我重新做个好孩子，不要再叫你的老祖母流泪——”那声音又来了。

“好像不是雨，”祖母说，脸都白了。“你去看一下吧！”

可是她马上又拉住费鲁乔说：“不，就在这儿吧！”

他们听到邻室好像有脚步声，两人不觉毛骨悚然，战栗起来。

“谁？”费鲁乔问，全身都吓凉了。

话音未落，就见两个男人跳了进来，他们不觉惊叫起来。其中一个立刻抓住费鲁乔，把他的嘴捂住，另一个卡住老妇人的脖子。

“不许喊，当心要你的狗命！”第一个说。

“不许声张！”第二个说着，举起一把短刀。

两个人头上都蒙着黑布，只露出两只眼睛来。

一时，屋子里除了四个人呼吸的声音和雨声外，一点响声也没有。老妇人的喉咙被卡得格格作响，眼睛都快要迸出来了。

第一个附着费鲁乔的耳朵问：

“你老子把钱放在哪儿？”

费鲁乔牙齿直打战，低声说

“在那儿——橱柜里。”

“跟我来！”第一个说着，用力掐住费鲁乔的脖子，把他拖进放东西的小屋里，地上有一个很暗的灯笼。

“橱柜在哪儿？”那人问。

费鲁乔喘着气指给他看。

那人怕费鲁乔逃跑，把他按在地上，两腿紧紧夹住他的脖子，如果他叫喊，就可以用两腿把他的喉咙扼紧。他用牙齿咬着短刀，一手打着灯笼，另一只手从衣袋里掏出一个铁钉似的东西来，在锁洞里拧着。锁撬开了，他把橱门打开，急急忙忙地在里头翻寻了一阵，把钱塞在衣袋里，关上橱门。然后又把门打开，重新搜索了一阵。最后他扼着费鲁乔的喉咙，把他推到厨房里。另一个人还在卡着老人的脖子，老人已经晕过去了，头向后仰着，嘴也大张着。

他问第一个说：

“找到了吗？”

“找到了，留心进来的地方。”

抓着老妇人的那个跑到通向园子的门口看了看，见没有人，就低声叫另一个：“来！”

这时老妇人醒过来了，那一个向费鲁乔和老妇人晃了晃刀子说：

“要是敢响一声，小心我回来割断你们的喉管。”说完他用眼睛瞪着他们。

就在这时，从大路上远远传来很多行人唱歌的声音。

强盗朝门口猛一回头，就把脸上蒙的黑布摘下来了。

老妇人不觉惊叫了一声：“莫左尼！”

“该死的东西，你得死掉！”强盗因为被认出来了，怒吼着说，一面举起短刀向老妇人扑过去，老妇人立刻就晕倒了。

费鲁乔大喊一声，像闪电一般跳过去，伏在祖母身上。强盗在桌子上撞了一下，逃走了。油灯也被碰翻，熄灭了。

费鲁乔从祖母身上滑下来，跪在地上，两手抱着祖母，头靠在祖母的胸上。

周围一片漆黑。过了一会儿，农民的歌声渐渐远去，祖母慢慢恢复了知觉。

“费鲁乔！”祖母牙齿打着战，声音极微弱地叫了一声。

“祖母！”费鲁乔回答说。

老妇人想要说话，可是舌头一点都不听使唤，身子只管瑟瑟发抖。过了一会，才勉强说出话来：

“他们走了吗？”

“是的。”

“他们没有杀了我。”祖母闷声闷气地说。

“是的，祖母很平安，”费鲁乔声音很微弱地说。“他们把钱都拿走了，可是父亲把大笔的钱都带在身边。”

老人深深地吐了一口气。

费鲁乔跪在地上，紧紧抱着祖母说：

“祖母是爱我的，是吗？”

“噢，费鲁乔，我的好孩子！你吓得多厉害呀！天啊，快把灯点上！不，就这样吧，我还是怕得很厉害！”祖母把手放在他的头上说。

“祖母，我常常使你伤心呢！”孩子又说。

“哪里！我的好孩子，不要这么说。我什么都不记得了，什么都忘了，我是多么爱你啊。”

“我常常使你受苦，但我是爱祖母的，你能饶恕我吗？——祖母，饶恕

我！”孩子很吃力地说，声音颤动着。

“噢，我的孩子，我已经饶恕你了。怎么能不饶恕呢？快起来，好孩子，我再不骂你了。你是个好孩子，好孩子啊！来，点上灯吧，点上灯就不怕了。起来，费鲁乔！”

“谢谢，祖母，”孩子说，声音越来越低了。“现在我真高兴。你不会忘记我的吧，祖母？你永远都会记着我——记着你的费鲁乔吗？”

“费鲁乔啊！”祖母惊慌地喊道，用手抚摸着孩子的肩膀，低下头来想看清楚他的脸。

“不要忘记我！代我亲亲母亲——父亲——还有小妹妹——再——会，祖母！”孩子低低地说，声音细得丝一样了。

“天啊，你怎么了？”老人急得摸着膝上孙子的头，大声喊着：“费鲁乔，费鲁乔，我的孩子，我的费鲁乔啊！”

可是费鲁乔已经不能回答了。这小英雄为了救祖母的生命，背上被短刀刺穿，他那勇敢而高贵的灵魂已经飞到天国里去了。

田雅青译

## 公民勋章

亚米契斯

下午一点钟，老师带我们到市政厅去参加授奖仪式。

市政厅的楼顶上飘着一面大大的三色国旗。进了大门，看见院里已经是满满的人了。大楼前面摆着一张铺着红台布的桌子，上面放着奖状。桌子后面是一排给市长和议员坐的描金椅子。办事人员都穿着天蓝色的背心和白袜子站在后边。右边，站着一队带着勋章的警察，警察旁边是税局的官员。左边是穿着节日盛装的救火队员和一些零散的骑兵、步兵和炮兵。此外还有不少人：绅士呀，市民呀，职员呀，妇女和小孩子呀，等等。

我们同其他学校的学生和老师们挤在一处。旁边有一群 10 岁至 18 岁的男孩子在谈笑着，他们都是普通人家的孩子，是今天要受奖的孩子的同乡朋友。楼上所有的窗口都挤满了市政府的工作人员。图书馆的阳台上也站满了人，他们都靠在栏杆上向下观望。桌子对面，入口处的门楼上站着一群国民小学的女学生和许多蒙着蓝面纱的军界妇女会的会员。这里的情形就像是个剧场一样，大家愉快地谈着话，不时向铺着红台布的桌子那儿望一望，看有什么人出来了没有。廊下的乐队奏着缓慢的乐曲，阳光照在高高的墙壁上，发出耀眼的光芒。这儿一切都显得很美。

忽然间，掌声四起，我踮起脚尖向前面看去，刚才在桌子后边站着的人群向两边分开，有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走到前面来，男人的手里领着一个男孩，这就是从河里救出同学的少年。那男人是他的父亲，是做石匠的，今天把他最好的衣服都穿戴上了。那个女人是他的母亲，小小的身材，脸白白的，穿着一身黑色的衣服。那男孩也是白脸金发，穿着一件灰色的上衣。

在这么多人的面前，在雷鸣般的掌声中，三个人一时都不知道怎么是好，只是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眼睛也不敢斜视，一个办事人员走过去，把他们带到桌子的右边。

过了一会，大家又拍起手来。少年向上望了望窗口里的人们，又向妇女会会员站着的门楼上瞧了一下，手里拿着帽子，好像不知道自己到底是在什么地方。我觉得他长得有点像可莱谛，但脸色比可莱谛红些。他的父亲母亲只是眼睛盯着桌子上，不敢向别处观望。

这时，我们旁边的那群孩子向他们站在桌子跟前的朋友打着手势，低声喊着他的名字：“平！平！平诺特！”男孩终于听见他们的喊声了，向他们微笑着。

忽然，卫兵们立正了，许多绅士跟在市长的身后走进场来。市长全身穿着白衣服，打着三色领带，走到桌子跟前便站住了，其他人又都在他的两边或身后站好。

乐队停止了奏乐，市长向大家做了一个手势，全场就都肃静下来了。

市长开始讲话了。起初大家听不明白他讲的内容，大概是讲少年的功绩吧。后来，他提高了嗓音，全场就都听得清清楚楚的了，后面的话，我一句都没漏过！

“……他在河岸上看见自己的同伴快要被水淹没，就毫不犹豫地脱掉衣服，跑过去救他。旁边的孩子都向他喊：‘当心你自己被淹死！’可是他毫不理会，纵身跳入水中。河水涨得很高，就是大人下去也很危险，但他却奋不顾身地向溺水的人游过去，终于抓住快被淹死的同伴，浮出水来，带着他

与水浪搏斗，几次被水淹没，又拚命挣扎上来，那种顽强无畏的精神，完全不像个孩子，竟像父亲去救自己的儿子一样。他凭了那种勇敢的精神终于从死神的手里救出了自己的朋友。到了岸上，在大家的协助下他对溺水的孩子进行了急救。事后，他像没发生过什么事情一样，回到家里，把事情的经过大致给家里的人讲了讲。

“先生们，勇敢的精神在成人来说，已经是难能可贵的了，而对于没有任何名利打算、力量不如成人、因而不论做什么事情都得比成人有更多热情的孩子来说，对于没有任何责任和义务、即使什么也不做、只要能够懂事、能感谢别人对他们的恩惠就足以使人喜欢的孩子来说，勇敢真是极为神圣的美德了！先生们，我要说的就是这些了，对这样朴素而崇高的行为，我不想再加什么无谓的赞赏了！在你们面前就站着那位高尚而勇敢的少年。士兵们，请像兄弟一样向他致敬！母亲们，像儿子一样祝福他吧！孩子们，把他的名字和容貌铭刻在你们心中，永远不要忘记！过来，孩子，我现在以意大利国王的名义授给你公民勋章！”

一阵欢呼声响彻整个会场，把市政大楼都震动了。

市长从桌上拿起勋章，给少年别在胸前，又去抱吻他。母亲两手遮住眼睛，父亲的头垂在胸前。

市长同少年的父母亲握了握手，把用丝带捆着的奖状递给母亲，然后又转过身向少年说：

“今天是你最光荣的一天，也是你的父母最幸福的一天，愿你永远牢记这个美好的日子，从此永远踏上崇高而美好的道路！”

市长讲完话就离开了，乐队又奏起乐来，仪式似乎就要结束了。忽然，有一个女人将一个八、九岁的小男孩从消防队员的后面推到前面来，自己又退回去了。那男孩投到受奖少年的双臂中。

这时，人群中又爆发出一片欢呼和雷鸣般的掌声。这是从河里被救起来的孩子，向他的救命恩人表示感谢。他吻了吻少年，挽了他的臂，一起向门口走去。后面跟着少年的父亲和母亲。他们很费劲地从人群中穿过。警察、孩子、士兵和妇女们都挤过来，踮起脚跟来看着少年。他走过的时候，跟前的人都去摸他的手。走到小学生们站的地方时，他们都把帽子高高举起来摇着。他的同乡朋友们走过来抓着他的胳膊和衣服，高喊：“平，平，平诺特万岁！”他走过我们跟前时，我看见他的脸上泛着红晕，眼睛里射出幸福的光芒，胸前的勋章上结着红、白、绿的三色丝带。他的母亲含泪微笑着，父亲用手捋着胡须，他的手由于激动而抖着。窗口里和阳台上的人们都俯下身来向他们拍手欢呼。

走到大门口的时候，站在门楼上的军界妇女会的会员们忽然向他们抛下堇花、紫罗兰和雏菊的花束来，“花儿纷纷洒在少年和他父母亲的头上、身上，又散落在地上。跟前的人把花拾起来递给少年的母亲。乐队奏着轻柔的乐曲，就像是一支许许多多银铃般的声音唱出的歌，这歌声向着远处的河岸上慢慢地飘去。

田雅青译

## 难 船

亚米契斯

几年前，12月的一个清晨，有一艘轮船从英国的利物浦港出发了。船中有200多名乘客，其中有70多名是水手。船长和水手几乎全是英国人。乘客中也有一些意大利人——三个绅士，一个神父，还有一队乐师。轮船向马尔他岛行驶，天气阴沉沉的。

在三等舱的乘客中，有一个12岁的意大利少年。他的身材，和年龄相比，略显矮小，但是却很结实，一张西西里型的脸，既勇敢、漂亮而又严肃。他独自在前桅杆旁的一堆缆绳上坐着，身边有一个破提包，里面放着他的衣物，一只手搭在提包上。这个少年有古铜色的皮肤，他的黑黑卷发垂在肩上，衣服很破旧，腰带上系着一只旧皮袋。他望着周围的乘客和过来过去的水手，望着船只和汹涌的大海，沉思着。那样子很像是他家中新近曾遭了不幸，他的面容虽是孩子，表情却已经像个大人了。

开船后不久，有个花白头发的意大利水手，领着一个小女孩来到西西里少年面前，对他说：“马利奥，给你带来一个好旅伴。”说完他就走了。

女孩在他身旁的绳子上坐下，彼此相视了一会儿。少年问道：

“你到哪里去？”

“先到马尔他，再从那里到那不勒斯去。父母等我回去呢。我叫朱利叶·法吉阿尼。”女孩回答说。

少年没再说什么。过了一会，他从皮袋里拿出些面包和干果来，女孩也带着饼干，两人一起吃起来。

这时，刚才那个意大利水手急急忙忙跑过来，对他们说：

“你们看那儿，情况不好了！”

风势越来越大，船身颠簸得很厉害。两个孩子都不晕船，所以也就毫不在意。女孩还在笑着。她同少年的年纪相仿，但身材却高得多，也是古铜色皮肤。她的身体很单薄，好像有病的样子，衣着也很简朴，头发短而鬈曲，头上围着一块红头巾，耳朵上戴着一副银耳环。

他们一边吃，一边交谈。原来那少年已经父母双亡。父亲是个手艺人，前几天刚在利物浦死去。意大利使馆送他回巴勒莫去，那儿有他的几个远亲。女孩是一年前由一个守寡的姑母带到伦敦去的。姑母很喜欢她，她的父母又很穷，所以她就住在姑母家了，还指望姑母去世后能从她那得一笔遗产。不料，过了几个月，姑母突然被马车撞死，一文钱也没有留下，她只好请求意大利使馆送他回国。使馆把他们两个都托付给那个意大利水手照管。

女孩对少年说：

“我的父母还以为我有钱了呢，可我还是一个钱也没有。不过他们会照样爱我的，我的弟弟们也一样。我有两个弟弟，都还很小，我是家里最大的孩子。平时，总是我给他们穿衣服的，这次回去，他们一定会很高兴。到家时，我要悄悄地进去，叫他们——啊呀，这风浪真凶呀！”女孩说完，又问少年：

“以后你就住在亲戚家吗？”

“嗯，只要他们留我。”

“他们会爱你吗？”

“不知道。”

“今年圣诞节我就13岁了。”女孩说。

他们一整天都留在一起，乘客们都以为他们是姐弟两个。女孩织着毛袜，男孩沉思着。海浪越来越凶，睡觉时，女孩对马里奥说：“晚安！”

男孩也正要回她说“晚安”的时候，那个意大利水手刚好经过这里到船长室去，他听到女孩的话就对他们说：

“今夜谁也不要想好好睡觉了，孩子们！”话音刚落，就有一个恶浪把男孩打倒在地。

“啊呀！你流血了！”女孩喊着，跑到他跟前来。乘客们都急着各自躲避，谁也顾不上管他。那女孩跪在昏倒的马里奥跟前，给他拭去额上的血，又从自己头上摘下头巾，裹在他的头上。打结时，她把少年的头靠在自己胸前，黄色的衣服上便染上了一片血迹。马里奥醒来后就站了起来。

“好些吗？”女孩问。

“没什么了。”男孩回答说。

“那么，安睡吧。”女孩又说。

“晚安！”马里奥回答着，各自回舱去了。

水手的话果然应验了。他们还没有睡着，风暴就袭来了。顷刻间，巨浪劈头盖脸地打下来，一下就把桅杆折断了。挂在轱辘上的三只小船和船头上的四条牛，就像树叶一样被水冲走了。船上顿时大乱，呼救声、悲号声、祷告声交织在一起，令人毛骨悚然。风暴怒吼了整整一夜。天亮时风势仍旧未减，惊涛骇浪像山一般从侧面劈来，把甲板上的东西都卷进了大海。安放锅炉的平台被击碎了，海水吼叫着冲了进来，火熄灭了，司机也不知哪里去了，水从四面八方涌入，这时，船长大声地叫着：

“快拿抽水泵！”

水手们向抽水泵跑去。可是，忽然间一个大浪从船尾打来，舷墙被冲坏了，海水哗哗地涌进舷内。

乘客们都吓得半死，一起躲在大舱里。最后船长来了，人们喊叫起来。

“船长，船长！怎么样？现在我们在什么地方？”

“有希望吗？快救救我们啊！”

等人们安静下来，船长很沉着地说：

“只好听天由命了。”

一个妇女叫了一声“天啊！”以后，就再没有人出声了。恐怖使人们都发了呆，大舱里是死一般的沉寂。乘客们只是默默地面面相觑，脸色都吓得灰白了。大海仍在咆哮，船在不停地颠簸着。船长命令放一只救生船下去，里面装了5个水手。但是救生船沉没了，两名水手被淹死，其中就有那个意大利水手。其他三个好不容易才抓住绳子爬到船上来。

水手们也绝望了。船继续下沉，两小时以后，海水已经淹到船面上了。

这时候，甲板上的情景真是惨不忍睹：母亲们绝望地抱紧自己的孩子；朋友们拥抱着互相道别；有些人不愿意看着海水把自己淹死，跑进船舱里去了。有一个乘客开枪自杀，还有好多人彼此紧抱在一起，女人们痛苦地扭着双手，婴儿的啼哭声、哀号声、刺耳的惨叫响成一片。有人如同石像似地站在那儿一动也不动，眼睛发直，像是疯子或者死人。朱利叶和马里奥紧紧抱住一根桅杆，死死地盯着大海，好像失去了知觉。

风浪稍稍小了一些，但是船仍在慢慢地下沉，再过几分钟，就一切都完了。

“把长艇放下去！”船长喊。  
最后一只救生船放下水去了。  
14个水手和3个乘客上了这条小船。  
“船长，快上来！”  
“不，我要死在自己的岗位上。”船长回答说。  
“只要遇到别的船我们都会得救的，快下来，要不就完了。”  
“不，我要留在这里。”  
“那么再来一个人！女的！”水手们向大船上的乘客们喊。  
船长扶着一个女子走上来，可是她看见小船离得那么远，不敢跳过去，瘫倒在甲板上了。别的女人也都已经晕倒了，像死了一样。  
“来个孩子！”水手们又喊。  
听到这喊声，一直像化石一般呆立在那里的西西里少年和他的同伴，为一种求生的本能所驱使，一起跑到船边，像野兽一般争着叫道：  
“带我去！”  
“小一点的！船已经超重了，小一点的！”  
听见这话，女孩像被闪电击中了一般，垂下双手，用暗然无光的眼神望着马里奥，一动也不动地站在那儿。马里奥也注视着她，看见她身上的血迹，他的脸上立刻掠过一道神圣的闪光。  
“快，小一点的！船要开了！”水手们焦急地催促着。  
马里奥大声喊，声音好像不是他自己的了：  
“她比我轻！朱利叶，应该是你去！你还有父母，我只是一个人了！我让给你，快下去！”  
“把她抛过来！”水手们喊。  
马里奥抓住女孩，把她抛了下去。  
女孩惊叫了一声，落入水中。水手们把她拉到了小船上。  
马里奥站在船边，高昂着头，长长的头发在风中飘拂，崇高、平静而泰然地站着。  
在小船离开之际，大船渐渐地沉没了，水面上泛起了一阵漩涡。  
女孩一直像失去知觉一样，在大船沉没之前，举头望着少年，不禁泪如雨下。  
“再会，马里奥！”她呜咽着伸出双臂喊道，“再会，再会！”  
少年也举手喊着：  
“再会！”  
小艇在黑沉沉的天空下，随着起伏的波浪向远处漂去。大船上的人们都不再发出呼喊，水已经淹过甲板了。  
马里奥突然跪下，合掌仰视天上。  
女孩低下头来，捂住了脸。  
等她再抬起头来看时，大船已经不见了。

田雅青译

## 万里寻母记

亚米契斯

几年前，有一个工人的 13 岁儿子，曾经一个人从意大利热那亚到南美洲去寻找母亲。

这少年的父母因为遭了种种不幸，弄得很穷困，欠了别人许多的债。母亲想设法去赚些钱，使一家人生活得好一点，所以在两年前，到遥远的南美洲的阿根廷共和国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市去做女仆。原来从意大利到南美洲去工作的勇敢妇女不少，因为那里工资比较多，到那里用不到几年，就可以积几百块钱回来。这位苦命母亲在她 18 岁和 13 岁的两个儿子分别的时候，悲痛地哭得眼睛几乎要流血，可是为了一家的生活打算，也就忍了心勇敢地去了。

她平安地到达了布宜诺斯艾利斯。她丈夫有一个堂兄弟，在那里做了好几年生意了。由他的介绍，她在市上一家上流人家的家里当女仆。工资多，主人待她也还亲切。她安心工作着。在初到时候，她也常常有信寄到家里来。她和家人在分别时约定了，从意大利去的信寄给堂兄弟转交，她寄到意大利的信也先交给堂兄弟，堂兄弟再附写几句，转寄到热那亚丈夫那里来。她每个月有十五元的工资，自己一个钱不用，隔三个月寄回故乡一次。她丈夫是个做工的，很看重名誉，用这钱慢慢地还债，一边自己也发奋劳动，忍受一切的辛苦和困难，等待他的妻子回国。自从妻子出国以后，家里就冷清清的像空屋子一样，小儿子尤其惦记母亲，一刻都不能忘掉。

光阴如箭，不觉一年过去了。母亲自从来过一封短信，说她略微有点不舒服，以后就没有消息了。父亲写信到堂兄弟那里去问了两次，也没有回信。再直接写信到母亲的主人家里去，仍旧没有回信——这是因为地址弄错了，没有寄到。于是全家更加不安了，终于请求驻布宜诺斯艾利斯的意大利领事代他们找寻。过了三个月，领事回答说，连报纸广告都登过了，没有人来承认。这或者是母亲以为给人家当女仆是一家的耻辱，所以把主人的真姓名隐瞒了吧。

又过了几个月，仍旧像石沉海底，没有消息。父子三人没有办法，小儿子尤其惦记得几乎要病了。既没有方法可以想，又没有人可以商量。父亲想亲自到美洲去找寻妻子，但是第一，非先把职务丢了不可，第二，又没有寄托孩子的地方。大儿子似乎可以派去的，但是他已经能赚些钱补助家用了，也无法叫他离开家。每天只是这样大家面面对地反复商量着这件事。有一天，小儿子玛尔可脸上现出了决心的样子说：“我到美洲寻找妈妈去！”

父亲不回答什么，只是悲哀地摇着头。在父亲看来，他的心虽然值得称赞，但是他只有 13 岁，路上又要走一个月，一个人到美洲去究竟不是件可能的事。但是，小儿子坚决不放弃这主张，从这一天起，每天谈起这件事总是坚持到底。他用很沉着的神情，说出他可以去的理由。懂事的程度，正像大人一样。

“别人不是也去的吗？比我再小的人，去的也多着哩！只要下了船，就会和大家一同到那里的。一到了那里，就去找堂叔的住所。意大利人在那里的很多，一问就可以明白。等找到了堂叔，不就可以找着母亲了吗？如果再寻不着，那么可以去请求领事，托他代我寻找妈妈的主人的住所。无论遇到怎样的困难，那里可以做的工作很多，只要肯劳动，回国的路费是用不着担

忧的。”

父亲听他这样说，就渐渐同意他了。父亲平日就很知道，这儿子有惊人的勇气和思考能力，并且在艰苦贫困的环境中已经过惯了。这次去是为了寻找自己的慈母，一定能比平时发挥出加倍的勇气来。并且碰巧，父亲的朋友中有一个人曾经当过船长。父亲把这话和船长商量。船长答应替玛尔可弄一张到阿根廷的三等船票。

父亲踌躇了一会，就答应了玛尔可的要求。到了出发的日子，父亲替他包好衣服，凑了几块钱塞在他的衣袋里，又写了堂兄弟的住址交给了他。在四月里天气很好的一个傍晚，父亲和哥哥送玛尔可上了船。

船快开了，父亲在吊梯上和儿子作最后的接吻：

“那么，玛尔可，去吧！不要害怕！”

可怜的玛尔可虽然已经鼓起勇气，任何艰难困苦都不在意，但是眼看着故乡美丽的山渐渐在水平线上消失了，睁开眼睛只看见汪洋大海，船上又没有相识的人，只有孤零零的一个，身边带的，只有一个小包裹，一想到这里，不觉突然伤心起来。开头的两天什么东西也吃不下，只是蹲在甲板上暗暗哭泣，心里像潮水一样翻腾，想起种种事情来。最伤心最可怕的，就是担心母亲万一死了。这种担心老是纠缠着他，有时候迷迷糊糊好像做梦，在眼睛前面出现了一个一向不相识的人，很怜悯地看着他，还凑近他的耳朵轻轻地说：“你的妈妈已经死在那里了！”他惊醒过来，方才知道是梦，于是连忙把正要冲出口来的哭声咽住。

船过直布罗陀海峡，出了大西洋，玛尔可才略微增加了勇气和希望。可是，这也不过是暂时的。茫茫的洋面上除了水和天以外，什么也看不见。天气渐渐热起来，周围出国去的工人们的可怜样子，和自己孤独的处境，都使他心上重新罩上一层乌云。一天又一天，总是这样无聊地过去，正像躺在床上的病人一样，日子也忘记了，好像在海洋上已经住了一年似的。每天早晨睁开眼睛，猛一想到自己仍旧在大西洋中，正在一个人到美洲去，他就连自己也觉得惊讶。甲板上常常落下美丽的飞鱼来，热带地方的落日像火焰和鲜血一样，夜里海的一面漂满了磷光，正像火山口上的样子。在他看来，这些东西都好像是梦见的，不像是真的。天气不好的日子，整天整夜躺在船舱里，听了器物滚转的声音、磕碰的声音、周围人们哭叫的声音、呻吟的声音，觉得似乎末日已经到了。又有些时候，那静寂的海变成了黄色，热得像沸腾了一样，他就觉得疲倦无聊。在这种时候，疲弱极了的乘客都像死了一样躺在甲板上不动。不知哪一天才会走到海洋的那一边呢。满眼只看见水和天，天和水，昨天，今天，明天，都是这样。

玛尔可常常靠着船舷，一连几个钟头呆呆地望着海洋，一边想着母亲，往往不知不觉地闭上眼睛做起梦来。他又梦见那个不相识的人很可怜他似地贴近他的耳朵告诉他：“你的妈妈已经死在那里了！”他立刻被这说话的声音惊醒过来，仍旧对着水平线像做梦似地空想。

海上的航程连续了 27 天，到了最后一天，天气很好，凉风拂拂地吹着。玛尔可在船上和一个老人熟识了。这个老人是伦巴底 的农夫，说是到美洲去看儿子的。玛尔可和他谈起自己的情形，老人非常同情，常常用手拍拍玛尔可的颈项，反复地说：

---

伦巴底是意大利的一个省。

“不要紧！你妈妈的安详面孔就可以看见了！”

有了这个同伴，玛尔可精神也就好了些，觉得自己的前途是有希望的。在美丽的、有星星和月亮的夜晚，甲板上聚集着许多到外国去的工人，他夹在里面，靠近那吸着烟的老人坐下，就想象着自己已经到了布宜诺斯艾利斯了：忽然，自己已经走在街上，找着了堂叔的店，向前面扑过去。“妈妈怎样？”“啊！一同去吧，”“立刻去吧！”两个人就这样急急忙忙地跨上主人家的石阶，主人家就开了门——他每一次的想象都在这里打断了，心中充满了说不出的情感。于是他掏出挂在胸前的一个画着母亲像的牌子来吻它，低声说些温柔的话。

轮船第 27 天在阿根廷共和国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港口下锚了。那是五月里阳光很好的一个早晨，靠岸遇着这样好的天气，真是好兆头。玛尔可高高兴兴地忘了一切，只希望母亲就在附近几里以内的地方，再过几个钟头就可以见面了。他已经到了美洲，一个人来到了新大陆。在海洋上航行了这么久，现在回想起来，竟像只有一个星期的光景，觉得自己像在梦里飞到这里来，现在梦才醒过来似的。乘船的时候为了提防遇到小偷，他把身上的钱分作两份藏着，今天摸摸衣袋，一份已经不知在什么时候不见了。因为心里充满了希望，他也并不在意。钱大概是在船中被偷去了，剩下来的已经没有什么，但是怕什么呢，现在立刻就可以见到母亲了。玛尔可提了衣包，随了大批的意大利人下了轮船，乘舢板船渡到码头上，和那亲切的伦巴底老人告了别，急忙大步地向街上走去。

到了街上，他向过路人问亚尔忒斯街在哪儿。那个人恰巧是个意大利工人，向玛尔可打量了一会，问他识不识字。玛尔可回答说识的。

那工人指着自已走来的那条街说：

“那么，向那条街一直走过去，转弯的地方都写着街名；一条街一条街看过去，就会走到你要去的那个地方了。”

玛尔可道了谢，依着他指出的方向走去。街道又平又直，一直向前面通过去，两旁都是别墅那样低低的白色住屋。街上行人车辆很多，声音喧闹得要震聋耳朵。这里那里飘扬着大旗，旗上都用大写写着轮船出口的广告。每走过十几丈路，就有一个十字街口，向左右两边望过去，都是又阔又直的街道，两面也都是又低又白的房屋。路上到处是人和车辆，一直望过去，在地平线上，连接着海一样辽阔的美洲平原，这个城好像没有尽头，一直扩张到全美洲似的。他很注意地把街名一个一个读过去，有的街名很奇怪，非常难读。碰见女人他都注意地看，只怕她或者就是母亲。有一次，在面前走过的女人很像母亲，他不觉心跳起来，急忙追上去看，虽然有些相像，脸上却有个黑痣。玛尔可急急地向前走了又走，到了一个十字街口，他看了街名，就像被钉住了似地立定不动了，原来这就是亚尔忒斯街了。转角的地方写着 117 号，堂叔的店址是 175 号，他急忙跑到了 175 号门口，暂时立定了，定一定神，自言自语地说：“啊！妈妈，妈妈！居然就可以见面了！”他走拢去，原来是一家小杂货铺，这一定是了！进了店门，里面有一个戴眼镜的白发老妇人。

“孩子！你要什么？”她用西班牙话问。

玛尔可几乎说不出话来，振作起精神来才问：“这是勿兰塞斯可·牟里的店吗？”

“勿兰塞斯可·牟里已经死啦！”妇人改用意大利话回答。

“几时死的？”

“呃，好些日子了。大约在三四个月以前吧。他因为生意不顺手，逃到别处去了，据说到了离这里很远的叫做勃兰卡的地方，不久就死了。这个店现在由我开了。”

少年的脸色苍白了，急忙说：

“勿兰塞斯可，他是知道我的妈妈的。我妈妈在名叫美贵耐治的人那里做工，除了勿兰塞斯可，没有人知道妈妈在哪里。我是从意大利来找妈妈的，平常通信，都托勿兰塞斯可转交。我无论如何非找着我的妈妈不可！”

“可怜的孩子！我不知道她在哪里。且问问附近的孩子们吧。哦！他们认识替勿兰塞斯可送信的青年。问他或者可以知道一些。”

说着她走到店门口，叫了一个孩子进来：

“喂，我问你，你还记得在勿兰塞斯可家里待过的那个青年吗？他不是常常送信给他同国人家里做工的那个女人吗？”

“就送到美贵耐治先生那里。是的，师母，是时常去的。美贵耐治先生就在亚尔忒斯街的尽头。”

玛尔可快活了，叫着说：

“师母，多谢！请把门牌告诉我！要是不知道门牌，那么请您叫那个人带我去！——喂，朋友，请你带我去，我这里带了一些钱哩。”

因为玛尔可太兴奋了，那个孩子也不等老妇人回答，就开步走了，说：“那么走吧。”

两个孩子一声不响，像跑一样地走到街的尽头，到了一所白色小房屋的门口，在华美的铁门旁边停住。从栏杆缝里可以望见一个有许多花木的小花园。玛尔可按了门铃，一个青年女人从里面出来。

“美贵耐治先生就在这里吗？”他很不安地问。

“以前是在这里，现在这屋归我们住了。”女人用西班牙调子的意大利话回答。

“美贵耐治先生到哪里去了？”玛尔可问，心在勃勃地跳。

“到哥尔多巴去了。”

“哥尔多巴！哥尔多巴在什么地方？还有，在美贵耐治先生家里作工的也一同去了吗？我的妈妈——他们的女仆，就是我的妈妈。我的妈妈也被带去了吗？”

女人望着玛尔可说：

“我不知道，爸爸可能知道。请等一等，”她说完，进去叫了一个白头发的高个子老先生出来。老先生对这个金头发尖鼻子的热那亚少年打量了一会儿，用不纯粹的意大利话问：

“你妈妈是热那亚人吗？”

“是的，”玛尔可回答。

“那么，就是在美贵耐治先生家里做女仆的热那亚女人了。她跟主人家一同去了哩，我知道的。”

“到什么地方去了！”

“哥尔多巴市。”

玛尔可叹一口气又说：

“那么，我就到哥尔多巴去！”

“唉！可怜的孩子！这里离哥尔多巴有好几百里路呢，”老先生用西班牙

牙话自言自语说。

玛尔可听见这话，几乎急死了，一手攀住铁门。

老先生被同情心激动了，开了门：“请到里面来！让我想想看有没有什么法子。”说着他自己坐了下来，叫玛尔可也坐下来，详细地问了一切经过的情形，考虑了一会，说：“你没有钱吧？”

“略微带着一些，”玛尔可回答。

老先生又思索了一会，就在桌上写信，封好了交给玛尔可说：

“拿了这封信到勃卡去。勃卡是一个小市，从这里去，两个钟头可以走到。那里有一半是热那亚人。路上总会有人给你指点路的。到了勃卡，就去找这信封上写的这位先生。那里谁都知道他。把这信交给这位先生，他明天就会送你到罗萨利俄去，把你再托给别人，设法使你一定能到达哥尔多巴。只要到了哥尔多巴，美贵耐治先生和你的妈妈就都可以见面了。还有，这也拿了去，”说着他拿一些钱塞在玛尔可手里，又说：

“去吧，大胆些！无论到什么地方，本国人很多，怕什么！再会。”

玛尔可不知道怎样道谢才好，只说了一句“谢谢”，就提着衣包出来，和带路的孩子告了别，向勃卡出发。他心里充满着悲哀和惊讶，转过那宽阔而喧闹的街道，向前走去。

从那时候起一直到这天夜里为止，一天中的事情乱得像发烧的病人的噩梦一般，在他的脑子里浮动着，他已经疲劳、苦恼、绝望到了极点。那一夜，他就在勃卡的小客店里和水泥工人一同住了一夜，第二天整天坐在木堆上，做梦一样地盼望有船来。到了晚上，他乘上了满载着水果的开往罗萨利俄去的船。这船由三个热那亚水手驾驶，他们的脸部晒得像铜一样黑。这三个人的本乡口音，使他心中得到了一些安慰。

船要走三日四夜，对这位小旅客来说，一路上只是觉得惊异罢了。和那惊心动魄的大河巴拉那河相比，国内所谓大河的波河只不过是一条小沟。把意大利国土东西两端的长度长了四倍，还不及这条河长。

船日夜不停，慢慢地沿着这条河逆流而上，有时候绕过长长的岛屿。这些岛屿以前是毒蛇猛兽的巢穴，现在已经长满了桔树和杨柳，好像是浮在水面上的花园了，有时候船穿过狭窄的运河，那是不知道要多少时候才走得完的长运河。有时又驶过寂静的、一片汪洋的湖面，走了不久，忽然又曲曲折折地绕过岛屿，或是穿过高大繁茂的丛林，一转眼，周围几哩之中又是一片寂静，只见荒凉的陆地和水，它们竟像是从没有人知道过的地方，这小船好像在探险似的。愈向前走愈使人绝望的、像妖魔一样的河啊！妈妈不是在这条河的源头的地方吗？这条船不是一直要走好几年吗？他不禁这样痴想着。他和水手一天吃两次小面包和咸肉。水手见他很忧愁，也不和他谈说什么。夜晚睡在甲板上，每次睡醒了睁开眼睛来，那青白的月光使他吃惊。辽阔的水面、远处的河岸都被照成银色。对着这样的景色，他的心愈加往下沉了。他心中常常反复地念着哥尔多巴，觉得这好像是小时候在故事中听见过的魔鬼的地方。他又想：“妈妈也走过这些地方的吧，也看见过这些岛屿和河岸吧。”一想到这里，他就觉得这一带的景物不很陌生，冷清清的感觉也减少了许多。有一夜，一个水手唱起歌来。他听了这歌声，记起了小时候母亲逗他睡觉唱的儿歌。到最后一夜，他听了水手的歌就哭了。水手停止了唱，说：

“振作起来！振作起来！怎么啦？热那亚男儿虽然到了外国，可是会哭的吗？热那亚男儿应该周游世界，无论到什么地方都挺起胸膛。”

他听了这话，身子发抖了。为了这热那亚精神，他高高地抬起头来，用拳头敲着舵说：

“好！对！无论周游世界多少次我也不怕！就是脚走几百哩也不要紧！一直要到找着妈妈才停止，只管向前走向前走好了，死也不怕，死在妈妈的脚跟前也是好的！只要能够看见妈妈就好了！就是这样，就是这样罢！”他下了这样的决心，在黎明的时候到了罗萨利俄市。那是一个寒冷的早晨，东方被才升起来的太阳烧得像血一样的红。这个城市在巴拉那河的岸上，港口停泊着上百艘各国的船只，旗的影子在水里面乱晃。

他一上陆，就提了衣包，去找勃卡的那位先生给他介绍的当地一位先生。一走到罗萨利俄的街上，他觉得这好像是曾经见过的地方，到处都是笔直的宽阔的街道，两旁接连地排列着低低的白色房屋，屋顶上电线密得像蛛网，人马车辆喧闹得使人头昏。他想了一想，不是又回到了布宜诺斯艾利斯吗？他只觉得好像又要去找堂叔的住址似的。他乱撞了一个钟头光景，转过不知几次弯，但是好像仍旧在原来的地方。问了好几次路，总算找到了那位先生的住所。一按门铃，里面出来一个侍者样子的恶相的胖子，用外国话的调子问他来这里有什么事情。他听到玛尔可说要见主人，就说：

“主人不在家，昨天和家里人一同到布宜诺斯艾利斯去了。”

玛尔可言语不通，勉强硬着舌头说：

“但是，我——我这里没有别的熟人！我只是一个人！”说着他把带来的介绍名片交给他。侍者接了，恶意地说：

“我不晓得。主人过一个月就回来的，那时候替你交给他吧。”

“但是，我只有一个人！怎么办呢！”玛尔可恳求似地说。

“哦！又来了！你们国里不是有许多人在这罗萨利俄吗？快走！快走！如果要讨饭，到意大利人那里去吧！”说着他就把门关上了。

玛尔可还像石头一样地站在门口。

没有办法，过了一会，他只好提了衣包懒懒地走开。他悲哀得很，心乱得像旋风一样，各种忧虑同时涌上心来。怎么办呢？到什么地方去好？从罗萨利俄到哥尔多巴火车站要走一天，他身边只有一块钱了，再除去今天要用的，剩下的更是没有多少了。怎样去张罗路费呢？劳动吧！但是向谁去找工作呢？求人布施吗？不愿意！难道再像方才一样被人家驱逐辱骂吗？不愿意！如果这样，还是死了的好！他一边这样想，一边望着那没有尽头的街道，勇气更加差了。于是他把衣包放在路旁，靠着墙壁坐下来，两只手捧住了头，现出绝望的神情来。

过路人的脚碰在他身上，车辆轰轰地来往经过。孩子们都站在旁边看他。他一动不动，忽然听得有人用伦巴底土音的意大利话问他：

“怎么啦？”他听到这声音，抬起头来看，不觉吃惊地跳起来：“你在这里！”

原来这就是坐船来的时候认识的伦巴底老人。

老人也和他一样地惊讶。他不等老人问，就急忙把经过告诉了老人：

“我已经没有钱，不找工作做不行了，请替我找个什么可以赚钱的工作吧。无论什么我都愿做。搬垃圾、扫街、当差、种田都可以。我只要有黑面包吃就好，只要得到路费能够去找妈妈就好。请替我找找看！除此而外，已经没有别的办法了！”

老人看看四周围，搔着头：

“这可为难了！虽说工作，工作也不是这样容易找的。想别的办法吧。这有许多本国人在这里，不多的几个钱，总有办法可想吧。”

这希望之光，使玛尔可得到了安慰。他抬头看着老人。

“跟我来！”老人说着就走，玛尔可提起衣包跟在后面。他们一声不响地在长长的街道上走着，到了一家旅馆前面，老人停了脚。招牌上画着星星，下写着“意大利的星”。老人向里面望了一会儿，回过头来对玛尔可高兴他说：“真巧。”

他们进了一间大房间，里面排着许多桌子，许多人在喝酒。伦巴底老人走到第一张桌子前面，从他和桌子上六位客人谈话的样子看来，似乎在没有多少时候以前，老人也在这里和他们一同喝酒的。他们都红着脸，醉醺醺地在谈笑。

伦巴底老人直截了当，立刻把玛尔可介绍给他们：

“诸位，这孩子是我们的同胞，为了寻找他妈妈，从热那亚到布宜诺斯艾利斯来的。他到了布宜诺斯艾利斯，打听到妈妈不在那里，在哥尔多巴。别人介绍他乘了货船，经过三日四夜，才来到这罗萨利俄。不料把带来的介绍名片一拿出去，对方不理不睬，还赶走他。他既没有钱，又没有相识的人，很困难呢！有什么办法可以想吗？只要有到哥尔多巴的车费，能找到他妈妈就好了，有什么办法吗？像狗一样管也不管他，总是不应该的吧。”

“哪里可以这样！”六人都拍着桌子叫着说。是我们的同胞哩！孩子！到这里来！我们都是在这里做工的。这是多么可爱的孩子啊！喂！有钱大家拿出来！真能干！说是一个人来的！好大的胆子！”快喝一杯吧！放心！送你到妈妈那里去，不要担忧！”

一个人说着抚摸玛尔可的头，一个人拍他的肩膀，另外一个人接过他的衣包。别的桌上的工人也聚集拢来，隔壁房里有三个阿根廷客人也出来看他。伦巴底老人拿了帽子走了一圈，不到十分钟，已经得到了八元四角钱。老人对玛尔可说：

“你看！到美洲来，什么都好办哩！”

另外一个客人递给玛尔可一杯酒，说：

“喝了这杯，祝你的妈妈健康。”

大家举起杯来。玛尔可反复地说：

“祝我的妈妈健……”他心里充满了快活，话也说不完全了，把杯子放在桌上以后，就抱住老人的颈项。

第二天天还没有亮，玛尔可就向哥尔多巴出发。他心中充满了欢喜，脸上也有了光彩。可是美洲的平原到处荒凉，一点没有使人愉快的景色。天气又闷热。火车在空旷而没有人影的原野上行驶，长长的车厢中只乘着一个人，好像这是载伤员的车子。看看两旁的车窗外面，都是没有边际的荒野，只有枝干弯曲得可笑的树木到处散立着，有的像发怒，有的像发疯了。这种看不惯的凄凉的光景，使人觉得像在荒坟堆里行走。

睡了半个钟头再看看四周，景物仍旧和以前一样。中途的车站人很少，竟像是仙人的住处，火车虽然停下来，也听不见人的声音。他不是被人家抛弃在火车中了吗？每到一个车站，觉得好像人的世界到这里已经是尽头了，再往前去就是怪异的野蛮地方了。寒风吹着他的脸，四月底从热那亚出发的时候，哪里料到在美洲会遇到冬天呢？玛尔可还穿着夏天的衣服。

时间一长，玛尔可冷得耐不住了。不但冷，并且几天来的疲劳也都一时

现了出来，于是他就蒙眬睡去，睡得很久，醒来觉得身体很冷，精神不舒服。莫名其妙的恐怖无端涌上心头，自己难道要病死在旅行中了吗？自己的身体不是要被抛在这荒野里做鸟兽的粮食了吗？从前曾经在路旁边看见狗和鸟撕食牛马的尸体，还转过了脸不忍心看，现在自己不是要和那些东西一样了吗？在这灰暗而寂寞的原野中，他被这样的忧虑纠缠住了，各样猜测刺激着他，使他只看见事情黑暗的一面。

到了哥尔多巴就可以看到母亲，这话靠得住吗？如果母亲不在哥尔多巴，那怎么办呢？如果是那个亚尔忒斯街的先生听错了，那怎么办呢？如果母亲死了，那怎么办呢？——玛尔可在这样胡乱猜测之中又睡去了。他梦见自己已经到了哥尔多巴，那是夜里了，各家的门口和窗口都回答他说：“你妈妈不在这里！”他惊醒过来，看见对面来了三个穿着外套的有胡须的人，眼睛望着他在低声说什么。这是强盗！是要杀了我拿我的行李的。这样的念头像电光似地在他头脑中闪过。精神不好，寒冷，又加上恐怖，思想就因而愈加错乱了。三个人仍旧在望着他，其中一个竟走近来了。他几乎发狂了，张开两只手奔到那个人前面，叫着说：

“我没有什么行李，我是个穷孩子！是一个人从意大利来寻找母亲的！请不要把我怎么样！”

三个旅客因为玛尔可是孩子，很可怜他，抚摸他，安慰他，和他说了许多话，可是他不懂。他们看玛尔可冷得牙齿发抖，拿毛毡给他盖了，叫他坐下来好好地睡。玛尔可到傍晚又睡去了，等三个旅客叫醒他的时候，火车已经到了哥尔多巴。

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飞跑下车，向铁路职员问美贵耐治技师的住址。职员告诉他一个教堂的名字，说技师就住在这教堂的近旁。他急忙就走。

已经是夜里了。他走到街上，好像又回到了罗萨利俄，也是一样的纵横交叉的街道，两旁也都是低低的白色房子，可是行人极少，只是偶然在灯光中看见一些苍黑的奇怪的人脸罢了。他一边走，一边抬起头望，忽然看见异样建筑的教堂，高高地耸立在夜空中。街市虽然寂寞昏暗，但是在没有边际的荒野里走了一整天的人看来，仍旧觉得很热闹。遇见一个教士，他问了路，急忙找到了教堂和那座房子，用发抖的手按了门铃，另外一只手按住那怦怦地跳着的、好像要从喉咙口跳出来的心脏。

一个老妇人拿着煤油灯出来开门，玛尔可一时说不出话来。

“你找谁？”老妇人用西班牙语问。

“美贵耐治先生，”玛尔可回答。

老妇人摇着头。

“你也找他？真讨厌极了！这三个月里，不知道费了多少口舌。早已登过报了，如果没有看见，街的转角上还贴着他家搬到都古曼去的启事哩。”

玛尔可绝望了，心乱如麻地说：

“有谁在捉弄我！我要是不看见妈妈，就要倒在路上死了！要发疯了！还是死了吧！那个地名叫什么！在什么地方？从这里去有多少路？”

老妇人怜悯地回答道：

“可怜！那不得了，至少有四五百里吧！”

“那么，我怎么办呢！”玛尔可掩面哭着问。

“叫我怎样说呢？可怜！有什么办法呢？”老妇人说。她忽然又好像想到一条路：

“哦！有了！”我想到了一个办法。你看怎么样？从这条街向右走，第三座房子前面有一块空地，那里有一个人叫做‘头脑’的，他是一个商贩，明天就要用牛车载货到都古曼去。你帮他做点什么事，求他带你去不好吗，想起来他总肯用货车带你去的，快去！”

玛尔可提了衣包，还没有说完道谢的话，就走到了那空地上，看见点着许多灯火。许多搬运工正在把谷子装上货车。一个有胡须的人穿着外套和长靴，在旁边指挥。

玛尔可走近那个人，恭恭敬敬地把自己的请求说给他听。还说明了从意大利来找母亲的经过。

头脑用尖锐的眼光把玛尔可从头到脚打量了一会儿，冷淡地回答说：“没有空位。”

玛尔可哀求他：

“这里大约有三元钱，交给了你。路上情愿再帮你劳动，替你给牲口喂水和草料。面包只吃一点儿就成。请您带了我！”

头脑再仔细把他打量了一遍，换了稍微亲切的态度说：

“实在没有空位，并且，我们不是到都古曼去，而是到山契可。代·莱斯德洛去的。你就是一同去，也非要半路下车，再走许多路不可。”

“啊，无论有多少路也不要紧，我愿意走。请你不要替我担心。到了那里，我自己会想办法到都古曼去的。请你发发慈悲留个空位给我。我恳求你，不要把我丢在这里！”

“喂，车子要走二十天呢！”

“一点也不要紧。”

“路上很辛苦呢！”

“无论怎样苦都情愿。”

“最后还要一个人独自走路呢！”

“只要能找到妈妈，什么都愿意忍受，请你允许我。”

头脑移过灯来，照亮了玛尔可的脸，再仔细看了一会儿说：“可以。”玛尔可吻了一下他的手。“你今夜就睡在货车里，明天四点钟就要起来。再会，”头脑说完就走了。

第二天早晨四点钟，一长列货车在星光下喧闹地出发了。一辆车用六头牛拖，最后的一辆车里又装着许多替换的牛。

玛尔可被叫醒以后，坐在一车谷袋上面。不久，他又睡着了，等到醒来，车子已经停在一个冷落的地方，太阳正猛烈地照着，赶车的人烧起野火来炙小牛蹄，都坐在周围，火被风吹动着。大家吃了东西，睡了一会儿，重新出发。这样一天一天地往前走，生活刻板得好像行军一样。每天早晨五点钟开始走，到九点钟停下来，下午五点钟再开始走，十点钟休息。赶车的人在后面骑着马，拿着长鞭子赶牛前进。玛尔可帮他们生炙肉的火，给牲口喂草料，或是擦油灯，打水。

一路上的景色，好像幻影似地在他面前展开，有褐色的小树林，有分布着红色屋子的村落，也有像干涸的咸水湖一样的一片亮晶晶的盐原。无论向哪里望，无论走多少路，都是寂寞荒凉的原野。偶然也遇到两三个骑着马、牵着许多野马的旅客，但是他们都像旋风一样很快地过去了。一天又一天，好像仍旧在海上，使人厌倦得不得了。只有天气还不太坏，算是运气。赶车的人待玛尔可渐渐凶恶，故意要他搬他拿不动的草料。到很远的地方去打水，

竟把他当作奴隶一样。他疲劳极了。夜里他睡不着，身体随着车子的摇动而颠簸，轮子的声音震得耳朵也要聋。并且，风不停地吹着，把细细的有油味的红土卷进车子里来，扑到嘴里眼睛里，眼睛睁不开，呼吸也困难，真是说不尽的苦。因为过度疲劳和睡眠不足，他的身体软得像棉花一样，满身都是尘土，还要早晚受骂挨打，他的勇气就一天一天地消沉下去。如果没有那个头脑常常亲切地安慰他，他可能要把全部的气力消耗尽了。他躲在车子的角落里背着人用衣包遮住了脸哭泣，所谓衣包，其实已经只包着一些破布了。每天起来，他觉得身体比前一天更弱，精神比前一天更坏了，抬起头来望望，那没有边际的原野仍旧好像泥海一样伸展在眼前。“啊！恐怕挨不到晚上，恐怕再也挨不到晚上！今天就要死在这路上了！”他不觉这样自己对自己说。劳役渐渐增加，虐待也愈加厉害。有一天早晨头脑不在，一个赶车的人怪他打水太慢，打他，大家又轮流用脚踢他，骂着说：

“带了个去！畜生！把这带给你妈妈！”

他的心要碎了，终于害起重病来，一连发了三天的热，拉了些什么当作被子盖在身上，躺在车子里。除了头脑有时候拿点水给他喝，或是按一下他的脉搏以外，谁都不理他。他自以为死的日子快到了，反复地叫母亲的名字：

“妈妈！妈妈！救救我！快到这里来！我已经快要死了！妈妈啊！再也看不见了！妈妈！我已经快要死在路旁了！”

他一面说，一面把两只手交叉在胸前。幸亏他的病渐渐减轻了，头脑也待他很好，于是他就恢复了健康。可是病虽然好了，这旅行中最艰难的日子也到了。他就要下车一个人步行了。车子走了两个多星期，现在已经到了都古曼和山契可·代·莱斯德洛分路的地方。头脑说了声再会，给他指点了路，又替他吧衣包搁在肩膀上，让他走路方便一些。玛尔可眼看他们在红土平原上消失了，才一步一拐地走上他孤独的旅程。

路上有一件事使他的心得到一些安慰。他在荒凉的无边原野上走了几天，到这里突然看见前面有青色的高山。和阿尔卑斯山一样，山顶上闪烁着白雪。一看到这山，好像见到了故乡意大利。这山属于安达斯山脉，是美洲大陆的脊梁，南从火地岛起，北到北冰洋，像一条锁链似地横亘着，南北跨过一百十度的纬度。又因为天天向北走，渐渐和热带接近，天气渐渐温暖，这也使他觉得愉快。路上常常遇到村落，他在小店里买些食物充饥。有时候也遇到骑马的人，又有时候看见妇女或者小孩坐在地上对着他看，他们脸色黑得像土一样，眼睛斜竖，颧骨很高，都是印第安人。

第一天他用尽了力气快活地走，夜里睡在树底下。第二天他累了，走了没有多少路。靴子破了，脚很痛，又因为吃的东西不好，胃也不舒服。看看天将要黑了，他下由得害怕起来。在意大利的时候，他曾听人家说过这地方有毒蛇。耳朵边时常听到好像有蛇在游动的声音。一听到这声音，方才停下来的脚又开始向前奔，真是吓得不得了。有时候他又伤心起来，一边走一边哭泣。他想：“啊！妈妈如果知道我在这里吓得这样，将要怎样伤心啊！”这样一想，勇气就恢复几分。他一边想，一边在那陌生的森林、广漠的甘蔗田、没有边际的原野里慢慢向前走。四天，五天，一个星期，他气力愈加弱了，脚上流出血来。有一天傍晚他向人问路，别人对他说：

“从这里到都古曼只有五十哩了。”他听了高兴得叫了出来，急忙向前走。可是这究竟不过是一时的兴奋，他终于疲乏得一点力气也没有了，倒在小沟旁边。他仰卧在草上想睡，看着那天空，好像是母亲在低着头看他。他

说：“啊！妈妈！你在哪里？现在在做什么？你也想念我吗？想念过就近在眼前的玛尔可吗？”

可怜的玛尔可！如果他知道了母亲现在的情形，他一定会用尽一切力气，急忙向前跑了。他母亲正在害病，躺在美贵耐治家的下房里。美贵耐治一家人一向待她很好，曾经尽心尽力地调护她。在美贵耐治技师突然离开布宜诺斯艾利斯的时候，她已经有病了。哥尔多巴的好空气对她也没有功效，并且，丈夫和堂兄弟方面都消息全无，好像有什么不吉利的事要落在她身上似的，她每天忧愁，病因此加重了，终于变成了可怕的症候：致命的钳闭性疝。她病了两星期没有好，如果要挽回生命，就非动外科手术不可。玛尔可倒在路旁叫唤母亲的时候，那边主人夫妇正在她病床前劝她忍受医生的手术，她总是坚决地拒绝。一星期来，都古曼的一位有名医生每天来看病的时候虽然都劝告她，可是她无论如何不肯听，他只得回去了。

“不，主人！不要再替我操心了！我已经没有力气了。会在动手术的时候死去的。还是让我安安静静地死去好！生命对我已经没有什么可惜的了，横竖命该如此，还是让我在听到家里的信息以前死了好！”

主人夫妇不同意她的话，他们用种种话来劝她，叫她不要自暴自弃，还说直接替她寄到热那亚的信就会有回信来的，无论怎样，总是动手术的好，为自己的儿子着想也应该这样。可是一提起儿子，她更加失望了，苦痛也愈加厉害。终于哭了：

“啊！儿子吗？大约已经不活在那里了！我还是死了的好！主人！太太！多谢你们！我自己不信动了手术就会好的。累你们种种操心，从明天起，可以不必再劳医生来看我了。我已经不想活了，死在这里是我的命运，我已经准备好了，心甘情愿忍受这命运！”

主人夫妇又安慰她，握住她的手，再三劝她不要说这样的话。

她疲乏到极点，闭上眼睛昏昏地睡去，竟像已经死了。主人夫妇从微弱的烛光中看着这正直的母亲，非常可怜她。她为了要救济自己的一家，离开了本国，远远地来到这万里外来尽力劳动，可怜终于这样病死了。像她那样正直善良而不幸的人，真是少有的。

第二天早晨，玛尔可背着衣包，弯着背，跛着脚，一步一拐地走进都古曼市。这个城市在阿根廷新开辟的地区中，算是繁华的。可是玛尔可看去，还是像回到了哥尔多巴、罗萨利俄和布宜诺斯艾利斯一样，仍旧都是又长又直的街道，低低的白色房屋。奇异高大的植物、芳香的空气、奇丽的光线、澄碧的天空，看到的都是意大利没有的景物。他走在街上，在布宜诺斯艾利斯曾经应验过的发狂似的想象又涌上心来。每走过一家人家，总要向门口张望，以为或者可以看到母亲。碰到女人，他也总要抬起头来看一会儿，以为或者这就是母亲。要想问问别人，可是没有勇气大着胆子叫唤。站在门口的人都惊异地看着这衣服褴褛、满身尘垢的少年。少年想在他们里边找到一个可以亲近的人，提出在他从胸中翻腾着的问题。正在走的时候，他忽然看见一家旅店，招牌上写有意大利人的姓名。里面有个戴眼镜的男子和两个女人。玛尔可慢慢地走近门口，鼓起了全身的勇气问：

“美贵耐治先生的家在什么地方？”

“是做技师的美贵耐治先生吗？”旅店主人反问。

“是的，”玛尔可回答时，声音细得像丝一样。

“美贵耐治技师不住在都古曼哩，”主人答。

随着主人的回答，是刀割剑刻一样的叫声。主人和两个女人，连附近的人都赶拢来了。

“什么事情？怎么啦？”主人把玛尔可拉进店里，叫他坐下：

“那也用不着失望，美贵耐治先生家虽然不住在这里，但是离这里也不远，只要五六个钟头就可以到的。”

“什么地方？什么地方？”玛尔可像醒过来似地跳起来问。主人继续说：

“从这里沿河过去十五哩，有一个地方叫做赛拉地罗，那里有个很大的糖厂，还有几家住宅。美贵耐治先生就住在那里。那地方谁都知道，只要五六个钟头就可以走到。”

有一个青年见主人这样说，就跑近来：

“我在一个月前到那里去过。”

玛尔可睁圆了眼睛看着他，脸色也苍白了，急忙问：

“你见到美贵耐治先生家里的女仆吗？那个意大利人？”

“就是那个热那亚人吗？哦！见到的。”

玛尔可又像哭，又像笑，痉挛地啜泣，又表现出坚强的决心：

“向哪个方向走？快把路告诉我！我就去！”

人们齐声说：

“但是差不多有一天的路程哩。你不是已经很疲劳了吗？不休息不行了。明天去好吗？”

“不！不！请把路告诉我！我不能再耽搁了！就是倒在路上也不怕，我立刻就去！”

人们见玛尔可这样坚决，也就不再劝阻了。

“路上走过树林要小心！但愿你平安！意大利的朋友！”他们这样说。有一个人还陪他走到街的尽头，给他指点了路径，和种种应该注意的事，又在背后目送他走。过了几分钟，只见他背了衣包，跛着脚，已经走进浓厚的树荫中去了。

这天夜里，病人很危险。害病的地方痛得厉害，她悲声哭叫，时时失去知觉。看护的女人们守在床跟前，一分钟也不离开。病人发了狂，主妇隔一会儿就惊慌地赶来看她一次。大家都很焦虑，以为她现在即使愿意动手术，但是医生非到明天不能来，已经来不及救治了。她略微安静的时候，就非常苦闷，这并不是从身体上来的苦痛，而是她挂念在远处的家。这苦闷使她骨瘦如柴，样子也完全变了。她不住捧住头发，发疯似地狂叫：

“啊！太凄凉了！死在这样远的地方！还不见孩子的面！可怜的孩子！他们将没有妈妈了！啊！玛尔可还小哩！只有这点长，他原是个好孩子！主人！我出来的时候，他抱住我的颈项不肯放，真哭得厉害呢！原来他已经知道从此要不能再看见妈妈了，所以哭得那样悲惨！啊！可怜！我那时心碎了！如果在那时候死了，在那分别的时候死了，或者反而是幸福的。我一面那样地抱着他，抚摩他，他是片刻不肯离开我的。万一我死了，他将怎样呢！没有了妈妈，又贫穷，他就要流落做乞丐了吧！就要伸着手饿倒在路上了吧！我的玛尔可！啊！我的老天！不，我不愿意死！医生！快去请来！快替我动手术！把我的心割开！把我的心割碎吧！只要把我性命保住！我想病好！想活命！想回国去！明天立刻回去！医生！救我！救我！”

床跟前的女人们握住病人的手安慰她，使她安静了一些。病人抓着头发啜泣，终于像小孩子似地放声大哭：

“啊！我的热那亚！我的家！那个海！啊！我的玛尔可！现在不知在什么地方做什么！我的可怜的玛尔可啊！”

那时候已经是半夜了，她那可怜的玛尔可沿着河走了几个钟头，力气已经用尽了，在大树林中一步挨着一步地走着。树干粗得像教堂的柱子，在半空中伸出茂盛的枝叶。银色的月光闪闪烁烁。从暗沉沉的树丛里望出去，不知有几千棵树木相互交杂着，有直的，有歪的，有倾斜的，各种样子都有。有的像倒掉的塔一样横在地上，上面还盖着繁茂的枝叶。有的树梢尖尖地像枪一样，成群地矗立云霄，形状各种各样，真是植物界中最叫人惊异的壮观。

玛尔可有时候虽然昏昏沉沉，但是心里一直想着母亲，他疲乏到极点，脚上流着血，独自在广大的森林中一步一拐地向前走。常常看到一两间小屋子，那屋子在大树下面好像蚁冢。有时又看见有野牛躺在路旁。他忘记了疲劳，不觉得寂寞了。一见到那大森林，精神就自然振作起来，想到母亲就在很近的地方了，就自然地发出大人一样的力气和气魄。回想到以前经过的大海，受过的苦痛、恐怖和辛苦，以及自己对待这些遭遇的坚决，眉毛也高高地抬了起来。血在他欢喜勇敢的胸中沸腾。有一件奇怪的事情，就是一向在他心中模模糊糊的母亲容貌，这时候清清楚楚地出现在眼前了。他难得清楚地看见母亲的脸孔，这次可明白看见了。好像母亲在他面前微笑，连眼睛的神情，嘴唇动的样儿，以及全身的态度表情，都像画在画上似的。他因此振作起精神，脚步也加快了，心里充满了欢喜，热泪不觉在脸颊上流下来。他在阴暗的路上一边走，一边和母亲谈话。有时候又独自唧咕着和母亲见面的时候要说的话。

“已经到这里了，妈妈，你看我。以后我永远不再离开你了。一起回国去吧。无论遇到什么事，一生一世不再和妈妈分离了。”

早晨八点钟光景，医生从都古曼带了助手来，站在病人床前，最后一次劝告她动手术。美贵耐治夫妻也跟着用各种方法劝说。可是总没有用。她自己觉得体力已经尽了，对手术早没有了信心。动了手术也是一定要死的，无非白白增加可怕的苦痛罢了。医生虽然见她这样想不通，仍旧不放弃希望，再劝她说：

“但是，手术是可靠的，只要稍稍忍耐一下就安全了。如果不动手术，结果就没有救了。”然而仍旧没用，她轻轻地说：

“不，我已经准备死了，我没有勇气受无益的痛苦。请让我平平静静地死吧。”

医生也失望了，其余的人谁也不再开口。她脸向着主妇，用细弱的声音嘱托后事：

“太太，请您把这一点儿钱和我的行李交给领事馆转送回国去。如果一家平安地都在，那就好了。在我闭上眼睛以前，总希望他们平安，请替我写信给他们，说我一直想念他们，一直为了孩子们劳动……说我不甘心的，就是不能和他们再见一面……说我虽然这样，却勇敢地自己忍受，为孩子们祝福了才死……替我叫丈夫和大儿子把玛尔可照顾好吧……说我到了临终时候，还不放心玛尔可……”话还没有说完，突然气涌上来，她拍手哭泣：

“啊！我的玛尔可！我的玛尔可！我的宝宝！我的性命……”

等她含着眼泪向四周看，主妇已经不在那里了。有人来和主妇轻轻说了句话，叫出去了。她到处找主人也看不见。只有两个女护士和助手医生在床跟前。听见隔壁房间里有急乱的脚步声和嘈杂的说话声，病人眼睛望着门口，

以为发生什么事情了。过了一会，医生脸色很紧张地走进来，后面跟着的主妇主人脸上也很惊奇。大家用了奇怪的眼光对着她，唧唧咕咕地互相轻声说话。她恍惚听见医生对主妇说：“还是快些说吧。”不知究竟为了什么。

主妇对她发抖地说：

“约瑟华！有一个好消息说给你听，不要吃惊！”

她热心地看着主妇。主妇小心地继续说：

“是你非常喜欢的事情呢。”

病人的眼睛睁大了。主妇再继续说：

“好吗？给你看一个人——是你最爱的人啊。”

病人拚命地抬起头来，眼睛闪闪发光地向主妇看看，又看看那门口。

主妇的脸色苍白了：

“有个想不到的人到这里来了。”

“是谁？”病人惊惶地、呼吸急促地问。忽然她尖叫着跳起来，坐在床上，两手捧住了头，好像见了什么魔鬼似的。

这时候，衣服褴褛、满身尘垢的玛尔可已经出现在门口了。医生拉住他的手，叫他往后退。

病人尖叫了三声：

“天呀！天呀！我的天呀！”

玛尔可赶忙奔拢去。病人张开枯瘦的两臂，使出老虎一样的气力，把玛尔可紧紧地抱在胸前。她一会儿大笑，一会儿没有眼泪地啜泣，终于呼吸接不上来，倒在枕头上。

可是她立刻恢复过来了，不停地在儿子的头上接吻，叫着说：

“你怎么来的？怎么？这真是你吗？啊，大了许多了！谁带你来的？一个人吗？没有什么吗？啊！你是玛尔可？但愿我不是做梦！啊！天呀！你说些什么话给我听！”

说着，她又突然改变了才说的话：

“慢哟！慢点说，等一等！”于是她对医生说：

“快！赶快！医生！现在立刻动手术！我想病好。我情愿了，愈快愈好。替我把玛尔可领到别处去，不要让他听见。——玛尔可，没有什么的。以后再跟你说。来，再接个吻。到那里去——医生！快请！”

玛尔可被领出去了，主人夫妇和别的女人们也急忙避开。房间里只留下医生和助手两个人，门立刻关上了。

美贵耐治先生要想拉玛尔可到远一点的房间里去，可是不能。玛尔可好像钉在阶石上一样，一动不动。

“什么？母亲怎样了！做什么？”他这样问。

美贵耐治先生还想把他带远一点，静静地和他说：

“你听着，我告诉你。你妈妈病了，要动手术。快到这边来，我仔细说给你听。”

“不！”玛尔可拒绝。“我一定要在这里，请您在这里告诉我。”

技师硬把他拉过去，静静地和他说说明经过情形。他害怕得发抖了。

突然，像受了致命伤一样的尖叫声震动了整幢房子。玛尔可应声叫喊起来：

“妈妈死了！”

医生从门口探出头来：

“你妈妈有救了！”

玛尔可对医生看了一会儿，突然跪在他的脚边，啜泣着说：

“谢谢你！医生！”

医生搀住他说：

“起来！你真勇敢！救活你妈妈的就是你！”

夏丐尊译

## 红发小鬼

维尔加

大家叫他玛尔贝洛，意思是“红头发的”，因为他长了一头火红的头发；而他长了一头火红的头发，就因为他是一个凶恶的坏孩子。毫无疑问，他长大了准是个头号的大坏蛋。因此，红砂矿上所有的人都叫他玛尔贝洛，以致他的母亲，听人家总是这样叫他，几乎忘了他受洗的名字。

除此而外，她只有每星期六晚上看得见他，那时候，他拿了几个索尔多——一星期挣来的工资——回家来。既然他是个“红头发的”，那就总有被他扣下几个索尔多的危险；所以，为了证实对他的怀疑，他的姐姐就常常用辱骂和殴打来迎接他。

然而，矿坑的老板却来证明说，这孩子没说错；他的工资就是这点儿，一个索尔多也不差；而且，凭良心说，这点儿还是给多了；像他这样一个小鬼，没有一个人愿意要他在身边，谁都像避开一条癞皮狗似的避开他，到了跟前，就得给他尝尝皮靴的滋味。

他的确是个丑陋的东西，倔强，粗暴，而且野蛮。中午，矿上别的工人都坐在一起，喝着汤，闲谈一阵，而他却独自蹲在一个角落里，把篮子夹在两腿中间，啃他的面包，就像他那一类动物的模样；其他人就喊着嘲弄他，或者向他抛石头，直到老板跑来踢他一脚，把他赶回去工作。他在拳打脚踢之下，照样长得很结实；他让人家用他当灰驴似的干活，一声也不敢抱怨。他总是穿得破破烂烂，被红砂弄得一身脏，因为他的姐姐结婚了，不再来管他。然而他却像蒲公英一样尽人皆知，蒙塞拉托和加尔瓦那所有的人都认识他，以致于他在那里工作的矿坑人家就叫做玛尔贝洛的矿坑，这使老板听了很不高兴。他们把他留在矿上完全是出于慈悲心肠，同时也因为他的父亲米休师傅是死在矿坑里的。

米休师傅是这样死的：有一个星期六，他要留下来干完他承包的一项工作。这是一个很结实的砂柱，很早以前就留在那里，支着矿坑的顶，现在已经不需要了。他曾和老板大致估计了一下，这柱子大约有三十五到四十担砂。然而米休师傅挖了三天，还没有把它挖完，星期一还得花上半天功夫。显然这是件苦工作，只有米休师傅这种可怜的傻瓜，才会让自己给老板占了这个便宜去。也就是这个道理，所以他被人家叫做哑巴米休；他是矿上专干一切繁重苦工作的笨驴。而他呢，可怜的家伙，凭着双手挣饭吃便使他很满足，随人家爱怎么说就怎么说，他不去和他们打架，吵闹，惹麻烦。玛尔贝洛却常常做出一副难看的小脸，好像这一切欺侮凌辱都是落在他头上似的；他虽然小小年纪，眼睛里却射出一股凶光，使得那些人对他说道：“滚开！你决不会死在床上，像你那父亲。”

然而，他的父亲，那么好脾气的人，也没有死在床上。瘸腿的莫摩大叔曾经说过，即使给他二十个金币，他也不愿碰一碰那个砂柱，这太危险了。但是，反过来讲，矿坑里的一切都是危险的，如果你要停下来想想你冒的危险，那你最好还是走，别干这一行，去当个律师。

---

在意大利南邻，红发极不受欢迎，据传说，出卖耶稣的犹太人是红头发的。因此，“红头发的”，意思就和“邪恶的”差不多。

索尔多，意大利的货币。等于二十分之一里拉。

因此，在这星期六的晚上，晚祷钟声已经响过很久，米休师傅还在挖他的砂柱；他的同伴们都已点起烟斗，准备回家，临走时，还对他说，要是他愿意这样，那就替老板卖命干吧；也还劝告他当心，别像老鼠那样被夹住。他是听惯了这种嘲弄的，他一点也不在意，只是高举起铁锹，“哼唷！”“哼唷！”地一锹锹深深挖着。但是心里他在想：“这一锹买面包！这一锹买酒！这一锹给南茜亚塔买新外套！”他就这样不停地计算着怎样来花这笔包工活儿挣来的钱。

矿坑外面，晴空万里，满天星斗；矿坑下面，冒烟的挂灯摇晃得像颗彗星。那个巨大的红砂柱，被铁锹挖空了肚膛，扭曲着向前弯下了腰，好像在肚子痛似的，也在哼着：“唷，天哪！唷！”玛尔贝洛不断地清除着杂土，他又把空口袋、酒瓶和鹤嘴锄安全地放在一边。他的父亲——他是多么喜欢这个可怜的小家伙啊！——总是说着：“让开！”或者：“留神！留神！注意顶上有没有小石子或粗砂掉下来！”突然他不再说话了，玛尔贝洛正转过身把铁工具放进篮子里，他听见一个深沉而闷住的声音，就像砂子一下子完全压了下来那样；矿坑里一片黑暗。

人们在晚上急急忙忙地跑去寻找指导矿坑工作的工程师，他却正在戏院里。但是说什么他也不愿意离开他那个正厅的座位，给他换个王位也不干，因为他看戏看得正得劲。罗西在扮演哈姆雷特；而且还有那么烜赫的一群观众。戏院门外，聚集着蒙塞拉托所有的贫穷妇女，她们为桑塔大娘遭到的莫大惨祸而捶胸顿足，尖声号叫。只有桑塔大娘一个人，可怜巴巴地站在那里，一声不响，牙齿震颤着，仿佛在正月冰冻的寒夜里。当人们告诉工程师说，这件祸事是在四个钟头以前发生的，他就问他们，四个钟头已经过去了，再来找他还有什么用？虽然如此，最后他还是去了，带着梯子、火把；这又花了两个钟头，一共已经六个钟头了。于是，那个瘸子说，要把坑里所有塌下来的东西清除出去，得花一个星期。

想想看，四十担砂子！塌下来的砂子像一座山，非常纯净，被熔岩烧得绝细，加上两倍石灰，你甚至可以用手捏成团。用大车来装，得装几个星期。这就是哑巴米休干的好事情！

工程师回到戏院去看奥菲丽亚下葬了；其余的矿工们也耸耸肩膀，一个个地走回家去。他们在争论闲谈中间没有注意到一个孩子的声音：这声音已经不像是人类发出来的，它狂野地叫着：“把他掘出来！在这儿掘，赶快，赶快！”——“哈！”那个瘸腿者头说，“是玛尔贝洛！玛尔贝洛，你是从哪儿跳出来的？要是你不是‘红头发的’，你也不会活命的！不会的，我的孩子！”旁人都笑起来；有人说他自有他的魔鬼在照顾他，另一个人说他和猫一样有许多条生命。玛尔贝洛什么也不回答，也不哭。他跑到那个坑洞里，用手指头挖砂，因此没有人知道他在那里；后来他们拿着灯走来，才看见了他。他的脸变了样，眼睛毫无神色，嘴角上满是泡沫，所以大家看见了都害怕。他的指甲已经破裂，耷拉在手指上，鲜血淋漓。他们想把他带走，于是发生了一个可怕景象：他已经不能用手抓了，就像疯狗一样用牙咬；他们不得不揪住头发，把他拉出来，免得他死在里面。

---

这个故事的背景是阿契—特莱萨附近的海滨，埃得纳火山的熔岩曾从这里入海，把砂子烧熔，掩埋起来。人们就在这里开矿，挖砂子。

然而，过了几天，他又回到矿上来了；他的母亲哭哭啼啼地拉着他的手，把他送来。有什么法子呢，你总不能找到现成的面包，等着你去吃啊。而且，现在他们也不能把他从那个坑洞那里打发开去了。他疯狂似地挖着，仿佛每一篮他挖掉的砂子，都是从他父亲的胸口上挖掉的一样。有时候，他使铁锹干活时，突然会停住，高举铁锹，脸色狰狞，眼光凶狠，看来他似乎正在倾听他所熟悉的魔鬼从塌下的砂山那一头向他耳边传来的低语。这些日子里，他变得更阴沉，更满怀恶意；他简直不吃东西，把面包丢去喂狗，好像那不是好吃的食物。狗喜欢他，因为狗只认给它们东西吃的人。只是那头灰驴，可怜的畜生，弯着背又那么瘦，却成了玛尔贝洛发泄全部恶意的对象；他用铁锹的柄残酷地打它，还嘟哝说：“让你早点死掉！”

他的父亲死后，他仿佛被魔鬼附上了身；他像鼻子里要穿上铁环来驾驭的凶恶公牛那样地工作。他知道自己“是红头发的”，所以就尽量使自己变坏；如果出了什么事故，如果某一矿工掉了铁楔，或者一头驴子断了腿，一段坑道倒塌了，人们就总知道准是他干的。而在他这方面，他也一声不响地忍受着他们的一切虐待，就恰像在鞭打下弓起了背的驴子，打完了还是我行我素。此外，他对待别的孩子，也是残忍透顶。一切他认为是对他和他父亲的欺压，他好像都要在比他弱小的人身上进行报复。他在回想起他父亲所受的一件件侮辱和苛刻待遇，以及人家让他惨死的情景时，他一定有一种奇特的快乐。当他独自一人的时候，他会这样嘟哝：“他们也就是这样对待我！他们把我父亲叫做‘哑巴’，就因为我不像我这样对待他们！”有一次，老板在他身旁走过，这孩子冲他背后做个鬼脸，说：“就是他干的，为了35担砂子！”又一次，在那瘸腿老头背后，说：“他也在内！他还笑呢！那天晚上，我听见的！”

他似乎由于极度的怨恨，而把一个可怜的孩子置于自己的保护之下。这个孩子从桥上摔下来，大腿受了伤，不能再做砖匠的帮工；玛尔贝洛回来之后不久，他就到矿上来工作。这可怜的孩子把一篮砂子背上肩头，东摇西晃地走，使人看着简直以为他是在跳泰伦忒拉舞；矿坑里的人都笑他，因此给他起了个绰号叫“青蛙”。虽然他是个青蛙，他在地下矿坑里工作，却总算能够餬口；玛尔贝洛甚至把自己吃的东西分一点给他，为了，据有的人说，可以虐待他而觉得高兴。

说实在话，他用各种各样的方法折磨他。有时候，他无缘无故毫无怜悯地打他；如果“青蛙”不自卫，他就打得更狠更重，还说：“啊，你这个木头！你这个木头！要是你没有勇气自卫，那么等我不恨你的时候，你让别的家伙来揍你的脸，你又觉得怎么样？”

假使“青蛙”在擦去鼻子里和嘴里流出来的血，他就说：“有人打了你使你受了伤，你就会学会自己怎样打人家了！”——他赶着一头驮砂子的驴子，走上从坑道通向地面的斜坡；他看见驴子驮的超过它的力量，蹄子趴着地，身体在重荷下屈了起来，喘着气，两眼发白，他就用铁锹柄残酷地打它，打在脚骨上和突出的肋骨上，发出木木然的响声。有时候，这畜生在敲打下整个身子蜷缩着，即使使尽了全身的力气，也不能再往前迈一步，只得屈膝倒了下来。有一头驴子倒了那么多次，腿上有两处竟没有了皮。于是玛尔贝洛告诉“青蛙”说：“驴子挨打，因为它自己不能打人；如果它能够打我们，

---

泰伦忒拉舞，那不勒斯的民间舞蹈。

它早把我们踩在蹄子底下，撕去了我们的皮肉。”

或者又这样说：“如果你要揍，你得注意要尽力揍得重；那么挨揍的人就会明白你比他厉害，因此你也可以少受些气了。”

他用铁锹或鹤嘴锄干活时，干得十分狂热，仿佛他对砂子有仇恨一样；他咬着牙挖着劈着，每下一锹就哼一声，活像他父亲。“砂子是靠不住的，”他压低声音对“青蛙”说，“它跟别的东西一模一样，如果你比它弱，它就踩上你的脸；如果你比它强，或者几个人合起来一起对付它，像那个瘸子一样，你就能打败它。我父亲总是打败它；他除了砂子外从不曾打败过别的，因此人家叫他哑巴；砂子趁他不防备的时候抓住了他，把他吞了，因为它到底比他强。”

每次“青蛙”在干一件重活，累得抽抽搭搭像个女孩子一样地哭着时，玛尔贝洛就在背后捅他一拳，喊着：“别作声，你这娃娃！”要是“青蛙”还不停止，玛尔贝洛就会过来帮他，带点儿骄傲地说：“来，让我干吧！我比你强。”有时候，他把半个葱头给他吃，自己嚼着干面包；他耸耸肩头，还说：“我惯啦！”

他已经习惯了一切东西。他惯于头上挨揍，惯于被踢，惯于受鹤嘴锄柄或马肚带的抽打；他也惯于被所有的人侮辱作弄，惯于连干了十四个钟头的苦工后，睡在石头上，手臂和脊背好像折断了的一样；他甚至也惯于挨饿，因为矿坑的老板常罚他，不给他吃面包喝汤。他常说，老板虽然曾断过吃的口粮，却从来不曾断过虐待的口粮。然而，他却从不抱怨，他只是偷偷地冷不防地用他的诡计来报复。他的诡计使人以为魔鬼真在他身后安上了尾巴，成了魔鬼的同类。因此，责罚经常落到他头上，甚至他没有罪也是这样；因为这一次虽然他没有罪，他可能还是会照样犯的。他从不为自己辩解；辩解又有什么用！有时候，“青蛙”吓坏了，哭着求他把真相讲清楚，替自己开脱，可是他却反复说：“这管什么事？我是红头发的！”——没有人说得清，他这样老是低着头弯着背，是由于蔑视一切的骄傲，还是由于无可奈何的顺从；甚至也没有人说得清，他的这种性情是凶悍还是懦弱所造成。可以肯定的是，他连对母亲也不亲热，因此，她也不亲热地待他。

每逢星期六傍晚，他穿着周身破烂的衣服，丑陋的小脸上又是雀斑又涂满红砂，回到家里来；他一到家，如果敢以这副样子在门口出现，他的姐姐就抓起扫帚柄赶他；否则，她的男人就会被吓跑了的，要是他看见这么一个小鬼竟要来蒙混做他的小舅子。母亲总是在邻居家里串门子，所以他只得蜷在麻袋上睡觉，像条生病的狗。因此，到了星期日，当地其他的孩子都穿上干净衬衫去做弥撒，或者在院子里玩，而他却似乎没有别的娱乐，只是在花园里和橄榄树林里的小路上蹒跚来蹒跚去，搜索那些从未伤害过他的蜥蜴，用石头打死它们；或者他就在仙人掌的篱笆中间作践一通。说实在话，和别的孩子在一起作愚蠢的游戏和抛石子，他是没有兴趣的。

米休师傅的寡妇有了这样一个坏性格的儿子，心里十分失望。每一个人都这样说他，他也的确退化到了成为一条经常逃避所有人的脚踢和手里的石子的狗，最后，一看见了任何人，就把尾巴夹在腿间溜走；而且也就变得贪婪，癞皮，像狼一样的凶恶。至少在地下的砂矿坑洞里，虽然他半裸着身子，又丑陋又褴褛，大家却不开他玩笑。他好像是生来干这个工作的，甚至他头发的颜色和一见阳光就眨巴的狡猾的猫眼，也是如此。矿上也有这样的驴子，它们一年年地在坑洞里工作，从来不出去，干这个地底下的工作，是从垂直

的竖坑里下去的：驴子被人用绳子放进坑洞，就待在里面度其余生。它们都是些老驴子，那是真的，准备送到海滩上去绞死，所以只花了十二、三个里拉买来；然而它们用来做地底下的工作还是好的。而玛尔贝洛，当然，要比它们更值钱：他星期六傍晚要跑出矿坑来，那是因为他有手可以援绳而上，而且也因为他得把一个星期的工资交给母亲。

的确，他是宁愿当砖匠的帮工的，像“青蛙”那样，在高耸的蓝天中的桥上工作，唱着歌，阳光满背晒着；或者当一个车夫，像到矿上来拉砂子的邻居杰斯巴那样，嘴里叼着烟斗，半睡半醒地坐在车辕上摇晃，整天在美好的乡间道路上来往；或者，更好点儿，他愿意当农民，终生在田野里绿色的农作物中间，或荫凉的角豆树下过日子，背后是蔚蓝的大海，头上是百鸟的歌唱。但是，这个职业是他父亲的职业，他是生来干这个职业的。想起了这一切，他就把那压死了父亲的砂柱指给“青蛙”看。这个柱子现在还在出产烧炼过的细砂子，让那个嘴里叼着烟斗，坐在车辕上摇晃的车夫来拉去。他说，等到他们把砂子挖完，就会发现他父亲的尸体，身上还穿着上好的柳条布裤子，像新的一样。“青蛙”害怕了，但是他却不。他对他讲，他怎样从小就常在这里，怎样常看见这个通到地底下去的黑坑洞；他父亲总是拉着他的手领他到里面去。然后他伸开双臂，忽指东，忽指西，解说着这复杂的地下坑道的迷宫，怎样在他们脚下四面八方伸展开去，直到远方熔岩流过的那片黑色寂寥的荒地，那里，裸露着的灰黑色的凝固火山岩浆之间，夹杂地生着一些干枯的金雀枝丛。他也说到，矿坑吞下了许许多多的人，有的是被压死的，有的是在黑暗中迷失的；那些迷失的人整年整年地走着，现在他们也还在走着，寻找他们进来的那个通风洞；他们的孩子白白地到处搜索，白白地尽力呼喊，他们都不能听见。

有一天，在装篮子的时候，他们发现了米休师傅的一只鞋子。这孩子那么剧烈地震颤起来，以致人们不得不把他用绳子吊到外面去，就像吊一头将死的驴子那样。然而人们还是不能找到那几乎全新的裤子，或者米休师傅的遗体，虽然老矿工们都肯定，他必然是在这个地方被塌下来的柱子压死的。有一个新来的矿工好奇地说，砂子这东西真是多么任性，它一定是把“哑巴”狠狠地摔得他的鞋在这一头，脚在那一头。

发现了那只鞋以后，玛尔贝洛感到非常恐怖，怕看见他父亲赤裸的脚在砂子里出现，不愿意再使铁锹挖一下，因此，人家就用铁锹柄揍他的脑袋。他跑到坑洞的另一部分去工作，拒绝回到原来的地方来。两三天之后，他们真的发现了米休师傅的尸体，穿着裤子，脸朝下躺着，仿佛涂过了油膏。莫摩大叔认为，他一定是经过了很久才死的，因为砂柱是弯曲着向他身上压下来，所以活活地把他埋在当中；甚至现在还可以看出，“哑巴”师傅怎样本能地挖着砂子，想逃出来，他的指甲裂开了，手指抓破了。“跟他的儿子玛尔贝洛一模一样！”瘸腿的莫摩大叔反复地说，“他在这儿里面挖，他的儿子在外面挖。”但是他们什么也没有对那孩子说，他们知道他心怀恶意而且复仇心重。

车夫把尸体从矿上拉走，就像他拉走塌下来的砂子和死去的驴子一样，不过这一次，除了尸体的臭气外，还得记着，这个尸体是“受过洗礼的血肉”。死者的寡妇把衬衫和裤子改小了给玛尔贝洛穿，他这是第一次穿得几乎全身是新。那双鞋暂时收拾起来，等他长大后再穿，因为鞋子不能改小，而姐姐的男人又不要死人的鞋。玛尔贝洛抚摩着身上穿的几乎是新的柳条布裤子

时，他觉得裤子又光滑又柔软，像父亲的手。这双手以前常抚摩着儿子的头发，虽然它又粗又红。他把那双鞋挂在已经挂上了麻袋的钉子上，仿佛它是教皇的拖鞋；一到星期日，他就取下来，擦亮它，并且试着穿；然后他把它并排放在地板上，坐下来整个钟头地对着它沉思。他的胳膊支在膝上，手托着腮，天知道他那古怪的小脑袋里转的是什么念头。

这个玛尔贝洛，他的确是有些古怪的念头的！自从人家把他父亲的铁锹和鹤嘴锄交给了他，他就拿来使用，虽然对他的年纪来说是太沉了些。有些人问他愿不愿意卖掉这两样东西，他们肯出新东西的价钱把它们买下来，他却回答说：“不！”他父亲用自己的双手把木柄用得这么光滑发亮，而他是不可能把新的用得比这更光滑发亮的，即使用上一百年，甚至再加上一百年，也不可能。

大约在这时候，那头灰驴由于重活和上了年岁而终于死了，车夫把它装走，去抛在远远的“西阿拉”。“他们就是这样的人，”玛尔贝洛嘟哝地说，“他们把不能再用的东西，尽量抛弃到远处去。”他跑去看躺在岩浆裂口深处的灰驴尸体，他还逼着“青蛙”一起去，虽然“青蛙”很不愿意；但是玛尔贝洛对他说，在这个世界上，你得正视一切东西，不管是好是丑。他站在那里，以一个流浪儿的贪婪的好奇心，张望着从邻近各村庄跑来的狗，抢夺灰驴身上的肉。他们两人出现时，那些狗都逃开了，它们吠着，在裂口的那一边贪婪地绕着圈子走。红发小鬼却不让“青蛙”抛石头赶开它们。

“你看见那条黑母狗吗？”他说，“这条狗一点也不怕你的石头。它不害怕，因为它比别的狗都更饿。看见它的肋骨吗？”然而现在，灰驴不再受苦了，它只是伸直四腿，一动不动地躺着，任凭这些狗爬在身上大嚼，挖出了它的眼珠，撕去了它的肉，露出白骨来。所有这些扯着它脏腑的牙齿，已不可能再使它弓起脊背，像从前人家要它加把劲走上陡峭的坑道时，用鹤嘴锄柄揍它那样。事情就是这个样子！唉，灰驴的脊背上不知受了多少木柄揍、鞭子抽了，即使是它，当它在重荷下喘不过气来时，也会把它的大眼睛转过来望着打它的人，仿佛在说：“别打啦！别打啦！”但是现在，这些狗可以咬它的眼珠；它那撕得碎碎的嘴，也只剩下了牙齿，今后对脊背上的一切鞭打棍揍，就只是露齿狞笑了。像它这样，还不如不生下来的好。

岩浆凝固而成的峡谷，凄凉而荒芜地伸展着，一眼望不见尽头。它忽而升起，忽而沉下，升起的像山峰，沉下的像深渊，皱褶起伏的黑沉沉的一片，没有一只蚱蜢在地面叫，没有一只小鸟在上面飞。你什么也听不见，甚至地底下人们在工作的铁锹声也听不见。玛尔贝洛一直不停地反复说着，在这里下面，挖了许多坑道，四通八达，有的通向山，有的通向谷；因此，一个黑头发的矿工有一次走了进去，他出来时头发已全白了；又有一个矿工，在地下火把灭了，他呼救也没有用，谁也不能听见。这孩子说，只有他自己听见自己的喊声。想到这里，他的心虽然比凝固的岩浆还要硬，也禁不住颤栗起来。“老板常差我到地下很远的地方去，别的人都不敢去。然而我是‘红头发的’，要是我不回来，没有人会找我。”

虽然如此，在夏天夜晚，即使在“西阿拉”的上空，星星也在闪烁发光，周围的大地还是像往常一样漆黑。玛尔贝洛干了漫长的一天工作以后，疲乏不堪，仰天躺在麻袋上，享受着宁静和深邃太空里的星光；由于这个原因，

---

“西阿拉”（Sciara），是灰黑色熔岩凝成的荒芜不毛地方，熔化的岩浆曾由这里流往大海。

他痛恨月夜。月光下，大海动荡着，磷磷闪耀，田野也这儿那儿地朦胧显现，于是这片岩地看来更加赤裸更加荒凉了。“对于我们这些在地底下过活的人，”玛尔贝洛自己想，“不论什么时候应该总是黑暗，而且到处黑暗。”猫头鹰在凝固的熔岩上空啼叫，盘旋飞翔；他又想：“甚至猫头鹰也嗅到了这儿地底下的死人气息，因为吃不到而着急。”

“青蛙”害怕猫头鹰，也害怕蝙蝠；红发小鬼斥骂他，说，任何注定要孤独地生活的人，根本没有害怕什么东西这回事；看那头灰驴，它甚至不怕撕它皮肉的狗，现在它的身体已不再感到被吞食的痛楚了。“你过去习惯于像猫那样爬在房顶上干活，”他对他说，“但是现在不同啦；现在你得像耗子一样在地下生活。你不用害怕耗子，也不用害怕蝙蝠；蝙蝠不过是有翅膀的老耗子。耗子是喜欢住在有死人的地方的。”

然而，“青蛙”却非常喜欢讲给他听天上的星星在干什么；他对他说，上面那儿就是天堂，那些心地好的和不使父母烦恼的人死后就到那儿去。“谁对你说的？”玛尔贝洛问，“青蛙”回答说，是他母亲对他说的。

玛尔贝洛搔搔头，狡猾地微笑着，做出一副什么都知道的淘气孩子的鬼脸。“你母亲对你说这个，是因为你不该穿裤子，而该穿裙子。”

他想了一会儿之后又说：

“我的父亲是好人，从不伤害别人，虽然人家叫他哑巴。可是你瞧，他在那儿下面躺下了，他们还找到了他的工具、鞋子和我穿的这条裤子。”

过了一个时期，原来就不舒服了很久的“青蛙”，真的病倒了。因此，那天傍晚，他们把他放在驴背上，载出矿坑去。他躺在篮子之间，因为发高烧，颤栗得像只湿透的小鸡。有一个矿工说，这个孩子干这一行是熬不过的；如果你要在矿上干活而不搞垮，你得生来就是干这行的。玛尔贝洛听了这句话，觉得很骄傲，因为他生来就是干这行的，他的身体也总是很健康很强壮。这许多天来，他一直帮助“青蛙”，尽力使他高兴；对他吆喝，用拳头打他。然而有一次，他在他背后打了一拳，“青蛙”就吐了一大口血，于是玛尔贝洛吓慌了，在他嘴里鼻子里到处察看，看是什么地方打坏了。他发誓说，他想不到这么轻轻一拳，竟会使他受伤到这个程度。而且为了表示给他看，他用一块石头重重地打自己的胸脯和脊背。一个在场的工人又在他背心中间踢了他一脚，踢得发出了打鼓一样的响声，然而玛尔贝洛却一动不动。等到那人走后，他才说：“你瞧见吗？我一点没受伤！他打我比我打你重得多，我敢肯定。”

然而“青蛙”的病却不见好转，他继续吐血，每天发烧。于是玛尔贝洛从他自己的每周工资中偷偷扣下几个钱，给他买酒，买热汤；还把自己的几乎是新的裤子给了他，因为可以使他暖和些。可是“青蛙”还是咳嗽，每次咳嗽时就像要窒息死那样；到了傍晚，热度也不退，替他盖上麻袋，盖上稻草，把他移到用树枝生的火堆前，都没有用。玛尔贝洛不声不响一动不动地站着，双手支膝，身子俯向前，两眼凝神地望着他，仿佛要替他画像似的；当他听见他含糊的呻吟，看见他瘦削的脸和定洋洋的眼睛，就跟那头灰驴，在重荷下喘着气，精疲力竭，爬上坑道的情景，没有什么两样，他喃喃地对病人说：“你还是赶快了结的好！要是你得这样受苦，你还不如死了的好！”老板说，玛尔贝洛完全可能把那孩子的脑袋打破的，他们最好得小心看着他点儿。

终于有个星期一，“青蛙”没有到矿上来。老板就此脱了干系，因为照

他当时的情况，他只有多添麻烦而没有多大用处。玛尔贝洛打听到他住的地方，到了星期六，他去看他。可怜的“青蛙”几乎不中用了，他的母亲绝望地哭着，仿佛她儿子一星期能给她挣十个里拉似的。

这一点，玛尔贝洛根本不能够理解。他问“青蛙”，既然两个月来他所挣的钱还抵不上他所吃的，为什么他母亲还要这样难受呢？但是可怜的“青蛙”没有回答，他仿佛在数天花板上的椽子。于是红发小鬼搜索枯肠，最后想出了这个结论：“青蛙”

的母亲所以哭得这么伤心，是因为她儿子身体很弱，总是多病；她照顾他，就像照顾一个从未断奶的小鬼。不像他，又健康又强壮，而且又是“红头发的”，他的母亲绝不会为他而哭，因为她从来不怕失去他。

过了不久，人家在矿上说，“青蛙”死了。玛尔贝洛想，现在，猫头鹰在晚上也为他啼叫了。他又跑到从前经常和“青蛙”同去的裂口那里，去看灰驴的遗骨。而今灰驴只剩下一些四散的白骨了；“青蛙”将来也会这样的，他的母亲也自会擦干她的眼睛。因为甚至米休师傅死后，玛尔贝洛的母亲也擦干了眼睛，现在她已经再嫁，住到西发里去了；他的姐姐也已经结婚，老家的屋子关闭起来。从今以后，要是他挨打，他家里的人就根本不管了；而他自己也不在乎。等到他走上了灰驴或“青蛙”那样的路，他就再也不会感觉到什么了。

大约在这个时候，有一个人到矿上来工作；这个人他们以前从来不曾看见过，他来了以后也总尽量避开别人。矿工们互相谈论着，说他是从监牢里逃出来的，要是他再被抓住，人家就要把他再关起来，关上许许多多。玛尔贝洛在这个机会里弄明白了，所谓监牢，就是人家关闭像他这样的窃贼和恶棍的地方，他们在那里经常被监禁着，被看守着。

从那个时候起，他对这个进过牢又逃了出来的人，产生了一种不正常的好奇心。然而，过了几个星期以后，这个逃犯直爽地明白地说，这种鼯鼠的生活他过厌了，他宁愿终身住在监牢里；两者相比，监牢简直是天堂；而且他愿意自己走回那里去。“那么为什么所有在矿坑里工作的人不都自己跑到监牢里去呢？”玛尔贝洛问。“因为他们不是像你这样长红头发的，”那个瘸子说，“你别着急，你会到那里去的，你的一生也会在那里了结的。”

但是，玛尔贝洛却像他父亲一样，在矿坑里了结他的生命，不过方式不同。这时候，刚好人家要去探测一条坑道，这条坑道，他们相信是和左面山谷那边的一个大竖坑相通的，如果真是这样，那么把砂子运出矿外的工作就可以减轻一半。如果不是，那去的人就非常危险，可能迷路，永远不能找到路回来。因此，没有一个有家的人愿意冒这个险；即使拿全世界所有的钱来，也没有人愿意让自己的骨肉去做这种生命攸关的事。

然而玛尔贝洛身上这张皮即使换来全世界所有的钱，他也没有什么人可以来接受这笔全世界所有的钱。他的母亲已经再嫁，住到西发里去了，他的姐姐也已经结婚。家里的门关闭着；他身无长物，只有他父亲的一双鞋，挂在钉子上。因此，人家总给他最危险的工作做，而一切生命攸关的尝试，也总是由他承担。既然他自己不关心自己，别人当然也不关心他了。人家派他去探测那条坑道时，他想起了许多年前那个迷失在坑道里的矿工，他现在还在黑暗中不停地走，喊着求救，却谁也没有听见他。但是他什么话也没有说。说了又有什么好处呢？他拿了父亲的工具，铁锹、鹤嘴锄、提灯、一口袋面包、一小瓶酒，就出发了。从此以后他就没有回来。

就这样，甚至连玛尔贝洛的尸体也没有找到，矿坑里的孩子们在工作时谈论到他，总压低了声音，怕他那火红的头发，邪恶的灰眼睛，会突然在面前出现。

王央乐译

## 高尚的行为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今天卡隆的行为就说明他的为人是怎样的了。早晨，第一高班的女老师在路上叫住我，问我什么时候在家，所以我到校比平时晚了些。我进教室的时候，老师还没有来。有三四个人正在戏弄红头发的克洛西——就是那个一只胳膊已经残废、母亲卖野菜的孩子。他们用尺子捅他，拿栗子壳掷他的脸，学他一只手挂在脖子上的样子，把他比划成残废和怪物。克洛西一个人坐在凳子边上，脸色煞白，一会儿看看这个，一会儿看看那个，好像在向他们求饶。那几个人见他这样，越发起劲了。克洛西涨红了脸，气得发起抖来。忽然那个一脸无赖相的弗兰谛跳到凳子上扮起克洛西的母亲挑菜担的样子来，克洛西的母亲通常就是这个样子到学校来接儿子的，最近她生了病没有来。学生们看了哄堂大笑起来。克洛西气极了，从桌上抓起墨水瓶，狠命朝弗兰谛的头上扔过去，弗兰谛闪在一边，墨水瓶恰好打在正走进来的老师的胸上。

大家赶紧逃回到自己座位上去，吓得不敢出声。老师变了脸色，走到教桌跟前，厉声问道：

“谁？”

没有人回答。

老师提高了声音，又问：

“谁？”

这时卡隆突然站起来，毅然地说：

“是我！”

老师看了看他，又望了望发呆的学生们，平静地说：“不是你！”

等了一会儿，又说：“决不处罚，扔墨水瓶的人站起来！”

克洛西站起来，“哭着说：“他们打我，欺负我，我气昏了，就——”

“坐下。欺负他的人站起来！”

那四个人低着头站起来。

“你们欺负了无辜的人，侮辱了一个不幸的孩子，欺负了弱者！你们做了一件最可耻的事，你们简直不配做人，卑鄙的东西！”

说完，老师从讲台上下来，走到卡隆跟前，托起他的头来，注视着他的眼睛说：“你的心灵是高尚的！”

卡隆乘势附着老师的耳朵，低声说了些什么，老师忽然转身向四个罪犯说：“我饶恕你们！”

田雅青译

## 士 兵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校长的儿子是当志愿兵而牺牲的。自他死后，校长便常常在课余时间到柯索河畔去看过路的军队。昨天有一个步兵联队从那儿经过，小孩子们都跟在乐队后头唱呀，跳呀，有的按着军乐的拍子，用尺子在书包上敲打。我们也都三五成群地站在路边观看。卡隆穿着窄小的衣服，手里拿着一大块面包嚼着。还有穿戴得很漂亮的瓦梯尼、铁匠的儿子——穿着父亲的旧上衣的泼来可西、喀拉布里亚的孩子、小石匠、红头发的克洛西、厚脸皮的弗兰谛、炮兵大尉的儿子洛贝谛——就是那个从马车底下救出别人、自己跛了腿的孩子，都在里面。一个跛腿的士兵走过时，弗兰谛朝着他笑起来。忽然，有一只粗大的手搁在他的肩膀上，回头一看，原来是校长。校长对他说：“喂，当心！讥笑一个走在队伍中间不能随便行动的士兵，就像侮辱一个被缚住手足的人一样，是可耻的！”

弗兰谛溜走了。军队以四列纵队行进着，满身都是汗和尘土，肩上的枪在日光中闪烁发光。校长对我们说：

“孩子们，你们应当祝愿这些士兵们，他们都是保卫我们的人，要是外国军队进犯我国，他们就会为我们去拚命。他们都是些孩子，不比你们大多少，也在用着功呢。他们和你们一样，有穷的，也有富的，他们是从意大利各个地方来的，这从他们的相貌就可以看得出来。他们当中有西西里人，有撒地尼亚人，有拿波利人，还有伦巴底人。这是一个老联队了，参加过1844年的战争。士兵虽然已经换了新的，军旗却还是当年的老军旗。在你们出生前的二十年当中，不知有多少人在这面旗帜下为国捐躯了呢！”

“过来了！”卡隆喊道。果然，军旗已经在士兵们的头顶上空出现了。校长对我们说：

“孩子们，等三色旗经过的时候，你们要举手行礼！”

一个军官打着那面已经残破和褪色的军旗从我们面前走过，旗杆顶上还挂着一枚勋章。我们一下子都把手举在额前向军旗行礼，那个军官向我们微笑着，一边举手还礼。

“好啊，孩子们！”忽然有人在我们身后说。我们都转身去看，原来是一个退伍的老军官，钮孔里挂着纪念克里米亚战役的缓带。“好啊，孩子们，你们做得好！”

这时，乐队沿着柯索河转了弯，后面跟随着一大群孩子，无数的欢呼声伴着喇叭吹奏的乐声，像是在唱一支军歌。老军官注视着我们说：“好样的！从小尊敬军旗的人，长大一定会捍卫军旗的！”

田雅青译

## 穷 人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安利柯啊，像伦巴底少年那样为国献身，的确是一种伟大的品德，但是你也必须从一些小事注意起。今天早晨从学校回来的路上，你在我面前走着，有一个穷苦的女人抱着一个瘦弱苍白的孩子，伸手向你乞讨，你看了看她，什么也没有给她就走开了。当时你的衣袋里应该是有钱的。安利柯啊，当穷苦的人向你伸出手来求乞的时候，千万不要当作没有看见似的走开啊！尤其是对一个为自己的孩子乞食的母亲。那孩子也许正饿着肚子，你想那做母亲的该有多么难过！你设身处地地想一想，假如有一天，你的母亲不得不流着泪对你说：“安利柯啊，今天我没有面包给你吃了！”那时你的母亲该会感到多么绝望和痛苦啊！

每次我给了乞丐一点钱的时候，他都要对我说：“上帝保佑你和全家人身体健康！”听着他的祝福，心里那种甜蜜的滋味你是体会不到的，你也不会明白我对那个穷苦人会多么感谢，我好像觉得，他的祝福真能使人永远健康呢！这种时候，我心里总是非常满足和快乐，我觉得那穷苦人报答我的，比我给他的更多！

但愿我有时能听见你从穷人那里得来的祝福。你要常常从钱袋里拿出钱来，把它们放到一个无衣无食的盲人手里，放到一个没有面包给孩子吃的母亲手里，放到一个失去母亲的孩子手里！穷人更喜欢孩子的赐予，因为从小孩子手里得到东西，不至于使他们觉得低下，因为小孩子也需要向大人们要东西，这和他们有些相象。你不是也常常看见，穷人们总是喜欢在学校附近乞食吗？大人的施舍不过是一种慈善的行为，小孩子的给予除了慈善外，还有一种亲切的意味——你明白其中的道理吗？这就好像从你手里落下来的既是钱，又是花。你想想那些人的处境吧，你是要什么有什么，他们却是什么也没有。你总是想更快乐一些，他们却是只求不死就满足了。你再想想，在繁华的大都市里，在那么多的公馆大厦之间，在车马熙熙攘攘的街道上，在穿着丝绒绸缎的孩子中间，竟有许多无衣无食的妇女和孩子，这实在叫人觉得可怕！许多像你一样好，像你一样聪明的孩子，在这大都会中却没有饭吃，竟像荒野中的野兽一样饿着肚子！安利柯啊，今后再碰到向你乞讨的母亲，千万不要不给一个钱就走开啊！

——你的母亲

田雅青译

## 虚荣心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昨天，我同瓦梯尼和他父亲在利渥里路散步。经过多拉·格洛河街的时候，我们看见斯代地正笔直地站在一家书店的橱窗前盯着看一张地图。谁也不知道他到那里有多长时间，他就是在街上也要用功的。我们跟他打招呼，他也只是略回一回头就算了，真是无礼的家伙！

瓦梯尼穿得非常漂亮，甚至还有些太过分了。他穿着绣着红色花样的摩洛哥皮靴，缀着丝扣的绣花上衣，戴一顶白海狸皮帽子，胸前挂着表，迈着阔步走着。不过这一次，瓦梯尼却由于虚荣心弄得很不快活。事情是这样的：我们在利渥里路走了一段以后，他父亲因为走得慢，远远地落在我们后头。我们俩走到一条石凳跟前，看见了一个衣着朴素的男孩子正坐在那儿；他垂着头，好像是很疲倦、很忧愁的样子。还有一个人在树底下踱着步，一边读着报纸，看样子是他的父亲。我们在凳子上坐下来，瓦梯尼坐在我同那孩子中间。忽然，瓦梯尼好像记起他的漂亮装束来了，想要对那个男孩炫耀一番。他抬起脚来对我说。

“你看见我的靴子了吗？”实际上他是想给那孩子看，可是那孩子却毫不理会。

瓦梯尼放下腿，又让我看他衣服上的丝扣，同时用眼角偷偷瞟那男孩，说他不喜欢这些丝带，想把它们换成银色扣子。可那孩子还是没有理会。

瓦梯尼又把海狸皮帽子摘下来，用食指顶着打转，那男孩却好像故意似的，连看都不看一眼。

瓦梯尼生气了，又把表掏出来，打开盖子，叫我看里面的零件，那男孩却连头都没有回。

“是镀金的吗？”我问。

“不，是纯金的。”他回答说。

“不会是纯金的，一定有些银呢。”

“哪里，不会有银的！”他反驳说，一边把表拿到男孩面前，对他说：“你看，这不是纯金的吗？”

那男孩只简短地说了一声：“不知道。”

瓦梯尼听了，大生其气，喊道：

“嗨，真骄傲！”

这时，正好瓦梯尼的父亲走过来，听见了他的话。他盯着男孩看了一会儿，严厉地对儿子说：“住口！”一边弯身附着瓦梯尼的耳朵说：“他是个瞎子！”

瓦梯尼一下子惊跳起来，去看那孩子的脸，他的眼珠就像玻璃做的一样，什么也看不见。

瓦梯尼知道自己错了，一句话也不说，只低头看着地下，最后他结结巴巴地说，“对不起，我不知道。”

那男孩明白了他的意思，脸上带着一种既亲切而又悲哀的微笑说：

“唔，没什么！”

瓦梯尼尽管很爱虚荣，但他的心地并不坏。后来，一路上他都没有再笑过。

田雅青译

## 小石匠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今天小石匠到我家来了，全身都穿着父亲的旧衣服，上面还沾着石灰和石粉。其实，父亲比我还想叫小石匠来呢。小石匠今天来我家，真叫我们快活极了！他一进门，就摘下被雪打湿了的帽子，塞进衣袋里，懒洋洋地走到里面来，像个干活干累了工人一样，他那苹果般的圆圆面孔一会儿转向这边，一会儿转向那边。进了饭厅，他先把里面的陈设环视一下，看到墙上那张驼背小丑利哥莱托的画像，就做了一个兔脸——他的兔脸，谁见了都忍不住要发笑的。

我们玩堆积木的游戏。小石匠对建塔架桥非常在行。眨眼间，一座塔、一架桥就建成了，他那严肃认真的样子，俨然是个大人。他一边玩着积木，一边告诉我他家里的情况。原来他家住在阁楼上，父亲每天下班后还要到夜校去学习，母亲给人家洗衣服。看样子，他的父母一定很爱他，他穿的虽然不好，却总是暖暖和和的，破了的地方，也都妥妥贴贴地打上了补丁，领带也是由母亲给他结得好好的。他告诉我，他父亲身材高极了，出进门都得低下头，但是他脾气很好，叫他儿子是‘兔脸’。小石匠正好和父亲相反，个子长得很小。

到了四点钟，我们坐下来吃午饭，吃面包和山羊奶酪。吃完饭站起来的时候，我看见小石匠坐的那把椅子靠背给他衣服上的石灰弄脏了，我刚要伸手去擦，不知为什么，父亲却止住了我，后来他自己悄悄地拭了。

我们玩的时候，小石匠的上衣钮扣忽然掉了一个，我母亲给他缝上去，他红着脸，不知怎么才好，屏着气站在旁边看着。

我拿了几本漫画书给他瞧，他做出画里的各种滑稽样子，学得那么像，把父亲也引得大笑了。今天他玩得非常高兴，回去时，连帽子也忘记戴了。走到门口，他回过头来，又给我做了一次兔脸，表示感谢。他的名字叫安东尼奥·拉勃柯，年龄是八岁零八个月。

安利柯，你知道为什么我不让你去擦椅子上的灰吗？因为当着同学的面这样做，就等于责备他把椅子弄脏了。这样很不好，第一，他并不是故意弄脏的，再则他穿的是父亲的衣服，上面的灰上是他父亲在劳动的时候沾上的。凡是劳动所带来的，不论是尘土、石灰、油漆，还是别的什么东西，都不是肮脏的。当你看到一个劳动归来的人时，千万不要说，“这个人真肮脏！”你应该说，“他身上带着劳动的痕迹。”记住我的话吧，你要爱小石匠，一来他是你的同学，二来，他是劳动者的儿子。

——父亲

田雅青 译

## 斯代地的图书室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我去过斯代地家。他家就在学校对面。我一看见他的书，就不由得羡慕起来。斯代地家并不富裕，他没有很多钱买书，可是他把用过的课本和亲戚送给他的书都好好地保存了下来。家里给了他钱，他也不花，都用来买了书。这么一来，他就收集了不少的书。他父亲见他很爱书，就给他买了一个漂亮的胡桃木书架，还挂了一块绿色的布帘。斯代地把大部分书都按他喜欢的颜色加以装订，想看书时，只要把书架上的一条细绳轻轻一拉，绿色的布帘就收拢在一边，露出三格各种颜色的书来，排列得整整齐齐的，书背上还印着闪闪发光的金字，其中有故事、旅行记、诗集，还有画册。各种书的颜色也调配得很好：白的摆在红的旁边，黄的摆在黑的旁边，蓝的又挨着白的，远远看去，好看极了！他常常变换书的排列顺序，作为消遣。他还编了一个图书目录，俨然像个图书管理员。平时，一有空，他就站在书架跟前，掸掸上面的灰尘，或是翻翻书页，检查一下装订线是不是松开了。瞧他用那短粗的手指仔细地打开书，在书缝里吹气的样子，你一定会感到有趣。那些书经他这么一摆弄，看起来就完全跟新的一样了——但我的书却是一看完后就都弄破了。买来新书以后，斯代地都要把它们拭得一尘不染才放到书架上去，但过一会儿，他又把它抽出来，再上上下下，里里外外地观看一番，像是欣赏宝贝似的爱不释手。我在他家玩了整整一个钟头，除了书，他什么也没有给我看过。他因为看书太多，眼睛却都变得不太好了。我们玩的时候，他父亲有事进来，看见儿子，就拍拍他的后颈，用他那粗大的声音说：

“你看这个青铜脑袋怎么样，挺结实的呢，将来或许还有些希望吧！”

斯代地给父亲抚弄着，像只受到爱抚的猎犬似的，半闭着眼睛。不知道为什么，我竟不敢和他开玩笑，我简直不能相信，他才比我大一岁。回家的时候，他送我到门口，煞有介事地说：“再会！”我也像对大人似的对他说：“晤，再会了！”

回到家里，我对父亲说：“斯代地既没有才，又没有风度，长的样子又很可笑，但是不知为什么，我却觉得他可敬。”

父亲回答说：“那是因为他比别人都更有毅力的缘故。”我又说：“我到他家去，他也不多和我说话，也没有玩具给我看，甚至连笑都不笑，可是我却喜欢到他家去玩。”

父亲说：“那是因为你佩服他的缘故。”

田雅青译

## 嫉 妒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这次以爱国为题的作文，瓦梯尼满以为他要得第一，不料作得最好的仍旧是代洛西。尽管瓦梯尼很爱虚荣，穿戴得也过分了些，我还是很喜欢他。可是一看见他嫉妒代洛西，我就很讨厌他。他老是想和代洛西争个高低，拚命地用功，但总比不过代洛西。代洛西无论在哪方面都比他强十倍。他气不过，就常常说些风凉话挖苦代洛西。卡罗·诺卑斯也嫉妒代洛西，只是因为他内心非常骄傲，一般不表现出来罢了。但瓦梯尼却是完全暴露在外面，他在家常常抱怨教师不公平。每次代洛西很快、很圆满地回答了老师的问题时，瓦梯尼总是把脸一沉，垂下头去，假装没有听见，要不就在那里冷笑。同学们都知道他嫉妒代洛西，所以老师一称赞代洛西，大家就都扭过头去看瓦梯尼，瓦梯尼的脸色总是很难看。每逢这种时候，小石匠就对他做一次免脸。今天瓦梯尼又是狼狈极了。校长到教室里来宣布考试结果：“代洛西得一百分，一等奖。”正说着，瓦梯尼打了一个很响的喷嚏。老师很清楚他的用意，看了他一眼，就对他说：“瓦梯尼，不要让嫉妒的蛇钻进你的心里，这条蛇会腐蚀你的头脑，毁坏你的心灵的。”

除了代洛西，大家都扭过头去看瓦梯尼。瓦梯尼想回答些什么话，可是终究还是没有说出来。他脸色铁青，像块石头似的，一动也不动地坐在那儿。最后，老师总结功课的时候，瓦梯尼在纸上写了几个很大的字：“我不羡慕那些因为老师偏心而得一等奖的人。”他本来是想把这送给代洛西的。不料，这时候，跟代洛西邻座的几个人私语了一阵，其中有一个用铅笔刀刻了一个纸奖章，上面画了一条黑蛇，瓦梯尼也看见了。正在这时候，老师有事出去了，跟代洛西相好的同学就离了座位，走到瓦梯尼跟前，郑重其事地把那枚纸奖章放到瓦梯尼面前。大家都等着看好戏，瓦梯尼气得全身发抖。代洛西对同学们说：

“给我！”

说着他就拿过纸奖章来，撕了个粉碎。这时，老师回来了，又继续上课。我一直看着瓦梯尼，他的脸红得像火一样，他把写下的纸条偷偷地揉成一团，塞进嘴里，嚼碎了唾在桌子底下。放学的时候，瓦梯尼有些昏乱了，走过代洛西跟前时，掉了吸墨纸。代洛西替他拾起来，给他装进书包里去，并帮他扣好书包。瓦梯尼只是看着地下，不敢抬起头来。

田雅青译

## 授 奖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今天早晨督学到我们学校来发奖，他是个白胡须的绅士，穿着一身黑衣服。快下课的时候，他和校长一起走进我们教室，在老师旁边坐下来，向老师询问了几句话以后，就把一等奖的奖章发给了代洛西。在发二等奖之前，他站着听校长和老师低声议论了一会儿。我们都在想：“得二等奖的会是谁呢？”

正这样想着的时候，我们听见督学大声宣布说：

“普皮尔、皮特罗、泼来可西，二等奖！他们的作业、功课、书法和操行都很好。”

我们听完了，就扭过头去看泼来可西，大家都为他感到高兴。泼来可西站起来，不知怎么办才好。

“到这儿来！”督学说。

泼来可西离了座位，走到教桌跟前去。督学很注意地打量着他苍白的脸，瘦弱的身体和那身改得很不合适的衣服，又很仔细地注视着他那满含着悲哀的、温顺的眼睛。虽然泼来可西尽量躲避督学的目光，但那双眼睛已经把他忍受的种种委屈都说出来了。督学把奖章给他戴在肩上，十分亲切地对他说：

“泼来可西，今天我把奖章发给你，是因为再没有人比你更配得到它了。这不单单因为你勤奋，功课学得好，也是因为你有一颗善良的心，因为你是父亲的好孩子。”接着他又问我们。

“是这样吗？”

“是的，是这样！”我们齐声回答说。

泼来可西的喉咙动了一下，好像咽着什么，他那双充满感激的、温柔的眼睛把我们都看了一遍。

督学对泼来可西说：

“回去吧，好孩子，上帝保佑你！”

放学的时候到了，我们班比其他班出来得早些。刚一出门，我就看见接待室里有一人，这就是泼来可西的父亲。他像往常一样，面色苍白，样子很可怕，头发从额上垂下来，盖住了眼睛，帽子歪戴着，腿也站不稳。老师看见他，就跟督学耳语了一阵，督学立刻找到泼来可西，拉着他的手，领着他向他父亲走过去。泼来可西浑身战栗，跟着督学走到父亲面前，有几个学生也跟着围上去。

“你是这孩子的父亲吗？”督学用一种很快乐的口气问铁匠，好像在对老朋友说话一样。不等对方回答，他就又接着说：“我很为你高兴。你看，你的儿子超过五十四个同学，得了二等奖。他的作文、算术和其他功课都很好，既有才能，又很勤奋，将来一定能做大事呢。他的心地又很高尚，同学们都尊敬他，愿意跟他交朋友。你有这样的儿子，真应当感到骄傲呢！”

铁匠张口站在那儿听着，这时他望了望督学，望了望校长，又看了看低头战栗着的儿子，好像他这时才突然明白了他一向虐待他的孩子、孩子一直忍耐着、还在处处维护他的情形，他脸上不觉现出一种痴呆的、惊奇的表情，接着是深深的懊悔，最后他的眼睛里突然流露出一种无限的爱，他伸过手去一下子抱住儿子的头，把他搂到自己胸前。

我从他们身边走过时，约泼来可西、斯四和卡隆、克洛西一块儿到我家来玩，其他同学也向他点头告别。有一个走过去很亲热地拍了他一下，还有一个摸了摸他的奖章，大家对他都有些表示。他的父亲惊讶地看着我们，他的手正在抱着儿子的头，而他的孩子却还在靠着他的胸口哭泣。

田雅青译

## 决 心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我看见泼来可西得了奖章，心里觉得很惭愧。我还一次也没有得过奖呢。这些日子我很不用功，老师和父母不喜欢我，连我自己也觉得不能满意。我再也感觉不到用功时候的那种快乐了。那时做完功课去玩耍的时候，真是快活极了，好像有一个月没有玩耍过似的。现在我和全家人坐到餐桌上吃饭的时候，也没有从前那么愉快了。我心上老是有一个阴影，老是听见有一个声音对我说：“这样可不行！这样可不行！”

每天傍晚，我都看见有许多孩子夹杂在工人中间，从工厂出来回家去。他们虽然很疲劳，但神气却很快乐。他们走得很快，迫不及待地想回去吃晚饭，一路上互相搂抱着，大声谈笑着，互相拍打着肩膀，他们的手上都沾着黑黑的煤灰，或者白灰。那时候，我总是想，他们从天刚亮就开始劳动，一直工作到现在。而且还有比他们年纪更小的孩子，同样也在屋顶上、火炉前，或在机器中间站了一整天，有的在水里，有的在地底下，什么吃的东西也没有，只有很少的一点面包充饥。而我呢，一整天什么也不干，只是胡乱写上短短的几页作文——就连这还不想做呢！想到这里，我真觉得惭愧！

啊，我觉得真不对劲！我很清楚，父亲对我很不满意，他很想说我几句，但他不忍这样做，他是想等我自己好起来。啊，亲爱的父亲，他是那么辛苦！我在家里用的每一样东西，我的一切穿戴和食物，所有能教给我知识、使我快乐的东西，都是父亲用劳动换来的。可我却什么也不做。凡事都得父亲费心，操劳，我却连学习都不好好学习！

啊，不能这样，这太不对了，这太使我痛苦了！从今天开始，我要像斯代地一样捏紧拳头、咬紧牙努力学习，我要一心一意地，把所有的力量都用到学习上去。以后我决不再睡懒觉，晚上做功课也绝不再打盹。我要常常动脑筋，毫不留情地和懒惰作斗争。我要拚命努力，不怕吃苦，那怕累病了也不怕。总之，再不能这样毫无目的地混下去了。这样活着，不但自己没有长进，还给别人带来许多烦恼。从今以后，我一定要发奋努力！再恢复到从前的那个样子。这样我就能够在学习之余重享甜蜜的休息，和朋友们痛痛快快地玩耍，香香甜甜地吃饭了！好好用功吧，这样我就能够再看到老师对我亲切地微笑，重新得到父亲的祝福和亲吻了！

田雅青 译

## 马戏班的孩子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狂欢节快过完了，街上还是非常热闹。每一片空地上都搭着演戏或卖艺的棚子。我家窗户底下也搭着一个布棚，有一个威尼斯的小马戏班子，带着五匹马在这里卖艺。棚子搭在空地中央，空地一角有三辆篷车，马戏班的人就在里头睡觉和化妆，这就像是三间有轮子的小房子，上面还开了几扇小窗。每辆篷车顶上都有一个烟筒，不断地有烟从里头冒出来。窗间的绳子上晾着婴儿的尿布和衣服，有一个女人既要照看孩子，又要做饭和走钢丝。

这些人真可怜！人们说起“卖艺的”这几个字来，总带有轻蔑的意味，可是这些人却是用他们的技艺使人们快乐诚实地挣钱生活的。他们是多么辛苦啊！整天都在戏棚和篷车之间奔忙，地方那么挤，又那么冷，饭也不能好好吃，只能在演出的间隙急急忙忙吃上一两口食物来充饥。有时候，棚子里人满满的，正在看演出，忽然一阵大风，把绳子刮断，灯也吹灭，那么一切就都完了！他们不得不给观众退票钱，还得连夜把坏了的棚子修好。

这个马戏班里有两个孩子，我父亲认出其中的一个就是班主的儿子。去年他在维克多亚·伊曼纽尔广场卖艺时，我们见过他。现在他又长大了很多，该有八岁了。这个孩子长得很好看，一张圆圆的脸，很淘气的样子，浓密的卷发从帽子底下露出来，他装扮成小丑的样子，穿着一件布袋似的衣服，白色的袖子上绣着黑色的图样，脚上穿着一双布鞋。他真是个活泼的孩子，非常逗人喜爱，什么事情都会做——早晨披着大围巾去拿牛奶呀，到马房去牵马呀，抱孩子呀，搬铁环、凳子、绳索、棍棒呀，打扫篷车呀，生火呀，样样都会做。没有事的时候，他就缠在母亲身边。我父亲常常从窗子里看着他，老是谈着他和他家的人。这家的大人看起来都很正派，而且很爱他们的孩子。

一天晚上，我们去看马戏，天气很冷，观众寥寥无几，但那孩子却非常卖力，尽量想使人们快活。他做着各种惊险的动作，或从高处急速跳下，或拉着马尾巴飘在半空。过一会儿他又独自表演走钢丝，他那小小的圆脸上带着微笑，唱着甜蜜的歌儿。他父亲穿着红背心、白裤子，脚上穿一双高统靴，手里拿着鞭子，看着儿子表演，脸上微微地显示出不安和悲哀的神情，那样子真是可怜！我父亲很同情这孩子，第二天画家代利斯来访时，父亲便跟他说：“这些人那么辛苦地工作，可生意还是很不好！尤其是那个孩子，真是可爱！能有什么办法帮助他们一下才好。”

画家想出一个主意，说：

“你的文笔很好，可以给晚报写一篇文章，把那孩子精彩的技艺描写一番，我再给他画一幅肖像，登在旁边，这报是人人都看的，这样一宣传，看戏的人就会多起来了。”

商量好以后，他们就动手了。父亲写了一篇文章，把我们在窗口里看到的情形，大大地描述了一番，画家又画了一幅与真人一模一样的肖像，登在星期六晚报上。果然！星期日观众蜂拥而至，大家都想来看看那个小艺人，场中座无虚席，许多观众手里都拿着那种报纸，把上面的文章和肖像指给他看。那孩子见了，高兴得在观众中间跑来跑去，班主也喜欢得很。想想看！还从来没有一家报纸给过他们这样的荣誉呢，而且今天他们的钱箱自然会装得满满的。

我坐在父亲旁边，我们看见观众中有很多熟人。在入口处站着我们的体育老师，就是那个在加里波底将军部下当过兵的那个人。我们对面的第二排上，小石匠坐在他那高大的父亲身边，一看见我，就对我做了一个兔脸。再远一点，是卡洛斐，他正在数着观众的数目，掐指计算马戏团今天的收入。还有洛贝谛，坐在第一排离我们不远的椅子上，紧紧靠在父亲身上，父亲膝间放着拐杖，一手抱着他的肩膀。

马戏开演了。那小艺人在马背上、秋千上和钢丝上表演了各种惊人的绝技，每个动作都博得观众热烈的掌声，还有不少人去抚摸他的卷发。然后，另外几个人穿着银光闪闪的衣服出来表演走钢丝、跑马和魔术，但因为那孩子没有出场，观众就显得很沮丧。这时，我看见我们的体育老师正在向班主任低声耳语着什么，班主任马上朝四周巡视一番，好像在找什么人。最后他的目光停在我们身上。父亲立刻明白一定是老师把他写文章的事告诉班主任了。他怕班主任来谢他，就对我说：“安利柯，你自己看吧，我在门口等你！”说完他就出去了。

那小艺人同他父亲交谈了几句话以后，又出场了。他直立在马背上扮演香客、水手、士兵和杂技演员四种角色，每次从我面前经过时，都要向我看看。演完以后，他从马上跳下来，手里拿着帽子在场内巡走，大家都往他的帽子里投钱或糖果。我已经准备好两个索尔多等着，可是他走过我面前时，却把帽子缩回去，看了看我，就走过去了。我心里很不快活，他为什么不要我的钱呢？

马戏演完了，班主任向观众致谢，人们也都向门口涌去。我被人们挤着往外走，到了门口，忽然觉得有人拉了一下我的手，回头一看，原来是那个孩子，一张黑黑的小脸，满头乌黑的卷发，正在向我微笑。他的两只手满捧着糖果，看到这情形我就明白了。

“请把这些糖果收下好吗？”他用家乡话说。

我点了点头，拿了几块糖。

“让我吻你一下好吗？”

“吻两下吧！”我把脸伸过去，他擦了擦脸上的粉，用胳膊围着我的脖子，在我两边的颊上接吻，说：

“这一个，请带给你的父亲！”

田雅青译

## 盲 童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我们的老师病得很厉害，学校派五年级的一位老师来代课。他以前曾在盲童学校教过书，是学校里年纪最大的一位老师，头发已经全白了，说话的声调很奇特，好像在唱着悲歌一样。他口才很好，学问也极渊博，进了教室以后，他看见有个学生眼睛上裹着绷带，就走过去问他是怎么了。然后他对他说：

“要好好注意你的眼睛啊，孩子！”

这时代洛西问老师：

“听说老师在盲童学校教过书，是真的吗？”

“是的，教过几年。”

代洛西又低声对老师说：

“请给我们讲讲盲童学校的情形好吗？”

老师走到讲台上，在教桌跟前坐下来。

可莱谛大声说：

“盲童学校在尼扎大街。”

老师便说道：

“你们说‘盲童、盲童’就好像说到穷人、病人似的，很平常。可是你们真正懂得‘盲’字的含义吗？你们想想看，‘盲人’，这就是说什么都看不见！分不清白天和黑夜，看不见天空和阳光。自己的父母、周围的东西、自己所接触的一切，统统都看不见。世界对他们来说就是茫茫的永恒的黑夜，他们好像被永远地埋在深深的地下。你们试着闭上眼睛，设想一下，假如你们终身都得这样，你们必定会万分害怕，一定会忍不住大声呼叫起来，甚至会发狂，会痛不欲生的。

“但是，假如你们初次去盲童学校里时，他们正好在休息和娱乐，那么你们会听到他们吹奏乐器和高声谈笑的声音，看见他们很快地在楼梯上跑上跑下，或在休息室里和寝室中间随意地奔走往来，那么你们绝对不会认为他们是不幸的。只有经过仔细地观察以后，你们才能懂得他们的悲惨的状况。有些十六岁到十八岁这种年龄的孩子，体格健壮，性情爽朗，对他们的盲目能够安然处之，甚至抱有一种豁达无畏的气度呢！但是看到他们脸上那种矜持和愤懑的表情，你就会明白，在他们安于这种不幸的命运之前，他们曾经受过多么巨大的痛苦！”

“还有一些人，在他们苍白而柔顺的脸上，可以看出一种听天由命的神情来。但你一定能够觉察得出，他们的内心非常悲哀，他们一定常常背着人暗自掉泪的。在这些人中间，有些是在几天之中失明了的，有些是经过几年的病苦，受了痛苦的手术以后盲目了的，也有生来就盲目的——他们一生下来就进入夜的世界，他们的一生永无白昼。当他们意识到自己和正常人之间的差别时，他们会问：“我们并没有过失，为什么就和别人不同啊！”他们心中的悲苦是可想而知了。

“我在盲童中间生活过好多年，当我想起那些永远闭着眼睛、看不见光明、没存欢乐的孩子时，再看看你们，就觉得你们都是幸福的。意大利有两万六千个盲人，两万六千个看不见光明的人！如果他们排成队，从我们窗前

走过，得用整整四个钟头的时间呢！”

说到这儿，老师停下来，教室里是一片肃静。

代洛西又问，盲人的感觉是不是比一般的人灵敏？

老师回答说：“是的。因为他们的眼睛看不见，他们的视觉就得由别的感觉来代替，所以其他的感觉自然要比一般人的敏锐。他们可以用手探测空气中的温度来确定有没有阳光，根据一个人说话的声音就能知道他身体的高矮，判别他的心地的好坏，我们则是从人们的眼神里判断的。

“他们对声音的记忆非常牢固，一个人的声音他们可以记好多年。有时，屋子里只有一个人说话，其余的人都不作声，他们也能判断出，屋子里还有很多人。他们用手摸摸羹匙，就能知道它的光亮程度。小女孩们能把染了色的毛线和没有染色的毛线区分开来。在街上走着的时候，他们根据气味就能知道附近有些什么商店。他们还会玩陀螺，而且听着它旋转的声音，就能径直走过去，把它拾起来。他们还会玩滚铁环、九柱戏、跳绳，用小石块砌房子，采花，好像他们一切都能看得见似的。他们用各色休秸编结草席和草篮，编得又快又好。触觉就是他们的视觉，他们最爱用触觉探摸物体的形状。工业展览馆里的各种模具都允许他们随意触摸的，他们把展品翻来覆去地捉摸、玩味的情景实在是很动人的。他们把这叫做‘看’。”

卡洛斐打断老师的话问，盲人是不是比一般人更擅长学算术。

老师回答说：

“是的。他们也学算术和写字。他们用的是一种特制的课本，上面的字是突起来的，他们就是用手指摸着突起的字母识字和读书的，他们可以读得很快，读错了的时候，就会脸红，可怜的小东西们！他们写字不用墨水和钢笔，而是用针在一块硬纸板上刺出许多小孔来，按照特殊的排列顺序，这些小孔就组成了他们的文字。他们把纸翻过来，用手摸着突起的部分，就可以读出他们所写的字来了。他们的文章、信件、算式、数字都是用这种办法写的。由于他们看不见东西，注意力不容易被分散，所以他们对什么也特别专注，做事和读书都非常专心，心算能力特别惊人，记忆力也极强。他们常常谈论历史和语言，连很小的孩子都是如此。如果他们四、五个人同坐在一条长凳上，彼此间隔着谈话，都决不会听错或听漏一个字，他们的听觉就是如此准确和灵敏。

“而且，他们不像你们那样害怕考试，对老师的感情也比你们的深。他们能凭脚步声和气味辨认他们的老师，从老师一句话的声调里就能听出老师的情绪好不好，或者有没有生病。老师鼓励或称赞他们的时候，很想要老师抚摸他们，并用手去摸老师，表示感谢。他们彼此都相亲相爱，总是在一起玩耍。在女学校里，她们按照所学乐器的不同分成小组，——比如学提琴的是一组，学钢琴的、或学吹笛的又是一组，而且永远不再分开。她们的感情非常深沉，一旦她们喜欢上谁，就不可能再使她们分离了。友谊使她们得到安慰，她们的是非观念很强，对善恶分辨得清清楚楚，而且都能正确地看待自己和旁人。当他们听到某种善行和高尚的举动时，他们受到的感动和发自内心的热情也是别人不能相比的。”

瓦梯尼问老师盲童是不是很擅长演奏乐器，老师回答说：

“他们对音乐简直都入迷了，音乐就是他们的快乐和生命。刚入学的小孩子就能够一动不动地一连站上三四个钟头，听别人演奏。他们是以火一样的热情对待音乐的，而且学得也很快。假如老师对某个孩子说，他没有学习

音乐的天才，他就会万分伤心，但也就会拚了命地去学。啊！假如你们能够听到那儿的乐声，看见他们演奏时的神态——头微微向后仰着，唇间带着微笑，脸上泛着红晕，完全沉浸在音乐的和谐在他们心中所唤起的一片狂喜之中的神态！那时，你们就会明白音乐对他们来说是一种多么神圣的安慰！如果老师对某一个孩子说：‘你会成为一个音乐家。’他一定会脸上焕发着幸福的光彩，高兴得叫喊起来的！音乐学得最好的——提琴或钢琴演奏得最好的，大家就会把他当做国王一样地敬爱。有人吵了架或朋友之间闹了别扭，都会找他去调解。向他学习乐器的小孩子，也都把他当父亲一样看待，每晚一定向他道了晚安，才去睡觉。他们彼此谈论的尽是音乐，白天的学习和活动已经使他们很疲倦了，但是夜里他们躺到床上，就要进入梦乡的时候，他们还在小声讨论着他们听过的歌剧呀、乐师呀、乐器呀、乐队呀种种的事情。如果你不让他们读书或学习音乐，他们就要痛苦死了，所以谁也不轻易用这种办法处罚他们。正如光是我们的限睛所必须的一样，音乐也是他们的心灵所不可缺少的。”

代洛西问我们能不能到盲童学校去看看。

老师说：“可以的，但现在最好还是不要去，等你们以后能够充分理解这种不幸，懂得同情这种不幸的时候再会吧！那种光景实在是很悲惨呢！有时候，盲童们坐在敞开的窗前，呼吸着新鲜的空气，目不转睛地望着窗外，似乎在眺望那一片广大的绿野和翠绿的青山呢。可是一想到他们什么都看不见，也永远看不见大自然的秀丽的景色时，你们的心会感到压抑，仿佛自己也成了盲人似的。”

“有些天生就盲目的人，因为他们从未见过世界，对形象没有任何概念，他们的痛苦也就小一些。可是那些失明不久的人真是可怜！他们还记得各种东西的形状，他们很明白他们所失去的东西是多么宝贵！然而随着时间的流逝，那些最亲爱的形象渐渐暗淡，他们所爱的人的面容也渐渐从记忆中消失，他们会觉得自己陷入了深深的黑暗而在心中感到无限的悲哀。有一个孩子曾经十分难过地对我说：‘我多么想让我的眼睛能再看见东西啊！哪怕就是一分钟也好，让我再看一看妈妈的脸，我已经记不得妈妈的样子了！’等他们的母亲来看他们时，他们就用手去摸母亲的脸，从眉毛一直到下颊、耳朵，都仔细地抚摸着。他们真不愿意相信，他们再也看不见自己的母亲了，他们一遍又一遍地呼唤着‘妈妈！’，求母亲让他们再摸一遍，让他们再‘看一看她。’”

“见了这种情景；就是铁石心肠的人也会落泪的！从那里出来，你们会觉得能看见人们、房子和天空反倒是一种例外，一种不应该有的特权了！噢，我相信，如果可能，你们谁都愿意把自己的视力分给那些可怜的孩子一些，让他们重见光明的，因为对那些不幸的孩子来说，日月无光，母亲也是永无形象的！”

田雅青译

## 七十八号犯人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昨天下午，我看见一个极为动人的场面。

有好几天了，那卖菜的女人遇见代洛西，总是用深情的眼光望着他。因为代洛西自从知道了那个墨水瓶和七十八号犯人的事情以后，就特别爱护她的儿子克洛西——那个一只胳膊残废了的红头发孩子。他总是帮他做作业，他做不来功课的时候，就教给他，还送给他纸、钢笔、铅笔之类的东西，对他就像亲兄弟一样，好像是在补偿他父亲带给他的不幸似的，尽管克洛西对这件事情一点都不知道。

卖菜的女人注意代洛西好几天了，总是看着他。她是一个善良的女人，一心只是为儿子活着。代洛西既是绅士的儿子，又是班长，竟能那样对待她的儿子，处处帮助他，在她眼中代洛西简直成了帝王和神仙了。她老是望着代洛西，好像很想对他说什么，可是又不好意思说。昨天早晨，她终于鼓起勇气，在校门口叫住代洛西，对他说：

“实在是对不起！你那样爱我的儿子，对他那样好，能不能收下这穷母亲的一点礼物呢？”说着她从菜篮子里拿出一个黄白颜色的硬纸盒来。

代洛西的脸红了，很坚决地谢绝她，说：

“留给你的儿子吧，我是不要的。”

那女人觉得很不好意思，结结巴巴地解释说：

“你不会不高兴吧？这只不过是一点糖果。”

代洛西仍旧摇摇头说：“不！”

于是她又胆怯地从菜篮子里拿出一束萝卜来说：“至少，请把这个收下——还很新鲜呢，带回去给你的妈妈吧！”

代洛西微笑着说：“不，谢谢！我什么也不要。我愿意尽力帮助克洛西，但我什么也不要，谢谢！”

“那么，你没有生气吧？”那女人担心地问。

“哪里！没有！”代洛西说，一边微笑着走开了。

那女人十分欢喜地感叹着说：

“啊，多好的孩子！我还从来没有见过这样漂亮的孩子呢！”

这件事好像就算完了。不料下午四点钟，克洛西的母亲没有来，他那瘦削的、面容憔悴的父亲却来了。他叫住了代洛西，我从他望着代洛西的神情立刻就看出来，他觉得代洛西已经知道他的秘密了。

他注视着代洛西，用他那温和而动人的声音对他说：

“你那么爱我的儿子，为什么呢？”

代洛西的脸红得像火一样了。他很想说：“我爱他是因为他不幸的缘故，又因为你——他的父亲，比一般的罪人更不幸，你用极高尚的行为赎了罪，你是个有良心的人。”

但他却没有勇气说出口来，因为在这个杀过人、住过七年监牢的人面前，他的心里仍旧觉得有些害怕，甚至还有一点恐惧。

克洛西的父亲看出了这个，放低了声音，差不多是战栗着，附在代洛西的耳朵上说：

“你爱我的儿子，但看不起我这做父亲的吧？”

“啊，哪里，哪里！完全不是这样！”代洛西从心底里叫着说。

克洛西的父亲很感动的样子，他似乎想用手臂去抱代洛西的脖颈，但他终究还是没有这样做，只是用手轻轻地抚摸了一下代洛西的卷发，眼里含着泪，望着代洛西，在自己的手上接吻，好像是说，这吻是给他的。然后他就拉着儿子的手，匆匆地走了。

田雅青译

## 父亲的老师

——选自《爱的教育》

亚米契斯

昨天，我同父亲一起去旅行，真快乐啊！事情是这样的。

前天午饭时，父亲正看着报，忽然吃惊地说：

“我以为他早在二十年前就去世了。他是我小学一年级时候的老师温塞左·克洛赛谛先生，84岁了，教了六十年的书！这儿登着教育部授予他勋章的消息。啊，六十年的时间了！两年前他还在教书呢。可怜的克洛赛谛先生！他现在住在孔多维，乘火车一个钟头就到了。安利柯，我们去看看吧！”

整个晚上，父亲都在谈着克洛赛谛老师的事情。他的名字使父亲把小时候的事情——最早的朋友和已经去世的祖母都回忆起来了。“克洛赛谛！他教我的时候是40岁。我现在还记得他的样子。他身材矮小，那时候，背就有些驼了。但是他的眼睛炯炯有神，胡须总是刮得干干净净的。他的态度很严肃，但人却非常好。他像父亲一样地爱我们，很能原谅我们的过错。他出身于农民家庭，是凭着吃苦耐劳的精神，努力奋斗成了教师的。他的人品极高尚，我母亲很佩服他，父亲待他就像朋友一样。也不知道他是怎样到了孔多维的。他一定不记得我了，但不要紧，我会认出他来的。已经；四十年没有见到他了——四十四年呢。安利柯！我们明天就去看他。”

昨天早晨九点钟我们到了火车站。我本来想叫卡隆一起去的，可是他母亲正病着，不能同去。

这是一个明媚的春日，火车行驶在一片绿色的原野上，一排排的树篱上花儿都已经开了，香喷喷的。我们从窗口呼吸着芬芳的空气，快乐极了。父亲愉快地望着窗外，不时地把胳膊围在我的颈上，像朋友似的跟我说话。

“可怜的克洛赛谛！除了我的父亲，最爱我、对我最好的人就是他了。我永远忘不了他的教导，当然也记得有时候挨了骂、闷闷不乐地回来的情形。老师的手很粗大，进了教室就把他的手杖立到墙角，把外衣挂在衣钩上。总是这样。当时的情形至今还清楚地浮现在眼前。他始终都是那么兢兢业业，一丝不苟地对待他的工作。他教了那么多年书，却总是像第一次上课那样认真。现在我似乎还能听见他对我说话的声音：‘勃谛尼！勃谛尼！应该这样握笔才对啊！’这四十多年来，他的变化一定很大！”

到了孔多维，我们就去打听老人的住所，不一会就打听到了，因为在那里人人都知道他。

我们离开市内，走上一条小路，两旁树篱上的花盛开着。

父亲默默地走着，完全沉浸在过去的回忆之中了，他不时地笑笑，摇摇头。

忽然他站住说：“这就是他，肯定就是他。”这时我们看见对面走来一个戴大草帽、拄着手杖的老人，走路的样子好像很吃力，手也在颤抖。

“就是他！”父亲说着，加快脚步迎上去。

走到他跟前，我们停下来。老人也站住了，向父亲注视着。老人的气色很好，眼睛也炯炯有神。

父亲摘下帽子来说：

“您是温塞左·克洛赛谛先生吗？”

老人也脱下帽子来，回答说：

“是的。”声音有些颤抖，但却丰润。

父亲握住老师的手说：

“我是老师从前教过的学生，老师好吗？我是从都灵来看望您的。”

老人惊异地注视着父亲说：

“难为你来看我。我记不清你是我什么时候的学生？对不起，你的名字是——”

父亲把名字以及老师教他的年代告诉老人，又接着说：

“老师的学生很多，当然不能个个都记得，可是我却永远不会忘记老师的。”

老人低着头沉思了一会儿，又把父亲的名字念了三四遍，父亲微笑地望着他。

忽然，老人抬起头来，眼睛睁得大大的，说：

“阿尔伯托·勃谛尼？工程师勃谛尼的儿子，住在德拉·孔索雷塔街的吗？”

“是的。”父亲仍旧握着他的手说。

“啊！啊！真对不起！”老人走上来抱住父亲，他白发的头刚好齐至父亲肩上。父亲将面颊贴在老师额上。

“请跟我来！”老人说着，转过身，领我们到他住的地方去。

很快我们就来到一所有两个门的房子跟前，房子的前面是一个小庭院，有一个门前围着一堵刷得白白的半圆形花墙。

老师开了另一个门，把我们引进去。四壁都粉刷得洁白，在屋子的一角放着一张帆布床，上面罩着蓝白格子的床单。另一角摆着一张小小的桌子和一个小书架，四把椅子，墙上挂着一张旧地图。室中充满了苹果的香气。

我们三个人都坐下来，有一会儿父亲和老师都沉默着。

“勃谛尼！”老师注视着地上的一片阳光说：“啊，我记得很清楚，你的母亲是一个非常好的人！慢着，让我想想，看我是不是还记得起来。对了，那时你就坐在左边靠窗口的位子上，你的一头卷发发现在还如在眼前呢！”然后，他又沉思了一阵说：“你是一个很活泼的孩子。啊，非常活泼呢！二年级的时候，你患了喉头炎，围着一条大围脖。从那以后已经过了四十年，四十年了！真难为你还记得我。前几年倒还有一些我从前教过的学生来看我，其中有当了上校的，有做了神父的，还有几个是绅士。”

老师询问了父亲的职业，又接着说：

“你来看我，我真高兴，真是非常地高兴！谢谢你！已经有根长时间没有人过来了。恐怕你是最后的一个吧！”

“哪里，老师的身体还很健康呢，请不要这样说，”父亲说。

“不，不，你看这手抖成这个样子，这不是好征兆。三年前，我还在学校教书的时候，忽然得了这病。起初也没在意，总以为会好的，不料竟越来越厉害了，终于弄得连字也不能写了。啊，我第一次把墨水洒到学生的练习本上的那天，心里真是如同刀割一样！我又挣扎着支持了一些时候，但力量终于用尽了。教了六十年的书，最后不得不同学校、同孩子们、以及我的工作告别了，真难过啊！上完最后的一节课，学生们把我一直送回家里，但是我的心里很悲哀，我很清楚，我的生命已经结束了。去年我的妻子和唯一的儿子也都死去了，只剩下两个在乡间种地的孙子。现在我靠着几个养老金过活。我什么也不能做，日子对我真是长得了不得。唯一的事情就是翻翻过去

的课本和教学笔记，还有别人送给我的几本书。你们看！”说着他用手指了指那一架书。“它们就是我的纪念，我过去的全部生涯都在这里了。这个世界再没有别的东西留给我了。”

说到这里，他用忽然变得快乐了的调子说：

“我来给你看一样东西，你看了会吃惊的，勃谛尼！”

他站起来，走到书桌跟前，打开一个长长的小匣子，里面装着许多纸卷，它们都用细细的绳子缚着，每一卷上都标着年月。

寻了一会，他把其中的一卷打开，翻了几页，抽出一张发了黄的纸来，递给父亲。原来这是父亲四十年前的作业。

纸的上方写着阿尔伯托·勃谛尼，默写，1838年4月3日。父亲立刻认出了他那极为孩子气的笔迹，笑着读起来。忽然间，他的眼睛变得湿润了，我站起来问父亲是怎么回事。

父亲把我拉过去，一只手抱住我说：“你看这张纸，这些都是我母亲给我改过的，她常常替我描I'S和T'S这几个字母。最后一行全是她写的。她很会学我的字体，是在我疲倦了睡着的时候，替我写的。”他说着就在纸上接吻。

老师又拿出另外一捆来。

“这是我的纪念品，每年我都要把每个学生的作业留出一张来，标上日期，按着年代的顺序排列着。每次我把他们打开翻阅的时候，心里就会想起从前的种种事情来，就好像又回到了过去的年月。啊，多少年了啊！只要闭上眼睛，我就又看见那一张张的面孔，一班班的学生，他们中间有很多人已经不在这个世界上了！有许多孩子我还记得，那些最好的和最坏的，给我快乐的孩子和使我伤心的孩子，我记得最清楚。在那些孩子中间，有根坏的呢！但是现在，我好像是到了另外一个世界，无论好的坏的，我都一样地爱他们。”

说完他又坐下，拉住我的手。

“老师还记得我过去的那些恶作剧吗？”父亲笑着说。

你吗？”老人也笑着回答说。“不，不记得什么了。当然你并不是一点也不淘气的，但和你同年的孩子们比起来，要懂事得多了。你的母亲是非常爱你的。唔，现在不谈这些吧。只是真难为你在繁忙中还来看我这个衰老的穷教师！”“克洛赛谛先生，”父亲用愉快的声调说。“我还记得母亲第一次送我到学校里去的情形。那是母亲第一次把我交给别人，第一次同我分开两个钟头的时间。对她说来，我进入学校，就如同进入社会一样——后来一连串的痛苦的分离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母亲觉得，好像这个世界把我从她手里夺走，再也不会还给她了，她心里万分难过。我也是一样，当我隔着窗户向她说‘再会’的时候，我的眼里充满了泪水，声音也颤抖了。就在这时，老师用一只手做了一个手势，另一只手按在胸前，那种神情似乎在说：‘请放心吧，夫人！’从这种手势和眼光中我看得出来，您明白我母亲的一切感情和顾虑，您似乎在向她保证一定会保护我，爱我和宽恕我。那时的情景牢牢地铭记在我心中，一生都不会忘记。正是这个回忆把我带到您这儿来，我今天是特意来向老师致谢的。”

老师什么也没说，只是用手抚摸着我的头，手抖得很厉害，从我的头上摸到额上，又摸到肩上。

父亲望着四周光秃秃的墙壁，破旧的床，不多的一点面包和窗台上一只盛油的小瓶子，他的眼光似乎在说：“啊，老师真可怜！这就是您勤勤恳恳

辛苦了六十年所得到的全部报酬吗？”

可是那个好老人却感到满足了，他又很高兴地和父亲谈起我们家的事情，以及从前的老师和父亲那个班同学们的情形来。有些人他还记得，有些就记不起来了。过了一会，父亲请他一起进城里去吃午饭，他虽然不住地说“谢谢，谢谢”，但却似乎迟疑不决。父亲拉着老人的手。一定要他去。

“但是我的手抖得这样厉害，怎么能吃东西呢？况且还会妨碍别人的。”

“没关系，老师，我会帮助您的。”

于是他答应了，微笑着，摇摇头。

“今天天气真好啊！”他一边锁门，一边说。“真是一个好天气，勃谛尼！我一生都不会忘记这一天。”

父亲一手搀着老师，老师拉着我的手，我们沿着小路向城里走去。路上我们遇见两个赤脚的女孩子，牵着几头牛，还有一个男孩子背着一大篓草跑到我们前面去了。老师告诉我们说，他们是三年级的学生，早晨都赤着脚去放牧牲口，或到田里去劳动，下午再穿着鞋到学校去上学。时间已近中午，我们不久便来到一家餐馆，三人围着一张大桌子坐下来，就开始午餐了。

餐馆里安安静静的，老人心情非常愉快，正因为快乐的缘故，他的手抖得更厉害了，简直不能吃东西了。父亲代他割肉，代他切面包，或是把盐给他加在盘内。饮酒的时候，他得用双手捧着杯子，就这也还是把牙齿碰得“咯咯”地响。老师不停地说着，而且是满怀热情他讲到他年轻时候读过的书，当今学校的教育，人们因他工作的出色而对他的赞赏，以及近年来的社会制度，等等。他的脸微微发红，像年轻人一样快乐地谈笑着。父亲偏过头来，微笑地望着他，就像有时候他在家望着我的那种神情一样。

老师把酒洒到了胸上，父亲便站起来用自己的餐巾给他擦干。

“唔，哪能这样呢！”老人微笑着说。他又用拉丁文说了几句什么话。最后，他举起杯来，杯子在他手中摇晃着。他严肃地说：

“为了你和孩子的健康，为了对你母亲的纪念，请干了这杯！”

“为老师的健康干杯！”父亲握着老师的手说。

餐厅的主人和另外几个人望着我们微笑，好像他们也为这种师生之间的情谊而感到高兴。

两点多一点，我们离开了餐馆。老师想要送我们到车站，父亲便过去搀他，他又拉了我的手，我替他拿着手杖，三人一道在大街上走着。人们都站住了看我们。他们都认识老人，有些人还同他打招呼。

我们走到一个地方，忽然听见从窗子里传出孩子们读书的声音来。老人停住了，这声音使他感到很悲哀。

“勃谛尼啊，这真使我难过！听着孩子们读书的声音，可我再也不能回到那里去了，已经有另一个人代替我了。这‘音乐’我听了六十年，我已经爱上这音乐了，可现在我不得不离开我的家庭，我一个孩子都没有了！”

“不，老师，您有许许多多的孩子呢！他们都分布在世界的各个地方，都和我一样地纪念着老师呢。”父亲说，接着往前走。

“不，不，我已经没有学校，没有孩子了。既然没有了孩子，我也就活不了多久了。我安息的日子很快就要来到了！”老师痛苦地说。

“哪里的话！请老师不要这样想，你做了很多很多有益的事情，您把一生部用在非常高尚的事业中去了！”

老人把他白发苍苍的头在父亲肩上靠了一会儿，又握了握我的手。

我们走进车站，火车就要开了。

“再会，老师！”父亲吻着老师的颊，告别说。

“再会！谢谢你，再会！”老师说着，用自己颤动的两手把父亲的手紧紧握住，贴到胸前。

我也去同老人接吻，他的脸上已经满是泪水了。

父亲把我推进车厢，就在火车将要开动的一刹那，很快地从老人手里拿过那根粗糙的手杖来，把自己镶着银头、刻着名字的漂亮手杖递过去，说：

“留作我的纪念吧！”

老人伸手想把它们再换过来，但父亲已经跳进车厢，把门关上了。

“再会，老师！”

“再会，我的孩子！上帝保佑你，你给了我这穷老人安慰了！”

这时火车徐徐开动了。

“下次再见吧！”父亲说，声音里充满了感情。

但老师摇摇头，似乎在说：“恐怕不能再相见了！”

“会的，我们还能再相见的！”父亲又说。

老师把颤抖着手举起来，指着天上说：

“在那上面吧！”

于是，老师的身影就在那学着手的瞬间消失了。

田雅青译

## 黑 象

阿里哥·博伊托

读者当中谁个会弈棋，那么，就请准备好一副棋盘，放在您的案头，摆好棋子，设身处地地领会我即将向你们叙述的故事。

您不妨这样设想，在棋盘的一端，执白子的棋手是一位聪明矜持的神情溢于言表的男子；在他的前额上，比两道眉毛略微高些的部位，也就是智慧神赋予我们思维能方的地方，嵌着两条又粗又弯的肉疙瘩；他的下巴颊上留着一绺淡金色的胡须，两撇八字髭修饰得整整齐齐，这是许多美国人的习惯。他身着一套雪白的衣服，尽管时已夜晚，又是在烛光下弈棋，却仍然戴了一副夹鼻墨镜，他透过镜片全神贯注地凝视着棋盘。

执黑子的棋手是一位黑人，像个地道的埃塞俄比亚人，仿佛浮肿似的两片厚厚的嘴唇，脸上没有一根胡须，头上却满生着浓密的头发，跟羝羊的脑袋一样。他是个罗锅儿，驼背高高隆起，这是狡黠伶俐、坚韧刚毅的象征。暂且还无法瞧清楚他的眼睛，因为他正低着脑袋，俯视着他同对手较量的棋局。他的衣着的颜色是如此黯淡，以致人们竟仿佛觉得他穿了一身孝服。

这两名肤色恰成鲜明对照的棋手，白人执白子，黑人执黑子，目不转睛地凝视着棋盘，他们的身子一动也不动，正以他们的思维进行着一场战斗。他们简直是一对罕见的怪人，然而他们又是极其严肃地对待这件几乎无法避免的事儿。

为了说明这两位棋手的来历，我们且把时针向后倒拨六个钟点。

在瑞士某个素负盛名的矿泉疗养胜地，一座大旅馆的阅览室里，几名外国游客正在闲谈。旅馆的侍者尚未前来掌灯；大厅里的一应陈设和谈话的旅客，渐渐地融化在愈来愈迷蒙昏黯的暮色之中。在摊放着报纸杂志的长桌上，酒精灯吐出闪烁的火焰，茶炊里的水沸腾了，发出嗞嗞的轻微声响。这深沉的黝暗显然刺激起谈话者的浓厚兴致。他们的脸无法瞧个清楚，只能听到他们高谈阔论的声音：

“今天我在旅客登记簿上瞧见一个野蛮人的名字，打 Morant Bay 来的。”

“啊，一个黑鬼！他可能是谁呢？”

“我瞧见他了，太太，活像恶魔撒旦。”

“我却以为他是个 orang-outang 呢。”

“他打我身边走过的时候，我当他是个杀人凶手，故意把脸孔抹成一团黑。”

“先生们，我认识他。我敢肯定地对你们说，这个黑人是世界上品行最端正的人。倘使你们不了解他的生平，我可以简单地向你们作个大概的介绍。”

“他出生在莫兰特贝，当他还是个年幼无知的少年时，被一个人贩子拐到了欧洲。这个人贩子眼看向美国贩运奴隶的营生遇到了麻烦，又难以牟取暴利，便改变了主意，转而从事向欧洲少量贩运 grooms 的买卖。他把三十来个小黑人——他过去贩卖的奴隶的孩子，秘密运来欧洲，然后以每个人两

---

莫兰特贝、牙买加东海岸城镇。1865年10月在此爆发著名的黑人反殖民主义统治的起义。

英语：猩猩。

英语：马夫。

千美元的价格，在伦敦、巴黎、马德里出卖。我们所说的这个黑人，就是这三十来个被拐卖的 grooms 之一。

“根据命运之神的安排，他被一位鳏寡孤独的老勋爵收容下来。勋爵让他赶了整整五年的马车，终于发现这个少年为人诚实，才思敏捷，便让他当了自己的侍从。尔后，又让他当了自己的秘书，接着，和他结为莫逆之交的契友。勋爵临终之前，立下遗嘱，指定这个黑人为他的全部家产的继承人。

“勋爵溘然与世长辞之后，黑人离开了英国，迁居瑞士。今天，他已是日内瓦州家资最豪富的百万富翁之一。他掌握了种植烟草的绝妙技术，深谙造纸的奥秘；他生产瑞士质地最佳的卷烟。不妨提请诸位注意，我们现在正吸着的卷烟，就是他的工厂出品的，我是凭这些卷烟上印着的三角形商标认出来的。日内瓦人都管这个不同寻常的黑人叫托姆，因为他是个慈善忠厚、豪爽豁达的人。他手下的农民对他都怀着崇敬的感情，常常为他祈祷祝福。

“还有一点需要补充，他至今仍然过着独身汉的生活，回避跟朋友、熟人应酬交际。他在莫兰特贝还有一个兄弟，此外别无亲人了。他正值青春年华，但残酷无情的肺病正在慢慢地吞噬他的生命。他每年都要来到此地，进行矿泉治疗。”

“可怜的托姆！他那唯一的兄弟此刻或许已经在蒙克朗德的断头台上送了命。从殖民地传来的最新消息谈到，英国总督统率的军队，以急风暴雨之势荡平了奴隶们令人恐怖的暴动。最近一期的《泰晤士报》在报导这件事时这样描写道：‘女皇麾下的士兵们正在跟踪追击煽动六百人暴动的罪魁祸首，某个名叫加尔·留克的黑人。’”

“我的上帝！”一个女人的声音惊呼，“白人和黑人之间这等你死我活的争斗什么时候才能了结啊？”

“永远不会了结！”黑暗中有人应声回答。

所有在场的人都朝发出这一声音的方向扭过身子去。在一张安乐椅上，仰躺着一个人，四周的阴暗异常清晰地映衬出他的一身洁白的衣服，他的高贵优雅、从容自在的派头，表明他是一位真正的贵族。

“永远不会。”当他感觉到众人都把目光向他投来的时候，又继续说道：“永远不会……诸位，三年以前，我曾在美国居住，诚然我在南部拥有数量颇为可观的黑奴，但我却投入了为‘正义的事业’而进行的战斗，我也希望赋予奴隶以自由，一劳永逸地抛弃锁链和皮鞭。我用短枪武装了我的奴隶们，对他们说：这是枪杆子、子弹，你们好生地瞄准，准确地射击，去解放你们的兄弟们吧。”

“为了教会他们射击，我特意在我的庄园里竖立起了靶子。目标是一个像脑袋一般大的黑圈，贴在乳白色的圆环上面。黑奴们有着绝顶敏锐的视力，粗壮有力的胳膊，捕捉时机的本能，简单他说，他们具有成为优等射手应该有的一切天资。然而，却没有一个黑人击中目标，所有的子弹都从靶子外面飞掠而过。”

“一天，黑奴的头头走到我跟前，用他的异想天开而又涵义双关的语言对我说：

“‘老爷，请您改变一下颜色吧；那靶子上是个黑颜色的脑袋，请您换个白颜色的脑袋吧，我们准能百发百中。’”

“我改变了靶子的颜色，把白颜色的脑袋置于靶子中央。于是，在练习射击的五十名黑奴中，足有四十名击中了目标……”

叙述者说到最后这几个字眼，蓦地一跃而起，拿起大厅的长桌上放着的一支手枪，在黑暗中奋力瞄准靠近对面的一个小目标，砰地一声开了枪。女士们受了惊吓，张皇恐惧，男人们一拥而上，跑到茶炊跟前，端起炉子，凑近脑袋，细细察看射击的结果。炉子的中央，不偏不倚，仿佛用圆规精确地量过似的，钻透了一个窟窿。

所有的人顿时惊愕失色，呆呆地注视着那位先生。他以潇洒的风度，彬彬有礼地请女士们谅解他这一冒昧的举动，接着补充说：

“我采用这一使诸位多少受惊的举动，别无他意，只是希望形象他说明事情，否则你们很可能对我的叙述难以置信。”

没有人敢于怀疑他叙述的事情的真实性。于是，他继续说道：

“我为争取黑人的自由而战斗，但是在这一斗争中我终于醒悟到，黑人是不配获得自由的。他们的智力极其迟钝，本性过于野蛮，弗利吉亚的帽子不能用来打扮猴子的丑恶嘴脸。”

“教化他们……”一位女士插话。

“是的，为了完成这一使命，我奉献了毕生的精力，夫人。我是新世界的第欧根尼，我寻找黑肤色的正人君子，但迄今找到的竟然只是衣冠禽兽。”

正在这个当儿，旅馆的侍者手持一盏点燃的大灯，出现在门槛上；油灯射出的光芒顿时照亮了整个大厅。这时，人们突然瞧见，在大厅的一个角落，托姆正安静沉着地坐在那儿，原先谁也不知道他竟然就在大厅里，昏黯的夜色和他融成了一体。当所有在场的人发现了以后，死寂无声顿时久久地笼罩了大厅。人们的视线从黑人转移到那个美国人身上。

美国人站起身来，对侍者附耳说了几句，又重新坐下。仍然是一片难堪的沉默。侍者用托盘端来一瓶赫列斯和两只杯子。美国人满满地斟了两杯酒，手里拿了一杯，侍者端了另一杯，走到了黑人跟前。

“先生，为您的健康！”美国人对黑人说。

“谢谢，先生。为您的健康。”黑人回答。

两个人一饮而尽。黑人说话的声音显得那么敦厚仁慈、羞怯温顺，又满怀着孤凄悲愁。他说完了这几句话，又深深地陷于他的沉默。尔后，他站起身来，从摊放着报纸的长桌上拿了一份最新的《泰晤士报》，约摸有十分钟的光景，他只顾埋头阅读。

美国人努力寻求某个借口，以便重新开始对话。他朝托姆正在读报的角落走去，殷勤多礼他说道：

“这份报纸不能给您带来丝毫的愉快，先生；我能够向您建议某种解闷的消遣吗？”

黑人停止他的阅读，保持着不卑不亢的态度，尊敬地站在他的谈话者的面前。

“请允许我跟您握握手，”美国人接着说，“我叫乔治·安德森。我能够敬您一支哈瓦那雪茄吗？”

“不，谢谢；吸烟有害我的健康。”

于是，美国人取下了他嘴上叼着的那支雪茄，顺手扔掉，继续问道：

---

圆锥形的红色高帽，法国大革命时期雅各宾党人都戴此帽，以作为自由的象征。

公元前四世纪古希腊哲学家，主张抛弃安乐，回归自然，相传曾白昼点灯寻找正人君子。

白葡萄酒名。

“我能够邀请您打一盘弹子球吗？”

“我不会打弹子球；谢谢您，先生。”

“那么，可以邀请您下盘象棋吗？”

约摸有片刻功夫，黑人显出踌躇不决的样子，然后，回答说：

“是的，我很乐意受您的邀请。”

他们朝着大厅对面那个角落里摆着的一张小小的棋桌走去；又搬来两张座椅，面对面地坐下。美国人把棋子倾倒在棋桌的墨绿色台布上，好让双方摆好棋子。棋盘是一块粗糙地镂刻成方格的木板，毫无特色，但棋子却是名符其实的艺术品。白子全都用极其精美的象牙雕镂而成，黑子则是清一色的乌木制品。白子的王和后头戴金黄闪光的王冠，黑子的王和后头戴银白锃亮的王冠，四只车按照原始的波斯棋局由四只象护卫。过分的精雕细刻使得这些棋子异常脆弱。安德森把棋子倾倒在桌子上的时候，一只黑象受到这一冲击，竟然裂成了两半。

“真遗憾！”托姆说。

“没什么，”安德森回答，“我马上把它粘好。”

他站起身来，走到书桌跟前，点燃了一支蜡烛，又拿出一块红蜡，在烛火上烘烤片刻，把蜡油趁热涂在黑象的两个半拉上，将就地把它们粘合在一起，随即把粘好的棋子送到对手跟前。然后，他微笑着说道：

“您瞧！倘使用这种办法能够把人的脑袋重新粘在一起该多好！”

“今天在蒙克朗德确实有许多人需要这种补头术。”黑人苦笑着，凄然地回答。

听到这句话，美国人蓦地心里一跳，一种混和着怜悯、厌恶和受到侮辱的感觉掠过全身。

托姆继续说：

“您下黑子还是白子，先生？”

“我没有什么偏爱，都一样。”

“假若这对于您是无足轻重的，那我们就各自选择自己的颜色。我下黑子，如果您允许的话。”

“那我就下白子。好极了。”

他们开始在棋盘的两边摆起棋子，并且同样彬彬有礼地帮助对手；黑人顺手把一只白色的卒子放到它应该占据的位置上，美国人为了表示礼貌，就便把几只黑子摆好。双方的棋子摆好以后，安德森说：

“我想告诉您，我是个颇为高明的棋手，我能否请您允许我让您几个子儿，譬如说，一个车？”

“不。”

“一匹马？”

“同样不需要。我喜欢使用同等的武器较量，即便双方未必势均力敌。对于您的好意，我表示赞赏，但是我更乐意下棋不让任何子儿。”

“悉听尊便。请走第一步棋。”

“还是抽签吧。”

托姆用掌心握住一只黑兵，另一只掌心握住一只白兵，然后请安德森猜子。

“我要这只手里的子。”

“白子先走。开始吧。”

大厅里那些清谈的客人，一个个地围拢到棋桌跟前来。他们当中，有人早已听说乔治·安德森的大名，知道他是美国最优秀的棋手之一，因此时即将揭开战幕的这盘棋产生了一种奇特的兴趣。

乔治·安德森出身于门第高贵的一个英国贵族家庭，后来举家迁居华盛顿，他本人靠象棋发迹，几乎成了腰缠万贯的富翁。还在青年时代，他已经建树了辉煌的业绩，打败了哈维兹、汉皮、斯泽恩和当时所有的棋坛名手。可怜的托姆现在正是要跟这样一个显赫人物进行较量。

棋桌上点燃着一支蜡烛；在安德森下第一步棋以前，托姆从自己的右侧拿起蜡烛，把它放在左侧。安德森注意到了他的这一举动，不禁吃了一惊，暗暗思忖：“此人想必读过卢契纳的著作《阿克谢德雷棋局解析》，并且严格地遵照他的格言行事：‘倘若是夜晚在烛光下对弈，注意把烛光置于棋盘的左侧；您的眼睛将较少受到光线的刺激，这将使您处于比对手优越得多的地位。’”他一面这样寻思，一面取出他的墨镜，把它夹在鼻梁上；尔后，走了第一个子儿。

安德森随即转向围在棋桌旁边观战的客人，从容不迫而又异常快活他说：

“象棋开局的头几步棋，好像谈话的开场白，向来是大同小异的；请看：白兵，进两步；黑兵，进两步；然后，舍子抢攻，等等。”

他喋喋不休他说着，漫不经心地走了第二个子儿，把白象前面的兵推进了两步；他预料托姆会走同样的子儿，可是托姆却走了极为罕见的一步棋，把他护卫王的黑象飞到后前面的第三格，保护自己的兵。安德森有点儿纳闷，恩忖道：“此人这般珍惜兵卒，看来是遵循菲利多尔的象棋理论，菲利多尔就视兵卒为象棋的灵魂。”

双方又走了五、六步开局的子儿，犹如两支军队大举进攻之前互相侦察对方的兵力，或者两名拳击手全力搏斗之前彼此摸底一般，两名棋手互相试探着对方的虚实。在棋坛的征战中获取胜利，对于安德森来说已经是习以为常的事情，他丝毫没有把他的对手放在眼里，而且他知道，一个黑人的智力，诚然受过良好的教育，至多只能勉强跟一个白人作一番软弱无力的抗争，何况现在遇到了他，乔治·安德森，胜利者之中的胜利者。不过，他的眼睛还是没有放过对手任何细微的举止动作，一种说不出的不安情绪隐隐地掠过他的心头，迫使他去研究他的对手。他不动声色，但他的视线与其说投向棋盘，毋宁说窥测着对手的脸部表情。他打一开始就明白，黑人的棋路既违反逻辑，又缺乏章法，松松垮垮，但他同时发现，对方的目光和前额深深地藏匿着什么。白人凝视着黑人的脸孔，黑人的目光盯住棋盘。才下了七、八步棋，两种针锋相对的战略体系已经明白无误地呈现出来。

安德森的棋子犹如一支投入激烈厮杀的声势浩大的军队的最初进击，步调一致，气势汹汹地向前推进。假若说井然有序的队形是力量的第一要素，那么，安德森整个布局的特点正在于此。

曾被古代棋手称为“象棋之足”的马，两翼齐飞，占据了两侧的要津；两只白兵齐头并进，扼住了前沿阵地；后和护卫王的象左右呼应，虎视眈眈；第二只象居中，挺进到王前面两步，策应前进的卒子。白人的布局匀称协调，

---

弗朗梭·安德烈·菲利多尔（Francois Andre Philidor，1726—1795），法国象棋大师，著有《象棋分析》（1749）。

或者说，具有几何图形的严密性。这些象牙棋子的指挥者，似乎不是弈棋的棋手，而是思考科学问题的学者，他的手娴熟地、准确无误地落在棋子上，充满自信地越过棋盘上的方格，然后以数学家在黑板上演习计算题的镇定自若，把棋子放在应该占有的地方。白子呈现出全面进攻，全面防守的态势，步步进逼，把对手包围在一个极其狭小的天地里，换句话说，白子的目标是让对手在重压下喘不过气来，最终死于窒息，这是蕴含着极其可怕的杀机的布局。请你设想一下，一堵坚不可摧的铜墙铁壁，势不可挡地向前推进，把黑子逼迫到棋盘的毫无退路的边缘。

有的时候，那些缺乏生命的物体，竟会让人产生错觉，仿佛它们具备了人的特质，而那些毫无意义的东西，也随着周围态势的发展变化而充满感情色彩。毫不奇怪，组成黑人的战斗队伍的乌木棋子，在白子令人胆战心惊的攻势面前，仿佛统统被悲惨的恐惧所笼罩。受到惊吓的马，扭过了身子；丧魂落魄的卒子，乱了阵脚；王急匆匆逃回王宫，仿佛为它的不光彩的溃逃而隅而泣。托姆像黑夜一般黝黑的手，在棋盘上战战兢兢地游移。

这是从美国人方面观察棋局得出的印象。

现在且让我们换个立足点。从黑人方面对棋局进行一番考察，形势便颠倒了过来。面对白人开局展开的井然有序的进攻，黑人用全然杂乱无章的阵势迎战；前者的布局匀称协调，后者的棋子狼狈地挤成一团；前者在沉着、均衡的进攻与防守中显示其全部威力，后者的每一步棋都愈益加剧自己的紊乱、失调的态势。然而，随着黑人的棋子的不断集结，它们却又形成一股真正的力量，构成了一种严重的威胁。这是对准铜墙铁壁的弩炮的威胁，是对严整的方形队列发动的冲击。随着白色的活动墙壁的推进，黑人的子弹愈来愈显示出自己的威力。两支军队面对面地厮杀，双方的兵力完整无缺，连一个小卒子也没有损失，这种力量的聚集是残酷无情的。

从一开始，安德森仅仅注意到，黑子由于可怜的托姆的张皇失措而处于无可救药的紊乱；正是由于他的愚钝，美国人觉得这种态势妨碍黑人发动任何正常的、决定性的进攻。可是，黑人却在这种布局中看到了某种更多的东西：奴隶天赋的全部韬略，埃塞俄比亚人的狡黠机智，体现在他的每一步棋之中。这种故意制造的杂乱无章的棋局，正是为了掩盖设下的陷阱；卒子仓皇溃散，马匹惊慌不安，国王抱头鼠窜，正是欺骗对手的伪装。紊乱，但不失支撑的轴心；抵抗，自有指挥的首领；漫不经心，却蕴含着深谋远虑的妙着。

托姆在一开局就置于后前面第三格的黑象，便是支撑的轴心，指挥的首领，深谋远虑的妙着。所有的车、兵、马，以至后，都簇拥在那黑象的周围，听命于它，护卫着它。说来也奇怪，它正是美国人把棋子倾倒在棋桌上时裂成两个半片，后来又粘好的那个黑象。粘补它的红蜡，像一道鲜血淋漓的伤痕，从它的前额，划过脸颊，缠绕着它的脖子。如果细细地打量它，这枚乌木棋子颇有点英雄的气概，它犹如一名战士，虽然身负重伤，仍然顽强奋战，准备流尽最后一滴血。它被鲜血污染的头颅，在受到可悲的一击以后，微微低垂在胸前；它好像那正在弈棋的黑人一样，默默地注视着不祥的棋盘。它似乎也在冷眼观察对手，以坚韧刚毅的姿态，等待对方发起的攻击，或者说，在神秘地筹思着。

对于托姆来说，黑象是这盘中一个肩负特殊使命的棋子，他那敏锐的、富有想象力的头脑使他看到，黑象的脚下展开两列队伍，它们隐没在棋盘的方格下面，悄悄地穿过对手设置的一切障碍，像两排炮弹那样直飞白方阵地的两角。他急不可耐地等待对手的一步棋：王车换位，以便进一步筹划他的隐秘的计谋。假若对方不走这一步棋，他的整个计划将以失败告终；但是，安德森又几乎不可能不走这一步棋。

只有托姆看出了并且知道如何下这饱含杀机的一着，世界上或许没有一个棋手能够识破它。面对白人深思熟虑的构思，黑人的斗争武器是坚定不移地依靠黑象的信念；白子展开部署周密的、水银泻地式的进攻，黑子则以它们松散、混乱的联合进行抵抗。这是两种棋风的较量，是隐秘的、狂热的棋艺跟公开的、理智的策略的抗衡。安德森用科学、精确的计算进行战斗，托姆则凭借灵感和机缘。前者决心发动一次滑铁卢式的战役，后者则酝酿一场圣多明尼加的革命。黑象，就是这场革命中的奥黑。

时针指向九点钟，对弈进行了两个多小时。几名围在旁边观战的女士疲乏了，她们离开了棋桌，有的回去干自己的事情，有的埋头刺绣，有的玩弄大厅里的那支手枪，瞄准一个小靶子取乐。

两名对手始终一动也不动地坐在他们的位置上。美国人暂时还看不到造成绝杀的可能，又捉摸不透黑人这种原始的战术，不免觉得无聊起来，后悔自己被过分的热情所驱使，竟去邀请黑人下这盘棋。他真想不惜一切代价，哪怕以失败的结局，来尽可能快地结束这场战斗；但另一方面，他的种族优越感又不许可他如此行事。一个白人，又是高贵的绅士，绝不能败在一个黑奴手下，何况他作为一名出类拔萃的棋手，他的意识，他对棋艺的长期钻研，也不允许他走出一步未经深思熟虑的棋来。

该走第十五步棋的时候，安德森这才发觉，他的王车尚未换位。他伸出双手，左手拿起王，右手拿起车，正要走这着棋，但他从黑人的眼神中突然瞥见倏地闪现的一道欣喜的希望之光；他没有揣摩出其中的奥妙，便手执两枚棋子，停顿了片刻功夫，琢磨着棋盘上的局势，犹豫不决。

托姆的眼神混和着欣喜与猜疑，他焦虑不安地注视着安德森象牙一般白皙的双手紧紧攥住的两枚棋子。

安德森心烦意乱，准备把棋子放回到原先的位置上去，托姆立即激动地叫喊起来：

“落子无悔！”

“我知道。”安德森用矜持的、冷冰冰的声调回答说。

他自己也说不清楚出于什么原因，仍然想玩弄个花招，避免走这一步棋，可是他已经动了这两个子儿，按照棋赛规则，他必须同时走这两个子儿；现在，除去王车换位，他没有别的选择。

安德森的王车换了位，用棋界的行话来说，这叫卡拉布里斯塔方式，即王进入马的最初位置，车进到象的原先位置。

随后，他的眼睛死死地盯住对手的脸部。黑人看到美国人终于走了他如

---

按照国际象棋规则：把王向左或向右移动两格，车同时移动到王原先位置的左边或右边的一格，这两步算一步棋；在每盘棋中，每名棋手可走一次王车换位。

文辛特·奥黑（Vincent Oge，1750—1791），海地资产阶级政治家、军事家。圣多明尼加曾是海地的一部分。

此希望和期待的一着棋，便越发目不转睛地注视着那只黑象；内心的激动，热带人的秉性，使他兴奋紧张，完全无法抑制脸部表情的流露。他细细地谛视黑象，然后斜睨看白子的王，又重新凝望着黑象，视线沿着这条路线移动不下二十次；他的锐利的目光，几乎要在棋盘上犁下了一道裂痕。

安德森注意到了他的炽热的目光，随着它移动的路线察看，终于瞧见了黑象，他顿时明白了一切；但是他的脸部丝毫没有流露出他发现了奥秘的神情。

托姆却始终不屑于瞥安德森一眼；他越发深深地沉浸在主宰他的全部思维的既定构思之中。在这客厅里，他只看见一副棋盘；在这棋盘上，他只看到一枚棋子。对于他来说，除了这个黑色的小方格和这枚乌木棋子，再也不存在任何人和任何物了。他的双手紧紧揪着像丛莽似曲卷的头发，两只胳膊肘支在棋桌上，双手捧着脑袋；两臂急促的脉搏跳动，压迫着紧胀的太阳穴，使他前额的皮肤像鼓了个疱儿；他的眼皮因此很奇怪地朝上翘着，把他那双眼睛的模糊而又洁白的眼球的大部分暴露了出来。足足有四十分钟的时间，他好像僵凝在这种姿势中，贪婪地、喜孜孜地思考着他的强有力的打击。随后，他发动了攻势，吃了对方一个兵，向美国人的马进逼。

安德森对这一着早有预料。激烈的战斗打响了。美国人以牙还牙，吃了一只黑兵，向车发动进攻。随后的五、六步棋是在急风暴雨式的猛烈厮杀中进行的。随着真正的战斗的全面展开，棋盘的右边和左边已经可以见到在战中中损折的好几枚棋子，它们是战斗的牺牲者，或者说战利品。酝酿许久的攻势以它的全部威力迸发了出来。黑方与白方的棋子都在减少，一个棋子的牺牲，导致另一个棋子的损失，白子为自己的同伴复仇，黑子为自己的战友雪耻；一枚白子吃了黑子，它随即被另一枚黑子吃掉；一枚黑子发动进攻，立即遭到一枚白子的反击。同类复仇法则从来没有得到现在这样完美的履行。

安德森也开始焦躁不安起来。当托姆用足足四十分钟的时间酝酿他的致命的一击的时候，安德森就察觉出了托姆的意图和计谋；他预见到了这种情况，并相应地作出了对策。托姆吃了他的第一个子以后，他便努力把对手一步一步地引向对黑人来说无疑是最富有吸引力的、最有利的位罝；他的这一策略是以使对方损失黑象为目标的。安德森清楚地知道，一旦失去黑象，托姆将陷入一筹莫展的绝境。

昆虫不会再一次蜕变为幼蛾，不少思想家不善于重新构思他的观点，拳击家们很难立即开始一场新的战斗。安德森暗暗寻思，他的对手也逃不脱这一规律。托姆眼看就要落入了美国人特意设下的陷阱，不料，他却毫不犹豫地放弃了有利的形势，宁愿舍弃一匹马，硬是保住了黑象，迫使对手拼掉双方的后。战局顿时完全改观了。

短兵相接的混战结束了。双方阵地的两侧尸体狼藉，棋盘上现在几乎空荡荡的。两支庞大的军队的惊人的疯狂，被最后的幸存者的满腔愤怒取代了，会战转化成了决斗。白子留下了两马、一车和象，黑人只拥有三只兵和那只黑象。

深夜十一点钟了。显而易见，黑子已经难以摆脱覆灭的厄运。旁观的几位旅客眼看大局已定，便向两位棋手道了晚安，向安德森预祝胜利，然后离开客厅，回到卧室就寝了。

大厅里只留下了我们的两位主角，面对面地坐着。

安德森问黑人：

“可以结束了吗？”

黑人几乎吼叫起来，断然回答：

“不！”

他走了一步棋。随后，他神情激动，忽然又想要改走另一着。

安德森伸出手，阻止了他，冷冷地讥刺说：

“落子无悔！”

托姆不再坚持自己的要求。他又沉浸在坟场一般深沉的寂静之中。稳操胜券的自信重新使安德森起了厌烦的感觉，脑袋变得沉重起来，他有点儿昏昏欲睡了。

托姆的脸色愈来愈阴沉，但他的精神却非常清醒，斗志越发旺盛。

黑象孤独地屹立在空空荡荡的棋盘的中央；它的同伴已经抛弃了它，仅仅留下一个兵保护它免遭白车的攻击。另外两个兵已经远远地深入到白方的腹地，其中的一个已挺进到末尾第二线。托姆沉思着。客厅里的烛光黯然神伤地摇曳。四周寂寥无声，只能听到大座钟有节奏的嘀嗒嘀嗒的声音，它仿佛在测量着这深沉的寂静。座钟啾啾地敲响了十二下。最后一盏吊灯熄灭了。只有棋桌上点燃的一支蜡烛，在大厅里投照出虚弱的光。安德森蓦然感到了深夜的令人瑟缩的寒气。托姆的脸上，汗水涔涔地往下流淌。

黑黑人特有的气息，强烈地刺激着美国人的鼻腔。

约有片刻功夫，旅馆的花园里清晰地传来了不知哪个夜归人哼唱哥夏尔克《香蕉》的歌声。托姆回忆起了这首歌曲，一缕悠远的思念，萦回在他的脑际；他眼前浮现出一棵硕大的香蕉树，浸染了热带的曙色；树枝上悬挂着一张吊床，在微风中摇荡，两个黑孩子甜蜜地熟睡着，母亲跪在地上祈祷，唱着这支低回委婉的催眠曲。足足有十分钟的光景，托姆神思飞越，陶醉在遥远往事的追忆之中。随后，四周又笼罩了一片寂寥，托姆重新开始苦苦地思索黑象的命运。

有一种使人精神恍惚的幻觉，催眠学上称之为感召力，由于久久地、极度紧张地贯注于某一事物的结果，它便把人引向一种处于极端兴奋状态的昏迷。假若此种现象能够得到确认的话，心理学将获得非同寻常的成就，那将意味着存在某种传递思维的感应力，把普通的意愿传递给缺乏生命的物体的所谓灵性相通，或者说，缺乏生命的物体能够对人发生感应作用。看来，托姆眼下正处于这种兴奋的状态。黑象对他产生了感召力。他的形象着实令人望而生畏，他神经质地咬啮忿忿颤栗的嘴唇，使劲睁大的眼球几乎要跳出眼眶，汗珠不断从他的前额滴落到棋盘上，安德森不再注视他，因为笼罩客厅的黑暗过于浓重，他仿佛也受到了感应的魅力，定睛看着黑象。

对于托姆来说，几乎可以断言，他已经输掉了这盘棋。如今，他已不再陷于苦苦构思的冲动，而是被幻觉所缠绕。他屏息凝神地注视着黑象，已不再是一枚黑色的棋子，而是已化作一个人，一个黑人！那粘补棋子的红蜡，仿佛汨汨流淌的鲜血；它的受伤的脑袋，犹如一颗真正受伤的人头。他很熟悉这枚棋子，许许多多以前，他已经熟识它的面孔，它是一个活生生的人……或者，是一个牺牲的亡者。不，这枚棋子是个气息奄奄的伤员，是在生与死之间徘徊的亲人。必须拯救他！必须不惜一切代价，以坚毅果敢、昂扬奋激的拼杀去拯救他！美国人在对弈以前笑嘻嘻地对他说的那句话：“倘使用这种办法能够把人的脑袋重新粘在一起该多好！”仿佛一根令人厌恶的

手杖，不停歇地敲打着，在他的耳边嗡嗡作响。这种可怕的压抑感，更加加重了他的幻觉。

乌木棋子愈来愈具备人的形态，愈来愈充溢着英勇刚强的精神，它几乎成了意念的化身；它不只已经变了形，从棋子变化为人，而且从人升华成了意念。这意念牢牢地占有了托姆的心灵，愈来愈显得崇高，愈来愈显得伟大。这意念由狂躁而迷信，终于进入着魔的境界。在那个深夜，在那个万籁俱寂的时刻，托姆成了他的整个种族的代表。

在这样的气氛中，像坟场一般寂静的另外四个钟点过去了。两个幽灵，或者两个神志昏迷的人，兴许会比这两个疯狂地厮杀的活人发出更多的声音。思维的角逐达到了白热化的程度。两种意念展开了你死我活的搏斗，两种构思奋力厮杀，务欲置对方于死地而后快。他们不再注视对方的脸部表情，两张嘴紧紧地闭着。

又走了若干步，黑象丧失了自己的阵地，白车咄咄逼人地向它直扑过来，随时都有吞噬它的危险。黑象以豹一般的跳跃竭力躲避着它的可怕的追捕者。安德森心烦意乱地追捕着疯狂奔逃的黑象，他的棋子不断向前推进，把托姆的棋子直逼到棋盘的角落。

黑象气喘吁吁，它的亡命的逃窜持续了整整半个钟点。双方的王也加入了短兵相接的殊死的战斗，他们仿佛古代东方传奇式的国王激战之后在荒野不幸地狭路相逢。

半个钟点以后，棋盘上的态势又风云突变。黑象的溃逃牵动了双方的王、兵和白车，迫使它们远离中场；白方的王长驱直入，到达黑方最左边的方格。黑王仅仅距离它两步远，在黑象原先的位置上。黑象不可思议的棋路使安德森迷惑不解，他继续跟踪追击，包抄；他只有一个念头：歼灭它。

安德森冷不防地施展致命的一击，终于逮住了黑象，把它扔进了棋盘外面的那堆战利品中。他严然以胜利者的姿态，昂然得意地凝视着遭逢灭顶之灾的对手的脸。

时针指向了凌晨五点。天边刚刚出现熹微的曙光。托姆的脸上闪烁出惊喜的光彩。安德森迷恋于追逐捕获那该死的黑象，却忽略了那只已挺进到白方右侧末尾第二线的黑兵。这只卒子在那里已经四个小时了，他总是拖延对它采取行动。当安德森瞥见了黑人的脸上闪现出的欣喜若狂的表情，一阵颤抖蓦地掠过了他的心头，他迅即把目光投到棋盘上。托姆已经走了他应该走的一步。卒子成了后？不！卒子成了象；那只鲜血淋漓、肩负特殊使命的黑象，又复活了。它对白王构成了致命的威胁。

托姆骄傲地注视着棋盘。约摸有一分钟的时间，安德森震栗失措，直愣愣地坐在那里发呆。它的王陷在黑色对角线的包围圈里，一边是黑子的王封锁住了它的去路，另一边的出路被自家的兵堵死了。这一着杀棋精采绝伦！绝杀！

托姆喜出望外，品味着他的胜利之果。乔治·安德森一跃而起，奔到靶子跟前，拿起手枪，砰地一声扳动了枪机。

托姆应声倒在地上。子弹击中了他的脑袋，一缕鲜血在他黑色脸孔上汨汨流淌，又顺着脸颊，流到喉咙、脖颈，染成一片红色。安德森恍然觉得，这倒在地上呻吟的黑人，就是战胜他的那只黑象。

托姆临要断气以前，喃喃他说道：

“加尔·留克得到了拯救……愿上帝保佑黑人兄弟。”

然后，他阖上了双眼。

两个小时以后，侍役走进大厅打扫卫生，发现了躺在地板上的黑人尸体和棋盘上的绝杀。

乔治·安德森已经逃之夭夭。

过了二十天，安德森到达纽约。他受到良心的痛苦折磨，便向当局投案自首，供认了杀害托姆的罪过。

法庭赦免了他，因为下列事实足以构成宽恕的理由：首先，被害者不过是一名黑人，而且此案不足以构成预谋杀害罪；其次，大名鼎鼎的乔治·安德森系自动投案；最后，法庭经过周密调查证实，被杀害的黑人是某个名叫加尔·留克的兄弟，后者恰恰是在英国殖民地煽动最近一次奴隶起义的罪魁祸首，他一直被当局追捕，但迄今尚未缉拿归案。

安德森重新返回自己的庄园，法庭的宽大判决丝毫没有减轻他内心的悔恨。

在我们方才叙述的惨案发生以后，安德森仍然下象棋，但从此再也没有赢过。每当他在棋桌旁边坐下来时，那黑象就化成一个幽灵，托姆在棋盘上复活了！

安德森在棋赛中把他以前靠精湛高超的棋艺赢得的巨额家财，输个精光。

在此后的几年里，安德森一贫如洗，众叛亲离，遭到人们的嘲弄。他疯癫癫，沿着纽约的大街踉踉跄跄地走着，在石板路上忽而像马一样跳跃，忽而像车一样朝前奔跑，忽而像王一样向左向右跨步，前进倒退，做出象棋子儿的各种步子来。假若迎面走来一个黑人，他便惊慌失措，扭过身子，落荒而逃。

我不晓得，眼下他是否还活在人间。

吕同六译

## 可怜的人

杰罗拉莫·罗维塔

人们给他起了个绰号叫昆蒂诺，因为无论如何总得给这个可怜虫起个名字，以便能想起他的悲惨遭遇，能对他进行侮辱并能使人发笑，而这样的名字终于找到了。如果昆蒂诺不是长得这样茁壮，人们见了他，就会踢他一脚，打他一拳，或者幸灾乐祸地向他投掷一把把沙子或泥土。如果他拥有自己的住宅，娶了妻子，或正在进餐，人们就会闯到他家里，在他的菜中下毒，打破他的宁静，或勾引他的妻子。这个可怜虫温顺、富有耐性，具有非凡的力气，但孤苦伶仃，无依无靠。命运就是这样捉弄他。人们给这样一个衣衫褴褛、从来不得温饱、身无分文的流浪汉起了个昆蒂诺·塞拉的绰号。脑满肠肥的说俏皮话者，为了取笑他而给他起的这个外号，倒使大家忘了这个默默无闻的受苦者的真姓实名。也许那名字还是他那位可怜而虔诚的母亲从旧的祈祷书中故意选出来的呢！昆蒂诺善良、刻苦、恭顺。他忍受了一切，甚至忍受了无情的侮辱。他总是微笑着，他的忧郁的微笑为的是要引起人们对她的一些同情。为了更逗人发笑，他给自己唯一的忠实朋友，他的一条狗，取名为马尔科·明盖蒂——这是另一位财政部长的名字。马尔科确是配得上昆蒂诺的。这是一只骨瘦如柴、丑陋不堪的小家畜，长着尖削的嘴脸，然而它伶俐、沉静、谨慎。它要么睡觉，要么思索着什么，从不狂吠乱叫，不是十分必需，也从不跳跃、奔跑。它唯一的任务是扮演头戴纸帽、手持木棒的哨兵。看到这个小小的、忧伤的、并不严厉的哨兵，士兵们都指着它，紧紧地把它围了起来，乐得哈哈大笑，主动地把几枚铜币向狗而不是向人掷去。昆蒂诺懂得这一点：当他望着马尔科，用自己修长而粗糙的手指轻轻抚摸它的时候，它的眼睛闪现出无限的温柔。

狗也同它的主人一样，忧郁、沉恩。似乎昆蒂诺将忧愁传给了忠实的马尔科。他们俩患难与共，风雨同舟。当这两个饥谨的生物——一个身穿红色破衫、瘦弱、机灵的人和另一个全黑的、不断嗅着烧焦而布满灰尘的土地的狗——无精打采地在大路上徘徊的时候，他们构成了一幅凄凉的、令人感伤的景象，即使是欢快的阳光和五月绿色的盛装也不能使之充满生机。昆蒂诺过的生活活像绿林好汉的生活。他既不抱一丝希望，也无任何欲念。他经常发高烧，想找一口水喝，给自己铺少许稻草，但他已精疲力尽，无法再继续赶路了。

尽管如此，他从未怨言。他像马尔科一样默不作声。他们俩对每一位送给他们一小块黑面包的人感激备至，哪怕给这块面包并不是出于同情，而是为了维持这两个奇怪的生物的生命，以便他们能继续用技艺和可笑又可怜的外貌来使人发笑。

他们食不果腹，睡不成眠。他们走乡串镇，逢年过节，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总能看到哭丧着脸的昆蒂诺和那胆怯的摇晃着尾巴的马尔科。当昆蒂诺从远处发现在漫长的、尘埃滚滚或潮湿、肮脏的道路尽头有一个正在举行集市的村庄的时候，他就加快了步伐，像一只精疲力竭的毛驴被人用棍棒在肌肉绷紧的脊背上抽打了一下似的。昆蒂诺不断发出痛苦的叹息，仿佛在这

---

昆蒂诺·塞拉（Quintino Selva, 1826—1884），意大利政治家，1862—1873年间曾三次担任财政部长。  
马尔科·明盖蒂（Marco Millighetti, 1818—1866），意大利政治家，多次出任财政部长。

些飘扬着旗帜和桃金娘组成的凯旋门的后面等待着他的的是绞架或耻辱柱。饥饿迫使他急促赶路；他迅速迈开大步，吹着口哨，鼓励着和自己一起四海为家、患难与共的忠实朋友。而马尔科则紧紧尾随着，一溜小跑起来，劳累使它耷拉着嘴脸，吐出了舌头。

他们俩径直向最拥挤的广场走去。昆蒂诺在地上铺了块肮脏的毯子，这就算他演出马戏的舞台了。马尔科注视着全部准备工作，它坐在后爪上，低垂着被绳索磨破了的脖子，这绳索系着纸帽子不让它从头上掉下来。一切准备就绪，狗站了起来，小丑向上抛掷那顶破三角帽，频频向人群致意。演出开始了。

这场面惨不忍睹。因日晒雨淋而褪了色的红紧身衣，包着的似乎只是一副骨头架子。当昆蒂诺跳跃、翻筋斗、伸长肢体或蜷曲的时候，他的骨头似乎都在格格作响。不幸的昆蒂诺扮演的是可悲的丑角！

无论白天还是黑夜，他从不脱掉那件既不御寒也下防暑的破紧身衣，也不脱去镶有绿色皱招、铁锈色丝带的短裤和穿破了的白鞋、撕裂了的帽子。他已经历了多年可怜小丑的生涯。看来，要同这样的生活决裂，就如同要马尔科剥掉自己肮脏的、毛茸茸的皮一般。昆蒂诺的脸比马尔科的更可笑：他那向上翘起的黑中透蓝的硬发，好像帽子上的羽毛，剪得短短的，又像被镰刀胡乱割倒的野草。他的脸满布皱纹，眼光黯淡无神，前额毫无表情，下颌长满了火红色的细毛。命运始终在嘲弄他，他吃的虽如此少，但一张阔嘴，露出一副长长的白牙，竟能把堆积如山的面包都吃下去。

昆蒂诺表演的是各种各样的杂技节目。演出从乌龟游戏开始。昆蒂诺做了倒立动作：他的双脚盘住自己的脖子，用强有力的、肌肉发达的双手支撑在地毯上，开始摆动起来，接着演出了中国式的翻筋斗和引人发笑的散步，这一节目使观众笑痛了肚皮。昆蒂诺在散步，不时用花花公子的神情环顾四周，俏皮地歪戴着帽子，微微捻捻胡子，口含一根细木片，装作抽雪前的样子。与此同时，马尔科戴着滑到眉梢的帽子，低着头，溜到他的双脚间，一步也不落后于主人；也不妨碍他演出。狗几乎是以数学计算的精确来完成这一切动作的。演出总是以跳越尼阿加拉这个奇妙的节目告终：这被宣称伟大的、惊人的、独一无二的节目。的确，这是大名鼎鼎的昆蒂诺的压台戏，如果可以这样表达的话，他以猫一般的机灵爬上六、七只相互叠着的椅子，到了顶上，他张开双手做倒立动作。虽然这些不牢靠的椅子在他的重压下摇摇欲坠，他却纹丝不动地在上拿大顶，停留几秒钟，然后，纵身一跳，跳回地上，几张椅子也同时发出可怕的轰鸣倒塌在地。

整个这段时间里，马尔科一动不动地坐着，凝视着它的主人。它站了起来，慢慢向它的主人走去，晃动着尾巴，它一般很少用这样的方式表达自己的感情。

每跳一次尼阿加拉，昆蒂诺都要冒生命危险，可是，当他开始演这个节目时，无数观众都不向他表示鼓励。因为在他叠好椅子，爬上去以前，总是端着个盘子绕场一周，于是，观众变得异乎寻常地敏感起来——虽然这在很多人看来是很奇怪的——

些人背向着他，嘟嘟囔囔地说，警察应该禁止这样的演出，另一些人则表示，他们已开始头晕，第三种人却说，所有这一切实在令人作呕，稍后，当昆蒂诺把盘子放在地上，开始向上爬的时候，所有的人又回过头来，站在不远的地方瞧他如何满怀信心地表演。演完尼阿加拉这个节目，昆蒂诺把椅

子还给主人，从地上卷起毯子，将它折成四方。他还没有来得及向大家告别，就默默地上路了，甚至对那些尾随着他，向他发出“昆蒂诺！昆蒂诺！”尖厉叫声的孩子们都不屑一顾。孩子们除了高声呼唤他，还常常向他投掷吃剩的苹果，他的背部常被击中。尽管如此，昆蒂诺也不扭过头去。有时，孩子们也用石块打马尔科·明盖蒂，狗受到意外的打击，忍着剧痛，轻轻地叫了几声，但继续低头赶路。

无论是人还是狗对欺侮他们的人都不记恨，他们俩立刻忘了一切。每一天，他们都必需忍受过多的不幸，以至都不记得昨天所受的欺凌。只是有一次昆蒂诺对一个坏蛋发火了：这个坏蛋发出冷笑，问他是否知道自己在哪儿出生的。昆蒂诺顿时丧失了平时的善良，像猛兽一般向这个没有良心的人扑去，使劲摆动他，扼住他的喉咙，如果不是有人出来劝阻，不让他犯罪，他可能早就把这个欺凌者打死了。幸亏那个如此无情地侮辱了他的坏蛋以后再也没有同昆蒂诺相遇，而昆蒂诺也很快忘了这一可憎的敌人。

谁也不知道昆蒂诺以前的工作和他的身世，包括上了岁数的老人以及那个活了一百岁的敲钟老头，打他们有记忆的日子起，只知道他总是戴着一顶三角帽，穿着一套褪了色的紧身衣。他们以为，他始终是这副模样。但是他们错了：昆蒂诺发生了剧烈的变化，虽然他脸部反映的仍是那滑稽的表情，但他的心灵却蕴藏着痛苦。昆蒂诺成为滑稽演员也只不过是十年前的事情，“是为了引起兴趣”——正像他开玩笑他说的那样。

他出生在威尼斯大区滨海村庄一座黑魃魃、半坍塌的屋子里。周围是芦苇丛生的沼泽地。这里的农民迷信、怕鬼。他们管这间阴森森的大屋子叫魔鬼的巢穴。住在这间屋子里的人从来不笑，也从不听到他们亲热、温柔的言语，谁也没有想到要去吻一吻小昆蒂诺。打破笼罩在室内的凄凉和寂静的只是风的怒吼，这风，像难以驯服的、发狂的主人一样，从满是窟窿的屋顶和干裂了的百叶窗钻进来。

每当孤苦伶仃的昆蒂诺回想起这座茅屋，他就浑身打颤。夏天当他在树下或干草棚里，或是冬天在教堂的台阶上过夜时，回想起这出生的屋子，他就惊恐地为自己画十字。

他的父亲不止一次同警察打过交道。有一次他在一家小酒馆门口发生的殴斗中用刀子刺死了一个农民。为了不给警察添麻烦，他逃到撒丁岛去了。从那以后，他再也没有回过故乡。

昆蒂诺的母亲是一位十分善良的劳动妇女。她似乎是专为生育不幸的昆蒂诺而自天上下凡来的安琪儿。当时，老百姓称之为贫穷病的陪拉格拉比现在更加猖獗。她不幸得了这种病。一天，可怜的昆蒂诺看到，人们把她的母亲抬进屋里。她的脸肿得青一块紫一块，肚子胀得鼓鼓的，双目失神。人们是在一个死水塘里找到她的，她已经死了。

这以前，许多人就已发现，她似乎出了什么毛病。她不断画着十字，喃喃自语，“耶稣呀，圣母玛利亚呀，我把灵魂和良心奉献给你们。耶稣呀，圣母玛利亚呀，我把灵魂和良心奉献给你们！”她低声呻吟着，一边用溃烂的双手捧着那发黄、变丑的脑袋。当母亲死后那天夜里，人们把昆蒂诺锁在屋里，让他独个儿留在不幸自杀死去的母亲身边。一些农妇不敢在这魔鬼的屋里过夜，另一些妇女则毫无顾忌，泰然自若地回家同丈夫睡觉去了。第二天，邻居们叫来了掘墓人，他们一起收拾尸体。刚一推门进去，昆蒂诺吓得发抖，拔腿飞跑，他担心人们把他同他的母亲都埋在地下。他跑呀，跑呀，

也不知跑了多少路，最后，在荒地和沼泽地中间迷路了。

他到处流浪，混了许多日子。终于，他遇到了一位杂技演员，将他收容下来，教会他演技，在拳打脚踢之下，他走上了生活。后来，这位杂技演员得了肺病，在一间空荡荡的茅屋里卧床不起。临死前，他把剩下的一件破紧身衣、一顶满是盐渍的帽子和一件打满补丁的绒布外衣传给了昆蒂诺。从那时起，这孩子不得不单枪匹马为生存进行残酷的斗争。有一次，他偶然遇到了未来的马尔科·明盖蒂，就像几年以前患病的杂技演员遇见他一样。自那一天起，他同那条狗形影不离。他记得很清楚，每当自己挨打以后总是浑身发烧，他决定对他的四条腿朋友免去拳打脚踢的做法。昆蒂诺少不了这条狗，正像他少不了挨饿一样。他们学会了一起忍受饥饿。昆蒂诺经常带着温和而优雅的笑容向他的观众说：“尊敬的先生们，经验告诉我，饿是饿不死的，但我还是伸手向诸位要钱，因为，人是会死于贪欲的！”

这些可尊敬的观众们都爱在敬神之日饱餐一顿，他们对昆蒂诺的笑话报以笑声和掌声。可怜的昆蒂诺为了使他们得到更长时间的欢乐，开始做各种鬼脸和开更多的玩笑，他一面敲打着自己那唱空城计的肚子，好像在敲鼓似的，一面却以充满痛苦和怜悯的眼神望着他那同艰苦共命运的忠实伙伴。

冬天毕竟是这两个不幸者最凶恶的敌人。当他们受到酷暑的折磨，完全被弄得精疲力竭的时候，他们还可以在树木的浓荫中找到凉快的地方，还可以在河边的荫凉处歇一歇脚。可是冬天呢？严寒大雪和漫漫长夜又如何对付呢？恰好在冬天的一个傍晚，赶了整整一天路以后，昆蒂诺和马尔科发现了一座不大的城镇。难道在那么多市民中竟找不出一个善良的人施舍给他们一片面包？难道在鳞次栉比的住房中竟找不到一处罅隙、一间茅舍供他们栖身御寒？

凉飕飕的毛毛细雨连绵不断。昆蒂诺连绒布的外套都没有一件。因为他已不得已把自己那件绒布外套让给一个雇农以换取一块玉米饼……同他比较，马尔科可称得上是真正的老爷了。昆蒂诺对狗说道：“马尔科，忍一忍！要知道，你毕竟像伯爵一样，像贪得无厌的富翁一样还有件皮袄呢！”作为回答，马尔科摇了摇脑袋，抖掉了覆盖在它黑色皮毛上的水滴。

当他们走近城门的时候，税关检查员同昆蒂诺开起玩笑来。昆蒂诺穿着薄薄的紧身衣，牙齿被难以忍受的寒冷冻得格格作响。

“喂，你这个跳舞的人！你带什么东西来了呢，不然你用什么纳税呢？”税关检查员大笑着向他嚷道。

“当然罗，我的外套下藏有四分之一只小牛犊呢！”昆蒂诺的答复完全把他们逗乐了，他们不作进一步盘问便放他过去了。

可怜的昆蒂诺愈往城里走，周围变得愈冷，愈黑。各家的大门紧闭，配着大橱窗的商店也关上了大门。落下的雨立刻化为冰粒，稀稀拉拉的行人打着伞，他们不是顺街走着，而是小跑着。昆蒂诺感到胸疼，他忍受着饥饿的痛苦，他完全冻僵了，差一点累倒在地。当他想到，在这样晚的时刻，加上天气又这样恶劣，哪怕演出一场也会多么困难，他的心痛苦地紧缩了。他加快了脚步，希望尽快赶到中央广场。但是这个广场也是空无一人，一片死寂。连马车夫也不见一个，他们违反当局严格的规定，都回家了。整个宽大的广

---

意大利的统一只是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才告完成。1861年以前，各地区、城市有权自设关卡，征收关税。但即使在这些做法取消以后，某些城市仍保留了向居民课收某些食品税的权利。

场罩上了皑皑白雪。

昆蒂诺神色慌张地停了下来，他望望那条狗。狗轻轻叫了几声，用聪颖的眼光疑惑地看着他。此时，管灯工人点燃了第一批街灯。在广场的另一侧，昆蒂诺发现柱廊下面的咖啡馆发出淡红色的火光，他甚至能看清站在门旁的人影。他顿时振作起来。他向冻僵了的双手呵了呵气，开始使劲捶自己的胸脯，并在雪地上跳将起来，潮湿的紧身衣贴在身上，双脚冻僵了，他企图使之暖和起来。他穿过广场，向那些先生们走去，他们在柱廊的保护下观看纷纷扬扬的鹅毛大雪。他脱下旧帽子，开始说最逗人发笑的俏皮话：

“最尊敬的先生们，请对马尔科·明盖蒂先生——他用手手指那条狗——以及温顺的昆蒂诺·塞拉，也就是我，赐以你们的同情。我们两人，退休的财政部长，现在为诸位演出不同寻常的、空前绝后的精采杂技，专为激起你们的食欲而设想的杂技。”

听到这些话，先生们不满地耸耸肩，明显地感到气愤，他们走进咖啡馆里去了，倦怠地透过牙缝说：

“懒汉！”

“酒鬼！”

“该劳动！”

“我真想狠狠揍你一顿，下贱的小丑。”一个狂热的立宪主义者嘟囔着。他把毫无恶意的笑话当作政治讽刺了。

可怜的昆蒂诺手持帽子，身子微微向前倾斜，呆呆地站在那里，如同遭到雷击一样。广场完全变成了白色，只有街灯微弱的光线稍稍驱散凄凉冬夜的黑暗。只有悬挂的街灯和从咖啡馆宽敞的玻璃门透出来的明亮的光线把住廊照得通明。

“现在该怎么办呢？”

昆蒂诺偶然若失，环顾四周。广场上除了一个穿破烂衣服、肮脏的孩子外，空无一人。这孩子滚着雪球，如此津津有味地吃着，似乎这不是雪球而是块煎玉米面饼。他惊讶地望着这个穿古里古怪服装的杂技演员，期待着他开演节目。昆蒂诺完全气馁了。他回过头来，仿佛征求意见似地望了一望自己的艺友。马尔科·明盖蒂仿佛明白他的意思，立即站了起来。

“你想干活吗？想吧？打起精神来，趁还有力气，我们继续干吧。”

他用手擦拭咖啡馆蒙上了水汽的玻璃窗，现在能看清这些舒适地坐在桌子四周的先生们了：有些人在愉快地闲聊，相互说着笑话；有些人在慢慢地喝葡萄酒和其他热饮料；还有一些人躺在软绵绵的沙发上吃着甜饼和各种美食。看来大厅里非常暖和，人们都解开了上衣。昆蒂诺想，也许这些人会透过玻璃窗观看他的演出，因此，他完全振作起来了。他重又拍了拍仅仅裹着一件潮湿紧身衣的胸脯，朝冻僵了的手指呵了呵气，朝那个还在安心地吃雪球的脏孩子望了一眼。他开始一把接着一把地叠椅子，这些椅子都是原先从咖啡馆里搬出来，后来留在柱廊外面的。但过了不久，他感到不舒服了，他完全冻僵了，饥饿和疲劳已使他支持不住。他两腿发软，太阳穴脉管剧烈跳动，喉咙干得像火烧似的，每叹一口气或说一句话，他都感到这样的疼痛，似乎吞下去一片锐利的钢片。椅子叠好以后，他重新开始跳跃，以便暖暖身子，但他在结了冰的路面上滑倒了，差一点整个身子都栽倒在地。

“先生们！我开始演出以激起你们的食欲。”

马尔科·明盖蒂很明白，现在该轮到它了。它坐在后爪上，企图用前爪

戴军帽。脏小孩看到杂技演员做的鬼脸而哈哈大笑。当昆蒂诺开始缓慢地攀登这不牢靠的建筑的时候，脏小孩兴高采烈地拍着那冻得通红的手掌。昆蒂诺爬上第一张、第二张、第三张、第五张椅子；他终于爬过最后一张椅子，登上了最高处。但是当他试图做倒立这个动作的时候，他的手指滑溜了一下，椅子移动了，他失去了平衡，同椅子一起栽倒在地上，椅子不断从上面朝他的头部和胸部压来。

他没有叫喊，也没有呻吟，埋在椅子堆里，一动不动地躺着。

孩子惊叫起来，飞快地跑掉了。

一段时间内没有一个人走拢来帮助可怜的昆蒂诺。而马尔科又拿不定主意是否要动一动。它仍然坐在后爪上，只是偶尔放下前爪，伸一伸脖子以便稍微休息一下；它望着埋在椅子堆中间的主人，不安地嗅着空气，似乎想猜透这场新滑稽戏的含义。第一个走近昏倒在地的昆蒂诺的是一个搬运工人，接着来了一个年轻的女人，她开始向圣母和所有的圣人求救。最后，在昆蒂诺周围聚集了十来个人，可是他们都同他保持着相当的距离，仅仅想看一看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明显地不打算援救他。这以后，从咖啡馆跑出来一个侍者，很快就回去了，因为他要向专门打发他来了解外面为何发生喧闹和叫声的主顾们报告见到的一切。终于出现了警察，他立即派人到医院去取担架。抬来了担架以后，两个人把受伤的、仍然昏迷不醒的昆蒂诺放在草垫上，用皮带拴住，然后抬走了。

在这段时间里，马尔科一直在旁边转来转去；人们踢它，想把它撵走，可它连叫都不叫一声，无意走开。当志愿医务人员一上了路，马尔科就跟在担架后面跑起来。它在路边慢步跑着，蜷曲尾巴，耷拉着嘴脸。到达医院门口的时候，马尔科也想溜进去，但是医院凶恶的门卫却使劲地踢了它一脚，这条狗被远远地踢倒在雪地上。

整整一夜，昆蒂诺没有恢复知觉。医院职工们望着这不省人事的人，忧郁地直摇着脑袋。第二天早晨，他从昏沉的睡梦中醒来，环顾四周，以为自己始终在梦境之中：他有生以来第一次觉得自己是个老爷，躺在柔软的床上，盖的是暖和的被子。阳光透过宽敞的、朝大街开的窗玻璃照进病房，将成千上万金黄色的尘粒拧成一个欢快的环圈，组成一条黄色的光带，散落在雪白的床单上。这明快的宁静使昆蒂诺充满了难以名状的喜悦，在他的心灵中唤起了对这些人的感激和热爱：是他们以巨大的耐性照料着所有的病友。他对挂在周围的圣像和画在天花板上的巨大的那稣像油然而产生了敬仰之情，他觉得那稣似乎在十字架上祝福着所有的病人和受苦者。

生活终于也把微笑赐给了可怜的昆蒂诺。但仅仅是现在，在他受了重伤、住进医院以后！他觉得，出乎意外的不幸竟变成了幸运。他头脑昏沉，胸中不时感到阵阵剧疼。除了紊乱的思绪，寒热病也给他带来了幻觉。他充满了不可抑止的愿望，他强烈地需要爱，他为迷惑所左右，急切地期待着有人来探望他。每当门开开，不熟悉的人走进病房，他立即猜得出，这是某一个病人的母亲、妻子、未婚妻或者朋友，来访者面带笑容匆忙走近其中的一张病床，把小礼品送给自己的亲人，亲吻他，抚爱他。

这说明，这些不幸的人们也都有自己的幸福！昆蒂诺看到，探望者细腻的手紧握着病人的手，给他带来了希望和安慰，他看到过眼泪和微笑，听到过痛苦和欢乐的叫声。他痴痴地等待着，门重新打开，某个好心肠的人也前来探望他——昆蒂诺。可是，谁都不知道昆蒂诺，他在这里没有一个熟人。

谁都不走近他这张孤零零的、被遗忘的病床，似乎他在这间痛苦的房间里完全是陌生的，他回想起由于糙皮病而变丑了的母亲；她在毁了自己的心灵以后，投入脏水塘里死了。他又想起了父亲，这个可怜的流浪汉：他受尽沉重劳动的折磨和良心的谴责、在遥远的岛上死去了。他忽然对情人的微笑和朋友的絮语发起愁来。他现在哀叹逝去的、几乎没有给他带来任何欢乐的生活。他孤苦伶仃，始终孤苦伶仃！不，不，他有同伴，他有朋友。于是他以出其不意的速度从床上跳起来，狂热地望着四周，向床下瞥视一下……但一切都枉然！他，孤零零的一个人，谁都不会想到他！……现在，他完全泄气了，他失望地感到，人世间的孤独比他夜间漫无目标地在无垠的平原、海边徘徊更痛苦：

他气喘得比早先更加厉害，重又躺在床上。他感到，不久前清醒的幻觉突然模糊起来，蒙上了一层重重的雾霭。包扎在头部宽阔伤处的绷带挪动了，血从它下面潺潺地流出来。医院里的侍者、大夫、护士跑来，但是他感到，不论从哪一个不相识的人脸上都看不出有一丝同情的表情。

寒热病耗尽了昆蒂诺最后的精力，他的生命接近了不可逆转的终点。

等待着这个不幸者的是一切痛苦的终止，是死亡……可是他却没有得到好死，他是像罪犯一般死去的：没有人可怜他，安慰他。而这最后的痛苦在昆蒂诺多灾多难的脸上刻下了难以忍受的深深的痕迹。还在咽气之前，他的瘦削的、备受苦难的脸部表情发生了变化，它变得出奇地温柔……他的嘴唇轻轻发出某个名字，他的头倾倒在枕头上，带着一丝微笑，他永远闭上了眼睛。

在这之前一瞬间，从街上传来了拖长的、绝望的吠叫。

这是马尔科·明盖蒂的告别词。

汤庭国译

## 卡里塞珀

埃米利奥·德·马尔基

莱蒂齐亚做了个梦，梦见她又回到过去的岁月。那时，她给吉乌里奥少爷喂过奶以后，总是宠爱地把他紧紧搂在怀里。她醒了。

她对卡里塞琅说：

“喂，你带卡里诺坐驴车上米兰去一趟。看看能不能见到伯爵，就说你是卡鲁纳塔农庄来的，是莱蒂齐亚的丈夫，把发生的事情都告诉他。我总觉得这件事同吉乌里奥少爷无关；不过，不管怎样，你可别没见到少爷就回来啊。”

那是11月，天气阴沉。下了三天雨，老葡萄树，黄色的葡萄树叶，都给淋得透湿。尽管如此，卡里塞珀还是和儿子套上驴车，从卡鲁纳塔出发了。莱蒂齐亚在门口看着他们，直到看不见为止，然后，她转过身去，哭着走进屋里，开始刷锅洗罐。

卡里塞珀是个地道的普通佃农，饱经风霜，面容憔悴。但是饥饿和困难敲到他的门上，这还是第一次。卡里诺是他的第七个儿子，还不到12岁，却也开始显出一副饱经风霜的样子；不过他身上的皮肤却白得像牛奶那样。莱蒂齐亚年轻时，皮肤也很白。

“吁，咋！”卡里塞琅突然打断自己的思路，吆喝一声。儿子灵巧地向毛驴刷地抽了一鞭。

据说老伯爵过去对卡里塞珀美丽的妻子很动心，因此，吉乌里奥少爷一生下来，老爷就硬要她给孩子喂奶。那已经是多年以前的事了……唔……十二……二十……二十六年啦，天呀，真的，时间过得真快！

他们一声不响，冒着倾盆大雨，走了差不多一个小时。一条旧布袋，无法挡雨。

“也许到头来还是莱蒂齐亚对，”卡里塞珀想。“少爷决不会知道发生在他眼前的事儿，他把什么都交给领班和管家；不管做什么事情，都是他们对，只是他们看事情未免片面点。”

卡里塞珀完全相信，只要能见到吉乌里奥少爷，把拖欠租子的原因告诉他，他总会立即想点办法，把事情摆平。毕竟还会看在莱蒂齐亚的面子上——少爷小时候，莱蒂齐亚究竟是他的奶妈嘛。

卡里塞珀并不否认他欠租，他宁愿脱掉身上的衣服去交租。可是接连几年歉收，这会儿他简直认为，既然已经欠了六年多的租，他理该获得原谅的。

“吁，咋！”

上个星期，管家对他说，一个地主完全可以拒绝退还佃户原先缴纳的租佃费，因为如果不采取这种坚决措施，这些佃户就一定会故伎重演——管家就这样说的。

卡里塞珀并不就是因为经营不善。他有很多真正可以辩解的理由。他那个身强力壮的儿子先是去当兵，以后又成了家。接着莱蒂齐亚病了几个月，是个难治的毛病，没有钱送她进医院。最后，又死了一头小牛。管家说得不错。他说卡里塞琅在十年之内也难以收拾这个局面。而且，随着岁月的流逝，他似乎有点丧失了判断力，这样，管家的话就越发说对了。

“快点，吁！”

这样看来，管家一定把一切都告诉索尔，贾科摩了。索尔·贾科摩是经

理人，一个诡计多端的老东西，酷嗜名酒、美女，尽管他已经年近半百了。若干年以前，贾科摩先生曾为莱蒂齐亚同卡里塞珀吵翻过。这真是冤家路窄。尽管贾科摩先生有钱有势。卡里塞珀还是要横下心来同他顶一顶，他是一家之长，得维护家声——俗话是怎么说的来着……

“吁，咋！”

现在虽然滂沱大雨已经停了，可是这种天气更加使人不愉快。说实在的，倾盆大雨倒可以使人提神醒目，可是这种雾气蒙蒙的毛毛雨，却透人骨髓，像是热病缠身。等到驴车拐弯，走上通向蒙扎的道路时，卡里塞珀抬起头来，向米兰方向眺望，长长的两排行道树中间笼罩着一片迷雾，什么也看不见，他们仿佛来到了世界的尽头。

“尽是泥浆，嗯？”他对儿子说。

“倒像是玉米粥……”儿子说。也许儿子的意思是说，“要是玉米粥的话，就不见得有这么多了。”

卡里塞珀又开始想到那位经理人，想到莱蒂齐亚和吉乌里奥少爷，想到欠租，想到可怜的收成。这一切都在他的脑海里不断地翻腾，就像那在泥泞的路上翻派的车轮似的。

最后，卡鲁纳塔被丢在背后，大约有七英里。渐渐开始出现房屋和近郊地带。接着他们来到米兰这个大城市，来来往往的车辆和行人发出的嘈杂声，对于不习惯城市生活的农民来说，真是震耳欲聋。

入市征税官检查了驴车，在毛驴身上捅了几下。身上披着旧布袋的卡里塞珀咕破了一句：“穷人不交税。”但是卡里诺添上一句，“不，穷人什么都得交税。”那当儿，他倒似乎有点儿哲学思想。

他们在小广场后面一座石砌的大公馆前面停了下来。卡里塞珀提着莱蒂齐亚放了鸡蛋的篮子，从驴车上跳下来，向看门人问一声伯爵在不在家。他问了以后，就机智地递过去四个新鲜鸡蛋。

“吉乌里奥少爷总是在家的。请这边走。”

卡里塞珀放下心来，走上楼梯，推开门，一面伸头，一面问：

“少爷在家吗？”

“你找他有什么事？”一个虚胖的小仆人间，他站在房间的中央，把两只手的拇指都插在上衣的纽眼里。

“我想跟他谈谈拖欠租子的事情，因为……”

“少爷在家。但是他还没有用午餐，午餐以后，还要看报纸，看信件。你知道，他不欢喜跟农民打交道……你要有事，楼下有事务所。你可以找管理员、律师，或者经理人，然后嘛，还有我在这儿……”

这个混账东西一心想开开心，一笑就露出两排整齐的黑牙，甚至根本不知道饥饿是什么滋味。

“劳您的驾，通报一下，就说卡鲁纳塔的卡里塞珀来了。我的老婆是少爷的奶妈……”

“那你还站在那儿子吗？跟我来吧——把帽子摘下来，唔，得尊敬这些祖先们的肖像，这儿可不比农村。你就坐在这儿念经祈祷吧，到时候，我会报告少爷，说你来了。你没有带点什么给他？哎哟，连一只漂亮的小鸟儿也没有带来？”

他朝空篮子看了一眼就走了，到厨房去和厨师拿他当笑料去了。

卡里塞珀手里仍旧拿着篮子，坐在一张油光闪亮、精雕细刻的椅子上，椅背上刻着伯爵的纹章。四周的墙壁上悬挂着几幅肖像，都装在沉重的旧镜框里，镜框上的镀金已经剥落，露出底下的灰泥。

卡里塞珀集中一下思想，然后他走过去，把身子探出一扇可以俯览大街的窗口。他看见了卡里诺，卡里诺已经从肩上取下；日布袋，正深情地把它铺到毛驴的背上。父亲深受感动，眼泪汪汪地抬起头来，看看四周墙上伯爵祖先们的肖像；说不定其中根本没有一个人有过慈行善举——一对人都是这样，何况对毛驴。

滂沱大雨停了一会儿以后，又下了起来。

这问四四方方客厅的四壁是用老橡木镶嵌的；一道陵眈的光线从潮湿的窗口射进来，照在镜框、雕饰和褪了色的褐色帷幔上。卡里塞珀的右首有一具木制的衣帽架，上面挂着几件幽灵似的衣服，衣服的上面是几顶帽子。在朦胧的光线中，那光景就仿佛是被吊着的佣人，活活在那儿吊死。墙角上的手杖和雨伞，穿着花边绉褶服装的伯爵祖先们的肖像，一切都似乎被一种奇怪而又不可恩议的厌倦感压抑得透不过气来，就连死者和无生命的东西，都像是无法抗拒睡魔的侵袭。卡里塞珀要不是由于心绪纷繁，坐立不安，也要昏昏睡去了。别的房间里都静悄悄的，没有人声，没有脚步声，什么声音都没有。就仿佛所有的人都死光了，或者都出去了。只有檐槽里哗啦哗啦的雨水声。

卡里塞珀闭上眼睛，弯腰伏在膝头的篮子上，一面想，一面摇头，用一只袖子，擦擦另一只袖子，然后又回到窗口。

儿子躲在门口，站在那儿，一点一点咬着一小块面包，一路上雨水已经把这块面包淋得透湿。可怜的孩子身上也给淋得透湿。

午餐已经准备好了，吉乌里奥少爷走进餐室。壁炉里炉火熊熊，一切都似乎叫人感到既温暖又愉快。刚敲十一点，吉乌里奥少爷斟了第一杯波尔多葡萄酒。

吉乌里奥少爷人不坏，农民都欢喜他，因为大家从小看他长大的。他不傲慢，也不吝啬，恰恰相反，他在旅游、养马、绘画、古董和书籍上挥金如土，而且肯周济贫穷落魄的艺术家和作家。这是显而易见的，莱蒂齐亚让他来看少爷时，她对少爷是了解的。

卡里塞珀只要求六、七个月的喘息时间，让他重新收拾局面——让他有时间卖掉两袋小米，把一口小猪养大，这样就可以卖到一百里拉。那时他的儿子就可以从西西里岛回来了。……唉，要是人人都能尽量克制一点，人人就有喘息的时间了……

一位客人进来时，吉乌里奥少爷正在吃油炸鸡肝。这位安尼贝尔侯爵虽然也是一位好人，却是个挥霍老手，总是债台高筑。他就要动身去阿拉伯半岛。侯爵的父母似乎认为这个主意挺不错。侯爵有位叔父在那儿当领事，不是替他还清债务，就是取消他的继承权。米兰全城都在议论纷纷，因此吉乌里奥少爷很想知道全部情节，侯爵滔滔不绝地谈着、他倒是个挺可爱的人，把一切解释和全部打算，一古脑儿倒了出来。他解说完了以后，请吉乌里奥少爷借给他八百，或者一千里拉，他准备用食糖和可可归还欠款。他放声笑

着说，将尽早归还。

这两位朋友就像青年人那样，在欲哭不得时反而大笑起来了。隔了一会儿，他们开始评论起尼尼绮来了。尼尼绮是一位非常动人的金发小姑娘，在法国轻歌剧中红极一时。不过吉乌里奥少爷觉得他正在取得进展，他刚刚为建造孤儿院的一个社交团体分担六百里拉费用，侯爵夫人埃莉诺娜是这个孤儿院的赞助人。

侯爵夫人有两位女儿，每人有两百万的嫁妆；问题是，哪一位？……

“从卡鲁纳塔来了一个农民，想跟您谈谈，”仆人通报。

“你完全知道，我不过问田庄上的事务，叫他到下面事务所去……*embarrasduchoix*，亲爱的，一位非常美丽，但是脾气很坏，另一位其貌平平，却完全是个小天使……”

吉乌里奥少爷举着餐叉高谈阔论时，侯爵已经把盘里的食物吃个精光。两人哈哈大笑，然后言归正传，伯爵为他的朋友拿出三千，四千，或者五千里拉借款，要多少，给多少。侯爵接受下来，跟他握握手，深受感动。

与此同时，卡里诺的那头毛驴正站在雨里，时不时地抖动一下皮毛，慢慢向墙壁靠近。马车和出租马车的马夫们在经过的时候，都情不自禁地要在毛驴身上抽上一鞭，奇怪，看来毛驴对他们竟有这么大的吸引力。街头穷孩子们对着驴耳朵喊叫彩票中奖号码，就仿佛这头可怜的畜牲对自己天生就是笑料还没有听够似的。卡里诺把街头每个人的议论，都看作是对伯爵和他本人的侮辱，但是对于这座喧嚣的大城市和它的居民，他是这样的害怕，没敢向人们扔石子，而是悄悄地忍住眼泪。

仆人回来用唱歌般的声音告诉卡里塞珀，说爵爷根本不过问庄园的事。他雇有管理员和办事的，替他管理这种事务，不要别人打扰他。咳，要是少爷得听听大家的，那还不天大部有成群结队的人上公馆来！仆人提醒卡里塞珀，要积少成多，聚沙成塔。又说他最好去找索尔·贾科摩说去。

“但是索尔·贾科摩不愿意听，只是通知我在圣马丁节那天搬家，”可怜的老人抽泣起来。

“少爷对索尔·贾科摩是言听计从。要么，你是诚实可靠，要么，不是。”

“但是我的孩子们……”

“就算你一向没错，这也没有两样。经理人说的，当然一准没错。敢情你是老糊涂了，连这，一点都不知道。”

一阵叫人铃声，中断了他们的谈话，仆人赶忙走了。卡里塞珀眼里充满了泪水，但是他嘴唇紧闭，极力抑制他的愤怒和失望。

假如他是唯一的当事人，那他此时此地就走了，死在下伦已第，或者死在路旁。他已经上了年纪，耗尽精力，生死存亡已经无关紧要了。

有好几年，老天爷似乎接二连三和他过不去。但是他的妻子，儿女……他们都出生在群山庇护下的同一个小村子里，祖祖辈辈都埋葬在同一个墓地里。二百多年来，他们一代接一代，子子孙孙都耕种这同一片土地。你开始了解并且热爱这片土地。每处树篱、丛林、洼地，你都能如数家珍地说出它们的来龙去脉。儿女们就像野草和苜蓿似地成长，繁衍。在你照管土地时，就仿佛是在照管你自己的孩子。

---

法语：该怎么办，就怎么办。

11月11日。

可怜的卡里塞珀把两臂搁在篮子上，就这样杂乱无章地浮想联翩。他从窗口望出去，似乎看见毛驴和驴车都在遥远的远方，越走越远，渐渐消逝。这也可能是瓢泼大雨，或者是泪眼模糊的缘故。

午时的钟声响了。这时刻莱蒂齐亚在家里该把汤端出来了。这会儿，她一定在想着他们父子两人，一定感到十分骄傲，给他们想出了这样一个好主意。她确信无疑，她奶大的吉乌里奥少爷决不会亏待他的奶妈的。奶妈毕竟像亲娘啊，事实上，莱蒂齐亚一想到那位可怜的、苍白的伯爵夫人，就觉得她比吉乌里奥少爷的生母更富有慈母的感情。不，要是卡里塞珀见不到伯爵，他是决不会回来的。

他的乱麻般的思想把他带回到第一次送莱蒂齐亚上米兰城的那一天（二十六年以前）。她是去给老伯爵的儿子喂奶的。那时莱蒂齐亚是多么美丽健壮！那还用说，她奶水充足，足够给老伯爵不止一个儿子喂奶！据说这孩子一生下来就患软骨弯腿病。但是你瞧，现在他是多么年轻英俊！那时，这一家是那样的欢欣鼓舞！老伯爵像孩子似地欢叫起来，每逢他在楼梯脚下碰见卡里塞珀时，总是说，“我知道，莱蒂齐亚又善良又健康，好极了！”车马，高贵的宾客，一天到晚，络绎下绝。终于到了走的时候了，终于到了和莱蒂齐亚说“再见”的时候了。莱蒂齐亚送到大门口，眼都哭肿了。“忍耐一点，艾塞沛，”她说——就在这大门口的台阶上，不过，经过这么长久的年月，连台阶也好像老多了。“咱们也会像这样发财的。以后，咱们不会缺吃少穿，他是这样一位仁慈的贵人，实在是一位贵人。再见，艾塞沛。”

他们让她穿得一身白；头发上别着金色别针，脖子上戴着漂亮的金丝项圈。看上去，她倒像是一位贵妇……卡里塞珀自个儿动身回卡鲁纳塔时，他心都碎了——这是二十六年以前的事了。但是眼下如果连这位年轻的贵人都不见不到就不得不走的话，那情景比当年更惨。

卡里塞珀看到再也没有人，因而相信他们把他扔在一边根本不再理他时，他鼓起勇气推开一扇门。他看见另一扇门，里面全部家具都套着皮套子，还有镀金雕刻的美术品。这地方看上去倒很像一座教堂。他朝里面张望一下，一个人也没有。他非常恭敬地、轻轻他说：“爵爷，帮帮忙吧！我叫卡里塞珀，从卡鲁纳塔来的。”

没有人回答。除了一具穿甲戴盔的人体活动模型靠在墙边以外，什么人也都没有。卡里塞珀掏出蓝布手帕，揩揩眼睛。然后他再次提起篮子，拖着突然之间变得像铅一样沉重的脚步，回到客厅。他仿佛迷失在一片浩瀚的、无名的大沙漠里。从窗口望出去，他看见小驴车的周围围了一圈人。卡里诺在那儿，拼命想从一名警察的手里挣脱出来。

究竟出了什么事啦？卡里塞珀再也顾不上等待伯爵了，急忙冲出去看看，事情好像是这样，街头一个调皮的孩子扔出一枚爆竹，刚巧在驴腿之间爆炸。卡里诺揪住这孩子的头发，两人就在一小群人中间打将起来，这群人是来看热闹的，看到这情景都哄然大笑起来。

卡里塞珀把孩子救了出来，朝附近的一家小客栈走去，这群人跟在后面。他们在小客栈给自己和毛驴买了点吃的。卡里塞珀对儿子呵斥一番，说他不懂规矩，然后再次回到伯爵公馆，正好碰到贾科摩先生出来。

“我正想去找你。爵爷刚刚签订了一份新佃户的租约。到圣马了节，你必须搬出去。”

“但是他不能那样干……”

“那你最好还是亲自向伯爵抱怨去吧。”

接着贾科摩先生吃饭去了。

卡里塞珀像孩子似地哭起来，一心想感动看门人。看门人能不能劝劝伯爵接见他呢？

“爵爷出去了，”看门人简慢地回答，似乎不像先前那样和善了，也许是嫌四个鸡蛋太少。“爵爷出去了，还要在城里吃晚饭。”

“我上哪儿可以找到他呢？”

“不知道——可能在他常去的俱乐部，要不，就在击剑俱乐部……”

现在雨下得这么大，天也暗下来了。卡里塞珀走到广场中间，向右边看看。右边是一条灰暗的长街，行人撑着雨伞，川流不息地来来去去。脚下是稀烂的泥淖，到处都是水坑。

他向左边看看。左边是一条短街，街的尽头是一座教堂。什么地方有个补锅匠，在火炉旁叮叮 锤打着，湿漉漉的屋顶上笼罩着重重迷雾。

像米兰这样一个大城市，上哪儿去找伯爵啊？说伯爵出去了的那个仆人，真的没有通报说他来了？或者，是不是索尔·贾科摩欺骗伯爵，只是让他在新佃户租约上签字，而没有说究竟是什么租约？卡里塞珀敢发誓赌咒（我们也会这样），吉乌里奥伯爵对此一无所知。这是不是有钱人的一种特权——对什么都不屑一顾？

但是再花费时间也是毫无用处了。最好还是去找告诉他下伦巴第地方的那个人吧。他还得回卡鲁纳塔，征求一下莱蒂齐亚的意见，一家人共同分担忧患。

“吁，咋！”

这两个农民，披着湿布袋，坐上驴车，慢慢地朝卡鲁纳塔走了一个小时。车轮不时陷进泥坑，或者撞上石块，把他们颠得东倒西歪。有时候，毛驴停了下來，在泥潭里朝自己看看，这样就打断了老人的思路，喊一声：“吁，咋！”

毛驴懂得主人的声音，接着又继续前进。

卡里诺一句话也不敢说，父亲的脸色是这样的忧郁。卡里塞珀满腔怒火，怎么也不想说话。他真想对米兰放上一把火，烧它个一千二净。但是他决定换个办法，只要碰见过路的马儿，就向它扔石子。

“吁，咋！”

“真可怕，来到巴萨，连山岗也看不见，一路上尽是青蛙、蛇，还有靠挣点工钱湖口的陌生人。这种人也是食不果腹，会生热病，患癫病死去。说走遍天下，相差不大，实在是欺人之谈。”卡里塞珀更喜爱自己的家乡，自己的墓地。

已经过了辛尼西洛，过了老贝托拉。远处隐隐约约传来祈祷圣母玛利亚的声音。蒂西诺上空寒冷而凄凉的一天快过去了，铅灰色的最后余光，浮现出幽暗的白杨树和白桦树模糊的轮廓。时不时一户农家的炊火在苍茫的暮色中闪耀，低沉的炊烟，凝聚在薄雾弥漫的天空。

卡里诺听见汪汪几声犬吠——那不是磨坊的狗吗？——他抬起头来，看见了卡鲁纳塔灰暗的屋顶。在驴车后面坐着的老人，仍然在盘算下一步怎么办。

毛驴突然停了下来。

“叫它往前走，”卡里诺说，他自己没法子叫毛驴听从他的吆喝。

“吁，咋！”老人贼喝一声，从梦中醒来。

一会儿以后，父子两人在卡鲁纳塔跳下驴车。菜蒂齐亚站在门口等他们。她一眼就看出，就是问一声，也是无济于事了。她跑回卧室，开始哭起来，卡里塞珀缩成一团，坐在火炉边上，火上煮着汤。孩子背着火坐在地上。不多久，由于无人添料，火渐渐地熄灭了。

眼下，他们还关心什么火啊？这已经不再属于他们的了。这房子是属于他们祖先的，但是不是属于他们的。这儿仍然是他们的村庄，但是他们再也不能住下去老死此乡了。不知道在哪儿，另外一个家正在等待他们，也许这家主人，因为和他们同样的遭遇而撒下四壁萧然的房子。另外那个家没有别的传统，有的只是长年累月、漫无止境的穷困，又是个默默无闻的村子，不同的教堂，不同的墓地，墓地上的坟丘太少了……少得可怜。医院只给造了一个公用的死人坑，作为人们的归宿……永别了。

余杰译

## 独眼龙的遗嘱

安东尼奥·福加扎罗

下面这件事是我的朋友 M 讲给我听的。

1872 年——他对我说——，我在维琴察的公证人 X 那儿实习。八月份的一天上午，十点钟左右，雷托戈莱村的一个农民来到公证处，请公证人跟他去听他父亲的临终嘱咐，据他说，他们快给他父亲“送终”了。公证人希望我和他同行，于是我们三人便挤进一辆外观寒酸、没有坐垫的二轮马车，颠颠簸簸地出发了。拉车的老马举蹄不稳，坐位对两个身体屠弱、坐惯了高级软椅的公证人来说，委实不舒服。X 拉长了脸，车子每颠一次他都要低声诅咒几句，我也直发牢骚。毫不在乎颠簸的农民向我们描述父亲的疾病。他父亲名叫玛泰奥·库科，外号雷托戈莱村的独眼龙，因为只有一只眼睛。“他那一只眼，先生，”这位忧伤、孝顺的儿子说，“比咱们仁的六只眼看得还清楚。”

出城不远，我们离开大道，拐进插入田地中间的一条小路；马车在这种干涸的泥潭似的地方颠得更厉害了。幸好很快就到达了目的地：一所盖在烂泥上的简陋房子，猪圈和居室被臭气熏天的泥浆包围着。房子的另侧挨着一个巨大的干草房和一个空气流通、颇为干燥的敞棚。X 和我正要走进厨房时，带我们来的那人提醒我们说，病人不在家里：他的房间中又热又臭，只好把他抬到干草房去了。现在应该登上木梯，从敞棚里爬到干草房去。X 大发雷霆。气呼呼他说，他从来没碰到过这种事，他永远也不会去爬梯子的。他要立即回城。农民扶着木梯，反复说道，梯子很稳，很结实。在于草房的高处，一个模样和他相仿的人听到声音后，也伸手扶住木梯，为他帮腔说：

“上来吧，先生！别怕，先生！很稳，先生！”

我憎恨体操和登高，也毫无兴趣爬到那么高的地方去。然而，某种责任感、某种好奇心和某种日后可以讲讲这番经历的愿望混杂在一起，战胜了我。我小心翼翼地爬了上去，站稳后劝 X 也上来。在上面迈步必须看准地方，以免陷进草窝里。我们看见一张破旧、肮脏的床，上面躺着一个皮包骨头、面黄肌瘦、一只眼闭拢、另一只眼半睁的秃顶老汉。他呼吸困难，但看来还没到弥留之际。他的身边站着两个男人，一人在左，一个在右，长着两张光溜溜的、表情诡谲的瘦脸。一人手拿树枝，把垂死者脸上的苍蝇赶走；另外那个人正往老汉那张牙齿掉光的嘴里塞着一小块一小块干面包和干酪。

“吃吧，父亲，”他说，“吃吧，父亲。”

稍远处，一个老太太双手捂着脸，坐在于草上。另一边是几个农民，显然是证人，他们正在轻声交谈。小桌、墨水瓶、椅子都不缺。我们马上得知：病人昨天已作过临终忏悔，现在他已说不出话，但一切都明白，能点头示意。调实在不想在这种情况下代立遗嘱。试试看吧。

“父亲！”给垂死者喂面包、干酪的那人俯身喊道，“那头猪您留给我吗？”

老汉摇摇头，表示不同意。

“您把它留给蒂塔吗？”老汉点点头。

“波莱杰村的那些地给谁？”老汉朝那个来接我们的人瞥了一眼。

“给吉焦，是吗？”老汉点点头。

“您看，先生，他是不是一切都明白？”提问题的人转向X作出结论；他说得不错。

不过X还要问问病人妻子的意见：老太太正蹲在于草堆上啜泣。她马上滔滔不绝地证实道，玛泰奥神志完全清醒，仅仅半小时前还表示不同意兽医的建议给公牛放血。她接着说，至于说遗嘱，丈夫的意思她早知道。她说这话时非常激动，颇为感慨。看样子她是个善良的女人，谁也不会怀疑她想欺骗公证人。于是，公证人向她了解了几个有关合法继承人和财产的有关情况。只有三个儿子，全部在场。财产比人们根据表面现象设想的要多得多：包括二十来公顷好地——一部分在波莱杰村，另一部分在雷托戈莱村——，贝泰西奈拉村的另一所房子，许多牲口，好些还没卖掉的农产品。老太太说的话得到了儿子们和证人们的证实。公证人想建议老汉大致表示个意见，至少是把这些东西按人头平均分一下。但不行。老伴、儿子们和证人们指出，老汉执意把某几样东西具体地分给他的每个儿子。证人中有一个彬彬有礼的小老头，他送给公证人一把烟丝，笑容可掬地对公证人讲话，他的笑容中充满了对其他农民的无知的怜悯和对自已的博学的满意。没等公证人提问，他就用肯定的语气说出了立遗嘱者自行分配的财产和依法留存部分的比额。

“玛泰奥很机灵，”他说。X开始询问老汉的意见，我着手记录，耳听手记。就这样，通过提问题和点头示意，房屋、土地、牛、马、猪，甚至那辆破旧不堪的二轮马车全在我的笔下转移到了立遗嘱者的三个儿子焦尔焦、蒂塔和凯科手中。

“您妻子呢？”X大声问道。“您不想给妻子留点东西吗？”老汉摇摇头。包括他的妻子在内，大家都证实说，他的这个愿望是人人皆知的。

“好吧，”X嘟哝道。“这个问题由法律解决，咱们按法律办事。”

“先生，”自愿受苦的老太太说，“我不想硬要任何东西。以前我挨过饿，今后我也可以挨饿。”

我的上司不听她的，准备高声朗读遗嘱，我把我的位置让给他。X念遗嘱时，我看着一只从敞棚中飞到干草堆边沿的神气活现的漂亮公鸡。突然间，我听见一个响声，回头一看，发现一位脸色绯红、头发蓬乱的年轻农妇，抱着一个吃奶孩子，气喘吁吁地朝我走来。

“你们在这儿干吗？”她问我，一双亮晶晶的眼睛盯着我的脸。“你们想饿死我和我的孩子吗？”屋子里顿时乱作一团，老太太站起身，她的儿子们朝新来的这个女人奔过去。X也猛地站了起来，要求大家别动。

“这个女人是谁？”他凛然问道。

作出回答的是母亲：“先生，我来告诉您，她是谁。她是我的闺女，明白了吧？不过，您知道吗？她什么也拿不着，没她的份。她父亲已经给她够多了，太多了。我不知道……”

“您也这么说，母亲！”年轻农妇痛苦地打断她的话。“我的兄弟们在面前向来像恶狗一样，我忍一忍也就算了。可是您？我是什么人？难道我

---

焦尔焦的昵称。

意大利遗产法规定，遗产分为两部分，一部分由立遗嘱者自行分配，另一部分按照法律在所有合法继承人中间平均分配，立遗嘱者无权支配。这篇小说的矛盾围绕着前一部分遗产的分配方式而展开。

意思是说，妻子作为合法继承人之一，可从依法留存部分中得到一份遗产。

身上流的不是您的血吗？难道您也嫌弃我？我有什么可被您指责的？我丈夫有什么可被您指责的？”

“够了，够了，够了！”X边嚷边撕遗嘱。“你们都应该觉得可耻！谁再张嘴我就把他送进监狱！”

证人们脸色发青，是由于害怕；儿子们脸色发青，是由于愤怒。母女俩怒目相视。不过谁也没有再开口。怒气冲冲的X把那张纸撕成了碎片。年轻女人猛地一扭身，径直走到垂死者跟前，把孩子往他身边一放。谁也不敢拉住她。

“父亲，”她粗声粗气地嚷道，“您如果想饿死我，我可以去死，但您得给这个小家伙留块玉米饼！”

老汉无力再做出任何愤懑的表示，闭上了仅有的那只眼睛。我永远忘不了枕头上的那两个脑袋：那个发色淡黄、肉色乳白、一对天蓝色的眸子朝着母亲微笑的小孩脑袋，以及那个面容温怒、蒙上死亡阴影的老汉的秃顶脑袋。冥府的君主正虎视眈眈地朝枕头俯下身，把两个灵魂中的一个摄走。想到这种惨相，我不寒而栗。我觉得这是命运开的一个可怕玩笑，X看着这一切，也很吃惊。正好在这时，教士来了，他心眼挺好，头脑简单，我认识他。他看见孩子在床上，产生了误解，脸上瞬即容光焕发。

“嗨，好，好，”他说，

“感谢上帝。”孩子“哇”地哭了起来。他母亲打算把他抱回，但教士唐·罗科不让。

“别，别这样，”他一面说，一面拉起病人的手腕，“让他去世时身旁有个小天使。是时候了。”他开始诵读临终祷词。X不怎么喜欢类似场面，情愿从梯子上下去。谁也不动，没人帮他，因此我只好跟他走。不过，我和他一道离开之前，又回到草堆上呆了片刻，你知道，我很好奇。儿子们和证人们皆已消失，不知上哪儿了。年轻的母亲抱起哭哭啼啼的孩子，一心一意地哄他、吻他、爱抚他，仿佛只有他才值得她关心。直到最后一刻还对丈夫忠心耿耿的老太太跪在老汉床前祷告，她曾用某种野性的矢忠分享和满足他的热情。

后来，当我在长势可喜、一片碧绿的玉米地里穿行时，当我在百花盛开的草地上和一排排高大的、缠绕着葡萄藤——葡萄已经发紫了——的桤树中间穿行时，我思忖道：为什么如此美丽无邪的大自然、生命力如此旺盛的鲜花和如此吉祥的累累果实竟会在人们的心中造成这么多邪恶的贪欲和刻骨的仇恨呢？

“我不明白，”我的朋友X下了结论。“世人为了享用上帝的无上恩泽而设想出来的体系中，准有一些错误之处。”

“我也担心是这样，”我说。“恐怕是有一种根深蒂固的自私恶习。不过，这事还是让大地和世人的主人去管吧，他会替咱们找到好法子的。”

袁华清译

---

意大利某些农村地区的风俗：老年人临终时，如有一小孩愿和他并排躺在病榻上，则他死后可入天堂。

## 机 遇

埃多阿多·卡兰德拉

从前，谁要是赶上在普里亚村过夜，只有在鹤鹑王客店住宿。客店楼下，一间破旧的屋子，既当厨房，又是店主的卧室。吃饭则在另一间光线暗淡的小屋子里。楼上那间被炊烟熏得发黑的房间是客房，屋里放着一个立柜，两把椅子，一张小床，这些家具几乎塞满了整个房间。一年到头很少有几个人在这里住宿，赶车的、放羊的或做小买卖的货郎，都在牛圈或堆草料的屋里歇脚，而有钱的过往客人则赶往别村下榻。

1833年10月7日黄昏时分，狂风夹着暴雨骤然袭来，一位驾着一辆豪华轻便马车的青年，突然将车停在客店门前避雨。

店老板急忙帮助来客把马卸下牵进牲口圈，再把淋湿的马车赶进窄小的棚子里。老板娘点起了挂在楼板上的吊灯，捅旺炉火，并往壁炉里添了一大把干柴。当年轻人走进屋子，看到柴人在炉膛里噼噼啪啪地作响——燃烧的火焰映红了整个房间，纷飞的火星钻进了烟道——他像孩子般快活地跑了过去，站在壁炉前面，搓着双手、好奇地打量着周围的一切。

体格健壮。前额狭窄、颧骨突出的店老板彬彬有礼地走上前，用很自信的口吻，从容不迫地问道。

“您在这里过夜，是吗？”

“这个……”对方回答说，“假若我有意在这儿过夜呢？”

“您会得到上好的房间、上好的床铺。”

“被褥干净吗？”

“这还用问！”

“有什么好吃的？”

“奶油，香肠，新鲜鸡蛋，”老板娘说道，“外加两只油炸小丘鹑……”她打开抽屉，取出两只嘴巴细长的丘鹑，放在桌上。

“真是山珍呀！”店主人一边说，一边在手里掂量着这两只丘鹑。

“让我看看！”青年人说道，“这是谁打的？”

“是我在普里亚打的。”

“普里亚？”

“这里最好的狩猎区。”

“离这儿远吗？”

“不远，只要半个小时……”

年轻人拉过一把椅子坐下来，伸开双腿，他观察着炉火，火光照红了他那娇嫩的面颊，照亮了他凝视的双眼和稚气的前额。

“真遗憾，”他自言自语他说，“忘记带上猎枪了！”

“好小伙子！”店人大声说道，“您也爱打猎？”

“那还用问！可惜我们那里能打到的野禽太少了……”

“您家住哪儿？请原谅我的好奇。”

“在维拉梭戈。”

“我到过那里，是个好地方。可那里没有森林，没有沼泽，只有田野和草场，这种地方，除了鹤鹑，没有别的。”

“我父亲很少让我去打猎，现在他又病了，什么事都要我来处理。”

“令尊是做什么事的？”

“是戴尔里奥侯爵的管家。”

“是那位在都灵有好大一座楼的侯爵吗？”

“是他，我就是去找他的。”

店主人在室内转了一圈，看看做好的菜肴，又看看摆好餐具的桌子，然后走到门口看看天气。

大雨已经停了，转成了绵绵的细雨。薄薄的云层依然覆盖着天空，透过云层已能隐隐约约地看到月亮。

“明天准是好天气，”店主人在回过身来说，“是上普里亚山打猎的好日子：大雨过后，那些隐藏在人迹不到的地方的野禽也会出来觅食……真是有意思。”

年轻人依旧坐在壁炉旁，用火钳不停地在炉灰上画着什么。他似乎全神贯注地在画，但思想却跑到了九霄云外。终于他的手停止了动作，开始欣赏起自己的图画。

狩猎曾是原始人的一种谋生手段，但现在对某些人来说仍不失为一种强烈的、有着无穷魅力的、有时甚至是残酷的嗜好。

不一会儿，老板娘宣布晚饭已经做好了。路易吉·巴拉利斯邀请店主人在对面陪他用餐。店主人在吃得高兴起来，把话题又转到普里亚山上。

“那地方真正的猎手只要看上一眼就会打心眼里喜欢它，应该找个机会去一趟。您会看到各种野禽：野鸭子、大鸕、秧鸡、丘鹑……秋天和冬天那里还有野鹅、灰鹤、苍鹭。内行的人是知道怎么打这些鸟的。去年秋天，我打到一只水鸟，大得连猎物袋都装不进去。我站到桌子上用手提着它的一只翅膀，而它的另一只翅膀却还拖在地上呢！”

路易吉出神地听着店主人的叙述，内心充满了羡慕和憧憬。莫雷斯科不停他讲着，讲了个把小时，最后他起身去拿了一盏灯递给年轻人，慈父般他说道：

“去吧！现在去睡觉，明天我们还要早起……”

“可是，”路易吉嚷嚷说，“我还要赶到都灵去。”

“我知道……让我们合计合计，您什么时候应该赶到都灵？”

“明天晚上。”

“干吗不后天一大早赶到呢？现在路上太平了，拉维尼亚和他那一伙子都被关起来了，夜间赶路您还有什么好害怕的？”

“不，我不害怕……我是想回来的时候时间更充裕些……”

“噢！”店主人挤眉弄眼地接着说，“您一定有什么东西要交给侯爵！……好吧！我们想办法中午赶回来，您从从容容地吃过午饭再启程，骑上快马，天黑以前准能赶到波内菲梅。”

路易吉沉思了片刻，他知道他不应该让步，可是他缺乏坚持的勇气。

“要是我带着猎枪就好啦！”他抬起头来叹息道。

“把我的猎枪借给您，我再去借老波尔拉的，他就住在附近。”

他走过去摘下了挂在墙上的猎枪。

青年人贪婪地接过猎枪，细细地打量了一番，便举起枪对着油灯瞄准起来。

“好使吗？”店主人问道。

“太好了，就像为我特制的一样！”

“那就给您用吧！”店主人说完，领着年轻人爬上木梯，把他送进了客

房。

当莫雷斯科走下楼时，他的妻子已经收拾完桌子，正在那里点钱。

“太少了，是吧！”店主人说道，一面走向床铺，一面开始脱衣服。

老板娘紧闭着嘴唇，含糊而又不满地哼了一声。

莫雷斯科摇摇头，嘴里骂了一句。

“喂！我们没酒了。”老板娘说道。

“知道啦！”

“柴也快要烧完了。”

“我知道！”

“快月底了，该想法子跟东家清帐了……”

店主人愤怒地举起双手，在头顶上挥舞着。

“咳！”妻子心平气和地接着说，“这都怪你。”

“又来了！”

“你老是游手好闲……”

“你要是能把我的猎获的东西都卖掉……”

“算了，算了，你打的那些小蝙蝠能支撑起客店！你看人家塔尔波内，我们来之前就在这儿混事，可人家现在在萨鲁佐自己开店了。”

“塔尔波内是个什么都贩卖的人。”莫雷斯科争辩道，一面钻进了被窝。老板娘这个母夜叉站起身来，逼近床沿。

“问题不在这儿，塔尔波内善于抓住时机。你呢，多少好机会你都放过了。你是个笨蛋，……那天晚上拉维尼亚自己送上门来，你要是……”

店主人一骨碌坐了起来，怒视着妻子，压低声音说道：

“嘘！你怎么啦？发疯啦？”

他望望楼板，示意妻子楼上的客人还没有睡，还能听到楼上沉重的脚步声。老板娘粗俗地耸耸肩膀，然后双眸凝视着老板。咧开嘴阴险地笑了。

莫雷斯科被她推倒在床上。

“不，不，”他小声说道，“我不要听你那老一套，别说了……明天我们让他付晚饭钱，床铺钱，打猎钱，午饭钱，……再把我明天打的东西卖给他，敲他一笔竹杠。别缠着我了，我困了，你也上床睡吧。你今天晚上着了魔吧？”

不过后来他觉得自己也着魔了。夜里他突然惊醒，漆黑的房间伸手不见五指，村里不时传来狗叫声，他在床上翻来覆去，许多想法纠缠着他，使他无法入睡。他想知道巴拉利斯到底带了多少钱，究竟藏在什么地方……

第二天清晨，当莫雷斯科上楼来叫客人时，见那年轻人已经起床了。

“好样儿的！”店主人说道，“您不用慌，还早呢！”

“我要中午赶回来。”

“放心吧！先试试这玩意儿，上那种地方，少不了穿上这个。”

他递过一双猎人用的护腿套。

“那里潮湿？”年轻人问道，一边忙把护腿套系上。

“那儿是沼泽地！”

“需要轻装，身上不能带什么吗？”

“除了必不可少的东西，别的什么也别带。”

巴拉利斯望着地板，手摸着下颌，显得犹豫不决。

“您怎么啦？”店主人在一旁观察着他，问道。

年轻人把手伸到枕头下面，掏出一条塞得鼓鼓囊囊的沉甸甸的腰带来。

“啊！”店主人睁大双眼，惊奇得叫出声来。

“您看我可以带着它吗？”

“带着吧……要是您到时候感到不方便呢？”

“你们有没有安全的地方？像钱柜什么的？”

“我这店里哪儿都安全。您看！把您的金币放在这里比放在皇帝的口袋里还安全……”

他一边说一边打开立柜，让巴拉利斯把财宝放进去。他小心地锁好柜子，把钥匙交给了年轻人。

然后，他们一起走下楼来，取了猎枪。莫雷斯科唤来了他的猎狗，朝它屁股上踢了一脚，叫它前边去带路。

天气虽然要转晴了，天空却仍旧笼罩着一层青灰色的迷雾。东方云雾淡薄之处，已透露出一道道霞光，空气中充满了潮湿的泥上气息。

两个猎人以同样急迫的心情匆匆赶路。长者把年轻人当成新手一样，叮嘱他一切必须注意的事项。

“您记住，丘鹬起飞时总是忽上忽下，这时候打它，很难击中，最好等它窜到半空成直线飞行时再开枪。您会觉得距离远点，这没关系，只要扫着它，就能把它打落。它正起伏飞行时您就开枪，准打不中。您要留心选择落脚的地方，那个鬼地方会陷入，到处是烂树根、乱草丛和陷坑，您千万别离我太远……别冒冒失失地往前冲。”

巴拉利斯沉默不语，似乎在认真地听他讲话。他们已经到达普里亚山区。他们想象着巨鸟受惊飞向天空，然后被击落了的情景。

天越来越亮了，在他们所走的那条泥泞小道的尽头，出现了一片开阔地，透过树干已经可以看到一大片带有黑色斑点的翠绿的草地。草地上潭潭积水的上空，飘浮着一片片灰白色的薄雾，草坪四周浓密的栎树林里夹杂着一棵棵柞木树。

“喂，向右拐，”莫雷斯科说道，“马上就能见到大水潭啦！”

他们走上一条满是积水的小路，穿过一片农田，来到沼泽地带。猎狗在草丛中搜索着前进，他们一言不发、聚精会神地跟在猎狗后面，焦急地等待着扣动扳机的时刻。

半个小时过去了，莫雷斯科有点着急，他气喘吁吁地骂着、威胁着、吆喝着猎狗。什么也没有，真是不可思议！当他们走到一座废弃的炭窑边缘时，他对巴拉利斯说道：

“我们在这儿绕一圈，要是这儿什么也没有，就只好回家去了……德拉波，进去！到窑里面去看看！”

猎狗进去了，它似乎嗅到点什么，立刻冲了上去。只听扑地一声，一只丘鹬从芦苇中窜出来，迅速飞向天空。

店主人急忙举枪射击，却射偏了。

他定了定神，又补了一枪，还没有射中。这只倒霉的丘鹬正好飞到了巴拉利斯的上空，他熟练地举起枪，射中了它。

“打中了，打中了！”他嚷嚷着跑过去将猎获物捡了回来。

“枪法不错，”莫雷斯科嘟囔着说，“您要小心脚下，否则您会变成个泥人儿！”

年轻人这下子交了好运，扑鲁鲁地飞出来的五只丘鹬他打中了四只。

“他好像是职业猎手，”店主人自言自语他说道，并不怀好意地瞟了他一眼。

什么东西在草丛里乱窜？德拉波猎猎地叫着，跟在后面紧追不放。原来是一只可怜的秧鸡，终于被猎狗在草丛中抓获。

店主人唤回猎狗，从狗嘴里取下猎物放在自己的袋子里，然后抬起头来寻找自己的伙伴。年轻人离开他有一段距离，在小心翼翼地择路而行。店主人转回身来，不时发出恼怒的哼哧声。朝一株孤零零地长在草地上的栎树定去。在一块长满杂草的土坎上，他坐了下来。猎狗也跟了过来，店主人用力把它按在身旁卧下，然后抽起了烟斗。

他一边抽烟，一边注视着巴拉利斯。他看到年轻人愈走愈远，不时打下野禽，他气得直咬牙，不断地挥舞着拳头。最后他利索地往猎枪里压上了子弹。

多年来他已习惯地认为这是属于他的狩猎区，他怎么会想起把这年轻人领来分享本来属于他的野禽呢！难道村里没有别的猎人了吗？他本想显示一下自己的本事，现在却落到羡慕别人，羡慕一个至今只打过鹌鹑的新手！有些人倒是一学就会……这小伙子真幸运：长得漂亮，动作敏捷，家境富足……

啊！可以让青年人付一笔娱乐费！他想把青年人的路费全弄到手，再搞一部分他存在立柜里的财宝！对，看里面都装了些什么。他这个平时很少见到银币的人，今天也要见识见识金币！啊，手里有了这些钱，一部分拿来还债，剩下的用来过安逸的日子，至少够过上几年！他感到昨夜的那种强烈的愿望又在他心里燃烧起来。他带了多少钱？从体积和分量来看，准是一大笔！老巴拉利斯一定是个愚蠢的财主，把钱交给这么一个大笨蛋……

他想呀想呀，想入了迷。

他抬头望望太阳，大概十一点了。年轻人正绕到另一侧艰难地往回走。莫雷斯科站起身来，又想迎上前去帮助他，又想撒手不管，任凭年轻人自己去摆脱困境。他踌躇着，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地看着年轻人的去向，自言自语他说：

“向右！向右！沿右边走，左边有危险，那里有烂泥坑，污泥黑得像沥青一样；你要掉进去，就会被它吞没……”

马恒芸译

## 省督来访

雷纳托·福奇尼

当你走过空空荡荡的街道，你会发现，在镇长接到省督府拍来的那个电报之后，这里确实是发生了什么重大事件，这是一眼就可以看得出来的。密密麻麻的一大群人围在韦尔迪亚尼药店前面，这就是这里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别无其他。但是从院落里，从花园中，只要你向住房后面看一看也就可以发现，确实有点什么变化。几乎所有的窗口都挂着陈旧的裙袍衣裤，空气中飘着一股樟脑丸味，夹杂着木挥花和含羞花的一丝花香。阳台上，空地上，人们在拍拍打打，掸掸扫扫，大家都在翻箱倒柜，把多年来沉睡箱底的宝贝找出来。

这真是蛀虫的一场灾难！

镇长收到一份电报，说是省督明天乘十二点四十分的火车来访。

“这个时刻太不好了！”托雷弗斯卡镇的镇长对正在举行紧急会议的镇公所的官员们说。

“这个钟点太不好了，这使人不知所措，弄不清是准备午餐呢，还是正餐，或者快餐……好吧，这个先不讨论，等会儿再说，等韦尔迪亚尼参议来了再讨论。啊，我说到哪儿了？噢，对了，那么，现在来确定，您要马上记住，晚上您要通知工厂厂长和学校的女校长，另外，您负责通知乐队指……”

“我已通知了。”

“好极了！您刚才说您负责车辆问题，对吧，我呢，我还得考虑牧师和育儿院的修女们，可韦尔迪亚尼是怎么回事？我说，这位参议他是怎么回事？秘书！”

“来了，镇长先生！”

秘书一边回答一边急急忙忙从旁边的房间里来到会场。

“我说，这个韦尔迪亚尼，他……，秘书，他来了还是没来？”

“我打发特拉姆布斯蒂去……”

“可这个特拉姆布斯蒂他干什么去了？特拉姆布斯蒂干什么去了？至少他该回来啊！真是……，是个……”

镇长大发雷霆，他感到了自己肩上担子的分量，他急于要把这件事安排好。

“秘书，那边是谁啊？”

“托里尼和工程师。”

“让托里尼到我这边来。”

“如果我没听错的话，镇长先生，这就是他的脚步声。”

“谁的？”

“特拉姆布斯蒂的。您听到了吗？”秘书说，“他正在上楼梯。啊呀，多么响啊！真是……”秘书探头到门口：“小声点！你是怎么搞的？真是……嘿，你以为这是到了庙会？什么教养！”

“可我，秘书先生……”

“得了，得了，少说废话，轻点！”

特拉姆布斯蒂急忙走进来报告说，韦尔迪亚尼把他赶了出来，好像他是个无赖似的，韦尔迪亚尼还说，你们开你们的会，不用等他，因为他根本不能来。

“秘书，对不起，请您再来一下。您去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然后把工程师给我叫来。”

韦尔迪亚尼是饭馆老板巴尔杰利的表兄弟，在这场合，他是十分重要的人物，因为现在正在讨论是准备午餐、正餐还是快餐的问题。

工程师来后一起决定，加里波迪广场那一大堆乱七八糟的东西晚上必须尽快弄走，还要弄点砂土把马志尼路和翁贝尔托一世大街的所有路面都铺好。至于水井笼头漏水的问题，工程师说，已经试过了，白费时间，因为已经锈坏了。

韦尔迪亚尼最后总算来了，可他怒气冲冲。但是，话也得说回来，可怜的韦尔迪亚尼自有他的道理。他不能容忍，真的，他无法容忍在一个文明的地方出现这种场面，在那份电报消息传出后在他那里出现那样的场面！简直太野蛮了！他开的这个药铺必须得预备一大桶汽油供应居民！真是岂有此理！说什么他就应该供应。供应，供应个屁！平常一年也不过售出一两滴，现在得供应那么多，谁会事先想到？还有，那是多么野蛮啊！他说，汽油已经卖完，如果罩衣上有什么油渍的话，可以用肥皂洗，他的话音刚落，人们就喊又叫，大吹口哨，就是对一个大坏蛋也不会如此。然后是一阵石头砸碎了玻璃。如果不是宪兵赶来把人们赶出药铺使他及时关上大门的话，天晓得会发生什么事。更不能容忍的是，镇长家的女佣人也夹杂在人群中，而且她比谁都更激烈……

“可是，说到底，”镇长站起来打断他说，“谁也没有要求您别的，只不过是像有关药店的规定上所写的，满足公众的需求，供应药品……”

“是的，先生，咱们的意见完全一致，可是，您得说，汽油不是药品。老天爷，让我连蜡烛、钮扣和我老婆常用的线团都算作药品也还比这好！”

“可我要说……”

“您爱说什么就说什么，可我要说的是，算了吧！”

“韦尔迪亚尼先生！……”

“是的，先生，还是算了吧，别这样让我受罪了。”

“好了，好了，韦尔迪亚尼先生，您不知道情况是多么严重，请您让我把话说完，把情况给您说明白，您不善于见机行事。”

“可是，镇长先生……”

“您考虑考虑看现在是不是时机来了……”

“对了，玻璃打碎了您赔我？”

“坐下，够了！”

镇长讲这个“够了”时的嗓门是如此之大，使韦尔迪亚尼再没有还嘴，他摘下小圆帽，怒容满面地坐到旁边的一只椅子上。

“现在谈的是，”镇长又开始对韦尔迪亚尼讲起来，“现在谈的是省督先生的吃饭问题，是预备一顿快餐就够了呢，还是……”

“几点到来着？”

“我早就对你们讲了，大约十二点半到……可是，大家都知道，一点多和两点也差不了多少。”

“几点离开？”

“对于这一点现在一无所知。可是，像这样的人物，将会乘五点钟的车离开。”

“五点钟的火车取消了。”出席会议的一个人说。

“糟透了！” 韦尔迪亚尼插话说。

“那么，” 镇长继续说，“将乘九点的火车，或者再晚一点乘十点四十的快车。”

“真是！如果不是为了钱的问题的话，这个时刻吃饭对我们也很合适。” 金戈尼参议插话说，“晚半个小时或者再多一点不大好，但总算……”

“请告诉我，” 镇长对韦尔迪亚尼参议说。

“您表兄弟现在在家不？这您是该知道的。”

“我想在家。”

“我想同他谈谈。先生们，你们说怎么样？”

“我想很好，” 金戈尼说，“因为，如果开支……”

“秘书！”

“请吩咐，镇长先生！”

“马上叫特拉姆布斯蒂去告诉巴尔杰利，看他能不能到这里来一下，因为我们需要他。”

“马上就去。”

秘书走了出去，几秒钟之后，他又返回来，他要告诉镇长，工人联合会主席在外边等着，想同镇长谈一谈。

“我这就来，这就来。先生们，对不起了。”

“不行，不行，所有的人都来就大多了。我说，一些代表就足够了。” 镇长对工人联合会主席说，“你派八个或十个人来，那样我就觉得……不然，队伍就太长了，没完没了，因为，您看，我给您数一数，镇公所，镇议会，噢，前边还有乐队。所以是这样：乐队，镇公所，镇议会，宗教界，学校，工人联合会……”

“我们在学校后边！？” 工人联合会主席说，脸上带着明显的不快。

“是这样……噢，是这样，乐队，镇公所，镇议会，宗教界，退伍军人，工人联合会……”

“我们，我们在退伍军人后边？” 主席嘟囔着，口气中带着不满。

“可您，我亲爱的，我们总得有个先后！总得有人在后边……”

“咱们看一看，看一看，镇长先生，看看是不是有可能……”

“没有什么好看的，我的朋友。总监理司锋打发人来说，如果他和他的神甫们不被安排在镇议会后边的话他们就不来了；退伍军人们又说，如果把们安排到工人后边，他们也不肯来，现在您又这样说……您说我可怎么满足你们！”

“如果这是我个人的事，您知道，镇长先生……可那些年轻人怎么样呢？您知道，他们是多么玩世不恭，这些家伙……”

“好，我再同康加利谈谈，看看是不是能说服他……对不起……我还得参加镇公所会议……不能再同您谈了，对不起。”

“可您认为怎么样，镇长先生！是的，对不起……可是，您知道吗？我再说一遍，这不是我个人的意见，再考虑考虑……”

“再说吧，再说吧，再看看是不是有个万全办法……再见！”

“镇长先生，再见！”

“饭馆老板巴尔杰利还没有照面？” 镇长走进会议室问道。他发现，金戈尼参议歪歪扭扭地倒在桌上，一只手伸得老远，像个长臂猿，这个参议就这样半歪半躺地睡得正香。

“真不像话，不像话！”他不满他说。

“韦尔迪亚尼，劳驾，让他醒醒。”

韦尔迪亚尼依然面带怒容，对准金戈尼的屁股用胳膊肘推了一下，这一推如果对准他的肋骨的话，非把他的肋骨弄断不可。金戈尼醒过来，口中嘟囔着：“怎么啦？啊！省督来了？啊！”他笑了笑，伸伸胳膊，嘴里哼哼，算是表示歉意。他说，他在午饭后必须……是不像话，这他是知道的……可是，在他家里，吃过饭后也得……累啊，真累！

“秘书，”镇长叫道，“特拉姆布斯蒂回来了吗？”

“回来了，镇长先生。”

“巴尔杰利在家吗？”

“在家，镇长先生。他说他很快就来。”

“好吧。请关上门，有风。告诉特拉姆布斯蒂，让他赶快去叫康加利，因为我必须见他。”

“巴尔杰利来了，镇长先生。”秘书说，他刚探头到窗外，看到了下面广场上正在走来的巴尔杰利。

“很好，他一上楼马上就叫他过来，特拉姆布斯蒂回来后让他去告诉那个吹号的不要吹了，真烦死人了。”

从巴乔卡来的那个乐队指挥安焦利诺时间抓得紧，已经开始练习，虽然排练原来定在晚上八点进行。从镇外的高处，甚至从周围的山岗上，传来了不成声调的烦人的号声，可这毕竟在远处，让他们吹吧。

秘书返回来。

“电报，镇长先生。”

“啊，是众议员拍来的，念一念。”

预算委员会重要会议，因之滞留首都，无幸参加盛会，甚憾，请代向伯爵致意。

代尔·马佐

“你们看，他也知道了！”镇长说，“什么事都瞒不过他，嘿，真是个人物！真有心计！真有心计啊！秘书，得给他回个电报。”

“我已拟好，这儿会一结束我就去拍。”

“好极了，您记住也给省督拍一份。”

“我是记着的，但我又想到，今天，拍电报已经没用了，因为省督府已经关门，明天早上同样没用，因为办公室到十点才开门，而省督明天九点多就要动身来我们这里。您说不是吗？”

“好吧，好吧。我们当面向他致谢吧，这样他就不会生气了。”

“这样还可以省一个里拉！”金戈尼说。他的这种敏捷和远见使人们一直选他当财政参议。

镇长在他的肥大的脖子上打了一巴掌表示赞赏，然后又叫秘书去找巴尔杰利。

“我马上去。”

秘书正要出去找巴尔杰利，刚走到楼梯口迎面碰上了镇长太太，她问是不是一直在开会。

“是的，太太。您想见见您的丈夫吗？”

“是的。”

“我马上去通报。”

镇长听到了门把手转动的响声：

“谁？啊，是您，什么事？”

“太太想见您。”

“啊呀呀！我马上就来！”

镇长走过佣人房间时遇到一个年轻人，这个青年对镇长说，“请留步，只讲半句话。”

“您是谁？”

“我是自行车协会秘书……”

“不行，不行……您去同秘书谈。”年轻人愣在那里，镇长不理睬他，去会他的夫人。

“尊敬的……”

“噢，好样的，巴尔杰利！走吧，走吧，到那些先生那边去吧，同他们谈谈。等会儿我就来。”

托雷弗斯卡镇第一公民的夫人挥动着手臂，不仅使她满头的鲜花、羽饰乱动，而且使她的焦急不安暴露无遗。她怒容满面地等在那里。镇长走了进来，她却一步未动。她轻蔑地瞪了他一眼，抑制着怒气说：

“明天的欢迎仪式上你的夫人可真要大出风头了！”

“出什么事了，什么事？又像通常那样了？”

“看看你的妻子吧！看看吧，托雷弗斯卡镇镇长先生！”她提起裙子，让他看看。“明天，大家都衣帽整齐，可你呢，你左边是一位伯爵，右边是我，是浑身破破烂烂的我！你看看我这披肩，真是个吝啬鬼！”她扯下披肩，向他挥舞着：“看看这破东西！”她扯出了他的领带，多么讲究的领带！

“可我没有注意到，另外……”

“你是个吝啬鬼！”

“可是，你听着，莱蒂齐娅……”

“可耻！……亏你还有四个庄园，一座磨坊！”

“可是，真是……老天爷！可你要什么？你想到哪里去了？我，我？谁会想到呢？可是，可以想办法，可是，可以解决，可是你告诉我，你说，可是，如果你要钱的话……”

“什么？现在？从现在到明天早上，又要扯布，又要缝！从现在起到明天一早就把你那可怜的女儿打扮起来，她没有一身像样的衣服可穿，正在家里哭呢！”

“可至少我得有一条领带……”

“自私自利！可你的太太不是那种料子，我家的血统还没有变，斯坦加尼尼家的血统！你的妻子早想到了你。如果不是开百货铺的戈尼波今天一早把领带卖光的话，你的领带早就买好放到衣柜里了。”

这时有人在轻轻敲门。

“谁！”

“是朋友。”

“什么朋友？”

“是我，镇长先生。”

“我？我是谁？”

“我是特拉姆布斯蒂。”

“进来！”

特拉姆布斯蒂探头进来对镇长说，他们在那边等着他，巴尔杰利动火了，

他的时间宝贵，如果镇长再不来，他就没法保证明天的一切准备工作了。

“知道了，我马上就来！您走吧！”

“给我三十里拉。”夫人对镇长说，“我会尽力而为的。”

“二十里拉不够？”

“朱利亚诺！……”

“不，不，不用担心，走吧，莱蒂齐娅，不用担心。拿着，拿着。”他看着太太那可怕的眼睛，有那么一瞬间，那双眼睛是那么黄，简直像两只猫眼，他看着看着害怕了，很快乖乖地掏出了三十里拉，而且还问她是不是再多一点。

“我想用一下特拉姆布斯蒂，只用两小时。”

“我现在还不知道那边办公室的情况。秘书，听着，我马上就过去！啊呀！”

走廊里一大群人在等着他。

“镇长先生，工程师说，那样的天线找不到。”

“欢迎会几点开始？是在这儿还是在车站？”

“退伍军人会主席在那边等您。”

“乐队的格拉西来过了，说是给他的制服太肥大，直到现在还没有给他换一套。这件事怎么办？”

“帕利诺说，那个通令是现在签字呢，还是晚点再说。”

“女校长写个条子来说她不舒服。”

“去找秘书，找秘书谈去。”镇长满面怒容，他极力想摆脱这群人。“去找秘书，找秘书谈去！”他冲进了会议室，对待拉姆布斯蒂说，现在不需要他去通知任何人了。

“现在我可以走了，镇长先生。”

“到哪儿去？”

“您太太对我说，她需要我。”

“啊，对了！你去告诉秘书。现在不需要任何人了，就是来了也……”

镇长用力关了门，差点把再次进入梦乡的金戈尼参议从椅子上震下来。

特拉姆布斯蒂在去镇长太太莱蒂齐娅那里之前先打发了一个孩子去对他自己的妻子说，晚上七点钟，还像平常一样给他预备好一锅热水，谢天谢地，可千万别忘了。

半夜十二点过后，镇长和镇公所的全体代表高高兴兴从会议室出来去吃晚饭。一切已经安排就绪：午宴，马车，乐队，各联合会……一切情况都预料到了，现在，求求上帝，只欠明天是个阳光明媚的大好天了，以便一切都如愿以偿，进展顺利。

“金戈尼，新月什么时候出来？”

“星期六夜里四点二十五分。”

“你敢肯定？”

“天哪！我今天早上才看过历书，历书是不会错的。”

“那就是说我们一切顺利了！”

晚上十点，乐队不停地大吹大擂了整整三个小时之后——他们练的是一个四分之二拍的曲调，五年前，波纳米奇教授也很喜欢这个曲调，在此之后——整个镇子进入了梦乡。

说所有的人都睡了有点不确切。镇长就没有睡，他躲进了自己的书房，

开始起草明天他要在车站发表的欢迎词和午宴上致的祝酒词。他一会儿两手抱头，冥思苦想，一会儿又好像看到了省督，得意地笑了，一会儿又激动起来，把墨水溅得到处都是，甚至溅到了雪白的窗帘上。

在旁边那个摆着箱子柜子的房间里，镇长太太莱蒂齐娅和她的女儿正在飞针走线，忙个不停，她们急于把衣服缝好，忙得话都顾不上说一句，镇上的两个裁缝也前来帮忙。

镇子尽头的一个破茅屋里，特拉姆布斯蒂一天跑得两脚发胀，用一盆热水泡了老半天还没有缓过来。

“啊，多好的天啊，真是天堂的春天！……好极了，年轻人，你们真行！”镇长打开窗户，为如此美好的天气祝贺，又向乐队的四个青年问好，他们已经穿上乐队制服，大摇大摆在街上走过。

“您早，镇长先生。”

“您好，金戈尼。这天多好啊，不是吗？”

金戈尼的家就在镇长家对面，他也打开了窗户，揉揉两只肿胀的睡眼，看着深蓝色的天空。

“这个月的天气不会坏！可是，田里需要雨。小麦就不用说了，豆子也快该种了。另外，亲爱的镇长，常言说得好：

四月春雨贵，  
一滴赛一桶。”

“会来的……我是说，会下的，毫无疑问……”

镇长说着说着走了神，心里默默地背诵起他要在车站致的欢迎词来：“在这庄严的时刻，在这古老的土地上，在这无比可爱、无比肥沃的谷地……”

“镇长先生！”镇长没有听见有人在叫他，仍在背诵他的欢迎词：“而在大洋彼岸……”

“镇长先生！”

“小家伙，怎么啦？”

“木匠让我来问问，就是准备宴会圆桌的木匠，他让我来问问您，是不是有二十来个法国式的大头钉子，因为铁货铺还没有开门。”

“有是应该有的。你去那边问问那些女人……那边，你到哪儿去啊？敲钟，用力敲！……‘而在大洋彼岸，我们的旗帜……，’

“您好，镇长先生。”

“你们好，先生们。”

“镇长先生，您早。”

“你们好，姑娘们。不错，不错，真漂亮！”

“埃斯特里纳太太呢？”

“在大洋彼岸……不对，不对，我是说，在那边，正在准备早饭。”

“您早，镇长先生。”

“你们好，先生们，你们好！”

“天真好，对吧？”

“好极了！”

一个拉着破手风琴来乞讨的人在金戈尼窗口下停了下来，开始吱吱扭扭地拉起来，边拉边唱：

死神无时不在，  
可它也会迟来……

“这是什么玩艺儿，是《亚述王后传》！”镇长喊了一句，把一个铜板扔到马路上。

金戈尼害怕破财，赶紧关上窗户，整整一上午也没有露面。

虽然刚过八点，可一眼就可以看出，镇上已经活跃起来，街上的人群熙熙攘攘，商店一个接一个地开了门，在这春光明媚的阳光下，家家商店都着意装饰了一番。有的人拿出了旗子，有的人挂上了花饰，有人在擦洗，有人在掸灰，有人在洗涮，一片繁忙景象。在下边的广场上，老远就可以看到拉利昂蒂，他把大水桶上通出来的那个胶皮管子一会儿拉到这边，一会儿又扯到那边，向街道上洒着水。他的身后跟着一大群孩子，他们喜笑颜开，互相打闹，个个都是一身水，玩得真开心。工程师和秘书急匆匆走来，身后跟着一瘸一拐的特拉姆布斯蒂，他抱着一大把旗子，那是装饰宴会厅用的。

人们来来往往，忙忙碌碌，个个兴高采烈，有的在喊，有的在笑，还有的在大声闲谈。人们互致节日的祝贺，老远就在打招呼。孩子们乱蹦乱跳，吹吹打打，他们太高兴了，因为学校今天放了假。几辆马车从田间驶来，马脖子上的铃铛留下了一串铃声。人们穿着五颜六色的服装，在灿烂的阳光更增加了节日气氛。燕子飞来飞去，不时落在巢边喃喃细语，微风习习，吹来一阵香气，因为家家户户的阳台和窗口都摆上了鲜花，当然，年轻人含情脉脉的眼光也从阳台和窗口飘来。

镇长从镇公所回到家里，他在镇公所呆了两个小时，为的是最后再检查一遍，好把一切都安排好。他仔细检查了自己那套礼服，当然也包括那顶著名的圆帽，那顶堂而皇之的圆帽是那么大，戴到头上简直像个张开的降落伞。检查完这一切，他从窗口探出头望了一眼。这一望不要紧，下面喊了起来：

“向我们的镇长致敬！”

“不要喊，不要喊。”他边说边打着手势，那手势好像在说：“现在还时尚早。等会再来，等会儿一定要喊。”他转回身，激动地想，说到底，这一切都是他的功劳。他又想到了欢迎词：“在这庄严的时刻，在这古老的土地上……”他在房间里转着，又把车站上的欢迎词最后默诵了一遍。

中午十二点整，镇公所和镇议会代表到镇长家来接镇长，好把他一直护送到镇公所所在的那座府邸。一阵笑声之后是一片欢呼声，这时他的女佣人打开两扇大门，满面春风的镇长挽着他的夫人出现在门口。她披着那件新缝制的披肩，喜气洋洋。不过，可以看得出来她这个新披肩同镇长那条新领带用的是同一块料子。

“再见，莱蒂齐娅，等会我派马车来接你。先生们，咱们走吧。”

谁要是没有见过这伙人，他们在人群中一本正经地走过，人群越来越密，都来向他们祝贺；谁要是没有见到过这群不修边幅的人群，他们蓬头垢面，破衣烂衫，他们的袜子像破喇叭，衣领像毛边的破布，围巾污黑；谁要是没有见到这些，那他算是白活了一场，简直等于没见过世面。

你们没有见到过？

见到什么？

你们没有遇到过？

在哪里？

这群人像……我的上帝，他们像什么呢？像沼泽地飞出一群飞鸟，像乌合之众，像出殡的行列，还是像托雷弗斯卡镇的镇长，镇公所、镇议会代表。像……谁能告诉我他们像什么呢？

在镇公所所在地的那座大楼前，穿着五颜六色的人群挤得水泄不通、针插不进。

这些代表们的前边是一个警卫和特拉姆布斯蒂，警卫向右推，特拉姆布斯蒂向左挤，好不容易才挤开一条缝让这些人过去，来到台阶前。秘书正站到台阶上，手里拿着一本花名册，他已经开始点名安排队伍的顺序了。

“ 退伍军人团。 ”

“ 到。 ”

“ 你们向前来，向前来，站到你们的位置上。 ”

“ 工人联合会。 ”

“ 工人联合会。 ” 没有人答应。

“ 工人联合会在哪儿？ ”

“ 他们没有来。 ” 有个声音回答说。

“ 没有他们照样干。 ” 另一个声音说。

“ 过来，过来，年轻人，不然就晚了。 ”

“ ‘ 排练，排练，再排练 ’ 剧团。 ”

“ 到。 ”

“ 到路灯那儿去。好，好极了！就去那儿别动。小伙子们，今晚演出吗？ ”

“ 不演，先生。星期日演出。今晚排练。 ”

“ ‘ 友谊 ’ 娱乐团。 ”

“ 到。 ”

“ 到他们后边去。好极了！ ”

“ ‘ 荣誉与和睦 ’ 娱乐团。 ”

“ 他们抗议，到乡下演出 口去了。 ”

“ 祝他们胃口好。 ”

“ 马车队！ ”

“ 安静点！ ”

“ 自行车协会。 ”

“ 到。 ”

“ 到那边去，特拉姆布斯蒂，到前边告诉乐队，让他们向前再走五十步，不然后边没地方了。要设法……对，向前点，好了！ ”

“ 射击队。 ”

“ 到。 ”

“ 站紧一点，像那边那样……好，不错，朱塞佩！ ”

“ 小学。 ”

大群熙熙攘攘的小孩子回答：

“ 到。 ”

“ 不行，不行，教师先生，得再靠后点，再靠后点……站开点，我的天哪！喂，警卫呢？这些警卫都到哪儿去了？你们看看，你们不往后退根本不行！安静点！真是！后退，妇女们，向后退！ ”

秘书挥动手臂，一片忙乱，他想把一切搞好。他挥动着红褐色的衣袖，没有发觉肘部已经露出了里面的衬衣。他在围着那个台子忙乱，通过那个破洞，衬衣已经露了出来。

“ 天哪，现在我们安排好了……从上边看怎么样！ ”

秘书是在向他的堂兄弟讲话，这是个业余摄影爱好者，正爬在房顶对焦

距，他差不多快爬到屋脊了。这家人的几个孩子都站在他身后观看。

“镇长先生问，是不是可以走了。”特拉姆布斯蒂从远处跑来问道。

“听他的命令。”

“咚咚，咚咚，咚咚……”

乐队敲起了鼓点，这是那个五年前连波纳米奇教授也很喜欢的四分之二拍的曲子。队伍开始向前移动了。

最后一个巡道员的号声报告，火车即将进站。月台上的人群骚动起来，像是突然一阵狂风吹过鲜花遍地的草原，阳伞，旗帜，彩带，羽饰，手绢一起舞动起来。

“靠后点，先生们，靠后点！”

那条钢铁长龙的玻璃窗和车皮在阳光下闪闪发光，笛声长鸣，庄严地喘着粗气，徐徐开进车站，好像它也知道它给等待在这里所有人的带来了荣誉和欢乐。

“托雷弗斯卡车站，托雷弗斯卡到了！”

一个外表严肃体面的四十岁上下的男人站在车厢门口，手上戴着手套，示意警卫给他打开车门。

这时，站台上的人群欢呼起来：

“是他，是他！万岁，万岁，我们的省督万岁！万万岁！”

镇长把刚要上去开门的警卫推开，紧跨一步抓住了门把手，门刚一打开他立即赶紧后退两步，不小心踩了他的夫人一脚，她手捧一束鲜花正要去献给省督。镇长不顾这些，双手张开，右手拿着手套，左手拿着大圆帽，低下头，深深鞠了一躬。

这时，在总监理司铎的示意下，“圣洁”修院的修女们指挥她们的学生们唱起了《赞歌》：

光荣，光荣，  
地平线上升起一颗星，  
光荣啊！光荣！

气氛是那么庄严，那么动人。

外表严肃体面的四十岁上下的男人走下车厢，走进了怀着羡慕但又在议论的人群：

“多么潇洒的男人！”“这么年轻就当上了省督！”“还戴着金丝眼镜，你们看到了吗？是金丝眼镜！”“是个伯爵，不是吗？”“听说是。”“多好啊，是个伯爵！”

镇长开始致欢迎词，可以看得出来，他是那么激动：“在这庄严的时刻，在这无比可爱的土地上他的嗓子好像被堵住了，致词突然中断。

“出什么事了？”

“省督给了他一张票走了！”

“现在走了？”

“是的。”

原来那个外表严肃体面的四十岁上下的男人不是省督，而是布罗肯兄弟公司和苏黎世集团的一个商品推销员。

“怎么回事？……秘书！……站长先生，这是怎么回事？”

一个妇女扶着一个老头，一名警卫在旁边帮忙，艰难地从后边的一节车厢走下来。他是从索韦利亚纳回来，在那里贝卢奇教授给他动了手术，割掉

一个大瘤子。车门砰的一声关上了：

“开车，开车！”

“别开车，别开车，站长先生，站长先生！”

“开车。”

“站长先生！……秘书！……别开车，别开，等一下！”

镇长急得像发了疯，跑前跑后，气喘吁吁地喊着秘书和站长，不知所措。可是，在开始乱哄哄地骚动起来的人群中，根本不可能找到秘书和站长。

“他也许在哪节车厢里睡着了！？”

“开车，好了！”

“不要开！”镇长拚命地喊叫，倒有点像咆哮。然后跳上一个个车厢的踏板，把头伸进车厢探望。

突然，他叫了一声，打开了列车尾部一个车厢的小窗，车厢里有位先生正在睡觉。镇长一步跨了上去，没有发觉列车已经开动。

列车员从远处看到一节车厢的小窗开了，赶紧跑去关上了。他在嘟哝，但手脚很麻利，关好小窗之后，他很快走进了列车员休息室。这时，已经晚点十二分钟的列车喘着粗气加快了速度。

“不要开，不要开，停一停！”

“您这是不要命了！不行！进里边去，进里边去！……”两名警卫跟着飞奔的列车边跑边喊，边威胁着镇长。

镇长极力想抓住安全阀的横门，把车窗打开，他被搅得昏了头脑。

“不要开！不要开！”担惊受怕的人群异口同声地喊着。

托雷弗斯卡镇的第一公民无法脱身，他的尊严全毁在那个小的窗户上，他痛苦地用左手拍打着胸部，每拍打一下就在衬衣上留下五个黑色的手指印。

“恶劣透顶，站长先生！恶劣透顶，秘书！今天是四月一日！这是血腥的戏弄！恶劣透顶！可是我……我……哎……”

车窗外面千百双手在挥舞，千百张面孔在晃动，在欢笑。列车随着一团烟云飞快地驶去。

刘儒庭 译

## 没有见到的儿子

萨瓦多尔·迪·贾科莫

在这个世界上，谁都是为自己的事情着想，尽心竭力地想把自己的事情安排得很有头绪，这才算做聪明理智的人。在她的丈夫——那个曾经营过食品店，又当过马车夫的塞勒达死后，寡妇卡尔美拉毅然把自己年幼的儿子送进了贫民院，又把女儿送进一家裁缝店当学徒，只把终日在怀里吮吸着她的干瘪的奶头的孩子留在身边。好些邻居，特别是那些年事已高的女邻居们都说，除了忧伤和贫穷，塞勒达啥也没有给她留下，她用这样的方法来安排自己的生活，确实再好不过了。然而，也有一些人，当然是少数人，也就是那些邻居中年轻的母亲们，怀着初衷的母爱，把全部柔情倾注在自己的孩子身上，她们却说：儿女犹如家庭的食粮，要让他们远离自己，这需要一颗铁石心肠，还需要很大的勇气。去他的，什么勇气！

“您怎么能孤独地生活呢？”努齐亚塔·福斯科，一个胖墩墩的金发女人，脖颈上吊着一个像她一样胖的金发小男孩，深情地对寡妇说。

“您说，”卡尔美拉悲伤地回答，“三个小天使都留在身边，我该怎么办呢？是三张嘴呀，一点不错！另外，您是知道的，娜尼纳拉晚上从裁缝店回来，夜里和我作伴。她在学一门手艺，现在快是大姑娘了！贝比诺嘛，您说过，哪儿……在贫民院里，是很糟糕的，对吗？”

另一个说：

“您听着，我是没有这种勇气的，您是再也不会见到他啦，贝比诺。他也不会再见到您啦。他如果生了病，有谁来告诉您呢？”

“什么？那您不了解情况。在那里，就像在自己家里一样，什么都不缺少……啊！是真的。”她眼睛里涌满了泪水，接着说：“我从来也没有想过这些。不过，他们是有医生和药品的。如果他生了病，尽管这么远，他们也会告诉我的。”

“我告诉您，他们是不会让您知道的，”福斯科夫人抚摸着怀中的孩子，深情地对卡尔美拉说：“这个，您看，我就自己带着他。我是妈妈，他不能离开家啊。”

寡妇转身回到屋里，跑过去重重地亲吻她那睡在摇篮里的小儿子，倏地，孩子惊醒了，放声哭起来。

“我的漂亮宝贝！”她说，“安静些，好了，安静些！今天，我们去看见贝比诺。”

冬天蓦然来临，天气变得又冷又暗。塞勒达的家像冰窖一样冷，人的心紧紧地缩拢了，黑暗笼罩了整个屋子。靠近门的地方，依墙放着一张很大的床。墙上糊的纸也剥落了，裸露出光溜溜的灰色墙皮。屋子里潮气刺骨，塞勒达就是在这里把身体搞坏的。

寡妇胡乱把小儿子包裹好，她把一块黑色的披肩披在自己身上。这块披肩是给睡在摇篮里的儿子当毯子用的。她焦急地寻找房门的钥匙，终于在冰冷的火钵的死灰里找到了它。这是前一天，她用钥匙拨弄火苗时忘在里面的。

“我们到贝比诺那儿去，”她对小儿子唠叨着，关上房门。

小巷里挤满了小商贩和附近的居民，熙熙攘攘，显得很活跃。远处，一

个胡同口，一缕阳光吸引了过往行人，他们特意聚集在这块稍有热气的地方聊天。

“您去哪里？”一个女邻居问寡妇，“您看今儿天气多好，您出去散散步吗？”

“我去看贝比诺，”卡尔美拉说着，把钥匙放在衣袋里。

“贝比诺是谁呀？”

“贝比诺，我的儿子呀！塞勒达过世以后，我送他到贫民的学校里去的。我丈夫是多好的人啊，他叮嘱我这样做。他说，‘把他送到那里去吧，因为在那里能学到手艺，会给家里赚来面包的。’”

“您去看他吗？”

“有三个星期没有见到他啦，我去看他，他会高兴的。我走啦，我的美人，再见。”

她抱着孩子上路了。破破烂烂的衣裙的褶边摆来摆去，扫曳着小巷地上的泥土。

阳光洒在那段不太长的路上，那里聚集了一大群妇女，他们津津有味地在聊天。娜尼纳拉站在人群里，两只小眼睛紧紧地盯着一个糖果小贩的摊子，两只手插在围裙下面。小贩懒洋洋地晒着太阳，嘴里叼着烟斗，眼睛微微地闭着。

“娜尼纳！”寡妇喊道，“你为什么在这儿呢？你干什么呀？”

小女孩高兴地跑了过来。

“今天不工作，师傅放我们假啦。她把我们都打发走了，因为她丈夫带她去乡下。”

“我们去看贝比诺，”寡妇说着，拉住女儿的手。

晴朗的天空显得很高，然而天气变得越来越冷，道路被吸干了水分，干巴巴的。小女孩过一会儿就在地上跺着脚，好让腿上有点热气。她一只手拉住母亲的衣裙，将手裹在里面，另一只伸进飘在母亲腰间的披巾的皱褶里。有时，小女孩把头低下来，用胳膊时掠过额头，把眼前散乱的一撮头发拂到脑后。她一点都不愿意把手从披巾里伸出来。

“很远吗？”她们走到方利亚路口时，小女孩问道。

“那儿，一直走到头，”寡妇说，“你看见那些树了吗？那儿，你看，就在我们前面。”

“这，这么远啊！”小女孩嘟哝着。

她们来到大教堂路口。人行道上，迎面走过来一个女人，就是她们家附近一个小店的女店主。寡妇并没有看见她，这时候，她正低着头包裹怀中的小儿子。娜尼纳拉看到了女店主。女店主对她微微笑了笑，小女孩走到她身边，大声对她说：

“我们去看贝比诺，很晚才回来！”

“谁呀？”寡妇问，转过身来。

“玛丽娅娜，”女孩子回答。

“走吧！”寡妇说。

走到贫民院的时候，她们已经累得疲惫不堪，小女孩再也走不动了。阳光照射在贫民院的正面，她们向高高的台阶走去，石级上坐着三个寄宿者和三个老人，他们和一个卖苹果的女贩在搭讪。

寡妇蹒跚地走过去，看着她装苹果的篮子。

“买苹果吗？漂亮的女人，”女贩对她说，“您看，我给您挑三个，三个大的，只要两个索尔多，您看。”

“您说，”寡妇问，“我可以给我的儿子带苹果去吗？他们是不是允许，您知道吗？”

“怎么不行呢？您这样认为，这是苹果，又不是大炮。快，快拿着。您想搁在哪儿呢？”

“放这儿吧，”小女孩说着，打开围裙，“您就放在这儿吧，我来拿。”

寡妇付了两个索尔多，然后登上贫民院的台阶。小女孩紧紧地跟在母亲身后，高兴地捧着苹果，她们在宽阔的楼梯口停下来，不知往哪里走是好！这里有许许多多门，楼梯也望不见尽头。

“是这儿吗？”小女孩问。

“还要走上去，我也不清楚。我们等一等，找个人问问吧。”

楼梯口传来吹口哨的声音，一个轻轻地哼唱的男声越来越近：

他们对我说，贝贝当了兵，

别人看见姑娘偷偷地流泪……

一个年轻小伙子应着歌声出现了，他双手插在衣袋里，腋下夹着一本簿子。他走到两阶楼梯中间开阔的地方，看了女人和小女孩一眼，又向前走去，嘴里继续唱道：

让这样一双美丽的眼睛流泪，

真是多么不幸……

“先生，先生！”寡妇喊道。

“什么事？”他一只脚踏上另一阶楼梯的第一级，转过身来，问道。

“我要去看望……孩子……，该朝哪里走？我的儿子在这里……”

“您来得真早啊？这个时候不是探视的时间。不过，还是去吧。他们也许会让您见见孩子。您往上走，去找干事。”

“他在哪里？”寡妇胆怯地问。

“你上楼，三层，右边第一个门，最里面一间。”

他一边说，一边继续往上走。一会工夫，他便消失了。但是当寡妇也登上楼梯的时候，她听到从楼梯上方传来那小伙子的声音：

“最里面一间，您懂了吗？”

“是的，先生！”寡妇激动地说，“谢谢，先生，上帝会报答您的。”

干事是个异常老成，显得颇有教养的男子，鼻梁上架着一副金丝眼镜，食指上戴着一只戒指。他靠写字台坐着，一页又一页地签署一个职员放在他面前的公文，然后又用一张很大的红纸把这些签名吸干。

屋子里放着一个火炉，散发出一丝微弱的热气。

“你们是谁？来干什么？”老头子问，眼睛从纸上抬起来，仔细端详着女人和小女孩。

寡妇不知该怎么回答。

“我是卡尔美拉·塞勒达。先生，我想见见……如果可能的话……我有一个儿子在这里……他七岁啦……朱塞贝·塞勒达……”

“哎，我的上帝啊！您不应该来这里！”老头子说，放下手中的笔，“这又不是会客室，我的上帝呀！”

“是他们告诉我的，先生，”寡妇不知所措，怯声怯气地说，“我在楼梯口遇见一个小伙子，是他指点我上这个屋子来的。”

“但不是这儿呀，不是这儿！”老人执拗地说，“再说，我的美人，现在也不是探视的时间。”

寡妇默不作声。

“您说过，您的儿子叫什么来的？”过了一会，老头儿问道。

“贝比诺……朱塞贝·塞勒达。”

“马齐亚，劳驾看看档案室里腊利萨在不在。您跟他说说这个孩子，最好叫他来这儿。”

“叫什么？”职员问寡妇。

“朱塞贝·塞勒达。”

马齐亚走出屋外。老人把眼镜重新架在鼻梁上，使劲用手擤鼻涕，然后把一只银质鼻烟盒放在写字台上。娜尼纳拉鼓足勇气，走到写字台跟前，好奇地打量写字台上一只很大的镀金墨盒，墨盒上面两个小木偶托着一个笔筒。过了一会，小女孩又把出神的目光从墨盒移向一个晶莹的玻璃镇纸，镇纸上清晰可见圣彼得大教堂、教堂大圆顶、广场和行人的图案，色彩鲜艳迷人。

“坐吧……”老头儿忽然说，用手擤着鼻子，发出很大的声音，“去，到那儿拿一个椅子，那个角落里……乖乖，你也坐下。”

他打开鼻烟盒，深深地吸了一下鼻烟，伸开双臂，支在写字台上。

“啊，仁慈的天主！”他喘了一口气。

然后，他转过身来说：

“您怀里抱的什么？”他问道，目光从眼镜下投射过来。

寡妇掀起披巾的角，露出安稳熟睡的小儿子，然后她情不自禁地用一只手搂住他的背。

“是您的孩子吗？”

“是的，先生。”

娜尼纳拉的目光从墨盒移过来，然后走了过来，目不转睛地盯着小弟弟，伸出手抚摸他。

“嘘，嘘！”老头儿低声说，“你，让他好好待着。他要醒啦，快给他盖好吧……”

马齐亚出现在门槛上，脸上显出冷冷的表情。

“怎么啦？”老头儿问。

“干事先生，”马齐亚说，“您能来一会吗……”

“怎么啦？”

他用两手撑着座椅的扶手站起身来，从衣袋里掏出红丝手绢。

他迈着步子，重复问了一句：

“马齐亚，怎么啦？”

当干事走到他身边的时候，马齐亚重新把门掩上，他们站在房间外面低声说话。

“贝比诺就要来啦。”寡妇对娜尼纳拉说。

“现在就来吗？”小女孩低声地重复问。

寡妇点了点头。他们还在门外继续悄声说话，但一点儿也听不见他们说些什么。

过了一会，老头儿重新出现在屋子里，他显得很不安，打量着寡妇，然后慢慢地走过来，仁立在写字台旁边，把一本簿子放在一本书的下面，接

着咳嗽了两三声。

“我的美人，您听着……”

寡妇站起身来，把椅子向后移了移。

“您听着，现在是不能够和孩子们见面的……我早就给您讲过，您来得太早了！另外，现在，孩子他止住了话，寡妇凝视他。

“马齐亚……”老人忽然对职员说，“帮我说呀

“孩子上课去啦。”马齐亚用干巴巴的口吻说。

马齐亚透过玻璃窗看着外面。

“是这样，”老头儿站起身来，对寡妇说，“上课去啦。我们这里的规矩很严格……”

寡妇很失望，紧紧地搂住怀里的孩子，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等着，也许还会有一线希望。

“真的不可以吗？”她怯生生地喃喃而语。

“嗯？”老头儿说，“肯定不可以！您是他的母亲，对吗？”

“是的，先生。我是他的母亲。”

“不可以的，我的美人……”他嘟哝说，“怎么办呢？您还是改日再来吧，再来吧……星期一再来，星期一可以来探视，不是吗？马齐亚。”

马齐亚目不转睛地看着窗外，他一点也没有听见老头儿的话，也没有回答。

寡妇倏地脸红了，慢慢把手伸到娜尼纳拉的裙子里。

“请原谅，我……”她讷讷地，“我给他带来……我想给他留下……这几个苹果……”

“留在这儿吧，”老头儿说。

小女孩已经把两个苹果放在写字台上靠近那个漂亮墨盒的地方。老头儿拿起第三个苹果，把它和其他两个放在一起。

“星期一，我可以再来吗？”卡尔美拉问。

“对，对，星期一……晚一点儿来。但不要上我这儿，去找校长，他会告诉您的……”

寡妇握住老头儿伸出来抚摸小女孩的手亲吻了一下。

“噢！”他惊讶地说，仿佛受了惊似的，“别这样，别这样！再见，再见……”

她们走出了房门。老头儿靠门仁立着，静静地听着寡妇的木底鞋踏在楼梯上发出的响声和小女孩不时问话的声音。

马齐亚重新站在老头儿面前，把一叠公文纸放在他眼前。

“慢，”老头儿说，“不必着急……”

房间里寂静无声。

干事哀伤地摇了摇头。

“星期一，校长会告诉她的，”他自言自语，“我不能对她说，绝对不能。我再也不想这样过日子啦。”

他擦了擦架在鼻梁上的眼镜，咳嗽了几声，用手使劲擤鼻子，又重新拿起笔。

“啊！上帝啊！”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仁慈的主啊！……您来，马齐亚……”

温承德 译

## 小野猪

格拉齐娅·黛莱达

清晨的太阳投射出明丽的光辉，小野猪刚刚睁开惺松的眼睛，大千世界的三种美妙的色彩便立即映照于它的眼帘——远处天空、大海、山峦的背景上，绿的颜色，红的颜色，白的颜色，熠熠闪烁。

在苍翠的橡树林的映衬下，近处的冈峦峰岱仿佛缭绕于溶溶月光中的白云，晶莹淡雅；野猪窝的周围，到处是灿烂如火的苔藓，染红了嶙峋的乱石、斜坡和逶迤的峡谷，仿佛打这里经过的所有牧人、强盗，都把他们绯红色的斗篷留了下来，覆盖在这块土地上，还洒下了他们的些许鲜血。在这样的环境里生活，怎能不成为骁勇坚毅的强者呢？

七只猪仔贪婪地吮吸着母亲的好似橡子一般僵硬的奶头，年轻的母野猪刚刚用舌头把它们逐个地舔了一遍，它们当中最后一个呱呱坠地，也是最勇敢的猪仔，因吸足了奶汁而怡然自得，立即登登地离开了它的诞生地——一棵高大的橡树投下的浓密的阴影形成的小天地，朝广阔的世界奔去。母亲发出一声尖厉的嚎叫，向它召唤，但小野猪毫不理会，只是当它在洒满阳光的土地上，突然瞥见了另外一只野猪，神气活现地把小尾巴卷成圆圈，高高地朝上翘起——它自己的影子——这才吃了一惊，怏怏地返回了猪窝。

一天一夜以后，其他小野猪也迎着太阳奔去，它们因瞧见自己的阴影而惶恐不已，赶紧回到母亲身边。母猪用嘴把残留在苔藓上的最后几棵橡子咬碎，发出阵阵嘶鸣，呼唤它的儿女。六只小野猪，全都长着一身金黄、乌黑两色相间，像绸带一样柔软光滑的绒毛，你追我赶，互相扑打着，跑了回来。唯独第七只小野猪，那个最先到外界去冒险的勇敢者，却不见踪影。母亲睁大布满血丝的眼睛，用那充满柔情而又狰狞可怕的目光巡视周围，露出雪白的牙齿，像山上的啄木鸟一样发出凄厉的悲鸣，然而，小野猪没有回答，它再也没有回到母亲身边。

小野猪开始了旅行。它在牧童的温暖的背囊里躁动、嚎叫，徒劳无益地挣扎。别了，故乡的山峦，苔藓的芳香！别了，刚刚领略到的犹如母亲的乳汁一般甜蜜的自由！囚犯对厄运的反抗和对亲人的思恋的全部痛苦，在一声声愤怒的咆哮中震颤。

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它被囚禁在一只倒扣的大箩筐里，这自然也不是它心甘情愿的。不知过了几多小时和几多日子，一只极其粗糙、龌龊，以至看上去仿佛戴了黑手套似的小手，把一碗奶汁送进了大箩筐，两只乌黑的大眼睛，透过牢笼的脆弱的芦苇，细细地注视着它。

一个亲昵、稚嫩的声音对小野猪说：

“你咬人吗？如果不咬，我就放你出来，要不——晚安，再见！”

囚犯用鼻子拱了拱地皮，把嘴凑近芦苇喘气，但它发出的哼哼唧唧的声音是友好的，甚至是哀求的。

乌黑的小手掀开了箩筐。

小野猪犹豫不决，怯生生地走出了牢笼，不断伸长鼻子，朝四周嗅闻。牧人一家的厨房异常破落、矮小，胆小谨慎的牧童又总是紧闭门户。这昏黑黝暗的小天地，跟外面阳光灿烂的山冈，形成多么鲜明的对照啊。炉子里的火已经熄灭了。小野猪钻了进去，开始新的冒险。炉子上正烤着少许大麦，是贫寒的牧人一家用来做面包的。

“好乖乖，你不愿意出来吗？可别把大麦弄脏了。这里没有外人，我的妈妈是洗衣工，全靠给战俘洗衣服挣几个钱，我的爸爸在监狱里……”牧童弯下身子，对着炉口说。

小野猪仿佛被这番话打动了，立刻从炉膛里跳了出来，它眨巴着粉红色的眼皮，两颗栗褐色的小眼睛，凝视着小孩的那双乌黑的大眼。

心有灵犀一点通。从此以后，牧童和小野猪像骨肉兄弟一般相亲相爱，一天又一天，他们总是朝夕相处，形影相随，小野猪不断伸出鼻子，在它的好朋友那双龌龊的小脚上蹭来蹭去，小孩不停地抚摩它的金黄与乌黑两色相间的皮毛，或者，用手指戏弄它的绕成圆环的小尾巴。

小伙伴们一起度过了许多美好的时光。乱石残垣的院子，使小野猪模糊地回忆起它诞生的山冈。它在院子里到处乱拱，搜寻什么。小孩则仰卧在地上晒太阳，开心地模仿小野猪的叫声。

一天，山间的小路上来了一位长相秀美的女人，修长的身材，苗条纤丽，白净的皮肤透露出红润的光泽。她像一面彩旗那样艳丽动人。她身后跟着一个男孩子，金灿灿的头发披在红红的脸蛋上。

男孩突然瞥见了小野猪，顿时大声嚷道：

“啊，多漂亮的小野猪！我要它！”

对于金发男孩来说，这是理所当然的事。小野猪一溜烟地窜回了厨房，急忙钻进了炉膛。像个黑人似的牧童正躺在地上晒太阳，立即气冲冲地跳将起来。

“是你的吗？”女人问道。

“是的。”

“把它卖给我吧，我给你一个里拉。”金发男孩说。

“你即使气死了去见阎王爷，我也不会给你。”

“没有教养的东西，胆敢这样说话？”

“你再不滚开，我就用石头砸烂你的脑袋……”

“臭牧童！我要告诉爸爸……”

“我们走吧，走吧，”女人劝道，“回头我跟他的妈妈去谈这件事。”

果然，几天以后的一个晚上，给战俘洗衣服的妈妈正在破落的厨房里像对待一个成年人似地跟儿子谈话的时候。那女子又来了。

“听着，我的帕斯卡莱杜，”母亲搓着浸泡在水里的她的围裙，呼哧呼哧地喘气，诉苦说，“如果你的父亲不放出来，我真不晓得如何办才好……，我得了这样的哮喘病，筋疲力尽，再也没有法子坚持下去啦；你哥哥挣的那点儿钱，还不够他自个儿的花销。怎么办啊，我的帕斯卡莱杜？打哪儿弄钱来送给律师？为了换这点儿大麦，我把奖章和银钮扣都送进当铺去了，如果情况还是这么糟糕，叫我如何办是好？……”

身材苗条，脸色红润的女子走进了寒酸的厨房，在已经熄火的炉子旁边坐下。

“小野猪在哪儿，帕斯卡莱杜？”女子问道，她的目光向四周扫视了一遍。

牧童走到炉子跟前坐下，用凶狠、蔑视的眼光瞧着她，只回答了一声：

“滚开！”

“玛丽娅·康贝达，”女子侧身转向正在捶打围裙，准备把它绞干的母亲，说道：“你知道，我眼下在一位律师家里做事。法院开庭审判的时候，

常常请他出来当国家起诉人。我的女主人是位阔太太。他们只生了这么一个儿子，少爷在家里简直赛过小魔王，他不论想干什么，都得让他称心如意。父亲眼里只有他的这个宝贝儿子。现在少爷病倒了，——贪嘴吃撑的！他的父母亲伤心得快要发疯了。你听我说，那天少爷在你们的院子里瞧见了小野猪，马上就想把它弄到手。你把小野猪给我吧，也许，你明天和帕斯卡莱杜一起送去更好，如果要作价，他们会付钱的。”

“你的主人是位律师？”玛丽娅不停地喘息，问道，“那你可以帮我的丈夫说句公道话了，过几天法院就要开庭审理他的案子了。如果他得不到宽恕，我这条性命也就完结了……”

“不过，我也没有法子开口跟我的主人谈这样的事情……”

“好吧，明天帕斯卡莱杜把小野猪送去，可你至少得告诉你的主人，说这孩子是不幸的弗朗齐斯科·康贝达的儿子……你还告诉他，我得了哮喘病，我们快要饿死了……”

那女人没有许下任何诺言，谁都知道，弗朗齐斯科·卡贝达确实是有罪的。

小野猪又开始了旅行。但是，这一次却是由它的朋友搂抱着，来到了小城。

两颗幼小稚嫩的心，紧紧地贴在一起，由于哀愁和好奇而强烈地悸动。不过，如果说牧童很清楚地知道，他不得不把他的亲密朋友拱手交给别人，那么，小野猪却不曾料到它的忠实朋友会抛弃它。小野猪不断拱着那被帕斯卡莱杜的胳膊时压着的小鼻子，把它尽量往外伸去，又眯起一只小眼睛，打量着城市的房屋、街道、行人和一帮子瞧它热闹的小孩子。

孩子们一路尾随跟来，一直跟到律师的宅邸，其中的一个跑到前头，上前敲门，对着出现在门坎上的漂亮女佣人嚷道：

“帕斯卡莱杜在哭呢，因为他不想把小野猪送给你们，要是不赶快把小野猪从他手里拿过来，他会跑掉，再也不把小野猪交给你们的……”

“不对。我没有哭，你们统统见鬼去！”帕斯卡莱杜大声说，准备把小野猪递到女佣的怀里，可她却做了一个手势，让他进去。

正在这当儿，律师胳膊窝里夹了一札卷宗，打里面出来，准备上法院去。他是一个身材矮小，肥头大耳的男人，脸色苍白，留着又粗又黑的两撇八字髭，眼睛里透出忧伤的神情。

“什么事？”他问道。

“这孩子把他的小野猪给少爷送来了，他是关在监牢里的可怜的弗朗齐斯科·卡贝达的儿子，他们一家都是穷苦人……快饿死了……他妈妈得了哮喘病……”女人一面回答，一面把主人外套袖口上的一段白线轻轻拈下来。

律师摆了摆手，仿佛说“够烦人的了”，然后打量了一下帕斯卡莱杜，说道：

“给他点什么吧。”

女佣人把帕斯卡莱杜带进一间乳白色的、宽敞明亮的房间。少爷坐在床上，身上裹了一条披肩，正在瞧一本画满了各种稀奇古怪的人物的书：奇形怪状的男子和女人，狐狸脑袋，黄鼠狼尾巴，身上披着熊、豹、野猪和各种野兽的皮毛。看得出来，这满头金发的少爷喜欢各种凶猛残暴的野兽。他一瞧见小野猪，立即把书扔掉，伸出双臂，叫道：

“把它给我，快给我！”

他的母亲，一个仪表端庄的妇女，高高的个子，金色的秀发，身穿一件天蓝色的褶裙，吃惊地朝儿子俯下身来，说道：

“什么，你要把它放到床上，我的心肝？你知道，它会把整个床糟蹋得不成样子的，我们暂且把它放在厨房里，你只要病好了，马上就跟它去玩。”

“我要在床上跟它玩！把它给我！要不，我把披肩扔了，马上跳下床来。”

他们把小野猪给了他。小野猪在钻进炉膛去吃弗朗齐斯科·卡贝达偷来的羔羊的烤肉时蹭来的一身烟灰，在律师儿子的床上留下了乌黑的斑斑点点。

帕斯卡莱杜捡起那本画满奇形怪状人物的书，呆瞪瞪地瞧着它。

“你喜欢吗？拿去吧。”夫人说道。

帕斯卡莱杜拿过书来，走出了律师的宅邸。

在街上等着他的孩子们立即围拢了上来，七嘴八舌地问帕斯卡莱杜，他用小野猪换得了什么东西。他们把他奚落了一番，又乘机抢走他的书。

但帕斯卡莱杜猛地伸手夺回了那本书，把它紧紧夹在胳肢窝里，飞快地跑掉了。他觉得，这本书对于他来说，至少是留下了对他那可怜的朋友的一点纪念。

他的可怜的朋友尝到了高贵的奴隶生活的一切痛苦。曾经有许多次，少爷差一点要把它扼死。从那仿佛波浪一般荡漾的天蓝色褶裙下，曾经无数次飞出一双美丽的脚，对它重重地踢来，又有多少次，女佣人嚷嚷：

“等到少爷生日那天，我们把它烤着吃了！”

唯独律师是个好心肠的人。当他从窗口对身体已经复原，回到花园里玩耍的儿子微笑的时候，他的眼睛是那么温柔、忧郁，小野猪不由得回想起了留在山上的母亲的慈爱目光。

偶尔也有安宁的时候，小野猪便开心起来，围着女佣人的脚嗅来嗅去，紧紧跟随她一溜小跑，甚至把鼻子伸进厨房的蒸锅里去。有时也放它到荒芜的大花园里去。那里栽着一棵橄榄树，一棵橡树。小野猪用爪子刨地搜寻什么，或者在矮树丛里仰面躺下，眺望着蓝澄澄的万里长空，朵朵橙红色的云霞，碧绿森森的树木掩映的洁白的房屋，它仿佛觉得幸福的时刻终于又来临了，它好像重新回到了故乡的山冈。

少爷藏在花园的那一头，他带着猎枪、手枪、佩刀和长剑，正在玩打猎的游戏。他瞄准小野猪，忽然又怒气冲冲地跑过来，用脚猛烈地踢它，破坏了它的怡然自得的幸福。

一天，厨房里的所有蒸锅都冒出了沸腾的热气。美丽的女佣人在缭绕的烟雾中显得格外神采飞扬，仿佛在傍晚的暮霭迷蒙中显露出的一轮玫瑰红的明月。这天是少爷的生日。午宴开始以前，几位客人，律师请来的朋友，悄悄地溜进了厨房，看看女佣人准备了什么美味佳肴，不过，他们其实是找个借口来跟最能诱惑他们的女佣人搭讪。议员先生也蹑手蹑脚地走进了厨房，他跟女佣人调笑了一番，便把一支带套的手枪藏在窗台上。

“我把它放在这里，那个小魔王来翻弄我的口袋，想要我的手枪。你千万别动，它上了子弹。”

客厅里传来一片欢乐的喧嚣。客人们个个快活地笑着，乱哄哄地交谈、律师和法官正在讨论法国一位法官不久以前行使的“赦免法”。

“我们今天无罪释放的那个可怜的家伙，嗯，那个卡贝达……”主人说道，“嗯，他是出于无奈才行窃的……他要养活家庭，两个很讨人喜欢的孩

子……赦免法正适用于他……”

“看来，现在法律仅仅对有钱人才是铁面无私的。”议员先生从鼻孔里哼了一声。客人们都哄堂大笑。

小野猪在厨房里跟一只小黑猫一起舔着盘里的残羹。虽然美味的食物对于它俩是绰绰有余，小黑猫还是抢先一步，用脚爪占据了有利的位置，它不时扬起像米粒似的雪白牙齿上的八字髭。

突然，乘女佣人到餐厅去的时候，少爷急速地奔进了厨房。他今天穿了一身淡蓝色的衣服，一头金发梳得油光闪亮，好像戴了一顶镀金的头盔。他活像一个小天使，从一张椅子飞到另一张椅子，从炉台纵身跳到桌子上，又从桌子上一跃跳上窗台。他瞥见了手枪，小心翼翼地把它从藏着的地方拿出来。放进套子里去。他没有因为高兴而叫喊，但他的一双眼睛顿时闪射出像猫一般狰狞锐利的凶光。

他朝小野猪冲去，聪明狡猾的小猫一溜烟地逃窜了。他把小野猪拽起来，从厨房的窗口扔到了菜园子里。

“这一次可真啦！”他欢欣雀跃，大声喊道，“站在那儿，不许乱动！”

小野猪嗅到了灌木丛的气息，心里感到一阵欣喜的兴奋和饱餐后的怡然自得。他瞧见少爷站在厨房的窗子跟前，从皮套里掏出一支手枪，但它却不明白，为什么爬上橡树顶上的小黑猫痴呆地张开嘴，瞪大绿色的眼睛，惊慌失措地注视着它。

一团紫色的浓烟包裹了小野猪。它踉跄地扑倒在地上，闭上了眼睛。但过了片刻工夫，它又睁开粉红色的眼皮，最后一次看了看世界上最美妙的色彩——青翠的橡树，乳白色的房屋，它自己的殷红的鲜血。

吕同六 译

## 坛子

路易吉·皮兰德娄

尽管前一年霜打了刚开花的橄榄树，可那一年还是橄榄的丰收年。每棵树都挂着沉甸甸的果实。

罗洛·齐拉发在普里莫索莱的山区庄园种了许多橄榄树。他预料放在地窖里的那五只彩釉坛子会盛不了新榨的橄榄油，因此，他早就在圣·斯泰法诺定制了第六只容量更大的坛子，这个到人胸口那么高的大肚子坛子十分壮观，好像是其它五只的统领。

不消说，为了这只坛子他曾同那里的烧坛子的师傅吵了架。可是，齐拉发又同谁没有吵过架呢？为了一件小事，哪怕是围墙上掉下的一颗小石子，或者一根稻草，他就会嚷嚷着要家里人给他准备骡子进城去打官司。他又是买印花纸，又是付律师的报酬，一会儿告这个人，一会儿告那个人，不知花了多少钱，眼看快要破产了。

据说，他的法律顾问见他一星期要找两三次，都烦了。为了摆脱他，曾经送给他一本类似《圣经》的小册子，那是一本法规大全，为的是在他要挑起纠纷的时候，可以自己去寻找法律根据。

起先，所有跟他打过交道的人同他开玩笑时，都冲着他叫嚷“备骡！”现在却说：“查查本儿！”而且还回答道：“请放心！狗娘养的，我会收拾你们的！”

这只新坛子是花了四两白花花的银子买来的，是一只从未见过的上好的坛子。这么一口好坛子放在磨房里未免太可惜了，那里长年不见阳光，空气不流通，长满了霉菌，还散发出阵阵酸味。

开始打橄榄已经两天了。罗洛先生总是怒气冲冲的，因为他不知怎样给打橄榄的农民和赶骡子的人分配报酬，先照顾谁？是先照顾这些赶骡子的呢，还是先照顾农民？这些赶骡子的人，为了夺取下一季的好收成，往山坡上运送肥料。打橄榄的农民也够累的，可他又怕赶骡子的人撒不匀肥料，又担心打橄榄的人丢了橄榄。最后，他竟像土耳其人似地破口大骂起来。他说：“谁要敢给我丢了一颗橄榄的话，我就饶不了他。”“谁要是撒不匀肥料，我就让他知道知道我的厉害！”他头戴一顶大白帽，卷起衬衫的袖子，挺胸突肚，涨红着脸，满身大汗，东跑西颠，转动着一对狼眼，愤愤然搓着剃光了的脸颊，在这面颊上强有力的胡须差不多又从剃过的地方冒了出来。

第三天傍晚，三个打橄榄的农民走进磨房，准备把木梯和竿子放在里面。他们看到那只漂亮的新坛子中间裂开了一道缝，好像有人拦腰一刀，把它分成了上下两截。

“你们看呀！你们看呀！”

“谁干的呢？”

“啊呀，我的妈呀！罗洛先生现在会怎么说呢？一只新坛子，太可惜了！”

第一个农民惶恐无比。他建议立即悄悄溜走，把木梯和竿子靠在墙外。第二个农民却说：

“你们都疯了吗？难道能这样对待罗洛先生？他会以为是我们砸破这口坛子的。大家必须留在这里！”

他走出磨房，用手卷成话筒，喊了起来：

“喂，罗洛先生！罗洛先生！”

罗洛正在山坡下帮助赶骡子的人卸肥料。同往常一样，他使劲打着手势，不时用两只手拼命地往下拉那顶白帽子，让那帽子紧紧地箍在脑壳上，要摘下来，恐怕还得费一番更大的力气。晚霞的余辉渐渐从天际消失，村子重又恢复了宁静。朦胧的夜色笼罩了原野，凉风徐徐吹来。这个狂怒不已的人还在打着他的手势。

“喂，罗洛先生！罗洛先生！”

他终于走上山来。当他看到这口被砸破的坛子时，简直要发疯了。他向那三个农民冲去，抓住一个人的喉咙，把他按在墙上，嚷道。

“圣母呀！你们要赔我这只坛子！”

另外两个农民吓得面如土色，赶紧把他抱住。于是，他又对自己大发雷霆，用帽子猛烈地拍打着地面，自己拼命打自己耳光，跺着双脚，像那些嚎哭去世了亲人的人那样，高声大喊：

“我的新坛子呀！用四两白银买的坛子呀！还没有用过呀！”

他想弄清谁砸了这只坛子。难道它会不打自破？肯定有人出于卑劣的动机或出于妒忌把坛子砸坏的。什么时候？怎样干的呢？可是看不出硬伤的痕迹呀，难道出厂时就是破的吗？这怎么可能呢？当时敲起来它啾啾地响得像一口钟呀！

农民们发现他的初怒已消，就开始劝他放冷静一些。说坛子并没有碎得不成样子，还可以补救。一个能干的补坛子师傅会把它修好的，修得像新的一样。正好有一位迪马·利卡西大叔发明了一种奇妙的粘胶，但他牢牢保守着这种粘胶的秘密。用它粘东西，即使千锤百打也不再裂开。只要罗洛先生愿意，明天一大早，迪马·利卡西大叔就可以来。不消四个钟头，坛子就会变得比原来的还好。

罗洛先生不听这些规劝，他认为这些都无济于事。但是他最后还是被说服了。第二天天蒙蒙亮，迪马·利卡西大叔挎着一只工具篮出现在普里莫索莱。

他是一个丑陋畸形的老头，活像一棵橄榄树老朽的树根。除非用一把钩子才能从他的口中掏出一句半句话来。他的傲慢和悲伤隐藏在他畸形的身躯中；他对任何人都不信任，因此，他这个尚未得到正式承认的发明家的功劳也不能赢得人们的理解和欣赏。他左顾右盼，生怕别人窃走他的秘密。

“让我看看你的粘胶！”罗洛先生用不信任的目光对他端详了好一阵子后才说出这么一句话。

迪马大叔颇有尊严地摇摇头表示拒绝。

“看我怎么补吧。”

“能补好吗？”

迪马大叔把篮子放在地上，从里面抽出一块用旧了的、卷得层层叠叠的红布大手帕，然后慢慢地把它打开来。大家好奇地注视着他。最后，露出了一副梁和双腿都已折断、用绳子捆着的眼镜。他舒了口气，别人却笑了起来。迪马大叔对这些并不介意。他拿起眼镜，用手指擦拭了一番，然后戴上，开始煞有介事地检查起这口破裂的坛子来。好半天，他才说道：

“能补好。”

“我不相信光用粘胶就能补好。我还要求用补钉补。”罗洛先生按常规提出要求。

“那我就走了。”迪马大叔干脆地回答。他站了起来，重又把篮子背在

身上。

罗洛先生急忙抓住他的胳膊。

“你上哪儿去？”猪崽子！就这样打交道吗？瞧你那副查理大帝的神情！该死的蠢驴！我是要在坛子里盛油的呀，补不好油是要渗出来的呀！那么长的裂缝光用粘胶就够了？我一定要补钉，要粘胶和补钉。听我的吩咐！”

迪马大叔合上眼睛，紧闭双唇，直晃脑袋。大家都这样对待他！都不让他痛痛快快地按技术规则干一桩干脆利索的活，都不让他的粘胶发挥作用。

“如果坛子不再像一口钟似的叮 作声……”他说道。

“我什么也没有听到。”罗洛先生打断他，“我要补钉！我付粘胶和补钉的钱！我该给你多少钱？”

“如果光是用粘胶……”

“见鬼，你长的是什么脑袋！”罗洛·齐拉发怒斥道，“我是怎么说的？我对你说过，我要补钉。好吧，干完活以后再说，现在我不同你纠缠。”

说罢，他走开了。

迪马大叔满腹怒气，极不高兴地干起活来。他用钻头沿着断裂的边钻眼。每钻一个眼，他的怒气和不高兴的情绪就增长一分。拉弓的嘈杂声伴随着越来越频繁的、刺耳的鼻息声。他的脸气得发青，眼睛眯成一道细缝，闪着愤恨的火星。做完这第一道工序，他猛然把钻头扔进篮里。然后他把断裂的另一截对上，看看钻的眼儿是不是距离相等，它们之间的位置是不是对应。接着，他用钳子把铁丝绞成与缝眼相等的份数。然后把一个打橄榄的农民叫来做自己的助手。

“使劲，迪马大叔！”这位农民对他说，见他的脸都变色了。

迪马大叔举起一只手做了一个愤怒的手势。他打开装着粘胶的马口铁盒，把粘胶朝天举起晃了两下，好像在说，人们不愿承认它的灵验，我只好把它献给上帝罗。然后他用手指把粘胶涂满缸的裂缝，拿起钳子和早先准备好的铁丝，钻进坛子，命令农民把断裂的两截坛子对好。开始缝补以前，他在坛子里对农民说道：

“拉吧！使劲地拉！看坛子还会再裂吗？让不相信的人去瞧瞧吧！敲吧，敲吧，看这坛子有我这个人在里面是不是还会发出钟一般的响声？去，快去告诉你的主人！”

“迪马大叔，地位高的发号施令，地位低的受苦受难！你快缝补吧！缝补吧！”

于是迪马大叔就着手缝补。他把铁丝穿进邻近的两个眼儿，然后又用钳子拧紧。用了整整一个钟头的时间，才缝补完毕。他的汗如同喷泉一般流在坛子里。他边工作边抱怨自己命苦，而农民在外边一直安慰他。

迪马大叔终于说：

“现在帮我出来吧！”

这只坛子的腹部虽宽，它的颈部却很窄。迪马大叔盛怒之下并没有注意到这一点。现在他试了又试，怎么也爬不出来了。而那个农民呢，不仅不帮他忙，反而站在那里捧腹大笑。他被囚禁在由他自己补好的坛子里，找不到出路。要使他出来，只得重新砸破这只坛子。

罗洛先生在一片笑声和喊声中赶到了。迪马大叔在坛子活像一只急疯了的猫。

“你们让我出来呀！”他声嘶力竭地喊道，“上帝呀，我要出去！立即

出去！你们帮帮我的忙呀！”

起先罗洛先生大吃一惊，他不相信会发生这样的事情。

“怎么？他在坛子里面？他怎么会把自己缝在坛子里面的？”

他走近坛子，冲着老头喊：

“帮忙？我能帮你什么忙呢？瘸老头，怎么回事？你不该先采取一些措施吗？来，试一试，把你的一只胳膊伸出来……这样！头也伸出来，快，不，慢一些！哎哟！先下去，等一等！这样不行！下去，下去。你怎么搞的？现在有什么法子？别着急！别着急！”他开始劝解周围的人，好像感到不耐烦的不是他而是别人。“我的脑袋都冒烟了！安下心来！这是一桩新案件………备骡！”

他用手指骨节弹了两下坛子。它确实像钟一般叮 作响。

“好！修得像新的一样……你等一等！”他对囚禁者说。“去，给我备骡！”他吩咐一个农民。他用五个指头搔搔前额，自言自语道：“你瞧，我出了什么事！这不是坛子，而是魔鬼的玩意儿！那就让它留在那儿吧！”

他跑拢去摸摸坛子，而困在里面的迪马大叔，则勃然大怒，拼命挣扎，就像一只跌入陷阱的野兽一样。

“我亲爱的，这是桩新案件，该由律师处理！我去去就回来，请耐心等待！这是为你好。慢慢来！别着急！我得考虑自己的利益。首先得维护我的权利，再尽我的义务。我付你工钱，付你一天的生活费：五个里拉。你够了吗？”

“我什么也不要！”迪马大叔大声嚷嚷，“我要出来！”

“你会出来的。但是我还是付你钱，五个里拉。”

他从胸兜中掏出五个里拉扔进坛子。然后他关心地问：

“你吃过早饭了吗？快拿面包和菜来！你不想吃！那你扔给狗吧！反正我请你吃过了！”

他吩咐给迪马大叔拿吃的东西，然后就骑上骡子，快步流星地进城去了。见到他的人都以为他是去进疯人院，因为他做了那么多奇怪的手势。

幸运的是，他在律师的办公室里没有久等，倒是在他叙明案情以后，为了使律师止住笑，他等了好大一会儿，他被这阵阵笑声激怒了。

“请原谅，这有什么好笑的？阁下，您不感到着急！这坛子可是我的呀！”

律师继续大笑不已，还要他再把案情述说一遍，似乎为了引起他更多的笑声。

“什么，在里面？把自己缝进去了？而你，罗洛先生，竟提出什么样的要求？想把他……把他关在里面……啊，啊，把他关在里面为了保全坛子？”

“难道我该损失这只坛子？”罗洛·齐拉发紧握双拳反问道，“难道我该破财受辱？”

“可是，您知道这叫什么？”律师终于对他说道，“这叫扣押人！”

“扣押？谁扣他了？”罗洛·齐拉发惊呼。“是他自己扣押自己！我有什么错？”

律师于是解释给他听，说这是两回事：一方面，他，罗洛先生，应立即释放关在坛子里的人，为的是不被判处扣押罪。另一方面，补坛子的工匠应对他由于缺乏经验和冒失而造成的损失负责。

“啊！”罗洛·齐拉发长叹一声，“赔我的坛子！”

“且慢！”律师说道，“请注意，这可不是口新坛子。”

“为什么？”

“因为它曾砸碎过。”

“砸碎过？不，我的先生。它现在已经补好了。而且补得比原来的更好，这是他自己说的！如果我现在回去把它砸碎，我就无法再把它补好了。这只坛子就完了。律师先生！”

律师向他保证，会考虑这一切的，会让补坛子的工匠按照目前修好的坛子的价值赔偿损失的。

“而且，您可以让他自己先估一个数目。”律师劝他道。

“让我吻吻您的手。”罗洛先生说着，跑开了。

傍晚，他回到住处，发现所有的农民正围着那口藏有人的坛子在欢庆节日。连那只看门狗也参加了节日的欢庆，它又蹦跳，又狂吠。迪马大叔已经平静下来，甚至回味起他奇突的冒险，并以不幸者勉强的快乐心情笑了起来。

罗洛·齐拉发进入人群，探着身子朝坛子里望了一望。

“喂，你好吗？”

“很好。这儿挺凉快的，比我家里都好。”对方回答道。

“我很高兴。我顺便告诉你，我这只坛子，新的时候，值四两银子。你认为现在可值多少钱？”

“连我也在内吗？”迪马大叔问道。

乡亲们都笑了起来。

“静一静！”罗洛·齐拉发大声嚷道，“两者选其要么你的粘胶管点用，要么一点都不管用。如果不管用，那你就是个骗子。如果还管点用，那么这只坛子就像它原来一样应该有它的价钱。多少价钱？你估计一下。”

迪马大叔思索了一阵，然后说道：

“我回答你。如果像我原先想干的那样，光用粘胶补的话，我就不会困在里面了，而那坛子也多少还值原来的价钱。而现在我不得不从里面用这些补钉来补这只坛子，它还有什么价值呢？大概只值原价的三分之一。”

“三分之一？一两三分三钱？”罗洛·齐拉发问道。

“只会少，不会多。”

“好。”罗洛先生说道，“就依你的话，给我一两三分三钱。”

“什么？”迪马大叔答腔道，好像并不明白他说的意思。

“我现在砸破坛子让你出来，可你呢，照律师的说法该付给我一两三分三钱。”罗洛先生说道。

“我，要付钱？”迪马大叔取笑道：“阁下开什么玩笑！我准备在这里孵虫子。”

他费劲地从口袋里掏出一只小烟斗，点着以后抽了起来，烟顺着坛子的脖子冒出来。

罗洛先生尴尬地站在那儿。这又变成另一种案情了：迪马大叔现在不愿再从坛子里出来了。律师竟然没有预料到这种情况。现在该怎么办呢？他打算重新吩咐：“备骡！”但天已经大晚了。

“阿！”他说道，“你想住在我的坛子里，所有的证人都在这儿！为了不付这只坛子的钱，他不愿出来了。我准备砸碎它！由于他想赖在里面，明天我要告他非法居住，并妨碍我使用坛子。”

迪马大叔从里边又喷出一口烟，平心静气地回答道：

“不，先生。我丝毫不想妨碍你。我难道乐意待在这里吗？你就让我出

来吧，我很愿意走开。付钱，别开玩笑，阁下！”

罗洛先生勃然大怒，抬起脚来想踢坛子，但他按捺住了。相反，他却用双手紧紧抱住了坛子，使劲提动它。

“您看多好的粘胶！”迪马大叔对他说道。

罗洛·齐拉发怒吼道：“该死的！谁干的坏事，是我还是你？难道还该我赔钱，你就饿死在里边吧！让我们看看究竟谁胜谁负！”

说罢他就走开了，也不再考虑早晨扔进坛子里的那五个里拉。而迪马大叔却想用这五个里拉同农民们一起欢度这一个晚上，因为他们被这意外事故耽误了，只好留在谷场上过夜。有一个农民自告奋勇愿意到附近一家小酒店去买酒。天空挂着一轮明月，似乎是特意为他们安排的。

罗洛先生已经睡了，突然被一阵喧闹声吵醒。他走出阳台，发现谷场上，月光下，有一群魔鬼。原来是喝醉了的农民手拉着手围着坛子跳舞呢。迪马大叔在坛子里扯着嗓子得意地高声唱歌。

这一次罗洛先生再也按捺不住了，他像一头疯牛似地冲了下去，农民们都没有来得及躲开。他使劲一推，坛子顺着坡地滚了下去。醉汉们大笑起来。坛子滚着滚着，撞在一棵橄榄树上，碎裂了。

迪马大叔赢得了胜利。

汤庭国译

## 没有歌词的音乐

阿弗雷多·潘志尼

朱利亚诺是一个能干而又受宠爱的孩子。他常常喜欢胡思乱想，觉得世上那些令人讨厌的毫无生气的东西，像希腊文啦，拉丁文啦，上学啦，等等，硬是搅乱了生气勃勃的事物。不过，好在这些念头并不给他带来任何烦恼。

应该说，朱利亚诺首先是个长得非常漂亮的小伙子，他那轮廓狭窄俊秀的脸庞，刚健倔强的神情，即使是当今的少女见了也会心醉神迷。其次，他有各种各样的小汽车：封闭式的，敞篷的，这个型号的，那个样式的，样样齐全。另外，他住在一座小公寓楼里，各种精雅的陈设，一应俱全，足以过着舒坦恬适的生活，以致他的母亲总喜欢在客人面前炫耀那令人神往的客厅，甚至那个浴缸。

家庭图书馆摆满了时装杂志和体育报刊。画室里挂着展示最著名的拳击师健壮的肌肉和世界上遐迩闻名的舞蹈、电影女明星裸体的美术作品。

至于说朱利亚诺的父亲，他和许多人一样，在战前那些神秘的年代里，只不过是一个默默无闻的人。然而，战后他却青云直上，跻身于显贵之林，这仿佛是一颗在夜空遨游的木星，在短短的几个钟头里，以压倒众星的光辉显现在天空。

就是因为这些缘故，朱利亚诺才敢于经常逃学。他的父亲有他的夙愿，脑子里成天都想着，他那可爱的儿子应该成为一个出色的外交官。

“我的公子，长大以后，”他的母亲也喋喋不休地对人说，“他会成为驻东京、巴黎和列宁格勒……的大使。”

然而，要成为大使，也并不是容易的事情，首先需要取得高级中学的毕业文凭，这仿佛是 Steeple - Chase 中必须逾越的障碍一样。现在，对于像朱利亚诺这种马来说，这件事压根儿不用去想它。可不是，当年他的父亲就轻而易举地获得了比高中毕业证书更多的东西。

有一天，这位高级官员的家里，突然收到校长先生直接给朱利亚诺的父亲寄来的一封信。母亲迫不及待地拆了封，信中写道，她那可爱的儿子因为大量旷课，毫无疑问地将要被取消考试资格，如果他旷课的原因不能得到应有的解释。

在散发着香味和充满花言巧语的回信中，母亲匆匆地列举了为儿子逃学辩解的种种理由。

“我要跟你的父亲谈谈。”校长对朱利亚诺说；

这位校长是个温文尔雅的好人，蓄着苏格拉底式的胡子。他爱每一个学生，就像爱自己的孩子。因此，他总是亲切地用“你”称呼他们。他像着了魔似地操心希腊文和拉丁文课程，在他看来，这两门课程对于他自己和别人都应该是一种义务，像一枚钉子一样牢牢地钉在脑子中。就是因为这个缘故，人们都叫他“老顽固”。

“校长先生，”年轻的朱利亚诺彬彬有礼地回答，“我的父亲现在伦敦，给银行办要事去了。让母亲来吧。”

“你母亲来不行，我要见你父亲。当你跟你父亲一起来的时候，我们再

---

英语：障碍赛马。

苏格拉底，古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式的胡子为知识渊博的象征。

来看看你是不是还有上学的资格。”

“现在该怎么来对付校长这个老顽固呢？”朱利亚诺坐在酒吧间的高脚椅子上，嘴里叼着一支烟，情不自禁地自言自语。这时，广场上走过来一个身材魁梧的人。他是一个马车夫，他坐在一辆快要被淘汰的酒桶式公共马车前面的座位上。

他是身强力壮的中年人，留着两撇很大的灰白色八字须，他举止文雅，仪表非凡，神情显得很严肃。

“Eureka！”我们可爱的朱利亚诺笑逐颜开地用希腊语喊道。

看来他将来要当外交官不是毫无根据的。他向那个人走去，对他说：

“你想赚一百里拉吗？”

“您要让我拉您上哪儿去？少爷。”

“你不必拉我去任何地方，而是我要带你去。不过你还是先跟我上我家去一趟吧。”

他们一起来到朱利亚诺的家。他让马车夫穿上漂亮阔气的黑礼服。朱利亚诺又急匆匆地为他找来一件崭新的衬衣，一条漂亮的领带和一双洁白的手套。然后，他就像上课一样，给他讲了许多，教他怎么动作，怎么说话，其实，也就是让他不必做任何事，不必说任何话，只是洗耳恭听，点头称是罢了。

“现在你懂了吗？”

“懂了，不必要说一句话。”那人回答。

朱利亚诺叫来一辆小汽车，他们就这样出发了。路上，朱利亚诺自言自语地说：“这可找到能够给校长这个老猴头留下印象的父亲啦。”

“噢，你得牢牢记住，你应当一本正经地做出当父亲的样子。”

那人用手拍拍胸脯，表示一定会按照他的要求去做。

身材魁梧的马车夫穿着一身得体的扎眼出现在校长先生的前厅里，显得格外威严，令人肃然起敬。

朱利亚诺高声叫唤一个名叫“快腿”的老校工。很久很久以来，他总是在走廊里上上下下，跑来跑去，传递各种公函文件，因此，人们都这样称呼他。

“请你告诉校长，就说我和我的父亲来啦。”

“请坐，爵士先生，”老校长显得异常恭敬，伸开手臂，指着沙发说，“你嘛，”他转向朱利亚诺，“你就站在那儿吧。”

衣冠楚楚的马车夫坐在那里，一动不动。朱利亚诺垂手站立在他身旁。

“爵士先生，您是不能相信的，我多么为在您百忙中打搅您而感到不安……但是，这是我履行我的义务……”

穿礼服的人毫无表情，他甚至连手也懒得抬一下，以表示“当然”或者“请便”，那种无动于衷的反应使得善良的老校长顿时拘谨起来。他在他的写字台前面坐下，犹如面对法庭的一个律师。

“现在，尊敬的爵士先生，您可以听听您儿子的恶劣品行。不是我来作评判，而是请您来作结论。”

那人端端正正地坐在那里，只做了一个表示同意的姿势作为回答。

校长的谈话持续了多久？

他讲了很长时间。当着那个高级官员的面，他的声音开始有点儿发颤，后来渐渐地变得平静了，这完全是由于那种“良知”的效果，这种“良知”仿佛是一个人自卫时使用的最好的盾牌，它使人变得镇定自若，也许这是犹如钉子一样牢牢地钉在他脑子中的义务感的作用。

朱利亚诺心里对老校长的告发很不以为然，他不时地挥动戴着洁白手套的手，做着优美的动作，嘴里说着：

“请注意……其实……请允许。”他完全用外交官的姿态说这些话，倒也丝毫不固执己见。

过了一会儿，从谈话的语调判断，这场冗长的诉讼接近了尾声。

“但是，亲爱的孩子，人家会跟你说些什么呢？你年轻又富有，你健壮又聪明。只要求你做一点儿你应该做的事情。什么是你应该做的事呢？这就是来学校几个钟头。你想想，有多少穷苦的孩子从很小的年纪就被迫去劳作，即使吃点像我和你父亲要求你的这点苦，他们也是高兴的。”

这时候，那个始终坐着一动不动，没有说一句话的人，猛然站起身来，仿佛要讲话。于是，老校长耐住性子，想听听他的解释。事情往往是这样，大凡每一个好父亲总要庇护自己的孩子，哪怕是放荡不羁的孩子。

然而，校长先生并没有听到他说话，而是看见他一只黝黑粗壮的手臂从豪华的礼服袖筒里伸了出来。不幸的朱利亚诺距离这只手臂很近。只听得“啪”的一声响，一记耳光重重地打在朱利亚诺的面颊上。如果不是赶紧扶住墙壁，小伙子肯定要栽倒在地上。

紧接着，发生了骇人的事情。

朱利亚诺倏地站起身来，冲他父亲猛扑过去。校长也站起身来，急忙按了电铃。“快腿”闻声赶来。那人的脸变得更加严厉可怕，仿佛在说：“小心着，我会揍你另一面脸的。”朱利亚诺停了下来，浑身颤抖，紧紧地咬着牙。

“先生，先生。”校长双手合十，设法想让那位令人生畏的父亲平静下来。“我并不要求怎样，只是使您信服就够啦。”

“现在，他也信服啦！”衣冠楚楚的人指着朱利亚诺瓮声瓮气地说。

最后，他们离开了学校。

“狗娘养的，”当他们上了路的时候，朱利亚诺对马车夫骂道，“你到底想到什么啦？”

那人确实有点儿惘然了，他对自己过分的举动显得惶惶不安，过了好久，才说道：

“您饶恕我吧，少爷。我也不知道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我是一个老车夫，听了那个好人的话，我就想起那些像您一样的年轻人，我常常在很晚甚至半夜里把他们从舞场拉回家。请原谅我，我的手臂不由自主地动了起来。如果您不会不高兴的话，还是付给我一百里拉吧……”

就这样，朱利亚诺又被允许去学校念书了。

温承德译

## 秋 雨

翁贝尔托·弗拉吉阿

—

阿勃拉莫·杰里孔七十四岁的那年初夏，他像许多遭到构陷的犹太人一样，失去了一切，只有一棵榆树的树荫归他所有。这棵榆树委实蔚然壮观，虬枝老干，树皮黝黑，树梢高过周围的屋顶，慍悍地直指太阳，不过，当阿勃拉莫·杰里孔向榆树祈求保佑和庇护时，它的粗旷本性已经变得相当温顺了，满树浓密、柔软的树叶经微风轻轻一吹，便瑟瑟抖动起来，煞是可爱。

这棵榆树茕茕孑立在一个僻静的小广场的一角，树下横着一条石头长凳，但从来没有人坐在上面。阿勃拉莫·杰里孔精疲力竭地在石凳上坐下，他的额头上涔满汗珠。从好几个钟头前开始，他就在城里徘徊，想找一个偏僻的、最好是人迹罕至的角落，聊以栖身。天气闷热，他觉得窒息，只是当他翘首看见头顶上那片绿色和金黄色的婆娑枝叶时，好像才能喘过气来。他甚至相信，他有幸找到这棵榆树，全靠上帝相助。根据他的看法，上帝造物向来是成双成对的，每样东西都有另一样东西与之作伴。因此，上帝创造了这棵枝叶纷披、蟠曲翳天的榆树后，又在树边摆上一条石凳，以便疲惫不堪的人能够在树荫下安逸地休息。

有谁还会比阿勃拉莫·杰里孔更疲惫不堪呢？有谁会比他更需要休息呢？如今，他虽然已年逾古稀，但却发现自己仍像出生第一天那样一无所有。他的面前是一片虚空，连一个供他扶手的方地方也不存在。七十四年的光阴都耗费在什么事情上了？他说不上来。孩提时代的事，已经记不得了。后来嘛，别人把一个脏口袋往他肩上一撂，把一个铁钩往他手里一塞，使他成了一个可怜巴巴的捡破烂的人。他串街走巷，用铁钩在垃圾堆里翻寻，捡了一辈子破烂，常常是抬尸体的人刚从穷人的家门走出，他就走了进去。就这样，他不知不觉地进入了暮年，他恪守教规，生下五个孩子，三男两女。孩子们个个健康壮实，这全得归功于他，因为几乎从不失误的上帝只赋予他的妻子爱丝黛尔以生儿育女的本事，而没有使她具有生下强壮健美的孩子所需要的能力。她早已在一抔黄土下安息了，而五个子女则天各一方，没有一个留在父亲身边，他甚至不知道到何处去寻找他们。随着岁月的悄悄流逝，他的视力不知不觉地慢慢减弱了。如今他的两眼只能分辨白昼和黑夜、物体的形状和颜色，再也无法把破布和废纸、钉子和用过的牙签区别开来了。阿勃拉莫·杰里孔眼下又是孑然一身，仿佛从来没有娶过妻，也从来没有过孩子似的。

孑然一身！应该干点什么事呢？铁钩没有用处了，口袋没有用处了，称过多年破布的秤也没有用处了。他原先在一间四面通风的陋室里居住和卖破烂，等着敲骨吸髓的收税吏哪一天来把他撵走。没必要再在那儿呆下去了，甚至也没必要再活着，一向谦恭的阿勃拉莫·杰里孔居然也敢对至高无上的上帝的意志说长道短了。他只剩下辛辛苦苦积攒下来的很少几个钱，一件缀满补丁的烟褐色外套，还有一顶帽檐破残、顶部有三四个窟窿的毡帽。他带上自己的全部家当，拎着口袋，永远离开了那间陋室。

二

阿勃拉莫·杰里孔在这棵浓荫铺地的榆树下安了家，他把石凳下方，两条凳腿之间的空间变成了贮藏室，把一个旧军用饭盒、一把锡匙和那个口袋放在那里。入夜，他把口袋卷成一团，当作枕头。中午时分，他慢吞吞地离开这里，来到一个修道院门口，一个善良的胖教士把锅里吃剩的东西分给几个乞丐。他的同伴们得到自己的那一份后，便蹲在修道院的墙跟，或者附近那所教堂的台阶上，慢慢吃着分给他们的那一点浓汤。阿勃拉莫·杰里孔不这样，他端着那个盛了浓汤的饭盒，回到他的榆树下，一小匙一小匙地独自享用那几口残羹剩汤。

此时，太阳凌空直射，耀眼的光芒洒满了这个四周围绕着房舍的小小的正方形空间。榆树在晒得灼热的石砌地面上投下一个圆形树荫，圆圈的边缘呈天蓝色，在微微颤动。阿勃拉莫·杰里孔走进树荫，恍若踏着一片迷人至的海滩，浸进凉爽洁净。表面平滑如镜的海水中。在这棵树下，他感到很安宁，犹如呆在自己家里。这个小广场其实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四周的房舍似乎无人居住，附近只有一条行人车辆稀少的街道，延伸在榆树和石凳所在的这个角落的对面。三四个十一二岁的小男孩只是在天快黑时才到这个总是空荡荡的地方来玩，他们互相追逐，欢叫声充满了小广场。尽管公园离得不远，宽阔的沿河林荫道也近在咫尺，但他们却更愿意到小广场上来，因为这儿可以随心所欲地抛球，不必担心球会丢失。他们把皮球抛到房舍的正墙上或木窗棂上，等皮球弹回来后，他们又你推我搡地蹦起来抢球，然后又把它抛出去。他们抛得一次比一次高。

阿勃拉莫·杰里孔每天高高兴兴地盼着这一时刻的到来。开始时，孩子们并不喜欢他，不喜欢他那张又黄又瘦的脸，那头耷拉在额头上和太阳穴上的沾满尘土的长发，那双总是眯着的、生怕阳光刺痛的红肿的眼睛，以及那件披在肩上的千疮百孔、邋里邋遢的外套。不过，后来他们跟他搞熟了。现在，当他们随着一弹一跳的皮球，跑进小广场的时候，居然直呼他的名字。阿勃拉莫·杰里孔脑袋垂在胸前，在打瞌睡。他们的嚷声把他唤醒了。于是他嘴角浮现出笑容，眼睛睁得大大的，凝视着这些在阳光下蹦蹦跳跳的矫健的身躯。一会儿这个跑累了，一会儿那个跑热了，他们会猛地挨着他，坐到石凳上。“在这儿玩真好，”他们说。“皮球丢不了！”

听着他们清脆响亮的噪音，他心里乐滋滋的。他对这些孩子也充满感激心情，因为他们不讨厌他外貌肮脏寒酸，不以任何方式欺负他年老体弱。他们的出现等于向他宣告一天将尽。他们离去时，薄暮已经降临。天色在他这双饱尝辛酸的眼睛中显得非常宜人。于是，阿勃拉莫·杰里孔便把口袋卷成枕头，把帽子往耳朵上方一推，侧身躺下。透过黑黝黝的繁枝茂叶，他能隐约看见在远方闪烁的许多亮点——肯定是星星。稍后，他闭上眼睛睡着了。

对他这个皮包骨头的可怜身躯来说，这张床硬了点。他跟所有老年人一样，睡得不熟，常常醒来。当他深夜醒转时，会被夜莺的宛转歌声所吸引，千啾百啼，清婉嘹亮，犹如阵阵乐声在由枝叶构成的拱顶状的硕大树冠中回荡。这种音乐沁人心脾，同时又刚劲有力，以至这个沉静和黑暗的无限空间也显得太狭窄了，似乎无法将它全部容纳在内。阿勃拉莫·杰里孔怀着甜蜜和焦虑的心情，屏息静气地倾听着这种神妙的歌声。这时，他重新看见了爱

---

意大利人的常见主食，用蔬菜、豆类加面条或大米熬成。

意大利人称姓表示尊敬，呼名表示亲切。

丝黛尔的苍白的脸庞，毫无悔意地再次想起自己漫长的一生。在星光渐淡、夜莺停止啼鸣之前，他重新入睡，直到初升的太阳开始和他的胡须嬉戏时，他才会再次醒来。

### 三

阿勃拉莫·杰里孔只听说过“幸福”这个名词。不过，在浓荫密集的榆树下度过的这许许多多白昼和黑夜中，他觉得自己距离幸福已经很近了。他不再对生活感到厌倦。相反，如果有人对他说，他命中注定将以现在这种方式再活七十四岁，他是不会产生怨愁情绪的。对他来讲，现在每天都过得同样平静和安宁。早晨，温馨的空气抚弄他的胡须。中午，善良的教士搅拌着黑色的浓汤，舀起满满一勺，盛进他的饭盒。午后的小憩使他不致受到强光和炎热的滋扰，而黄昏时的气氛则由于玩球的孩子们而变得甚为欢快。然后，随着夜色的逐渐变深，睡意慢慢使他的眼睛得到休息。夜阑人静时，他一觉醒来，一边听着夜莺在枝叶间啼啭，一边毫无惧意地思忖着徐徐临近的新的这一天。

一天傍晚，那几个孩子抛球时方向不对头，用力过猛，结果倒了霉，皮球夹在榆树梢头附近的两根枝桠当中。原来，皮球从高处落下时，被一个树杈挡住，就此嵌在那儿，如同一个鸟窝。孩子们发现皮球卡在树上，顿时哑口无言，只是用手指着皮球，互相指给同伴们看。天色渐暗，树梢已经很黑了，皮球隐隐约约，很难看清。他们往树上扔石头，设法把球搞下来，一直忙到夜幕降临。阿勃拉莫·杰里孔为了避免被石头砸着，只好离开石凳，来到小广场中央。他仰着头，瞧着榆树的茂密树梢，但除了一个轮廓模糊的大黑影外，什么也看不见。最后，那帮小孩既失望又恼火，快快离开了。

“你再也见不到我们了，坏蛋！”他们转过身，一面怒气冲冲地朝榆树挥动拳头，一面嚷道。他们随即在街角消失，他们的声音也沉寂了。

阿勃拉莫·杰里孔听到这话后，心里很难受。他满腹忧愁地回到他的石凳边，朝榆树的树梢挥着手，也开始咒骂起它来了。他们，那些孩子们，丢了皮球后，肯定不会再来玩了。这个可怜的老人骤然觉得，他的生活中即将缺少某种至关重要的东西，当晚他也将因此而无法安然入睡。听着孩子们叫嚷、奔跑、责怪皮球弹跳得不够远，这真是一件赏心乐事。其中一个孩子的声音还会使他想起他的小女儿莱阿。阿勃拉莫·杰里孔一面心烦意乱地在石凳上辗转反侧，一面暗自寻思这个可怜的女儿眼下在哪里。跟他的其他孩子一样，她也把他抛弃了。他深深地感到不幸。只是过了好几个钟头以后，一种若有若无的希望才减缓了他的痛苦，那帮孩子没准会再来的吧？即便不是来玩，起码也应该再来试一次，看看能否把皮球弄下来。那时，他就可以……谁知道呢？他还没有一个确切的主意，只是用手紧紧捏着裤兜里的一个硬纸包。

于是，他得到了莫大安慰，那天夜里也睡着了。第二天，他不愿像平日那样到修道院门口去把饭盒盛满。他担心孩子们恰巧在他不在时到这儿来试着把皮球弄下来，在他回来之前又再次离开。这一天的时光永无穷尽。屋舍的影子极其缓慢地在广场四周移动。夕阳的最后一丝余辉终于在石砌地面上消失了。

阿勃拉莫·杰里孔的信心已经丧失殆尽，然而正好在这时，胡同里蓦地

钻出两个孩子，走到榆树下止住脚步。

“还在那儿呢！”一个孩子说。

“你看见了吗？看见了吗？”另一个孩子问道。

“咱们爬上去吧！”

他们确实想尽法子往上爬。可是，树干太粗，他们伸开双臂也抱不过来。

“不行！”他们失望他说。“球算丢了！”

阿勃拉莫·杰里孔竭力让怦怦乱跳的心平静下来。他站了起来，上前跨了两步，拍拍他们的肩。他手里攥着那个硬纸包，里面是他的全部财富：四个银里拉。

“这么说，球确实算丢了？”他问。

“还用说吗！”两个孩子中的一个回答道。“连魔鬼也没本事弄下来！”

“噢，如果你们愿意的话，”阿勃拉莫·杰里孔怯生生他说，同时抬起手，把那个硬纸包递给他们，“你们可以去买个新皮球……”

两个孩子不胜惊讶地瞧着他。他们接过纸包，打开一看：四个银里拉在熠熠发光。

“不够吗？”阿勃拉莫·杰里孔摆摆头，战战兢兢地问。

“够了！足够了！”他们回答道。

手里握着钱的那个孩子一溜烟跑了，另一个孩子头也不回地追了上去。

#### 四

那天夜晚，阿勃拉莫·杰里孔那双可怜的眼睛很快就闭拢了，他睡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香甜，尽管他觉得太阳穴剧疼，脑袋沉甸甸的，十分难受。他想着那些孩子该多高兴，他也预想到，第二天傍晚，当他看见孩子们玩着新买来的球时，他会多么高兴。想着想着，他进入了梦乡。他迷迷糊糊地做了个梦，他已经好久没做梦了。他梦见自己被一群淘气孩子围着，他坐在石凳上，孩子们一边绕着石凳蹦蹦跳跳，一边笑着朝他喊道：

“好心肠爷爷，把皮球还给我们，好吗？”

阿勃拉莫·杰里孔也笑了起来，他从旧外套的各个口袋里拿出一个又一个黄红蓝三色相间的皮球，把它们抛到广场中间去。皮球在那儿不停地弹跳、蹦来蹦去、向四面八方滚动。

“你们明天来吗？”阿勃拉莫问。

“每天都来，每天都来，白胡子爷爷！”淘气鬼们回答说。

“你们为什么不把这些皮球捡起来呢？”

“我们明天来捡！”

阿勃拉莫·杰里孔觉得很幸福。

深夜醒来时，他的心中仍然充满着幸福，他和往常一样，聆听夜莺的歌声。这天夜里夜莺唱的歌可真怪！它一反常态，没有放开歌喉，尽情啼鸣，发出清丽宛转的歌声，刺破寂静。这次是一种低回呜咽、含糊不清的音乐，仿佛一个个音符刚从夜莺的喉咙里逸出，未及成形便被在千万条树枝间嬉戏的清风所吸收、吹破和驱散了。阿勃拉莫·杰里孔把遮住他的半边脸的帽子推到耳朵上方，他发觉自己的脸是湿的。噢！不对，失散在榆树枝叶间的不是夜莺发出的歌声，而是第一场秋雨奏出的音乐。秋雨淅淅沥沥，下个不停，滴在一张叶片上，就发出一个银铃般的声音。他的脸已经湿透，水滴顺着胡

子往下滴，外套湿漉漉的。他四肢麻木，冷得直发颤。他遽然想到了冬天，想到了伴随着冬天的风和雪。

现在，树荫已经无须为他遮挡阳光和月明如水的夏夜降下的轻露了。寒冬已经逼近，无家可归、无处取暖的人无法挨过。这个可怜人着实犯愁了，他知道自己没有力量和严寒搏斗。阿勃拉莫·杰里孔认为自己无路可走了，反抗也好，逃避也好，都无济于事。他刚才才是侧身而眠，这时用尽力气翻个身，仰天躺着，然后交叉双臂，护着脑袋。不过，即使他是世界上最有钱有势的人，也无法买到一个永不消逝的夏天，这不像花四个里拉就可以买到一个漂亮皮球那么便当。既然如此，又有什么可以悲伤的呢？他就这样仰躺着，感到雨点一滴滴掉在他的肩膀上。他仿佛觉得有谁正伸出一只长着无数纤细细指的手，轻轻敲着他的背部和全身，好像在抚慰他。如果这种感觉没有伴随着越来越频繁、越来越痛苦的寒颤，他准会觉得很惬意的。过了一会儿，他渐渐地什么感觉也没有了。

## 五

第二天早晨凉飕飕的，没有一点暖意，然而阳光却很明媚。阿勃拉莫·杰里孔还在沉睡。午后又下了一场瓢泼大雨，不过将近傍晚时，天倒骤然放晴了，因此，那几个新买了漂亮皮球的孩子可以在广场上一直玩到太阳落山。他们挑了个没有树的角落，免得皮球又卡在树桠上。阿勃拉莫·杰里孔在榆树下安睡，还没有醒。夜里刮大风，风声在榆树的枝叶间呼啸，一根树枝被风刮断，那个旧皮球连同头几片秋叶一起掉落在地。皮球滚到广场中间，一个人在天大亮时偶然经过这里，老远就看见了它。

“瞧，”他说，“皮球……”

那人走上前去捡球，于是发现了阿勃拉莫·杰里孔的已经僵直的身体，他的脑门蜡黄，稀疏的长头发被风吹得乱蓬蓬的。

袁华清译

会哭又会笑的木头  
——摘自《木偶奇遇记》

卡洛·科洛迪

从前有……

“有一个国王！”我的小读者马上要说了。

不对，小朋友，你们错了。从前有一段木头。

这段木头并不是什么贵重木头，就是柴堆里那种普通木头，扔进炉子和壁炉生火和取暖用的。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总之有一天，这段木头碰巧到了一位老木匠的铺子里。这位老木匠名叫安东尼奥，大伙儿却管他叫樱桃师傅。叫他樱桃师傅，因为他的鼻尖红得发紫，再加上亮光光的，活像一个熟透了的樱桃。

樱桃师傅看见这段木头，高兴极了。他满意得一个劲儿搓着手，低声嘟囔说：

“这段木头来得正好。我要拿它做条桌子腿。”

说干就干，他马上拿起一把锋利的斧子，动手就要削掉树皮，先大致砍出条桌子腿的样子。可他第一斧正要砍下去，手举在头顶上却一下子停住不动了，因为他听见一个很细很细的声音央求他说：

“可别把我砍得太重了！”

诸位想象一下吧，樱桃师傅这位善良的老头儿该是多么惊讶啊！

他一双眼睛吓傻了，满屋子骨碌碌转了一圈，要看看这个声音是打哪儿来的。可他一个人也没看见！他往工作台底下看看，没有人；他打开一直关着的柜子看看，没有人；他往一篓刨花和碎木片里面看看，也没有人；他甚至打开铺子门往街上看看，还是没有人！那么……？

“我明白了，”他于是抓抓头上的假发，笑着说。“这声音一准是我听错了。我还是干我的活吧。”

他重新拿起斧子，在那段木头上狠狠地一斧砍下去。

“哎哟！你把我砍痛了！”还是那很细的声音埋怨着叫起来。

这一回樱桃师傅当真愣住了，眼睛吓得鼓了出来，嘴巴张得老大，舌头拖到下巴，活像喷水池里一个妖怪的石头像。

等到他重新能够说话，他吓得哆哆嗦嗦、结结巴巴地说了起来：

“这个细声细气叫‘唉哟’的声音，它到底是打哪儿来的呢？……屋子里可是一个人也没有。难道是这段木头，是它学会了像小娃娃那样又哭又叫吗？这我可怎么也不相信。瞧，就是这么一段木头。它跟别的木头一模一样，拿来生炉子的。扔到火里，倒可以烧开一锅豆子……那么，不是木头又是什么呢？难道是木头里躲着个人吗？要真躲着人，那他就活该倒霉。我这就来跟他算帐！”

他这么说着，双手抓住这段可怜的木头，一点不客气，就把它往墙上撞。

撞了一会儿，他停下来竖起耳朵细细地听，看有什么哭声没有。他听了两分钟，没有；听了五分钟，没有；听了十分钟，也没有！

“我明白了，”他一面苦笑着说，一面抓头上的假发，“那细声细气地叫‘唉哟’的声音，一准是我自己听错了！我还是干我的活吧。”

可他心里仍然挺害怕，于是试着咿咿唔唔地哼支小调壮壮胆。

这一回他放下斧子，拿起刨子，要把木头刨刨光。可他一来一去地刚那

么一刨，又听见那个很小很小的声音嘻嘻地笑着对他说了：

“快住手！你弄得我浑身怪痒痒的！”

可怜的樱桃师傅这一回活像着了雷打，扑通一声倒了下来。等他重新睁开眼睛，只见自己坐在地上。

他脸都变了色，一向红得发紫的鼻尖，这会儿都吓得发青了。

正在这节骨眼，有人敲门。

“进来。”老木匠说。他连重新站起来的气力也没有了。

于是木匠铺里进来了一个小老头。他老是老，可老得精神。他的名字叫做杰佩托，可街坊邻居的孩子要想逗他发顿脾气，就叫他的外号“老玉米糊”。他有这么个外号，因为他那头黄色假发活像玉米糊。

杰佩托脾气挺坏。谁叫他“老玉米糊”就得倒大霉！他一下子凶得像只野兽，谁也没法对付他。

“您好，安东尼奥师傅。”杰佩托说。“您坐在地上干吗呀？”

“我吗，我在教蚂蚁做算术呐。”

“祝您成功！”

“倒是把您给带到我这儿来啦，杰佩托老朋友？”

“是我的腿把我给带来了呗。您知道，安东尼奥师傅，我是来求您给我帮个忙的。”

“随时乐意为您效劳。”老木匠回答着，跪了起来。

“今天早晨，我脑子里忽然想出了一个主意。”

“咱们倒来听听看。”

“我想亲手给自己做个漂亮的木偶。不是个普通木偶，是个呱呱叫的木偶，会跳舞，会耍剑，还会翻跟头。我要带着这么个木偶周游世界，挣块面包吃吃，混杯酒喝喝。您看怎么样？”

“好极了，老玉米糊！”还是那个很细很细的声音不知打哪儿叫起来。

杰佩托这位老朋友一听人家叫他老玉米糊，脸登时气红了，红得像个红辣椒。他向老木匠一下子转过脸来，气呼呼地说：

“您干吗得罪我？”

“谁得罪您了？”

“您叫我老玉米糊！……”

“我没叫过您老玉米糊。”

“难道是我叫了吗？我说是您叫了。”

“我没叫！”

“您叫了！”

“我没叫！”

“您叫了！”

他们越来越激动，结果从动口到动手，两个人打了起来，又抓又咬，像两只猴子似的。

等到一架打完，杰佩托那头黄色假发到了安东尼奥师傅的手上，老木匠那头花白假发却在杰佩托的嘴里。

“你把我的假发还我。”安东尼奥师傅说。

“你也把我的假发还我。咱俩讲和吧。”

两位小老头各自收回了自己的假发以后，互相紧紧拉手，赌咒发誓说以后要一辈子做好朋友。

“那么，杰佩托老朋友。”老木匠表示和解说，“您要我给您效什么劳呢？”

“我想要段木头做我的那个木偶。您肯给吗？”

安东尼奥师傅听了这话真是喜出望外，马上过去拿起工作台上那段把他吓了个半死的木头。可他正要把木头交给朋友，木头猛地一扭，打他手里使劲滑了出来，在可怜的杰佩托那很细的小腿骨上，狠狠地就是一下。

“哎哟！安东尼奥师傅，您送东西给人家是这么客气的吗？我的脚几乎都给您打瘸了。”

“我发誓我没打您的脚。”

“难道是我打我自己的脚不成！……”

“全怪这木头，是它打你的……”

“我知道是木头，可把木头扔在我脚上的是您，”

“我没扔给您！”

“您说谎！”

“杰佩托，您别得罪我，要不我就叫您老玉米糊！”

“……”

“蠢驴！”

“老玉米糊！”

“蠢猪！”

“老玉米糊！”

“蠢猴！”

“老玉米糊！”

杰佩托听到这第三声老玉米糊，眼睛都气黑了，向老木匠猛扑过去。于是他们又打了一场大架。

等到这一架打完，安东尼奥师傅的鼻子多了两道抓伤，另一位背心却少了两颗钮子。两个人这样算清帐以后，又紧紧拉手，赌咒发誓说以后要一辈子做好朋友。

接着杰佩托拿起他那段呱呱叫的木头，谢过安东尼奥师傅，一瘸一拐地回家去了。

杰佩托住在一间很小的地下室里，只有楼梯底下透进来一点儿光。用具简单得不能再简单，只有破破烂烂的一把椅子、一张床、一张小桌子。里面墙上有个小壁炉，生着火，可火是画出来的。火上面有个锅子，锅子也是画出来的。锅子在滚得热气腾腾，热气同样是画出来的，可画得跟真的一模一样。

杰佩托一回家，马上拿起工具，动手就刻他的木偶。

“给他取个什么名字呢？”杰佩托自言自语说。“我就叫他皮诺乔吧。这个名字会给他带来幸福。我认识一家人，都叫皮诺乔，皮诺乔爸爸，皮诺乔妈妈，皮诺乔老大、老二、老三……他们一家都过得很好。其中最富的一个讨饭吃。”

杰佩托给木偶取好了名字，就埋头干起活来，一下子就给他刻出了头发，刻出了脑门，刻出了眼睛。

眼睛刚刻好，请诸位想象一下杰佩托有多么惊奇吧，他发觉这两只眼睛自己骨碌碌动起来，接着一眨也不眨地瞪着他看。

杰佩托给这双木头眼睛瞪得受不了了，生气地说：

“木头傻眼睛，干吗瞪着我？”

没有回答。

做完眼睛，又做鼻子。鼻子刚做好，它就开始长起来，长啊，长啊，长啊，才几分钟，已经变成一个很长很长的长鼻子，还没完没了地长下去。

可怜的杰佩托拼命要把鼻子截短，可他越是截，这个鼻子就毫不客气地变得越是长。

做完鼻子做嘴巴。

嘴巴还没做完，就马上张开来笑了。

“别笑！”杰佩托生气地说。可他这句话像是对着墙说的，说了也是白搭。

“我再说一遍，别笑！”他用吓唬他的口气大叫。

嘴巴于是停了笑，可整条舌头都伸出来了。

杰佩托为了不耽误工作，假装没看见，继续干他的活。

做完嘴巴做下巴，接着做脖子，做肩膀，做肚子，做胳膊，做手。

手刚做好，杰佩托就觉得头上的假发套给拉掉了。他抬头一看，可看见什么啦？只见他那头黄色假发拿在木偶的手里。

“皮诺乔！……马上把头发还我！”

可皮诺乔不但不把假发还他，反把它戴到自己头上。假发把他整个头套住，几乎把他闷了个半死。

木偶这么没规没矩，杰佩托觉得有生以来还没这样悲伤难受过。他转脸向皮诺乔说：

“你这个小坏蛋！还没把你做完，你已经这样不尊敬父亲了！真坏，我的孩子，你真坏！”

他擦掉服泪。

接下来只剩下做腿，做脚了。

杰佩托把脚一做好，就感到鼻尖上给踢了一脚。

“我这是自作自受！”杰佩托自言自语说。“一开头就该想到这一点！现在已经来不及了！”

他抱住木偶的胳肢窝，把他放在地板上，要教他走路。

皮诺乔的腿僵硬着，不会动。杰佩托搀着他的手，教他一步一步地走。

等到腿一会动，皮诺乔就开始自己走了。接着他满屋子乱跑，最后跑出大门，蹦到街上，溜走了。

可怜的杰佩托在他后面追，可是追不上，因为皮诺乔这小坏蛋蹦蹦跳跳，像只野兔。他那双木脚板在路面上劈劈啪啪，活像二十双农民的木头鞋在响。

“抓住他！抓住他！”杰佩托大叫。可街上的人看见木偶跑得像匹小马驹，只是停下来望着他出神，哈哈地笑啊笑啊，笑得无法形容。

幸亏最后碰到了一个警察。他听到人们吵吵闹闹，以为是一匹马驹从主人手里逃走了，于是大胆地站在路当中，跨开一双粗腿，决心要把马拦住，免得闯大祸。

皮诺乔远远看见警察把整条街拦住，就想在他两腿之间一下子冲过去。可是没成功。

警察动也不用动，一把就抓住了他的鼻子（这个鼻子真长，像是特地做出来给警察抓的），把他交还到杰佩托手里。杰佩托为了教训他，马上想狠狠拉他的耳朵。可诸位想象一下他是多么惊讶吧，他找来找去竟找不到耳朵。

诸位知道为什么吗？因为他一个劲儿地刻啊刻啊，竟忘了给他做一对耳朵。

杰佩托没有耳朵可抓，就抓住木偶的颈背。他要把他带回家，同时摇着头吓唬他说：

“咱们现在回家。到了家，一定要算清咱们这笔帐！”

皮诺乔听了这句吓唬的话，马上就倒在地上，赖在那里不肯再走了。爱看热闹和无所事事的人一下子就过来，围成了一大堆。

大家七嘴八舌的。

“可怜的木偶！”有人说。“他不肯回家是有道理的！谁知道杰佩托这坏蛋会怎么揍他呢！……”

又有人不怀好意地接上去说：

“杰佩托这家伙，看着挺老实，对孩子可真凶！让这个可怜木偶落到他手里，他准把木偶剁成碎木片！……”

一句话，他们这么东一锤西一棒的，那位警察竟把皮诺乔放开，反倒把可怜的杰佩托送到监狱里去了。杰佩托一时无法辩白，只哭得像头公牛似的。他一路上监狱，一路结结巴巴地哭着说：

“该死的小鬼！我辛辛苦苦本想做出个好木偶！可结果是自讨苦吃，我本该先想到这一点！……”

任溶溶 译

在木偶剧院里  
——摘自《木偶奇遇记》

卡洛·科洛迪

这真是个可怕的冬夜。雷声隆隆，电光闪闪，整个天空好像着了火。寒冷彻骨的狂风卷起滚滚的灰尘，吹得田野上所有的树木刷拉刷拉直响。

皮诺乔最怕打雷闪电，可肚子饿比打雷闪电更可怕。因此他掩上门，撒腿就跑，蹦上那么百来蹦，就来到一个村子。他舌头也吐了出来，上气不接下气，活像一只猎犬。

可村子里一片漆黑，人影也没有一个。铺子都关上了门。一家家也关上了门，关上了窗子。街上连一只狗也没有。整个村子像死了似的。

皮诺乔又是绝望又是肚子饿，于是去拉一户人家的门铃。他丁零丁零拉个不停，心里说：

“总会有人朝外看看的。”

果然，有人打开了窗子朝下看。这是个老头儿，戴一顶睡帽，气呼呼地大叫：

“这么深更半夜的，要干什么？”

“请做做好事，给我点面包行吗？”

“你等着吧，我就下来。”老头儿回答着，心想准碰上了小坏蛋，深更半夜来开玩笑。人家好好地睡觉，他却来拉门铃捉弄老实人。

过了半分钟，窗子又打开了，还是那个老头儿的声音对皮诺乔叫道：

“你在下面站着，把帽子拿好。”

皮诺乔还没有帽子。他马上走到窗子底下，只觉得一大盆水直泼下来，把他从头淋到脚，好像他是一盆枯萎的天竺葵似的。

皮诺乔像只落汤鸡似地回到家里。他又累又饿，一点力气也没有了。他再没力气站着，于是坐下来，把两只又湿又脏、满是烂泥的脚搁到烧炭的火盆上。

他就这样睡着了。他睡着的时候，一双木头脚给火烧着，一点一点烧成了炭，烧成了灰。

皮诺乔只管睡他的大觉，呼噜呼噜地打呼，好像这两双脚不是他的，是别人的。他直到天亮才一下子醒来，因为听见有人敲门。

“谁呀？”他打着哈欠，揉着眼睛问。

“是我。”一个声音回答。

这是杰佩托的声音。

可怜的皮诺乔睡眠惺松，还没看到他的两只脚已经完全烧没了。因此他一听到父亲的声音，马上跳下凳子要跑去开门。可他身子摇了那么两三摇，一下子就直挺挺倒在地板上了。

他倒在地板上这啪嗒一声，听着就像是一口袋木勺子从五层楼上落下来似的。

“给我开开门！”这时杰佩托在外面街上叫。

“我的爸爸，我开不了门。”木偶回答说，又是哇哇哭，又是在地上打滚。

“为什么开不了？”

“因为我的两只脚给吃掉了。”

“给什么吃掉了？”

“给猫，”皮诺乔说。因为这时候他正好看见一只猫，用前脚在玩一些刨花。

“我说，给我开开门！”杰佩托又说一遍。“要不，我进屋子给你只‘猫’！”

“可我站不起来，相信我吧。噢，我真可怜，我真可怜！我一辈子得用膝头跪着走路啦！……”

杰佩托听见木偶又哭又叫，以为又是他在捣鬼，想好好收拾他，于是打窗口爬进屋子。

杰佩托完还想骂他打他，可等到看见他躺在地上，当真没有脚，心马上软了下来。他赶紧搂住皮诺乔的脖子，把他抱在怀里，抚摸了他成千遍，哄了他成千回，大滴大滴的眼泪流下腮帮，哭着说：

“我的好皮诺乔！你的脚怎么烧掉啦？”

“不知道，爸爸。可请您相信，这是个可怕的冬夜，我一辈子也忘不了。又打雷，又闪电，我肚子饿得要命。当时会说话的蟋蟀对我说：‘你是活该。你不好，自作自受。’我对它说：‘你小心点，蟋蟀！……，它对我说：‘你是个木偶，有个木头脑袋。’于是我抓起个木头槌子，扔过去，它就死了。可这都怪它自己，因为我并不想打死它。我把煎锅放在火盆的炭火上，可是小鸡跑出来说：‘再见……给我向您一家人问好。’可肚子越来越饿。因此那个老头儿，戴睡帽的，把头探出窗口，对我说：‘你在下面站着，把帽子拿好。’我头上挨了那么一盆水。讨点面包吃并不可耻，对吗？我马上回家，因为饿坏了，我把脚搁在火盆上烤干。您回来了，我的脚烧没了。可我这会儿肚子还是那么饿。脚再也没有了！噫！……噫！……噫！……噫！……”

可怜的皮诺乔说着哭起来，哭得那么响，五公里外都能听见。

杰佩托听他说了半天，只听懂一点，就是木偶饿得要死了。于是他打口袋里掏出三个梨，递给他，说：

“这三个梨是我准备当早饭吃的。可我很高兴给你吃。吃吧，吃了梨就好了。”

“您要是给我吃，请把皮削掉吧。”

“削皮？”杰佩托听了很惊奇，反问说。“我的孩子，我简直不能相信，你的嘴那么刁，你那么难伺候。这可不好！在这个世界上，得从小习惯什么都吃，懂得给什么吃什么，因为你永远不知道会遇到什么事情。什么事情都会有！……”

“您的话是不错，”皮诺乔接下去说，“可我永远不吃不削皮的水果。水果皮我受不了。”

杰佩托是个大好人，就拿出一把小刀，用天使般的耐心，削好了三个梨，把梨皮放在桌子角上。

皮诺乔两口就吃掉了第一个梨。他正要把梨心扔掉，杰佩托拦住他的手，对他说：

“别扔掉。在这个世界上，样样东西都会有用的。”

“可说真的，我不要吃梨心！……”木偶像蛇那么扭来扭去叫道。

“谁知道呢！什么事情都会有！……”杰佩托并不生气，又说了一遍。

就这样，三个梨心没扔出窗口，跟梨皮一起，都放在桌子角上。

皮诺乔吃了三个梨，或者说得准确点，吞下了三个梨，打了个很长很长的哈欠，接着又哭也似他说：

“我肚子又饿了！”

“可我的孩子，我再没什么可以给你了。”

“没有了，真的没有了？”

“就剩下这儿一点梨皮和梨心了。”

“没法子，”皮诺乔说。“要是没别的，我就吃块梨皮吧。”

他于是嚼起梨皮来。他先还歪着点嘴，可后来一块接一块，一转眼就把所有的梨皮都吃光了。吃完梨皮，又吃梨心。等到全给吃完，他心满意足地拍拍肚子，兴高采烈地说：

“这会儿我觉得好受了！”

“现在你看，”杰佩托给他指出说。“我刚才对你没说错吧，得学会不要太挑肥拣瘦，不要太嘴刁。我的宝贝，在这个世界上，咱们永远不知道会遇到什么事情。什么事情都会有！……”

木偶肚子一不饿，马上就叽哩咕噜，哇哇大哭，吵着要一双新的脚。

可杰佩托为了他的恶作剧，想要罚罚他，就让他去哇哇哭，让他绝望了整整半天，最后才说：

“凭什么我要给你再做一双脚呢？难道是为了眼巴巴看着你再打家里溜出去吗？”

“我向您保证，”木偶哭着说。“从今以后我一定做个好孩子……”

“所有孩子碰到想讨点什么的时候。”杰佩托回答说，“他们都是这样说的。”

“我向您保证，我要去上学读书，叫人看得起……”

“所有孩子碰到想讨点什么的时候，都来这一套。”

“可我跟别的孩子不同！我比所有的孩子好，我一直说真话。爸爸，我向您保证，我要学会一种本领，等您老了，我安慰您，养您。”

杰佩托虽然装出一副凶相，可看着他那可怜的皮诺乔这么受罪，眼里噙着眼泪，心里充满了爱。他不再回答什么话，只是拿起工具和两块干木头，一个劲地干起活儿来了。

一个钟头不到，两只脚已经做好。这两只小脚轻巧，干燥，灵活，真像是一位天才雕刻家做出来的。

杰佩托于是对木偶说：

“闭上眼睛睡一觉吧！”

木偶闭上眼睛假装睡觉。在木偶假装睡觉的时候，杰佩托用鸡蛋壳装点溶化了的胶，把两只脚给他黏上，黏得那么天衣无缝，一点看不出黏过的样子。

木偶一看见自己有了脚，就打直挺挺躺着的桌子上翻下来，乱蹦乱跳的跳了上千次，翻了上千个跟头，简直乐疯了。

“为了报答您给我做的一切。”皮诺乔对他爸爸说，“我要马上去上学。”

“好样儿的孩子！”

“可是去上学得有点儿东西穿。”

杰佩托很穷，口袋里连一个子儿也没有，于是用花纸给他做了一套衣服，用树皮给他做了一双鞋，用面包心给他做了一顶小帽子。

皮诺乔马上跑到一盆水那里去照，对自己的模样满意极了，神气活现地说：

“我真像一位体面的先生！”

“不错！”杰佩托回答说，“可是你要记住，使人成为体面先生的不是好衣服，而主要是干净的衣服。”

“不过，”木偶又说了，“我上学还少一样东西，一样最要紧的东西。”

“什么东西？”

“我还少一本识字课本。”

“你说得对。可怎么弄到它呢？”

“那还不方便，到书店里买就是了。”

“钱呢？……”

“我没钱。”

“我也没钱。”好老头说，心里很难过。

皮诺乔尽管是个快活透顶的孩子，可也难过起来了。因为一件真正伤心的事，那是人人都会懂得的，连孩子也不例外。

“没法子，只好这么办！”杰佩托叫了一声，忽然站起来，穿上打满补丁的粗布旧上衣，跑出门去了。

一会儿工夫他就回来。回来的时候，他手里拿着给他孩子买的识字课本，可短上衣没有了。这个可怜人只穿着衬衫，外面可是在下雪。

“上衣呢，爸爸？”

“我给卖了。”

“为什么卖了？”

“因为我热。”

他回答的这句话是什么意思，皮诺乔一下子就明白了，他那颗良心不由得一阵冲动，就扑上去抱住杰佩托的脖子，在他的整个脸上到处亲吻。

雪一停，皮诺乔就夹着他那本呱呱叫的新识字课本去上学。他一路走，他的小脑袋瓜里浮现出成干个幻想，成千座空中楼阁，越想越美。

他自言自语说：

“我在学校里，今天就要学会读书，明天就要学会写字，后天就要学会计算。以后凭着我的本领，我要挣许许多多钱。我第一次拿到钱就马上给爸爸买一件漂亮的布上衣。可我干吗买布的呢？我要买件金丝银线织的，钮扣是宝石做的。这位可怜人实在该穿这样的衣服。为什么？一句话。他为了给我买书，为了让我能够读书，竟把上衣也给卖了，光穿件衬衫……可天又这么冷！只有做爸爸的才肯作出这种牺牲！……”

他正在这样激动地说着这番话，忽然听见远处有音乐声，又是吹笛子，又是敲鼓，的的的，的的的……咚，咚，咚，咚。

他停下来竖起耳朵听。这声音是打岔道那边尽头传过来的。这条岔道很长很长，一直通到海边一个小村子。

“这音乐声是怎么回事？可惜我得去上学，要不……”

他站在那里拿不定主意。可无论如何得作出决定：或者去上学，或者去听吹笛子。

“今天就去听吹笛子，明天再去上学吧。去上学反正日子长着呐。”这个小淘气最后耸耸肩膀说。

说干就干，他走到那条岔道上，撒腿就跑。他越往前跑，吹笛子和敲鼓的声音就越清楚：的的的，的的的，的的的……咚，咚，咚，咚。

转眼他就来到一个广场中央。那里人山人海，都围着一个大棚。这大棚是用木头和五颜六色的布搭起来的。

“这大棚是什么玩意儿？”皮诺乔转身问村里一个孩子。

“你就念一下海报吧，上面都写明白了，你一念就知道。”

“我很想念，可今天我正好还不会念。”

“好一头蠢牛，那我来念给你听。你看见海报上那几个火红的大字没有？这几个字写的是：木偶大戏院……”

“戏开场很久了吗？”

“这会儿才开场。”

“门票多少钱？”

“四个子儿。”

皮诺乔想看得要命，什么也不管了，不害臊地跟刚才对话的孩子说。

“借给我四个子儿行吗，明天还你？”

“我很想借给你，”那孩子开玩笑地回答说，“可今天我正好不能借。”

“四个子儿，我把我这件外套卖给你。”木偶于是对他说。

“花纸做的外套，我要来干吗？雨落到上面，我脱也脱不下来了。”

“想买我的鞋子吗？”

“拿来生火最好。”

“这顶帽子你给多少钱？”

“买来倒真有用！一顶面包心做的帽子！耗子可要到我头上来吃帽子了！”

皮诺乔不知怎么是好。他还有最后一样东西想说出来，可又不敢说。他犹豫不决，拿不定主意，十分苦恼。最后他还是说了：

“你肯给我四个子儿，买了我这本新识字课本吗？”

“我是个孩子，不向孩子买东西。”对方那个小家伙回答他说。这小家伙比他更有头脑多了。

“这本识字课本四个子儿我买。”一个卖旧衣服的叫起来。他们讲话时，他正好在旁边。

书当场卖掉了。想想那位可怜的杰佩托吧。他如今在家，光穿着衬衫，冷得索索发抖，就为的给儿子买这么本识字课本！

皮诺乔一进木偶戏院，就出了件事，这件事几乎闹了个大乱子。

要知道，这时戏幕已经升起，滑稽戏已经开场了。

台上站着花衣小丑和驼背小丑，正吵得不可开交，接着就是那老一套，他们不断地你威吓我我威吓你，说要请对方吃耳光和吃棍子。

台下的观众聚精会神，听着这两个木偶吵架，哈哈大笑。两个木偶做着手势，互相辱骂，活灵活现，就像两个有理性的动物，咱们这世界的两个人。

忽然之间，花衣小丑停止了表演，向观众转过身来，用手指着观众席后排，用演戏的腔调大叫起来：

“天上的诸神啊！我是做梦还是醒着呢？那下边的人不是皮诺乔吗？……”

“正是皮诺乔！”驼背小丑叫道。

“一点不错就是他！”罗萨乌拉太太打台后伸出头来尖声大叫。

“是皮诺乔！是皮诺乔！”所有的木偶同声大叫，跳到外面台上来。“是皮诺乔！是咱们的兄弟皮诺乔！皮诺乔万岁！”

“皮诺乔，上来，到我这儿来。”花衣小丑叫道，“上来，投到你的木头弟兄们的怀抱里来吧！”

他们这么热情地邀请，皮诺乔一跳就从观众席后座跳到前座，再一跳就从前座跳上乐队指挥的头顶，又从乐队指挥的头顶蹦上戏台。

皮诺乔受到木偶戏班男女演员的狂热欢迎，他们拥抱他、搂他的脖子，友好地掏弄他，跟他像真诚兄弟那样头碰头，这个场面是无法想象的。

不用说，这个场面十分动人，不过观众看见戏老不演下去，不耐烦了，开始大叫：

“我们要看戏，我们要看戏！”

可他们是白费力气，因为木偶们不是把戏演下去，而是加倍大叫大喊。他们把皮诺乔放在肩膀上，狂欢着抬到脚灯前面。

这时木偶戏班班主出来了。他个子大，样子凶，叫人看上一眼就要害怕。他有把黑色大胡子，就像一大摊墨水迹，老长老长的，从下巴一直拖到地上。只说一点就够了，他走起路来脚都要踩着这把大胡子。他那张嘴大得像炉口，一双眼睛好似两盏点着火的红玻璃灯。他手里劈啪劈啪抽着很大鞭子，是用蛇和狼尾巴编起来的。

没想到忽然出来了班主，大伙儿一下子吓得连气都不敢透。连苍蝇飞过都听得见。这些可怜的木偶，男男女女个个哆嗦得像树叶儿。

“你干吗到我的戏院里来捣乱？”班主问皮诺乔说。那大嗓门听着就像阎王爷害了重伤风的声音。

“请您相信，先生，这都不怪我！……”

“够了够了！晚上咱们再算帐。”

事实就是如此。戏演完以后，木偶戏班班主走进厨房。厨房里正在烤一只肥羊做晚饭，叉子叉着，在火上慢慢地转动。他为了弄来木柴最后把羊烤熟烤焦，就把花衣小丑和驼背小丑叫来，对他们说：

“钉子上挂着的那个木偶，你们去给我带来。我看这木偶的木头很干，把他扔到火里，准能把火烧旺，烤熟这一只羊。”

花衣小丑和驼背小丑先还犹豫着不走，可班主生气地瞪了他们一眼，他们吓得只好服从。一转眼工夫他们就回到厨房，架来了可怜的皮诺乔。皮诺乔浑身扭来扭去，像条出水鳗鱼，拼命大叫：

“我的爸爸，快救救我！我不要死，我不要死！”

木偶戏班班主吃火人（他就叫这么个名字）看样子是个可怕的人，那是没话说的，特别是他那把黑色大胡子，像围裙似地盖住他整个胸口和整整两条腿，可他到底不是个坏人。事实上，他一看见可怜的皮诺乔给带到他面前，拚命挣扎，哇哇大叫：“我不要死、我不要死！”心马上就软，可怜起他来了。他鼻子忽然发痒，忍了好大一会儿，可终于忍不住，就大声打了一个喷嚏。

花衣小丑一直在伤心，像垂柳那样弯下身子，可一听见打喷嚏，马上喜容满面，向皮诺乔弯过身来，轻轻跟他咬耳朵说：

“好消息，兄弟。班主打喷嚏了，这表示他已经感动，在可怜你，如今你有救了。”

因为要知道，有许多人一同情什么人，或者是哭，或者至少是假装擦眼睛。可吃火人不同。他真的一感动了，就要打喷嚏。这也是一种表示他心软的方式。

打过喷嚏以后，木偶戏班班主还是装出很凶的样子，对皮诺乔叫道：

“别哭了，你哇哇哭，叫我肚子里难受极了……叫我覺得绞痛，几乎，

几乎……呵嚏，阿嚏……”又打了两个喷嚏。

“长命百岁！”皮诺乔说。

“谢谢！你爸爸妈妈都活着吗？”吃火人问他。

“爸爸活着，可我从来不知道妈妈。”

“我这会儿要是把你扔到炭火里，谁知道你的老父亲要多么伤心啊！可怜的老头！我很同情他！……阿嚏，阿嚏，阿嚏！”他又打了三个喷嚏。

“长命百岁！”皮诺乔说。

“谢谢！不过也得同情同情我，因为你看，我要把这头羊烤熟，木柴没有了，说者实话，你在这种情况下对我非常有用！可如今我很感动，我想忍耐着不烧你。既然不烧你，我就得在我的戏班里另找一个木偶来代替你，把他扔到叉子底下去烧……喂，守卫的！”

一声命令，马上来了两个木头守卫。他们挺高挺高，挺瘦挺瘦，头戴两角帽，手握出鞘的剑。

木偶戏班班主气喘吁吁地对他们说：

“给我把这个花衣小丑抓住，捆得牢牢的，扔到火里去。我要让我这只羊烤得香香的！”

诸位想象一下这个可怜的花衣小丑吧！他吓得两条腿一弯，跪在地上了。

皮诺乔看见这种凄惨场面，就扑倒在班主脚下，嚎啕大哭，泪水把他那把大胡子也给弄湿了，开始哀求他说：

“可怜可怜吧，吃火人先生！……”

“这里没有先生！……”木偶戏班班主冷冰冰地回答说。

“可怜可怜吧，骑士先生！……”

“这里没有骑士！……”

“可怜可怜吧，爵士先生！……”

“这里没有爵士！”

“可怜可怜吧，大老爷！……”

木偶戏班班主一听见叫他大老爷，马上噘起了嘴，变得慈祥多了，温和多了，问皮诺乔说：

“你到底求我什么事？”

“我求您开开恩，放了可怜的花衣小丑！”

“这可开不得恩。我不烧你就得烧他，因为我要把我这只羊烤得香香的。”

“那么，”皮诺乔大叫一声，站了起来，扔掉头上的面包心帽子，“那么，我知道我该怎么做。来吧，守卫先生们！把我捆起来扔到火里去。不行，让可怜的花衣小丑，我的真正朋友，替我去死是不公道的！……”

这番话说得响亮，声调豪迈激昂，在场的木偶听了没有不哭的。连两个守卫，虽然是木头做的，也哭得像吃奶的羊羔。

吃火人起先一点不动心，冷得像块冰，可后来慢慢地、慢慢地也开始感动了，又打喷嚏了。他一口气打了四五个喷嚏，于是疼爱地张开怀抱，对皮诺乔说。

“你是个好小子！过来，给我一个吻。”

皮诺乔马上跑过去，像只松鼠似地顺着木偶戏班班主的大胡子往上爬，爬到上面，在他鼻尖上给了他一个最甜最甜的吻。

“那么，您开恩啦？”可怜的花衣小丑问道，声音细得好不容易才听见。

“开恩了！”吃火人回答说。接着他叹口气，摇摇头。“没法子！今儿晚上我只能吃半生不熟的羊肉了。可下一回，谁要是打动我的心，他就活该倒霉！”

一听说开了恩，所有的木偶都跑到戏台上，像开盛大晚会那样，点亮了所有的灯和烛台，开始又跳又舞。他们就这样一直跳啊舞的直到大天亮。

第二天早晨，吃火人把皮诺乔叫到一旁，问他说。

“你父亲叫什么名字？”

“叫杰佩托。”

“他是干什么的？”

“他很穷。”

“他赚的钱多吗？”

“要问他赚的钱，从不见他口袋里有一个子儿。请想象一下吧，为了买一本识字课本给我上学，他得卖掉身上仅有的一件短上衣。这件短上衣全是补丁，没一处好的。”

“可怜的人！我很同情他。这里是五个金币。马上带回去给他，并且替我问他好。”

不用说，皮诺乔向木偶戏班班主千谢万谢。他把戏班里所有的木偶一个个拥抱过，包括那两个守卫，然后欢天喜地地回家去了。

任溶溶 译

**奇迹宝地**  
——摘自《木偶奇遇记》

卡洛·科洛迪

皮诺乔揣着五个金币往家走。

可还没走上半公里路，他就在路上碰到一只瘸腿狐狸和一只瞎眼猫。它俩一路上相互搀扶，像是两个患难朋友。瘸腿狐狸靠在猫身上，瞎眼猫由狐狸领着路。

“早上好，皮诺乔。”狐狸向他恭恭敬敬问好说。

“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木偶问它。

“我跟你爸爸挺熟。”

“你在哪儿见过他？”

“昨天在他家门口见过。”

“他在干什么？”

“他穿着一件衬衫，冷得直打哆嗦。”

“可怜的父亲！可是谢谢老天爷，从今往后，他就不用再打哆嗦了！……”

“为什么？”

“因为我变成个体面先生啦。”

“你是个体面先生？”狐狸说着，放肆地大笑。猫也跟着笑，可为了不让皮诺乔看见，用两个前爪子假装在理着胡子。

“没什么可笑的。”皮诺乔生气地叫道。“我真不想叫你们流口水，可这儿，要是你们想知道的话，这儿有五个呱呱叫的金币。”

他说着掏出吃火人送他的钱。

一听到金币丁丁当当响，狐狸不由自主地伸出了它那只好像瘸了的爪子，猫也张大了它那两只眼睛。这两只眼睛绿幽幽的像两盏灯，不过它们马上又闭上了，皮诺乔当然一点没看见。

“现在，”狐狸问他，“你拿这些钱想干什么呢？”

“第一，”皮诺乔回答说，“我要给我爸爸买一件漂亮的新上衣，金丝银线织的，钮扣是宝石做的。第二，我要给自己买一本识字课本。”

“给你自己？”

“还用说，我要去上学好好读书嘛。”

“你瞧瞧我吧！”狐狸说。“我就为了愚蠢得竟想去读书。结果把一条腿都弄瘸了。”

“你瞧瞧我吧！”猫说。“我就为了愚蠢得竟想去读书，把两只眼睛都搞瞎了。”

正在这时候，一只白椋鸟蹲在路边树丛上唱起它的老调，说：

“皮诺乔，别听坏朋友的话。要不，你要后悔的！”

可怜的椋鸟没来得及把话说完！猫猛地一跳，跳得半天高，一把抓住椋鸟。椋鸟连叫一声“哎哟”的工夫也没有，就已经连毛一起进了猫的大嘴巴。猫吃掉椋鸟，擦过嘴巴，重新闭上两只眼睛，又照旧装瞎子。

“可怜的椋鸟！”皮诺乔对猫说。“你为什么对它这么狠呢？”

“我这样做是为了教训教训它。这样一来，下次它可就学乖，别人说话不会插嘴了。”

他们走到半路，狐狸忽然停下，对木偶说：

“你想让你的金币加个倍吗？”

“你这话什么意思？”

“你只有那么五个金币，你想让它们变成一百个，一千个，两千个吗？”

“那还用说！可怎么变呢？”

“简单极了。你先别回家，跟我们走。”

“你们带我上哪儿去？”

“到傻瓜城去。”

皮诺乔想了想，接着拿定主意说：

“不要，我不去，这会儿就到家了。我要回家，我爸爸在等着。可怜的老人家昨天没见我回去，谁知道他有多么焦急呀！真倒霉，我是这么个坏孩子，还是会说话的蟋蟀说得对：‘不听话的孩子在这个世界上没好结果。’我从自己的教训懂得了这一点，因为我遭了许多殃，昨儿晚上在吃火人那里，我差点儿连命都送掉了……Brrr！我一想起都要发抖！”

“这么说，”狐狸说道，“你真想回家？那你就回家吧，反正是你自己吃亏！”

“是你自己吃亏！”猫跟着又说了一遍。

“你好好想想，皮诺乔，因为你有福不享。”

“有福不享！”猫跟着又说了一遍。

“你的五个金币到明天要变成两千个了。”

“两千个了！”猫跟着又说了一遍。

“可怎么会变那么多呢？”皮诺乔问道，惊奇得嘴都合不拢了。

“我这就告诉你。”狐狸说。“你要知道，傻瓜城有块福地，大家叫它‘奇迹宝地’。你在这块地上挖一个小窟窿，然后放进去，比方说吧，放进去一个金币。然后你在窟窿上撒点土，重新盖起来，浇上两桶泉水，再撒上一撮盐。晚上你安安稳稳上床睡大觉好了。一夜工夫，这个金币生长开花。第二天早晨你起床回到地里一看，你想你会看到什么呢？你会看到一棵漂亮的树，长满了金币，多得就像六月里一串丰满的麦穗上的麦粒。”

“这么说，”皮诺乔完全入迷了，说道，“要是我把我那五个金币种在那块地上，第二天早晨我可以有多少个金币呢？”

“容易算极了，”狐狸回答说，“用指头尖一算就算得出来。比方说，每个金币长出五百个，五百乘五，第二天早晨你口袋里就可以有两千五百个闪闪发光、丁丁当当响的金币。”

“噢，那多美呀！”皮诺乔大叫，高兴得跳起来。“等我把这些金币都采下来，我拿两千，还有五百个我送给你们俩。”

“送给我们？”狐狸像给得罪了，生气地叫道。“上帝免了你这份礼吧！”

“免了你这份礼！”猫跟着又说了一遍。

“我们这么起劲，可不是为了卑鄙的利益。”狐狸回答说。“我们起劲只是为了让别人发财致富。”

“让别人发财致富。”猫跟着又说了一遍。

“多好的人啊！”皮诺乔心里说。他一下子忘掉了他的爸爸，忘掉了新上衣，忘掉了识字课本，忘掉了一切好的打算，却对狐狸和猫说：

“那咱们走吧。我跟你们去。”

他们走啊，走啊，走啊，最后天黑了，他们累得够呛，来到了一家旅馆，叫做“红虾旅馆”。

“咱们在这儿停一会儿。”狐狸说，“吃点东西，歇上个把钟头。半夜动身，明儿天不亮，‘奇迹宝地’就到了。”

他们走进旅馆，三个人占了一张桌子，可谁都说不不要吃什么。

可怜的猫说它肚子很不舒服，只要吃三十五条番茄酱火鱼、四份奶酪杂碎。因为觉得杂碎味道不够好，它又添了三次牛油和乳酪粉！

狐狸虽然想吃，可大夫规定它要严格节制饮食，因此它只好吃得简单点，就吃了一只肥美的野兔，周围摆满一圈肥嫩的童子鸡。吃完野兔，它又要了一大批饭后点心：鸡杂炒蛋、鹧鸪、家兔、田鸡、蜥蜴、甜葡萄。接下来就不要什么了。它说食物已经叫它作呕，它一口也吃不下去了。

吃得最少的是皮诺乔。他只要了点核桃，还要了块面包，可结果都留在盘子里没吃。这可怜孩子光顾着想“奇迹宝地”，好像金币已经把他撑饱了。

吃完晚饭，狐狸对老板说：

“给我们两间上房，一间住皮诺乔先生，一间住我和我的朋友。我们走前会打铃。可得记住，半夜我们要起来继续赶路。”

“是，先生们。”老板回答着，对狐狸和猫眨眨眼，像是说：“有数有数，算说定了！……”

皮诺乔一上床就睡着，睡着了就做梦。他梦见自己在一块地当中。这块地满是矮矮的树，树上挂满一串一串的东西，这一串一串的东西都是金币，让风吹着，发出丁、丁、丁的声音，听着像说：“谁高兴就来采我们吧。”可正当皮诺乔兴高采烈，伸手要去采这些漂亮的金币，把它们全给放进口袋的时候，忽然给房门上很响的三下敲门声惊醒了。

原来是旅馆老板来告诉他，钟已经敲半夜十二点了。

“我那两位同伴准备好了吗？”木偶问他。

“岂止准备好了！两个钟头以前都走啦。”

“为什么这样急？”

“因为猫得到音信，说它的大孩子脚上生冻疮，有生命危险。”

“晚饭钱它们付了吗？”

“您说到哪儿去啦？它们太有教养了，哪能对您这样的先生如此无礼呢！”

“太可惜了！我倒高兴它们无礼些！”皮诺乔说着抓抓头。接着他又问：“我这两位好朋友说过，它们在哪儿等我吗？”

“说是在‘奇迹宝地’等你，明天早晨，天一亮的时候。”

皮诺乔给自己和商个朋友的那顿晚饭付了一个金币，这才走了。

他可以说是摸索着走的，因为旅馆外面一片漆黑，黑得伸手不见五指。四周田野上连一点叶子沙沙声也听不见。只有一些夜鸟不时打一丛树上飞到另一丛树上，在路上穿过，用翅膀碰到了他的鼻子。他吓得向后直跳，大叫起来“什么人？”周围的小土岗发出回声，拉长声音反复说着：“什么人？什么人？什么人？”

他正走着，看见一棵树干上有一样小生物发出一点光，苍白昏暗，像夜里从透明瓷灯罩里发出来的灯光。

“你是谁？”皮诺乔问它。

“我是会说话的蟋蟀的影子，”那小生物回答，声音很微弱很微弱，像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

“你找我干吗？”

“我想给你一个忠告。你往回走吧，把剩下的四个金币带回去给你可怜的爸爸。他正在哭呢，以为再见不到你了。”

“我爸爸明天就要变成一位体面的先生，因为这四个金币要变成两千个。”

“人家说什么一夜之间就可以发财致富，我的孩子，你可别相信。他们那种人通常不是疯子就是骗子！听我的话，往回走吧。”

“可我不往回走，我偏要向前走。”

“时间很晚了！……”

“我偏要向前走。”

“夜那么黑……”

“我偏要向前走。”

“路上有危险……”

“我偏要向前走。”

“你要记住，任性的孩子早晚要后悔的。”

“又是老一套。明天见，蟋蟀。”

“明天见，皮诺乔，愿天者爷保佑你不沾露水，不遇杀人的强盗！”

会说话的蟋蟀一说完这句话，光忽然熄灭了，就像一盏灯给一阵风吹灭了似的。路上比先前更黑了。

“说真格的，”木偶一面重新上路，一面自言自语说，“我们这种可怜孩子多倒霉！人人都骂我们，人人都教训我们，人人都要我们这样做那样做。人人都一开口就自以为是我们的爸爸，自以为是我们的老师。人人都这样，连那些会说话的蟋蟀也这样。看这会儿，就因为我没听这只讨厌蟋蟀的罗罗嗦嗦，它就说我不知道要遇到多少灾难！我还要遇到杀人的强盗呢！还好我不相信有什么杀人强盗，从来就不相信。依我看，杀人强盗全是那些做爸爸的想出来，吓唬吓唬夜里想出去的孩子的。就算我真在路上碰到他们，难道我会害怕他们吗？我根本不怕。我要走到他们面前，对他们叫着说：‘杀人强盗先生，你们要把我怎么样？记住吧，可别跟我开玩笑！去你们的吧，别开口了！’我这番话说得那么绝，那些倒霉的杀人强盗啊，我好像已经看见他们了，他们像阵风似地逃走啦。万一他们凶神恶煞，偏不逃走呢？那有什么，我逃走就是了，事情不就结了吗……”

可皮诺乔没能把他那套大道理说完，因为就在这时候，他好像听见后面树叶沙沙响，很轻很轻的。

他回头一看，就看见黑地里有两个难看的黑影。这是两个人，全身用装炭的口袋套着，踮起脚尖一跳一跳地紧紧追来，活像两个鬼怪。

“他们真在这里！”皮诺乔心里说了一声。他不知把四个金币藏到哪儿好，一下子把它们藏到了嘴里，正好塞在舌头底下。

接着他想逃走。可是刚迈腿，就觉得胳膊给抓住，听到两个瓮声瓮气的可怕声音对他说：

“要钱还是要命！”

皮诺乔没法回答，因为嘴里塞着金币。他做了成万个怪脸、成万个手势，要让对方——他们从口袋上眼睛的地方那两个小窟窿里望出来——明白，他是个穷木偶，口袋里连一个铜子儿也没有。

“拿出来拿出来！别装傻了，把钱拿出来！”两个强盗用威吓的口气大叫。

木偶用头和手表示：“没钱。”

“不把钱拿出来就要你的命！”高的那个杀人强盗说。

“要你的命！”另一个跟着又说了一遍。

“要了你的命，还要你父亲的命！”

“还要你父亲的命！”

“别别别，别要我可怜爸爸的命！”皮诺乔发急地大叫，可他这么一叫，嘴里的金市就丁丁当当响起来了。

“哈哈，骗子！原来你把钱藏在舌头底下！马上吐出来！”

皮诺乔硬挺住！

“哈哈，你装聋子？你等着吧，我们这就想办法让你吐出来！”

真的，他们一个抓住他的鼻子尖，一个揪他的下巴、动手粗暴地又扳又弄，一个扳这里，一个弄那里，要逼他把嘴张开。可是没用。木偶的嘴像黏在一块，钉在一起。

于是矮的那个拔出一把很大的刀子，想用它做杠杆或者凿子，插到他的上下嘴唇之间。可皮诺乔快得像闪电，一口把他的手咬断了，接着把咬下来的手吐出来。诸位想象一下他有多么惊奇吧，因为他吐在地上的不是人的手，而是一只猫的爪子。

皮诺乔旗开得胜，胆子大了。他挣脱杀人强盗的爪子，跳过路旁的树丛，开始在田野上逃走。那两名杀人强盗紧紧追来，像两条狗追一只野兔。其中一名杀人强盗因为失去了一只爪子，就用独脚追，天知道他是怎么跑的。

跑了十五公里左右，皮诺乔跑不动了。这时他眼看自己没救了，就顺着最高的一棵松树的树干爬上去，坐在一个枝头上。两个杀人强盗也打算跟着爬上树，可是爬到一半，吧嗒就掉到地上，手脚的皮都擦破了。

可他们还不死心，捡来一小捆干柴，堆在松树脚下，点着了。说时迟那时快，松树开始熊熊烧起来，像风吹着的蜡烛。皮诺乔看见火焰越烧越高，不想最后变成一只烤鸽子，于是猛地一跳，从枝头上跳下来，重新又跑，穿过田野和葡萄园。两个杀人强盗在后面紧追，一步也不落下。

这时天已经开始亮，他们还是追个不停。皮诺乔一下子给一条沟挡住了去路。这条沟又宽又深，满是脏水，颜色像牛奶咖啡。怎么办？“一，二，三！”木偶叫着，猛跑两步，一跳就跳到了沟那一边。两个杀人强盗跟着也跳，可是没算准距离，扑通！……落到沟里去了。皮诺乔听到他们落水和水溅起来的声音，哈哈大笑，一面跑一面叫。

“祝你们痛快快洗个澡，杀人的先生们！”

他料想他们一准淹死了，可回头一看，只见他们两个依然在他后面追，身上还是套着他们的麻袋，哗哗地淌着水，活像两个漏了底的筐子。

这时木偶已经完全泄气，到了要扑倒在地向两个强盗告饶的地步，可一下子看见深绿的树林子里，远远有一座雪白的小屋子在耀眼。

“我要是有口气跑到那房子，就有救了。”他心里说。

他一分钟也不耽搁，重新一个劲跑起来，穿过林子。两个杀人强盗依然在后面追。

他拼命跑了近两个钟头，终于上气不接下气地跑到那座小房子门口，连忙嘭嘭嘭敲门。

可没人答应。

他使劲把门敲得震天价响，因为他听见追来的脚步声、又响又急的呼吸

声越来越近了。

可还是静悄悄的。

他看见敲门毫无用处，就开始在门上用脚拼命地踢，用头拼命地撞。这时窗口探出个头来。这是个美丽的小女孩，天蓝色的头发，脸白得跟蜡像似的，眼睛闭着，双手交叉在胸前。她说话时嘴唇也不动，声音很轻很轻，像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

“这座房子里没人。所有的人都死了。”

“至少你给我开开门！”皮诺乔哭叫着求她。

“我也死了。”

“死了？那你现在在窗口干吗？”

“我在等棺材，它要来把我给装走。”

小女孩一说完这句话，就不见了。窗子也悄没声儿地重新关上了。

“噢，天蓝色头发的美丽小姑娘。”皮诺乔大叫，“帮帮忙，给我开开门吧！请你同情一个可怜的孩子，他后面追着杀人的……”

他这句话没能说完，因为他觉得脖子给掐住了，还听到那两个声音在咆哮着威胁说：

“现在你再逃不掉啦！”

木偶看到死在眼前，不由得一阵哆嗦，哆嗦得两条木头腿的关节咔哒响，藏在舌头底下的四个金币也丁丁当当响起来了。

“怎么样？”两个杀人强盗问他说。“你开口吗，开还是不开？怎么！不回答？……那我们就动手了，这一回定要把你的嘴弄开！……”

他们说着，拔出两把很长很长的刀子，锋利得像剃刀，嚓嚓！……给他背上来了两下。

幸亏木偶是用很硬很硬的木头做的，因此他没受伤，刀倒断成了好多片。两个杀人强盗手里光剩下刀柄，你看着我，我看着你。

“我明白了。”其中一个说，“咱们得吊死他！吊死他吧！”

“吊死他吧！”另一个跟着又说了一遍。

说干就干，他们把他双手反绑，用活结套住他的喉咙，把他吊在一棵大橡树的树枝上。

然后他们坐在树下，就等着木偶蹬最后一次腿。可木偶过了三个钟头依然张开两只眼睛，闭着嘴巴，两腿越蹬越有劲。

他们最后等得不耐烦了，就向木偶转过脸，冷笑着对他说：

“明儿见。等我们明天回到这儿，希望你帮个大忙，已经死掉了，把嘴张得大大的。”

他们说着，走了。

这时候猛刮起一阵北风，呼呼地怒号，把吊在那里的可怜木偶吹过来吹过去，狠狠地摇得他像过节时丁当丁当摇着的大钟。这样摇啊摇啊，摇得他痛苦万分。喉咙上的活结越收越紧，叫他气也透不出来。

他的两眼一点一点发黑。可他虽然感到死期已近，依然希望随时会有人经过，把他救下来。可他等啊等啊，看见还是没人来，一个人也没有，于是就想到他的可怜的爸爸……他半死不活地结结巴巴说：

“噢，我的爸爸，要是你在这儿就好了！……”

他再也说不出话来。他闭上眼睛，张开嘴巴，伸长两腿，一阵猛烈颤动，吊在那里像是僵硬了。

正当可怜的皮诺乔给两个杀人强盗吊在大橡树枝头上，觉得这会儿死多活少的时候，天蓝色头发的美丽小女孩重新在窗口出现了。她看见木偶给套着脖子吊着，让北风吹得摇来摇去，太不幸了，不由得很可怜他，于是轻轻拍了三下手掌。

这三下手掌一拍，就听到很响的拍翅膀声。一只大老鹰风驰电掣地飞来，停在窗台上。

“有什么吩咐啊，我仁慈的仙女？”老鹰说着，垂下鸟嘴致敬（因为要知道，这天蓝色头发的小女孩·不是别人，正是最善良的仙女，她在这树林附近已住了一千多年了）。

“你看见那木偶吗，给吊在大橡树枝上的？”

“看见了。”

“那好。马上飞到那里，用你那有力的尖嘴解开那个吊着他的绳套，把他轻轻放在橡树脚下的草地上。”

老鹰飞走了，两分钟就回来，说：

“吩咐我做的都给做好了。”

“你觉得他怎么样？活着还是死了？”

“我看他好像死了，可还没全死，因为我一松开套着他喉咙的绳套，他叹了口气，嘟囔了一声：‘这会儿我觉得好多了！’”

仙女于是又轻轻拍了两下手掌，来了一只很漂亮的卷毛狗。它像人那样用后腿直立走道。

这只卷毛狗身穿车夫的礼服，头戴金边小三角帽，白色假卷发垂到脖子上。巧克力色的上衣上钉着宝石纽扣，两边有两个大口袋，放主人吃饭时赏它的肉骨头。下身穿一条大红天鹅绒裤子、一双丝袜、一双开口软鞋。后面还有一样东西，很像雨伞套，蓝绸子做的，下雨的时候用来藏它的尾巴。

“做件好事，梅多罗！”仙女对卷毛狗说。“马上到我的厨房里，赶一辆最好的车子上树林子去。你到了大橡树底下，就会找到已经半死的可怜木偶直挺挺地躺在草地上。你轻轻把他抱起来，很小心很小心地放在车子坐垫上，把他送到这儿来。明白了吗？”

卷毛狗把后面那个蓝绸子尾巴套摇了三四次，表示它明白了，然后像闪电般地跑掉了。

一转眼工夫，只见厨房里出来了一辆天蓝色的漂亮小轿车，外面装饰着金丝雀羽毛，里面裱糊得像搅奶油和奶油蛋糕那样。车子用一百对白老鼠来拉，卷毛狗坐在驾车台上，左右地抽着鞭子，车夫赶路的时候都是这样的。

一刻钟不到，这辆小轿车就回来了。等在门口的仙女抱起可怜的木偶，把他抱进一间墙上镶嵌着珍珠的小卧室，马上请来附近最有名的大夫。

三位大夫马上接连来了，一位是乌鸦，一位是猫头鹰，一位是会说话的蟋蟀。

“我想请诸位先生看看，”仙女对围在皮诺乔床边的三位大夫说，“我想请诸位先生看看，这不幸的木偶是死了还是活着！……”

听了仙女的请求，乌鸦第一个给皮诺乔摸脉，接着摸鼻子，接着摸小脚趾。等到都摸过了，它极其严肃地说了这一番话：

“我认为木偶完全死了，但万一他没有死，那就有可靠的迹象表明，他完全活着！”

“我很抱歉，”猫头鹰说，“我必须表示，我的看法跟我这位有名的朋

友和同行乌鸦大夫正好相反。我认为，木偶完全活着，但万一他不幸没有活着，那就有可靠的迹象表明，他的确死了！”

“您说呢？”仙女问会说话的蟋蟀。

“我要说的是，一位小心谨慎的大夫在不知道他所要说的事情时，最好是不开口。再说，这位木偶对我来说不是陌生面孔，我认识他有好些日子了！”

皮诺乔本来一直躺着不动，像段真正的木头，可这会儿一下子猛烈颤抖，弄得整张床都摇动起来。

“这个木偶，”会说话的蟋蟀往下说，“是个大坏蛋……”

皮诺乔张开眼睛看看，马上又闭上。

“是个无赖，是个二流子，是个流氓……”

皮诺乔把脸缩到被单底下。

“这木偶是个不听话的坏孩子，他要把他可怜的爸爸气死！……”

它说到这里，只听见屋子里有压抑着的哭声和哽咽声。诸位想象一下大伙儿有多么惊奇吧，因为他们把被单掀起一点，就看到是皮诺乔在哭，在哽咽。

“死人会哭，就表明他正在好起来。”乌鸦严肃地说。

“我只好表示我的看法跟我这位有名的朋友和同行正好相反。”猫头鹰跟着说。“依我看，死人会哭，就表明他不想死。”

三位大夫一走出屋子，仙女就到皮诺乔身边，摸摸他的脑门，发现一点不假，他在发高烧。

于是她把一点白色粉末溶在半杯水里，拿来给木偶，温柔地对他说：

“喝了它，过几天就好了。”

皮诺乔看看杯子，歪歪嘴，哭也似地问道：

“甜的还是苦的？”

“苦的，可它能医好你的病。”

“苦的我不喝。”

“听我的话，喝了它。”

“苦的我不要喝。”

“喝了它。喝了就给你一颗弹子糖，让你甜甜嘴。”

“弹子糖呢？”

“在这儿。”仙女说着，从放糖的金盒子里拿出一颗来。

“我要先吃弹子糖，再喝这种该死的苦水……”

“讲定啦？”

“讲定了……”

仙女给他弹子糖，皮诺乔一转眼就咔嚓咔嚓咬碎吃掉了，舔着嘴唇说：

“糖是药就好了！……我就天天吃药。”

“现在你照讲定的办，喝了这点药水，它会医好你的病。”

皮诺乔不情不愿地拿过杯子，把鼻子插进去，然后凑到嘴边，然后又把鼻子插进去，最后说：

“太苦了！太苦了！我不能喝。”

“你尝都没尝，怎么说太苦呢？”

“我想得出来！我闻到了气味。我要先再吃一颗弹子糖……然后喝药水！……”

仙女像一个好妈妈那样耐心，又给他放了一颗糖在嘴里，然后重新给他

杯子。

“这样我不能喝药水！”木偶说着，做了成万个鬼脸。

“为什么？”

“因为脚上的枕头碍着我。”

仙女给他把枕头拿开了。

“不行！这样我还是不能喝……”

“又是什么东西碍着你啦？”

“房门半开着，把我碍着了。”

仙女去把房门关上。

“不管怎么说，”皮诺乔大哭大叫，“这该死的药水是苦的，我不要喝，不喝，不喝，不喝……”

“我的孩子，你要后悔的……”

“我才不在乎呐……”

“你的病很重……”

“我才不在乎呐……”

“你发高烧，几个钟头就会死的……”

“我才下在乎呐……”

“你不怕死？”

“怕死？……我宁愿死也不喝这种倒霉药水。”

正在这时候，房门开了，进来了四只兔子，黑得像墨汁，肩膀上抬着一个小棺材。

“你们到我这儿来干吗？”皮诺乔叫道，害怕得在床上坐了起来。

“我们来抬你。”最大的一只兔子说。

“抬我？……可我还没死！……”

“现在还没死，可你不肯喝退烧药水，就只有几分钟好活了！……”

“噢，我的仙女！噢，噢，我的仙女！”木偶于是大声叫起来。“快把杯子给我……做做好事，快点快点，因为我不想死，不不不……不想死……”他两只手捧着杯子，一口就把药水喝了。

“没法子！”兔子们说。“我们这回白跑一趟。”

它们重新抬起小棺材，打牙缝里叽哩咕噜着走出了屋子。

真的，过了几分钟，皮诺乔已经跳下床，好了。

因为要知道，木偶福气好，难得生病，好起来也特别快。

仙女看见他满屋子又跑又跳，又利落又高兴，活像一只刚会啼的小公鸡，就对他说道：

“瞧，我的药水可不是真把你治好了？”

“还有说的！它让我活下来了！……”

“可为什么刚才让你喝药水，要那么左求右求呢？”

“我们孩子都这样！我们比怕生病更怕喝药水。”

“真不害臊！……孩子们应该知道，及时吃进良药可以治好大病，甚至可以不死……”

“噢！下回我就不要那么左求右求了！我要记住那些抬棺材的黑兔……那我就马上抓过杯子喝下去！……”

“现在你过来，告诉我你是怎么落到那些杀人强盗手里的。”

“是这么回事。木偶戏班班主吃火人给了我几个金币，对我说：‘来，

把它们带回去给你爸爸！’可我在路上碰到一只狐狸和一只猫，它们两个很好，对我说：‘你想让这几个金币变成一两千个吗？跟我们来，我们带你上“奇迹宝地”去。’我说：‘咱们走吧。’他们说：‘咱们在“红虾旅馆”歇会儿，过了半夜再走。’等我醒来，他们已经不在了，他们走了。于是我一个人走。夜黑得要命。路上我碰到两个杀人强盗，身上套着装炭的口袋。他们对我说：‘把钱拿出来。’我说：‘我没钱’因为我那四个金币藏在嘴里。一个杀人强盗想把手伸进我的嘴巴。我一口咬下他的手，把它吐出来。可吐出来的不是手，是一只猫爪子。两个杀人强盗就追我。我拼命地逃。最后它们把我捉住，套着脖子给吊在这林子里的一棵树上，说：‘我们明天再来、到那时你就死了，嘴巴张开了，我们就把你藏在舌头底下的金币拿出来。’”

“你这四个金币，现在搁哪儿啦？”仙女问他。

“我丢了！”皮诺乔回答说。他这是说谎，因为钱在他口袋里。

他一说谎，本来已经够长的鼻子又长了两指。

“你在哪儿丢了？”

“就在这儿附近的树林子里。”

这第二句谎话一说，鼻子更长了。

“你要是在附近那树林子里丢了，”仙女说，“咱们去把它们找回来。因为东西丢在附近那树林子里，完全可以找回来。”

“啊，现在我记清楚了，”木偶心里慌了，回答说，“这四个金币我没丢掉，是刚才喝您那杯药水的时候不小心，吞下肚子里去了。”

这第三句谎话一说，鼻子呼地一下长成这副样子，可怜的皮诺乔连头都没法转了。头往这边转，鼻子就碰到床，碰到窗玻璃；头往那边转，鼻子就碰到墙，碰到房门；头一抬，鼻子就有插到仙女一只眼睛里去的危险。

仙女看着他笑起来。

“您干吗笑？”木偶问她。眼看鼻子变得那么长，他完全呆住了，急得要命。

“我笑你说谎。”

“您怎么知道我说谎了？”

“我的孩子，谎话一下子就可以看出来，因为说了谎话有两种变化，一种是腿变短，一种是鼻子变长。你的一种正是鼻子变长。”

皮诺乔羞得无地自容，想溜出房间，可是办不到，他那个鼻子已经长得连门都出不去了。

正像诸位可以想象到的，仙女让木偶由于鼻子长得出不了门，哭叫了整整半个钟头，不去理他。这是为了好好给他一个教训，让他改正撒谎这种极坏的毛病，这种毛病小孩子最容易有。可等她看到木偶脸也变了，绝望得眼睛都要突出来时，很可怜他，拍了拍手掌。一听到拍手掌，成千只叫啄木鸟的大鸟打窗子飞到屋里来。它们都聚在皮诺乔的鼻子上，开始笃笃笃笃，狠狠地啄他的鼻子，几分钟工夫，这个长过了头的鼻子就恢复了原状。

“您多好啊，我的仙女。”木偶擦干眼泪说，“我多么爱您啊！”

“我也爱你。”仙女回答说。“你如果想留在我这儿，你就做我的弟弟，我做你的姐姐……”

“我很想留在这儿……可我那可怜的爸爸呢？”

“我都想到了。已经派人去通知你爸爸，天黑前他就要来到这儿。”

“真的？”皮诺乔高兴得跳起来，叫着说。“那么，我的好仙女，如果您答应的话，我想去接他！我急着要拥抱这位可怜的老人家，他为我吃了那么多苦！”

“那你就去吧，可小心别走失了。你走林子里的那条路吧，我断定你会碰到他的。”

皮诺乔走了。他一走进树林子，马上就像小鹿一样跑起来。可他到了大橡树那儿，就停下了，因为好像听到树枝树叶之间有人声。他果真看见路上有人。诸位猜得出是谁吗？……就是狐狸和猫这两个旅伴。皮诺乔曾经同它们一起在“红虾旅馆”吃过一顿晚饭。

“是我们的好朋友皮诺乔！”狐狸叫着，把他又抱又亲。“你怎么在这儿？”

“你怎么在这儿？”猫跟着又说了一遍。

“说来话长了，”木偶说，“我趁便跟你们讲讲。可记得那个夜里，你们丢下我一个人在旅馆里吗？我走出来，在路上遇见了两个杀人强盗……”

“两个杀人强盗？……噢，可怜的朋友！他们想要什么？”

“他们想抢我的金币。”

“真该死！……”狐狸说。

“该死极了！……”猫跟着又说了一遍。

“可我撒腿就逃，”木偶往下说，“他们跟着就追。最后他们追上了我，把我吊在这棵橡树的树枝上面……”

皮诺乔说着，指指离开两步远的大橡树。

“还有比这更悲惨的事吗？”狐狸说。“我们是活在怎么一个世界上啊？我们这些正派人，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安全可靠的地方呢？”

皮诺乔正这么说着，忽然发现猫的右前腿受了伤，连爪子带指甲都没有了，就问它说。

“你的爪子怎么啦？”

猫想回答，可窘住了。狐狸马上说：

“我的朋友太谦虚了，因此不愿回答。我来替他回答吧。要知道，一个钟头以前，我们在路上碰到一只老狼，都快饿死了，它求我们施舍点什么给它。可我们没什么好给它的，连一根鱼骨头也没有。我这朋友真正慷慨大方，它做出什么事情来啦？……他竟从自己前腿上咬下一只爪子，扔给这只可怜的野兽吃。”

狐狸一面说着一面擦眼泪。

皮诺乔也感动得走到猫身边，在它耳边轻轻地说：

“如果所有的猫都像你，耗子可多幸运啊！”

“可你这会儿在这里干吗呢？”狐狸问木偶说。

“我在等我爸爸，他早晚要到这儿来的。”

“那你的金币呢？”

“都在口袋里，就少一个，付给‘红虾旅馆’的老板了。”

“想想吧，四个金币到明天就能变一两千个，你为什么不听我的话？你为什么不到‘奇迹宝地’，把它们种下去呢？”

“今天不行，我改天去。”

“改一天就晚了，”狐狸说。

“为什么？”

“因为这块地给一位大好老买去了，从明天起，再不准任何人在那儿种金币。”

“‘奇迹宝地’离这儿远吗？”

“不到两公里。你要跟我们去吗？半个钟头就到。你马上种下四个金币，过几分钟就可以收到两千个，今晚回来，口袋里就装满金币啦。要跟我们去吗？”

皮诺乔没马上回答，因为他想到了善良的仙女，想到了年老的杰佩托，还想到了会说话的蟋蟀给他的劝告。可是最后，他就像一个全没脑筋、全没心肝的孩子所做的那样，也就是说，他点点头，对狐狸和猫说：

“那咱们走吧，我跟你们去。”

于是他们上路了。

他们走了半天，来到一个城市，叫做“捉傻瓜城”。皮诺乔一进城就看见，满城都是饿得张嘴打哈欠的癞皮狗，给剪了毛、冷得直打哆嗦的绵羊，乞讨一颗玉米、也没鸡冠也没垂肉的公鸡，卖掉了漂亮的五彩翅膀、再也飞不起来的大蝴蝶，没有了尾巴、不好意思再见人的孔雀，悄悄地走来走去、痛惜永远失去了闪闪发光的金色银色羽毛的山鸡。

在这许多畏畏缩缩的叫化子和穷人中间，不时走过一些高贵马车，里面或者坐着狐狸，或者坐着偷东西的喜鹊，或者坐着捕食小生物的猛禽。

“‘奇迹宝地’在哪儿？”皮诺乔问道。

“再走两步就到了。”

说到就到，他们穿过城，出了城门就来到一块僻静的田地。这块田地跟其他田地完全没什么两样。

“咱们总算到了。”狐狸对木偶说。“现在你弯下腰，在泥地上挖一个小窟窿，把金币放进去吧。”

皮诺乔照狐狸说的办。他挖了一个窟窿，把剩下的四个金币放进去，然后用点土把窟窿重新盖起来。

“现在，”狐狸说，“你到附近水沟那里打桶水来，浇在你种下金币的地方。”

皮诺乔走到水沟那儿，因为没有桶，就从脚上脱下一只鞋子，装来了水，浇在盖住窟窿的土上。然后他问：

“还有什么事要做吗？”

“没有了。”狐狸回答说。“现在咱们可以走开了。你过二十分钟回到这儿，就可以看到一棵矮矮的树从地里长出来，所有的树枝上都挂满了金币。”

可怜的木偶高兴得忘乎所以，对狐狸和猫千谢万谢，答应送给它们最好的礼物。

“我们不要礼物。”两个坏蛋回答说。“我们只要能教会你不劳而获，发财致富，就像过节一样高兴了。”

他们这么说着，向皮诺乔鞠了个躬，祝他得到好收成，就干它们的事了。

木偶回到城里，开始一分钟一分钟地数着时间。等他觉得时候到了，马上走原路回“奇迹宝地”去。

他走得很急，一路只听见他那颗心很响地滴答滴答地跳，就像一个走着的挂钟。他一面走一面想：

“树上如果不是一千，而是两千呢？……如果不是两千，而是五千呢？……如果不是五千，而是一万呢？噢，到那时，我将变成一个多体面的先生啊！……我要有一个美丽的宫殿，我要有一千只小木马和一千个马厩，这是为了玩玩。我还要有一个酒窖，里面放满甘露酒和健胃酒。我还要有一个图书室，摆满了糖果、蛋糕、葡萄干小面包、杏仁饼、奶酪夹心饼干。”

他这么幻想着，走近了那块地。他停下来就张望，看能不能见到那么一棵树，枝头挂满金币的。可他什么也没看见。他往前又走了一百步，还是没看见。他一直走到那块地上……一直走到种下金币的那个小窟窿那里，也还是没看见。于是他就拼命动脑筋，也顾不得什么礼貌规矩，打口袋里伸出一只手来，把头搔了半天。

正在这时候，他耳朵里好像听到了大笑声。他抬头一看，只见一棵树上有只大鸚鵡，正在理它身上稀稀拉拉的羽毛。

“你笑什么？”皮诺乔生气地问它。

“我笑，因为我理羽毛，把羽毛底下的胳肢窝弄痒了。”

木偶没答话。他走到水沟那里，还是用那只鞋打来一鞋子水，重新浇在盖着金币的那片土上。

这时候田野上静悄悄的，他又听见了笑声，这一次笑得比上一次更放肆。

“不管怎么说，”皮诺乔发疯似地大叫，“你告诉我，没教养的鸚鵡，你笑什么？”

“我笑傻瓜，他们竟会什么胡涂话都相信，上最狡猾的人的当。”

“你说我吗？”

“对，我说你，可怜的皮诺乔，我说你是个大胡涂虫，竟相信金币可以像豆子南瓜那样在田野上播种收获。我曾经也相信过一次，到如今都觉得后悔。如今（可惜太晚了！）我确信，要正直地挣到一点钱，必须懂得用自己的手劳动，或者用自己的头脑思索。”

“我不懂你说些什么。”木偶说，这时他已经吓得发起抖来了。

“没法子！我只好说得更明白些，”鸚鵡往下说。“你要知道，当你在城里的时候，狐狸和猫回到这块地里来，挖走了金币，像阵风似地溜掉了。如今要追上它们，已经办不到啦！”

皮诺乔就那么张大了嘴闭不拢来。他不愿意相信鸚鵡的话，开始用手用指甲去挖浇过水的土。他挖啊，挖啊，挖啊，挖了很深很深的一个大坑，连一个稻草堆都可以放进去了，可就是找不到金币。

木偶于是绝望了，回到城里，马上到法庭去向法官告状，说两个贼偷走了他的钱。

法官是只大猩猩。这老猩猩受到大家尊敬，因为它年纪大，胡子白，特别是因为它戴一副金丝边眼镜。它这副金丝边眼镜连玻璃片也没有，可它不得一直戴着。它戴上这副眼镜，是因为多年以前有一次眼睛充了血。

皮诺乔在法官面前，一五一十地诉说了使他上当的恶意欺诈经过，说出了两个贼的姓名和特征，最后请求主持公道。

法官极其和气地听着，对他讲的话十分关心。听得又感动，又同情。等到木偶讲得没话要讲了，他伸出一只手，拿起一个铃来摇了一下。

听到铃声，马上来了两条猛狗，穿的是警察制服。

法官指着皮诺乔对两个狗警察说：

“这个可怜小鬼给人偷了四个金币，把他抓起来，马上送到监牢里去。”

木偶听到竟不幸对他这么宣判，呆住了，想要提出抗议，可是两个狗警察为了不白白浪费时间，堵住他的嘴，把他送到监牢里去了。

木偶整整坐了四个月牢。好长的四个月啊！他本来还要坐下去，幸亏出了一件极其运气的事。原来统治这个“捉傻瓜城”的年轻皇帝打了个大胜仗，下令普天同庆，张灯结彩，大放焰火，赛马赛自行车。为了表示欢庆，还打开监狱，放掉所有的盗贼。

“别人出狱，我也要出狱。”皮诺乔对狱卒说。

“您不行，”狱卒回答说，“因为您不属于这一类……”

“对不起！”皮诺乔回答说，“我也是个贼。”

“既然如此，您就完全有理由出狱，”狱卒说着，恭恭敬敬地脱帽行礼，打开牢门，放他跑了。

任溶溶 译

## 变成了驴子 ——摘自《木偶奇遇记》

卡洛·科洛迪

……

木偶回到仙女家。仙女答应他，从第二天起不再是个木偶，而变成一个真的孩子。为了庆祝这件大喜事，要举行早宴，大喝牛奶咖啡。

……。

皮诺乔没有变成真的孩子。他偷偷地跟朋友小灯芯上“玩儿国”去了。

……。

玩了五个月以后，皮诺乔忽然大吃一惊，觉得头上长出了老大一对驴耳朵。随后他又变成一头驴子，还有尾巴等等。

……。

皮诺乔长出一对驴耳朵，接着又变成一头真正的驴子，并且开始跟驴子那样“咿—呀，咿—呀”叫起来。

这是一个什么晴天霹雳呢？

我亲爱的小读者，我这就来告诉大家，这个晴天霹雳就是：皮诺乔早晨醒来，自然而然地伸手去抓头，他一抓头就发现……

诸位猜他发现了什么？

他大吃一惊，竟发现他的两只耳朵变得比手掌还大。

诸位知道，木偶有生以来，两只耳朵是很小很小的，小得连看也看不见！诸位想象一下，当他发现两只耳朵一夜工夫变得那么长，长得像两把地板刷子的时候，他是多么吃惊啊。

他马上去找镜子照，可是镜子没找到，就在洗脸架上的洗脸盆里倒上水，往水里一看，就看见了他永远不想看见的事情，也就是说，他看见他的影子在头上添了一对妙不可言的驴耳朵。

请诸位想想，可怜的皮诺乔这一来是多么苦恼、害臊和绝望啊！

他开始又哭又叫，用脑袋去撞墙。可他越是绝望，耳朵长得越长，直到耳朵尖都长出毛来。

听到这哇哇叫声，住楼上的一只漂亮土拨鼠走进木偶的屋子，看见他像发了疯似的，就关心地问他：

“你怎么啦，我的好邻居？”

“我病了，我的小土拨鼠，病得很厉害……害的这种病可真叫我害怕！你会把脉吗？”

“会一点。”

“那就看看我有没有发烧吧。”

土拨鼠举起右前爪，把过皮诺乔的脉以后，叹着气说：

“我的朋友，我真抱歉，可也只好告诉你一个不好的消息！……”

“什么消息？”

“你在发高烧？……”

“发什么样的高烧？”

“发驴子的高烧。”

“什么驴子的高烧，我不明白！”木偶嘴里这么回答，其实他心里太明白了。

“那我来给你解释。”土拨鼠说下去。“你要知道，在两三个钟头之内，你就不再是一个木偶，也不是一个孩子……”

“那是什么呢？”

“在两三个钟头之内，你就要变成一头真正的驴子，跟拉车和驮白菜生菜到菜市去的驴子一模一样。”

“噢！我真苦命啊！我真苦命啊！”皮诺乔哭叫着，用手抓住两只耳朵，拼命地又拉又拔，好像这是别人的耳朵。

“我亲爱的，”土拨鼠为了安慰他，对他说，“你想怎么办呢？这是注定了的。圣人早就在书上写着，懒孩子不爱书本，不爱学校，不爱老师，整天玩乐，早晚都要变成这种小驴子。”

“这是真的吗？”木偶哭着问。

“不幸得很，这是真的！如今哭也没用。早就该想到！”

“可错的不是我。小土拨鼠，请你相信我，错的全是小灯芯！……”

“这个小灯芯是谁？”

“是我的一个问学。我想回家，我想听话，我想继续学习，我想有出息……可小灯芯对我说：‘你干吗想学习，自讨苦吃呢？你干吗想上学呢？还是跟我走吧，上“玩儿国”去。到了那里，咱们就再也不用学习了，可以从早玩到晚，老是快快活活的。’”

“那你为什么听这个假朋友的话，听这个坏同学的话呢？”

“为什么？……我的小土拨鼠，因为我是个木偶。没头脑……没心肝。噢，我有一点儿心肝就好了，我就不会抛弃好仙女了。她像妈妈一样爱我，为我做了那么多的事！……而且我这会儿也不再是个木偶了……我已经是个真正的孩子，跟所有的孩子一样！噢……我要是碰到小灯芯，我要叫他倒霉！我要骂他一通，骂他个狗血喷头！……”

他说着就要出去。可他一到门口，就想起那对驴子耳朵，真不好意思让人看到。他发明了一个什么办法呢？他拿起一顶棉的大尖帽戴在头上，一直拉到鼻尖那儿。

他这才出去，到处找小灯芯。他在街上找，在广场上找，在小戏棚里找。到处都找遍了，就是找不到小灯芯。他在街上见人就问，可谁也不知道。

于是他上小灯芯家去找，到了他家就敲门。

“谁呀？”小灯芯在里面问。

“是我！”木偶回答说。

“等一等，我这就给你开门。”

过了半个钟头门才打开。诸位想象一下皮诺乔有多么奇怪，因为他走进屋子，看见他的朋友小灯芯也戴着一顶棉的大尖帽，也一直拉到鼻子底下。

皮诺乔一看见帽子，就觉得心宽一些，马上想：

“我这位朋友说不定也是跟我害一样的病吧？他也在发驴子的高烧？……”

他装作什么也没看见，微笑着问他说：

“你好吗，我亲爱的小灯芯？”

“很好，就像一只耗子住在一块干酪里。”

“你这是真话吗？”

“我干吗要说谎？”

“对不起，朋友，你头上干吗戴那么一顶棉的大尖帽，把你的耳朵都盖

住了？”

“大夫吩咐我这么办，因为我这个膝盖不舒服。亲爱的木偶，那你呢，干吗也戴这么一顶棉的大尖帽，一直拉到鼻子底下呀？”

“也是大夫吩咐的，因为我一只脚擦伤了。”

“噢，可怜的皮诺乔！……”

“噢，可怜的小灯芯！……”

讲完这番话以后，两个朋友老半天不说话，只是用讥笑的眼光你看着我，我看着你。

最后木偶用很甜很细的声音对他的同学说：“我很想知道，请你告诉我，我亲爱的小灯芯，你从来没害过耳病吗？”“没有！……你呢？”“没有！不过从今天早上起，有一只耳朵叫我很不痛快。”“我也是的。”“你也是？……你哪只耳朵不舒服？”“两只都不舒服。你呢？”“也有两只。害同样的病吗？”“我怕是的。”“你肯答应我一件事吗，小灯芯？”“很乐意！打心底里高兴。”“你让我看看你的耳朵好吗？”“有什么不好？可我想先看看你的，亲爱的皮诺乔。”“不行，先看你的。”“不，不，亲爱的！先看你的，再看我的！”“那么，”木偶说，“咱们订个君子协定。”“先听听协定的内容。”“咱俩同时摘帽子。同意吗？”“同意。”“好，准备！”皮诺乔开始大声数：

“一！二！三！”一说到三，两个孩子同时摘下帽子，扔到半空。这时候出现的场面要不是千真万确的，就会叫人觉得不可相信。这个场面就是：皮诺乔和小灯芯一看见两个人遭到的都是同样的不幸，就不但不觉得害臊和伤心，反而拼命盯着对方长得老长老长的耳朵看，大开玩笑，最后哈哈大笑起来。

他们笑啊，笑啊，笑啊，只要还能站住，就一个劲儿地笑个不停。可小灯芯正笑得起劲，忽然住了笑，摇摇摆摆，脸色大变，对他的朋友说：

“救命啊，救命啊，皮诺乔！”

“你怎么啦？”

“哎哟！我再也站不住了。”

“我也站不住了。”皮诺乔也哭着摇摇晃晃地叫起来。

他们正叫嚷着，两个都在地上趴了下来，用两手两脚爬着走，开始在屋子里团团转地跑了起来。他们跑着跑着，胳膊变成了腿，脸也拉长，变成了驴子脸，背上长满了亮灰色的毛，还夹着黑斑点。

诸位知道，这两个倒霉家伙最糟糕的是哪一个时刻吗？最糟糕最丢脸的时刻就是觉得屁股后面长出了尾巴。他们又害臊又伤心，开始哇哇大哭，抱怨命苦。

可是到头来连抱怨叫苦也办不到了！他们发出来的不是叫苦抱怨的话，而是驴子的叫声。他们同声大叫：咿—呀，咿—呀，咿—呀。

这时候外面有人敲门，说：

“开门！是我，带你们上这儿来的赶车人。马上开门，要不你们就倒霉！”

那人看见门不开，就狠狠一脚把门踢开了，走进屋子。他还是那么笑嘻嘻地对皮诺乔和小灯芯说：

“能干的孩子！你们学驴子叫学得不好，我马上认出了你们的声音。因此我就上这儿来了。”

听了他的话，两头驴子十分泄气，耷拉着头，垂下耳朵，夹紧尾巴。

那人先是抚摸他们，拍拍他们，捋他们的毛，接着拿出一把刷子，动手把他们的毛刷亮。

他使劲地刷刷呀，等到把他们刷得毛光光的像两面镜子，就给他们套上辮头缰绳，牵到市场上去，想卖掉他们捞进一笔大钱。

的确，买主马上就来了。

小灯芯让一个农民给买去。这农民的驴子昨天正好死了。买皮诺乔的是个马戏班班主。他买皮诺乔是为了训练他，让他同马戏班的其他动物一起又跳又舞。

我的小读者们，诸位现在想必知道，用车带他们来的人是干什么的了？这个坏家伙脸上像牛奶和蜜糖一样甜，老赶着一辆车到处去转，一路上答应这样答应那样，说尽甜言蜜语，把讨厌书本和学校的懒孩子全都收罗到车上，带到这个“玩儿国”来，让他们快快活活地玩上一段日子。等到这些受骗上当的可怜孩子老这么不读书，一个劲地光是玩，最后变成驴子以后，他就又高兴又满意地成了他们的主人，把他们牵到集市和市场上去卖。这样不到几年，他捞到了许多钱，成了一个百万富翁。

小灯芯的遭遇我不知道。我只知道皮诺乔一开头就过的受尽虐待、苦不堪言的日子。

他一给牵进畜栏，新主人就在槽里撒上麦秸。可皮诺乔咬了一口尝了尝，把它吐出来了。

主人嘟哝两声，又在槽里撒上干草。可干草皮诺乔也不爱吃。

“啊，干草你也不爱吃？”主人生气地叫起来。“好吧，我的宝贝驴子，就算你还有点耍脾气，瞧我来制服你！……”

他为了教训教训皮诺乔，马上在他腿上抽了一鞭。

皮诺乔痛得大哭大叫，嚷嚷着说：

“咿—呀，咿—呀，麦秸我消化不了！……”

“那你吃干草！”主人很懂得驴子话，回答说。

“咿—呀，咿—呀，干草会叫我肚子痛！……”

“依你说，像你这样一头驴子，我该孝敬你鸡胗肝和去骨冻鸡罗？”主人说着，更加生气，又给了他一鞭。

皮诺乔挨了这第二鞭，学乖了，马上住口，一句话也不再说了。

栏门于是关上，皮诺乔独自呆在里面。因为好多个钟头没吃东西了，他想吃得要命，就打起哈欠来。他一打哈欠，就张大他像炉口似的嘴巴。

他在槽里什么别的东西也找不到，最后只好嚼点干草，把干草嚼烂以后，闭上眼睛硬给咽了下去。

“这干草还不坏，”他心里说。“可我要是继续读书，我就好得多了！……这时候我就不是吃干草，可以吃新鲜的面包头，吃一大片香肠了！……没法子，只好忍耐着！……”

第二天早晨他醒来，马上在槽里找干草，可是找不到，因为昨天夜里都吃光了。

于是他吃一小口切碎的麦秸。他嚼着嚼着，觉得切碎麦秸的味道既完全不像米兰式炒饭，又根本不像那不勒斯式通心粉。

“没法子，只好忍耐着！”他又说了一遍，继续嚼。“我的不幸要是能给所有不听话和不想读书的孩子作为教训，那就好了。没法子，只好忍耐着！……真没法了，只好忍耐着！……”

“忍耐一点吧！”主人这时候正好进畜栏，叫着说。“我的宝贝小驴子，你以为我把你买来，只是为了给你吃给你喝吗？我把你买来是为了让你干活，是为了让你给我挣一大笔钱。好好干吧！你跟我到马戏场去，我来教你跳圈，用头撞破纸桶，跳圆舞和波尔卡舞，用后腿直立起来。”

可怜的皮诺乔不管高兴还是被迫，只好学各种了不起的玩意儿。可为了学会这种玩意儿，他得学上三个月，身上挨了无数下皮鞭。

终于到了这一天，他的主人可以宣布演出一场真正惊人的节目了。五颜六色的海报贴满大街小巷各个角落，海报上写着：

盛大演出  
  
今夜  
本团全体演员  
还有成双的骏马演出素负  
盛誉的跳跃等等各种精采节目  
著名演员 舞蹈明星  
驴子皮诺乔  
首次登台演出  
戏院通亮如同白昼

诸位可以想象到，这天晚上开场前一小时，戏院就满座了。

就算你出一个金币，前座也好，后座也好，包厢也好，都别想找到一个位子。

马戏场的台凳上，像蚂蚁似地挤满了小娃娃，小妞儿，以及各种不同年龄的孩子。他们渴望着要看大名鼎鼎的驴子演员皮诺乔跳舞。

第一部分节目结束后，马戏班班主穿着黑上衣，白马裤，高到膝盖的皮靴，出场向挤满一戏院的观众作介绍。他深深一鞠躬，然后用极其庄严的声音说出下面一大堆胡话：

“尊敬的观众，骑士们和女士们！”

“在下路过贵市，能向聪明尊贵的诸位观众介绍一位鼎鼎大名的驴子，感到万分荣幸。他曾有幸向欧洲各主要宫廷的皇帝陛下表演过舞蹈。

“衷心感谢诸位光临赏脸，并请包涵。”

这番话引起许多笑声和鼓掌声。这鼓掌声越来越厉害，等驴子皮诺乔来到场子中央，就变成了雷鸣。驴子打扮得像过节那样。他套着闪闪发亮的新的皮缰绳，皮缰绳上镶着铜扣，两只耳朵上各插一朵白茶花，鬃毛编成许多辫子，用红绸带扎着，很大一束金丝银线缠着他的身子，整条尾巴编了起来，装饰着紫红色和天蓝色的天鹅绒带子。一句话，这头驴子真叫人喜欢！

班主向观众介绍他时又说了这么一番话：

“我尊敬的观众们！我在这里将不对诸位吹嘘，这头哺乳动物当初在热带原野的山间曾多么自由自在地奔驰，我曾经克服了多大困难才了解他的脾气并驯服了他。我只请求诸位注意他两眼发射出来的野性之光。为了驯服他，使他成为一只文明的四脚动物，一切手段均告无效以后，我只好一再借助于鞭子，用鞭子的温柔语言来同他说话。可是我的种种仁慈并未能使他爱我，相反，他对我越来越坏了。但是我根据威尔士学理，发现他的脑袋上有个小

块，连巴黎医学院也认为，它是头发和战舞之神的再生球。因为这个缘故，我就训练它跳舞，并且连带跳圈和钻纸桶。请诸位先欣赏，然后再评论吧！不过在孝敬诸位之前，噢，先生们，请允许我邀请诸位来看明晚的演出。可万一有下雨的危险，那就不是明晚，而是改为明天上午，午前十一点。”

班主说到这里，再一次深深地鞠躬，然后转身对皮诺乔说：

“卖点劲，皮诺乔！在表演以前，先对在座诸位尊贵的观众、骑士们、女士们、小朋友们行个礼吧！”

皮诺乔听话地马上把两个前膝跪在地上，一直跪到班主把鞭子一抽，对他叫道：

“开步走！”

于是驴子站起来，开始绕着马戏场走。

走了一会儿，班主又叫：

“小步跑！”

皮诺乔听从命令，从走改为小步跑。

“大步跑！”

皮诺乔改为大步跑。

“飞跑！”

皮诺乔于是飞也似地跑。他正像快马一样跑的时候，班主举起一只胳膊，朝天开了一枪。

驴子一听枪响，马上装作受伤，直挺挺倒在地上，好像真的死了。

他在越来越响的掌声和叫好声中站起来，很自然就抬起头向上望望……他一望就看见一个包厢里有一位美丽的太太，脖子上挂着一串很大的金项链，项链上吊着一个画像。这是一个木偶的像。

“这是我的像啊！……这位太太是仙女！”皮诺乔心里说，马上认出她来了。他感到万分高兴，就想大叫：

“噢，我的好仙女！噢，我的好仙女！”

可是发出来的不是人话而是驴子叫声，叫得又响又长，戏院里所有的观众，特别是小孩子，都哈哈大笑起来。

班主为了教训他，为了让他懂得，当着观众的面这样咿一呀，咿一呀大叫是没有规矩的，就用鞭子柄在他鼻子上狠狠打了一下。

可怜的驴子伸出一巴掌长的舌头，把鼻子舔了起码五分钟，以为这样可以减轻一点他感到的痛楚。

他再转过脸去一看，可是包厢空了，仙女已经不见了，他是多么的伤心和失望啊！……

他觉得好像要死了，热泪盈眶，开始痛哭。可是没有人明白他的意思，班主更不明白，反而抽着鞭子叫道：

“勇敢点，皮诺乔！现在让这些先生们看看，你能够多么优美地跳圈。”

皮诺乔试了两三次，可是每次到了圈圈前面，他不是跳过去，而是想从圈圈下面溜过去。最后他一跳是跳过去了，可是真倒霉，后腿勾住了圈圈，于是他在圈圈那一边扑通跌倒在地，缩成一团。

等到他站起来，脚已经瘸了，好容易才回到他的栏里。

“皮诺乔出来！我们要看驴子！驴子出来！”池座里的小朋友们大叫，对这件不幸事情感到怜悯和同情。

可是驴子这一夜再也没露脸。

第二天早晨，外科大夫，就是一位兽医，来看过他以后说，他要一辈子瘸腿了。

班主于是对管畜栏的小厮说：

“一头瘸腿驴子，叫我要它来干什么呢？他只会白吃，带他到市场上去卖了吧。”

到了市场上，马上找到了买主。他问管畜栏的小厮说：

“这头瘸腿驴子，你要多少钱？”

“二十块钱。”

“我给你二十个子儿。你可别以为我买它来干什么活。我买它只不过要他的皮。我看它的皮挺厚，想拿这张皮给我家乡的乐队蒙个大鼓。”

小朋友们，当可怜的皮诺乔听说他注定要变一个大鼓时，他那份高兴劲儿就请诸位去想象了！

总之，这买主付了二十个子儿，把驴子带到海边一个悬崖上。他在驴子脖子上吊一块大石头，用一根绳子绑住他一条腿，绳子另一头抓在手里，猛地一推，把他推到水里去了。

由于脖子上吊着那么块大石头，皮诺乔马上就沉到海底。买主一直抓紧绳子，坐在悬崖上，只等驴子到时候淹死，好剥他的皮。

驴子落到水里以后过了五十分钟，买主自言自语说：

“这会儿我那可怜的瘸腿驴子准已经淹死了。我把他重新拉上来，好拿他的皮做个出色大鼓。”

于是他动手拉绑住驴子一条腿的绳子。他拉啊，拉啊，拉啊，最后看见从水里出来了……请诸位猜猜看，拉出来的是什么？他看见打水里拉上来的不是一头死驴，而是一个活木偶，扭来扭去的像条鳗鱼。

这可怜人一看见木偶，以为是在做梦，呆住了，嘴张得老大，眼睛都突了出来。

等到他从原先的惊讶中清醒一点，结结巴巴地哭着说：

“我推到海里的驴子上哪儿去啦？……”

“这头驴子就是我！”木偶笑着回答说。

“是你？”

“是我。”

“啊！你这个骗子！你想开我的玩笑吗？”

“开您的玩笑？一点不是，亲爱的主人，我跟您说的是真话。”

“可你怎么不久前还是头驴子，到水里去了一会，现在变成了一个木偶呢？”

“这大概是海水的作用。是海开的这个玩笑。”

“你当心点，木偶，你当心点！……可别暗地里取笑我。要是我忍不住发起火来，你就可就倒霉啦！”

“我说，我的主人，您想知道全部真相吗？您解开我这只脚上的绳子，我就都告诉您。”

买主是个好事的人，很想知道事情的真相，马上就解开了拴住皮诺乔的绳结。皮诺乔登时自由得像天空中的小鸟，于是对他说：

“您知道，我本来就是木偶，跟现在一模一样。我几乎就要变成一个孩子，跟世界上所有孩子一样的孩子。要不是我不大想读书，并且听信坏同学的话，离开了家……于是有一天我醒过来，发现我变成一头驴子，有那么

一对耳朵……还有那么一条尾巴！……这叫我多么害臊啊！……亲爱的主人，但愿仁慈的圣安东尼奥永远不会使您这么害臊！我被牵到驴子市场去卖。一个马戏班班主把我给买了。他竟想让我成为一个伟大的舞蹈家，一个出色的跳圈演员。一天晚上，我在马戏场里演出，狠狠地摔了一交，两条腿都瘸了。班主不知道拿一头瘸腿驴子怎么办好，吩咐把我再卖掉。您就把我给买来了！”

“太糟糕啦！我为你花了二十个子儿。现在问谁去要回这倒霉的二十个子儿呢？”

“您买我干什么？您买我是为了用我的皮去做一个大鼓！……一个大鼓！……”

“太糟糕了！现在上哪儿再找一张皮呢？……”

“别泄气，主人。在这个世界上驴子多的是！”

“告诉我，没规矩的小鬼，你的故事讲完了没有？”

“没有，”木偶回答说，“还有两句话才完。您买了，把我带到这儿来要杀死我。可后来您出于人道主义的同情心，改为用一块大石头系在我的脖子上，把我推下海底。这种美好的感情给您极大荣誉，我将永远记住您。真的，亲爱的主人，这一回您的计划要成功了，要不是仙女……”

“什么仙女？”

“仙女是我的妈妈，她跟所有的好妈妈一样。妈妈都是极其爱护自己子女的，始终看住他们，一有什么不幸，就疼爱地帮助他们，即使由于他们冒失、品行不好，应该把他们抛弃，任从他们去。比方说，好仙女一看见我快淹死，就马上派了一大群不计其数的鱼到我那儿。它们以为我真是一头死驴子，就动口吃我！它们是怎样大口大口地咬我啊！我从来没想到鱼比孩子还馋！有的吃我的耳朵，有的吃我的嘴，有的吃我的脖子，有的吃我的鬃毛，有的吃我腿上的皮，有的吃我背上的皮……甚至有一条小鱼是那么客气，它照顾我的尾巴，把它吃了个精光。”

“从今以后，”买主嫌恶地说，“我发誓不再吃鱼了。剖开一条火鱼或者一条鳕鱼，结果在肚子里发现一条驴子尾巴，那太恶心了！”

“我的想法跟您一样。”木偶笑着回答。“我再给您说，等到这些鱼吃光我身上从头到脚的皮和肉，自然就吃到我的骨头……或者说得正确点，吃到我的木头，因为您知道，我是很硬很硬的木头做的。可是咬了几口，这些馋嘴鱼马上发觉木头咬不动，对这种不消化的东西感到恶心，它们连一句谢谢也没跟我说，就各走各的了……您抓住绳子拉上来的为什么是个活木偶而不是一头死驴子，我算是都给您讲了。”

“我才不要听你的故事呢！”买主气得狂叫。“我只知道我买你花了二十个子儿，现在要把钱弄回来。你知道我怎么办吗？我要重新把你牵到市场，当一块生炉子的干木头卖掉。”

“您就卖吧，我很高兴！”皮诺乔说。

可他说着猛地一跳，跳到水里去了。他飞快地游离海岸，对可怜的买主叫道：

“再见了，主人！如果您要张皮做大鼓，您记住我吧。”

接着他一面笑一面游，游了一阵又回过身来，叫得更响：

“再见了，主人！如果您要点干木头生炉子，您记住我吧。”

一转眼工夫他已经游得老远老远，几乎看不见了，也就是说，只看见海

面上有一个黑点子，这个黑点子不时把脚从水里伸出来，翻个跟头，像条欢蹦乱跳的海豚似的。

任溶溶 译

**在鲨鱼肚子里**  
——摘自《木偶奇遇记》

卡洛·科洛迪

皮诺乔正拼命地游，看见大海当中有一块礁石，很像一块雪白的大理石。礁石顶上站着一只漂亮的小山羊，亲热地叫着，招呼他过去。

更奇怪的是，小山羊的毛不是白的，也不是黑的，也不是带黑白斑点的，像其他的山羊那样，而是天蓝色的，这种闪闪发亮的天蓝色使他一下子想起了那美丽仙女的头发。

可怜的皮诺乔，他的心开始跳动得更厉害了，这一点就请诸位去想象吧！他加了把劲向那块雪白的礁石游去。已经游完一半路，忽然水里钻出一个海怪的可怕脑袋，冲着他游过来。它的嘴张得老大，活像一个深渊，还露出三排长牙齿，叫人一见就心惊胆战。

诸位知道这海怪是什么东西吗？

这海怪不是别的，正是一条大鲨鱼，这鲨鱼在咱们这故事里已经一再提到过。由于它老是为害，贪吃无厌，外号叫“鱼和渔人的魔王”。

诸位想象一下，可怜的皮诺乔看见这怪物时有多么害怕！他千方百计要躲开它，换条路游，他千方百计要逃走。可是这条鱼张开的大嘴巴像箭一样直冲着他过来。

“皮诺乔，千万快一点！”那漂亮的小山羊咩咩叫着说。

皮诺乔于是用手、用胸口、用腿、用脚拼命地游。

“快点，皮诺乔，怪物已经靠近了！……”

皮诺乔使出浑身的力气加紧游。

“小心，皮诺乔！……怪物要追上你了！……看吧！……它到了！……千万快一点，要不就完了！

……”

皮诺乔尽力游得更快，更快，更快，更快，像一颗出膛子弹。

他已经游到礁石那儿，小山羊已经向大海俯下身子，伸出前腿要帮他离开水面！……

可是太迟了！怪物已经追上他。怪物深深地一吸，就像吸鸡蛋似的，把可怜的木偶吸到了嘴里。它狼吞虎咽地把皮诺乔吞下去，皮诺乔一下子到了鲨鱼肚子里，狠狠撞了一下，整整有一刻钟昏昏迷迷的不省人事。

等到他从这种昏迷状态中醒来，连自己也弄不清是在哪一个世界。他周围漆黑一片，黑得像把头钻到一瓶墨水里。他侧着耳朵听，什么声音也没听到。他只是不时觉得有一阵大风吹在脸上。起先他闹不清风是哪儿来的，可后来明白了，风是从怪物的肺里来的。原来，鲨鱼的气喘病很厉害，它一呼吸就像刮北风似的。

皮诺乔起先一个劲儿要鼓起勇气，可后来反复证实他是禁闭在海怪的肚子里，就开始大哭大叫，流着泪说：

“救命啊！救命啊！噢，我真苦命啊！这儿没人能来救我吗？”

“谁能来救你呢？不幸的孩子！……”在黑暗中有一个很轻的嘶哑声音说，这声音像是不协调的六弦琴发出来的。

“说这话的是谁？”皮诺乔问，他只觉得人都吓凉了。

“是我！是一条可怜的金枪鱼，跟你一起被鲨鱼吞进来的。你是什么

鱼？”

“我跟鱼毫无关系。我是一个木偶。”

“你不是鱼，怎么让这怪物吞了？”

“不是我让它吞，是我被它吞了！咱们这会儿黑咕隆咚的怎么办？……”

“咱们只好静静地等鲨鱼把咱俩给消化掉！”

“我可不愿意让它给消化掉！”皮诺乔叫起来，又开始哭了。

“我也不愿意让它给消化掉，”金枪鱼接下去说，“可我地地道道是个哲学家，我想到我既然生下来是金枪鱼，那么死在水里总比死在油里更体面些，这么一想，我心里就感到舒坦些了……”

“蠢话！”皮诺乔叫道。

“我这是一种意见。”金枪鱼回答说。“既然是意见，正如金枪鱼哲学家说的，就应当受到尊重！”

“不管怎么说……我要离开这儿……我要逃走

“只要办得到，你就逃走吧！……”

“吞下咱们的这条鲨鱼很大很大吗？”木偶问道。

“你想象一下吧，他的身体有一公里长，尾巴还不算在内。”

他们在黑暗中正这么说着，皮诺乔觉得远远好像看见一点微弱的亮光。

“远远那点光是怎么回事？”皮诺乔说。

“是咱们的一位患难伙伴，也像咱俩一样，在等着被消化！……”

“我想去找找他。他会不会是一条老鱼，能指点我怎么逃出去呢？”

“我衷心祝你成功，亲爱的木偶。”

“再见，金枪鱼。”

“再见，木偶，祝你幸运。”

“咱们在哪儿再见？……”

“谁知道？……最好还是别想这个吧！”

皮诺乔对他的好朋友金枪鱼说过再见，就在鲨鱼的肚子里摸着黑，向在老远老远一闪一闪的微弱亮光一步一步走去。

他走着走着，只觉得脚踏在滑溜溜的油膩水坑里。油膩的水发出炸鱼一样的气味，使他觉得像是在大斋期。

他越是往前走，火光就越是亮，越是清楚。他走啊走啊，最后走到了。等他走到跟前……他可是看到什么啦？就让诸位猜上一千次，诸位也别想猜出来。他看到了一张小桌子，上面摆着吃的，还有一支点着的蜡烛，插在一个绿色的玻璃瓶上。桌子旁边坐着一个小老头，头发胡子白得像雪，或者说白得像切开的面包。这小老头正在那里嚼着一些生猛的小鱼。这些小鱼太生猛了，有时他吃着吃着就打他嘴里跳了出来。

可怜的皮诺乔一看见这个人，马上感到大喜过望，差点儿都要昏倒了。他想笑，他想哭，他想说许许多多话，可结果只能乱叫一通，结结巴巴地说些无头无尾、前言不搭后语的话。最后他好不容易迸发出一阵欢呼，张开胳膊，扑过去搂住小老头的脖子，叫了起来。

“噢！我的爸爸！我终于又找到您了！从今往后，我永远、永远、永远不再离开您了！”

“我眼睛看见的是真的吗？”小老头擦着眼睛回答说。“你当真是我亲爱的皮诺乔吗？”

“是的，是的，是我，真是我！您已经饶恕我了，这不是真的吗？噢！”

我的爸爸，您多么好啊！……想一想吧，我却是那么……噢！只要您知道多少不幸僻里啪啦地落到我头上，我碰到了多少倒霉事情啊！您想象一下吧，我的可怜的爸爸，您那一天卖掉了您的上衣，给我买了一本识字课本让我上学，我却溜去看木偶戏。木偶戏班班主想把我扔到火里去烤他那只小羊。后来也是他给了我五个金币，叫我带回家给您。可我碰到了一只狐狸和一只猫，它们带我到‘红虾旅馆’。它们在那里狼吞虎咽。后来我一个人夜里离开旅馆，路上遇到两个杀人强盗。他们追我。我跑，他们追。我使劲跑，他们使劲追。我跑啊跑，他们追啊追。最后他们还是捉住了我，把我吊在一棵大橡树的树枝上。后来一位天蓝色头发的美丽仙女派车把我救走。大夫看过我以后，马上说，‘如果他没有死，那就是还活着。’这时候我忽然说了个谎，我的鼻子就长起来，长得连房门也出不去了。后来我同狐狸和猫去种四个金币。一个金币已经在旅馆里花掉。一只鸚鵡笑起我来。我不是弄到两千个金币，而是弄得一无所有了。法官听说我给偷了，马上把我关到牢里，让小偷们高兴。出了监牢，我看见地里有一串很好的葡萄。结果给捕兽夹夹住。农夫有百分之百的道理给我套上狗颈圈，让我看守鸡埘。等到他知道我是无辜的，就把我放走。一条尾巴喷烟的蛇哈哈大笑，笑得肚子上一根静脉都爆了。于是我回到美丽仙女的家，可她已经死了。鸽子看见我哭，对我说：‘我看见你爸爸做了一只小船要去找你。’我对它说：‘噢！我有翅膀就好了！’它对我说：‘你想到你爸爸那儿去吗？’我说：‘想极了！可谁送我去呢？’他对我说：‘我送你去。’我对它说：‘怎么去法呢？’它对我说：‘爬到我的背上来。’我们就这样飞了一夜。后来天亮了，所有的渔民看着大海，他们对我说：‘有一个可怜人坐在一只小船上，船要沉了。’我打老远马上认出是您，因为我的心这么对我说。于是我做手势叫您回到岸上来……”

“我也认出是你。”杰佩托说。“我也想回到岸上。可怎么办呢？大海波涛汹涌，一个大浪把小船打翻了。就在这时候，旁边正好有一条可怕的大鲨鱼，它一看见我在水里，马上向我游过来，伸出舌头，赶上了我，一口把我吞下去，就像吞一只波伦亚饺子似的。”

“您在这里面关了多久啦？”皮诺乔问。

“打那一天到现在，都有两个年头了。我的皮诺乔，这两个年头我觉得就像两个世纪！”

“您是怎么过的？您打哪儿弄来这蜡烛？点蜡烛的火柴又是谁给您的？”

“我这就原原本本告诉你。你要知道，打翻我那小船的同一个风暴，把一艘商船也打沉了。海员全都得救，可是船沉到海底。这条鲨鱼这一天胃口大好，吞下我以后，把船也吞进来了……”

“怎么？一口就吞了整条船？……”皮诺乔惊奇地问。

“对，一口就吞了整条船。它只吐掉了一根主桅，因为主桅像根鱼刺似地嵌在它的牙缝里。我真运气，这条船装的是罐头肉、饼干、面包干、一瓶瓶的酒、葡萄干、干酪、咖啡、砂糖、蜡烛和一箱箱火柴。多谢老天爷开恩，我又能活上两年。可现在我都吃光用光，再没什么了。你看见这支点着的蜡烛吗，它已经是我最后一支……”

“那以后怎么办？……”

“以后吗，我亲爱的，咱俩就得生活在黑暗当中了。”

“那么，我的爸爸，”皮诺乔说，“咱们没有时间可以错过了。必须马上想办法逃走……”

“逃走？……怎么逃？”

“咱们溜出鲨鱼的嘴，跳到海里去游走，”

“你话是说得不错。可亲爱的皮诺乔，我不会游泳。”

“那有什么关系，……您就骑在我的肩膀上。我是个游泳好手，可以安安稳稳把您带到岸上。”

“你这是幻想，我的孩子！”杰佩托回答说，摇着头微微苦笑。“像你这样一个木偶，只有一米高，你以为你有力气背着我游泳吗？”

“您试一下就知道了！万一咱们命定该死，咱们就拥抱着死在一起，这至少是个很大的安慰。”

皮诺乔二话不说，拿起蜡烛，走在前面照路，回头对他的爸爸说：

“跟着我走，别怕。”

他们就这样走了很大一段路，穿过鲨鱼的整个肚子。可等他们来到怪物的喉咙口，他们想还是停下来等一等，先看准一个有利时机再逃出去。

现在必须知道，这条鲨鱼太老了，又加上害气喘病和心脏病，睡觉只好张开嘴巴，因此皮诺乔从喉咙口往上看，能够看到张开的大嘴巴外面一大片星空和极其美丽的月光。

“现在逃走正是时候。”他转过脸向他爸爸低声说。“鲨鱼睡熟了。大海平静，亮得如同白昼。爸爸，您跟着我，咱们马上就得救了。”

说干就干，他们顺着海怪的喉咙往上爬，来到其大无比的嘴巴那儿，开始踮起脚尖在舌头上走。这舌头又大又长，像花园里的大道。他们已经站在那里。正准备狠狠一跳，跳到大海里去游起来，可正在这时候，鲨鱼打了个喷嚏。它打喷嚏先要狠狠地吸口气。它一吸气，皮诺乔和杰佩托就给吸了回去，重新落到怪物的肚子尽里头。

他们摔了个大跟头，蜡烛灭了，父子两人就呆在漆黑一片当中。

“现在怎么办？……”皮诺乔认真地问。

“我的孩子，现在咱们全完了。”

“为什么完了？把手给我，爸爸，当心别滑倒！”

“你带我上哪儿啊？”

“咱们试试看再逃一次。您跟我来，别怕。”

皮诺乔说着，拉住他爸爸的手。他们一直踮着脚尖走，一起重新顺着怪物的喉咙向上爬。接着他们走过整条舌头，爬过三排牙齿。在狠狠地一跳之前，木偶对他爸爸说：

“骑到我肩膀上，抱得紧紧的。其余的我来想办法对付。”

杰佩托在儿子肩膀上一坐好，皮诺乔就满有把握地跳到水里，游起来了。大海平静如油。月亮发出全部光华。鲨鱼继续闷头大睡，睡得那么熟，甚至开大炮也轰不醒它。

皮诺乔正要游向海岸的时候，突然觉得爸爸骑在他肩头上，半只脚浸在水里，一个劲地在哆嗦。这可怜的人像发疟疾似的。

他是冷得发抖，还是吓得发抖呢？谁知道啊？……也许两者都有一点。可皮诺乔认为他是吓得发抖，安慰他说：

“勇敢点，爸爸！过几分钟就到陆地，咱们就得救了。”

“可这老天降福的海岸在哪儿啊？”小老头问道。他越来越担心，眯起了眼睛，就像裁缝穿针时的样子。“瞧，我四面八方都看了，就只看见天连水，水连天。”

“可我还看见岸。”木偶说。“跟您说，我像猫，晚上看得比白天还清楚。”

可怜的皮诺乔只不过装出一副喜气洋洋的样子，可事实上呢……事实上他已经开始泄气了。他的力气不够，呼吸越来越困难，越来越急促……一句话，他再也不行了，可海岸还远着呢。

他只要有一口气就拼命地游。可最后他向杰佩托转过脸来，断断续续地说：

“我的爸爸，救救我……我快死了！”

他们爷儿俩眼看就要给淹死，可这时候他们听见一个像走了调的六弦琴似的声音说：

“谁快死啦？”

“是我和我可怜的爸爸！……”

“这声音我很熟！你是皮诺乔吧！……”

“一点不错。你是谁？”

“我是金枪鱼，鲨鱼肚子上的患难朋友。”

“你怎么逃出来的？”

“我学你的样子逃出来了。是你给我开了窍，我也跟着逃出来了。”

“我的金枪鱼，你来得正好！我求求你，你像爱你那些小金枪鱼那样救救我们吧，要不，我们就完蛋了。”

“我很愿意，衷心愿意。你们俩快抓住我的尾巴，让我带你们走。只要四分钟我就可以把你们送到岸上。”

诸位可以想象得到，杰佩托和皮诺乔马上接受邀请，可不是抓住金枪鱼的尾巴，而是骑在它背上，觉得这样更舒服些。

“我们太重吗？”皮诺乔问。

“重？一点不重。我只觉得身上不过有两个贝壳。”金枪鱼回答说。它身强力壮，像匹两岁的马似的。

到了岸边，皮诺乔第一个跳上岸，帮他爸爸也上了岸。然后他向金枪鱼转过身来，用感激的声音对他说：

“我的朋友，你救了我的爸爸！我都不知该说什么话来好好谢你！至少得让我亲亲你，表示我对你永世不忘的谢意！……”

金枪鱼把嘴露出水面，皮诺乔跪在地上，无比亲热地亲了一下它的嘴。可怜的金枪鱼，它有生以来还没有人这样真心实意地热爱过它，它激动极了，又不好意思让人看见它像小娃娃似地哇哇哭，就把头重新钻到水底下，不见了。

这时天已经亮起来。

杰佩托都快站不住了，皮诺乔向他伸出手来，对他说：

“靠在我的胳膊上吧，亲爱的爸爸，咱们走。咱们慢慢地，慢慢地走，慢得像蚂蚁似的。走累了就在路边歇一会。”

“咱们上哪儿去呢？”

“咱们去找一间房子或者一间茅屋，到了那里，人们会做好事，给咱们口面包吃，给咱们点干草睡一觉的。”

还没走上一百步，他们就看见两个丑八怪，正坐在路边乞讨。

“这就是那只猫和那只狐狸，不过这一回，它们样子变得认不出来了。诸位只要想象一下，那只猫以前拼命装瞎眼，这会儿真瞎了。狐狸很老很老，毛几乎都脱掉，变成了癞皮，连尾巴也没有了。说起来是这么回事。这个恶贼到了穷途潦倒的地步，有一天不得不把它漂亮的尾巴卖给了流动商贩。流动商贩把它买去做拂尘。

“噢，皮诺乔！”狐狸哭也似地叫道，“做做好事，施舍点给咱们两个可怜的残废者吧。”

“残废者吧！”猫跟着又说了一遍。

“再见吧，假善人！”木偶回答说。“我上过一次当，如今再不上当了。”

“相信我们吧，皮诺乔，我们如今又穷又倒霉，都是真的！”

“都是真的！”猫跟着又说了一遍。

“穷也是活该。你们记住这句老话吧：‘抢来的钱财不会致富。’再见了，假善人！”

“可怜可怜我们吧！……”

“可怜我们吧！……”

“再见，假好人！记住这句老话吧：‘不义之财带不来幸福。’”

“不要抛弃我们！……”

“……抛弃我们！”猫跟着又说了一遍。

“再见，假善人！记住这句老话吧：‘偷邻居上衣的人，死时连自己的衬衫也没有。’”

皮诺乔这么说着，就同杰佩托安静地继续赶他们的路。他们又走了百来步，看见田野当中的小道尽头有座漂亮的小屋，用干草搭的，顶上盖着瓦。

“这小屋准住着人，”皮诺乔说。“咱们上那儿去敲门。”

他们就走过去敲敲门。

“谁呀？”里面有人说。

“是一个可怜的爸爸和一个可怜的儿子，没吃没住的，”木偶回答说。

“把钥匙转一转，门就开了。”还是那声音说。

皮诺乔转了转钥匙，门开了。他们进屋，这里看看，那里瞧瞧，一个人也没见。

“噢，房子的主人在哪儿啊？”皮诺乔惊奇地说。

“我在这上面！”

爷儿俩马上抬头看天花板，看见会说话的蟋蟀在一根梁上。

“噢！我的亲爱的小蟋蟀！”皮诺乔很有礼貌地向它行礼说。

“你这会儿叫我你的‘亲爱的小蟋蟀’了，可你那个时候为了把我赶出你家，你用一个木槌扔了我，记得吗？……”

“你说得对，小蟋蟀！你也赶我吧……也用木槌扔我吧！不过可怜可怜我这可怜的爸爸……”

“我可怜爸爸，也可怜儿子。我向你提醒我受到过的虐待，为的是告诉你，在这个世界上，只要可能，就要待人有礼貌，那么在必要的时候，人家也会回报我们，待我们有礼貌。”

“你说得对，小蟋蟀，你回报得对，我要记住你给我的教训。可你告诉我，你怎么买来这座漂亮的小房子？”

“这小房子是一只可爱的山羊昨天送给我的。这山羊长着一身漂亮极了

的天蓝色羊毛。”

“这山羊上哪儿去了？”皮诺乔急着想知道，赶紧问道。

“我不知道它上哪儿去了。”

“它多咱回来？……”

“永远不回来了，昨天它伤心地离开，咩咩地叫，像是说：‘可怜的皮诺乔……我再也看不到他了……鲨鱼这会儿准把他给吃掉了！……’”

“它真这么说？……那就是她！……就是她！……就是我亲爱的小仙女！……”皮诺乔嚎陶大哭着叫道。

等到他哭够，就擦干眼泪，用干草铺好了床，让老杰佩托躺到上面。接着他问会说话的蟋蟀：

“告诉我，小蟋蟀，去哪儿我能给我可怜的爸爸弄到一杯牛奶呢？”

“离开这儿三块田的地方，有个种菜的叫姜焦。他有好几头奶牛。你上他那儿，就能讨到你想要的牛奶了。”

皮诺乔听了，就上种菜的姜焦那儿去。种菜的问他：

“你要多少牛奶？”

“我要满满一杯。”

“一杯牛奶一个子儿。先给我钱。”

“可我一个子儿也没有，”皮诺乔回答说，觉得又难为情又难过。

“不行啊，我的木偶，”种菜的回答说。“你一个子儿也没有，我就一滴牛奶也不给。”

“没办法！”皮诺乔说着就要走。

“等一等，”姜焦说。“咱们还可以商量商量。你愿意摇辘轳吗？”

“什么叫辘轳？”

“这是一个木头装置，它把水从井里抽上来浇菜。”

“我来试试看……”

“那么，你抽上来一百桶水，我就给你一杯牛奶。”

“好。”

姜焦把木偶领到菜园，教他怎么摇辘轳。皮诺乔马上动手干活。可他还没把一百桶水抽上来，已经从头到脚都是汗了。他有生以来还没这么劳累过。

“摇辘轳这个重活，”种菜的说，“一向是我的驴子做的。可今天这头可怜牲口要死了。”

“您带我去看看它行吗？”

“行。”

皮诺乔一走进驴棚，就看见一头驴子直挺挺躺在干草上，又饿又累，已经一点力气也没有了。皮诺乔仔仔细细地看看它，心慌意乱地想道：

“可我认识这头驴子！它的脸我很熟悉！”

他向驴子弯下腰去，用驴子话问它说：

“你是谁？”

驴子听了这声问话，睁开垂死的眼睛，用同样的驴子话低音回答：

“我是小……灯……芯……”

它说着重新闭上眼睛，死了。

“噢，可怜的小灯芯！”皮诺乔低声说。接着他拿起一把干草，擦掉它脸上流下来的一滴眼泪。

“这头驴子你分文不花，却这么可惜它？”种菜的说。“我买它花了不

少钱，那又该怎么样呢？”

“我告诉您……他是我的一个朋友！……”

“你的朋友？”

“他是我的一个同学！……”

“怎么？！”姜焦哈哈大笑说。“怎么？！你有驴子做同学！书读得有多好，那就可想而知了！……”

木偶听了这话，很不好意思，没有回答。他接过一杯还有点热的牛奶，回小房子那儿去了。

从这天起，整整五个月工夫，他每天天没亮就起来，跑去摇辘轳，换来一杯牛奶。牛奶使他爸爸虚弱的身体好起来了。可他对这还不满意。因此他又学会了编草篮编草筐，把卖来的钱花得很节省。除此以外，他还亲自做了一辆漂亮的坐椅车，天气好就推他爸爸出去散步，让他爸爸吸吸新鲜空气。

晚上他读书写字。他花了几个子儿，在邻村买了一本大书，封面和目录都没有了，他就读这一本书。他写字用临时削的干树枝代替笔。因为没有墨水，就用干树枝蘸一小瓶桑子汁和樱桃汁。

他这样有志于学习、干活和上进，不但使他体弱的父亲十分高兴，而且给自己攒起了四十个子儿买新上衣。

一天早晨，他对他父亲说：

“我要上附近市场去，给自己买一件小外衣、一顶小帽子和一双鞋。等我回家，”他笑着往下说，“我要穿得那么漂亮，您准得把我当作一位体面的先生呢。”

他出门就兴高采烈地跑起来。忽然他听见有人叫他的名字。他回身一看，是只漂亮的蜗牛从矮树丛里爬出来。

“你不认识我了吗？”蜗牛说。

“又像认识又像不认识……”

“住在天蓝色头发仙女家的那只蜗牛，你不记得了吗？那一回我下来给你照亮，你把一只脚插在门上了，你不记得了吗？”

“我都记得我都记得。”皮诺乔叫道。“你快回答我，美丽的蜗牛：你把我那好心的仙女留在哪儿了？她在做什么？她原谅我了吗？你还记得我吗？她还爱我吗？她离这儿远吗？我可以去看她吗？”

皮诺乔像开连珠炮似的，一口气说出了这一连串问话。可蜗牛还是老样子，慢吞吞地回答说。

“我的皮诺乔！可怜的仙女躺在医院里了！”

“躺在医院里？！……”

“太不幸了！她遭了那么多打击，生了重病，而且穷得连一口面包也买不起。”

“真的？……噢！我听了你的消息，多么难受啊！噢！可怜的好仙女！可怜的好仙女！可怜的好仙女！……如果我有一百万块钱，我就跑去给她了……可我只四十个子儿……都在这儿了。我正好要去给自己买一件新衣服。把它们拿去，蜗牛，马上把它们拿去给我好心的仙女。”

“那你的新衣服呢？……”

“新衣服有什么要紧？为了能够帮助她，我还要卖掉我身上的破衣服呢！……去吧，蜗牛，快一点。过两天你再到这儿来，我希望能够再给你几个子儿。到现在为止，我干活为了养活我的爸爸。从今以后，我每天要多干

五个钟头活，为了也能养活我的好妈妈。再见，蜗牛，过两天我在这儿等你。”

蜗牛一反它的老脾气，跑得飞快，像八月大太阳底下的一条大蜥蜴。

皮诺乔回家，他爸爸问道：

“你的新衣服呢？”

“我找不到一件合身的。没法子！……下回再买吧。”

这天晚上皮诺乔不是十点就上床，而是半夜敲了十二点才上床。他不是编八个篮子，而是编了十六个篮子。

他一上床就睡着。他睡着了好像梦见仙女。她是那么漂亮，微微笑着，吻了吻他，对他说：

“好样儿的，皮诺乔！为了报答你的好心，我原谅了你到今天为止所做的一切淘气事。孩子充满爱心帮助遭到不幸的生病父母，都应当受到称赞，得到疼爱，哪怕他们不能成为听话和品行优良的模范孩子。以后一直这样小心谨慎地做人吧，你会幸福的。”

梦做到这里完了，皮诺乔醒来，睁大了眼睛。

现在诸位想象一下，他这时候是多么地惊奇，因为他醒来一看，他已经不是一个木偶，却变成了一个孩子，跟所有的孩子一模一样！他向四周一看，看到的已经不是原来那座小房子的干草墙壁，而是一个漂亮的小房间，装饰摆设得十分优雅。他连忙跳下床，看见已经放着一套漂亮的新衣服、一顶新帽子和一双皮靴子，对他再合适也没有了。

他一穿上衣服，手自然而然地插进口袋，却掏出了一个小小的象牙钱包。钱包上写着这么一句话：“天蓝色头发的仙女还给她亲爱的皮诺乔四十个铜币，并多谢他的好心。”他打开钱包一看，里面可不是四十个铜币，而是四十个金币，崭新的四十个金币，一闪一闪地发着亮光。

皮诺乔去照镜子，他觉得这是另外一个人。他再看不见原来的木偶，却看见一个聪明伶俐的漂亮孩子，栗色头发，蓝色眼睛，脸快活得像过降灵节。

奇怪的事接二连三，皮诺乔已经给搞糊涂了，它们到底是真的呢，还是他张开眼睛在做梦。

“我的爸爸呢？”他忽然叫起来。他走进旁边一个房间，看见老杰佩托身体健康，精神抖擞，兴高采烈，跟早先一样。他又干起了他的雕刻老行当，正在精细地设计一个极其漂亮的画框，上面都是叶子、花朵和各种动物的头。

“太奇怪了，爸爸，告诉我吧！这一切突然变化，您说是怎么回事呢？”皮诺乔扑过去抱住他的脖子，亲着他问。

“咱家这种突然变化，全都亏了你。”杰佩托说。

“为什么亏了我？……”

“因为孩子从坏变好，还有一种力量可以使他们的家换一个样子，变得快快活活的。”

“原来的木偶皮诺乔他藏在哪儿呢？”

“在那儿，”杰佩托回答着，给他指指一个大木偶。这木偶靠在一把椅子上，头歪到一边，两条胳膊耷拉下来，两条腿屈着，交叉在一起，叫人看了，觉得它能站起来倒是个奇迹。

皮诺乔转过脸去看它，看了好半天，极其心满意足地在心里说：

“当我是个木偶的时候，我是多么滑稽可笑啊！如今我变成了个真正的孩子，我又是多么高兴啊！……”

任溶溶译

## 后 记

意大利文学在世界久享盛誉。儿童文学作家亚米契斯、卡洛·科洛迪等也闻名遐迩。

本选集集中了意大利著名作家的 39 篇作品，均是蜚声国际的精品。编者之所以把这些脍炙人口的作品选入本集，为的是让孩子们从小接触世界文学宝库中的珍品，在浏览人类优秀文学遗产的过程中，拓宽眼界，增长知识。

其中《木偶奇遇记》是童话小说，鉴于它是闻名世界的儿童文学作品，我们认为应当介绍给中国的小读者，为此特从中节录了几段编入此集。

编者

